

本財務披露文件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三月十四日



瑞士信貸國際

(Credit Suisse International)

(獲審慎監管局(Prudential Regulation Authority)授權並受
金融市場行為監管局(Financial Conduct Authority)及審慎監管局規管)

作為發行人

非保本非上市
股票掛鈎投資計劃

產品安排人

瑞士信貸(香港)有限公司

(Credit Suisse (Hong Kong) Limited)

(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可進行第1、2、4、5、6及9類
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

根據非保本非上市股票掛鈎投資計劃(計劃)已發行或將予發行的本公司非保本非上市股票掛鈎投資(股票掛鈎投資)並不同於定期存款，且並不保本，其為內含衍生工具的非上市結構性投資產品。閣下可能損失閣下的全部投資。

閣下如對股票掛鈎投資發售文件的任何內容有任何疑問，應尋求獨立專業意見。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105(1)條認可按所呈交的標準格式編製的本財務披露文件的發出。證監會對本財務披露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財務披露文件的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法律責任。證監會的認可並不表示證監會認許或推介本財務披露文件提述的股票掛鈎投資。

重要提示

本財務披露文件載列有關本公司的財務資料。概無股票掛鈎投資僅根據本文件發售。閣下決定是否投資本公司的股票掛鈎投資前，應細閱本財務披露文件（經不時修訂及補充）、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八月二日的計劃備忘錄（經不時修訂及補充）、有關產品手冊（經不時修訂及補充）及有關指示性條款表（統稱股票掛鈎投資發售文件），且應確保閣下完全明白並願意承受該項投資涉及的風險。於本公司有關係列的股票掛鈎投資的發售期內，所有股票掛鈎投資發售文件印刷本可於閣下的分銷商及／或產品安排人的辦事處（地址為香港九龍柯士甸道西1號環球貿易廣場88樓）免費索閱。

閣下如對股票掛鈎投資發售文件的任何內容有任何疑問，應徵詢獨立專業意見。

本公司的股票掛鈎投資屬複雜產品。閣下在應對有關本公司的股票掛鈎投資時務請謹慎行事。閣下務請注意，本公司的股票掛鈎投資的市值可能會出現波動，而閣下可能損失閣下的全部投資。因此，閣下在決定投資本公司的股票掛鈎投資前，應確保本身了解本公司的股票掛鈎投資的性質，小心研究股票掛鈎投資發售文件內列明的風險警告，並在有需要時尋求獨立專業意見。

本公司的股票掛鈎投資發售文件載有遵照證監會發出的《非上市結構性投資產品守則》（《守則》）而提供的資料，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瑞士信貸國際（瑞信國際），即本公司的股票掛鈎投資的發行人）、產品安排人（瑞士信貸（香港）有限公司（瑞信香港））、計劃及本公司的股票掛鈎投資的資料。本公司及產品安排人就股票掛鈎投資發售文件的內容及所載資料的完整性及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盡其所知及所信，該等文件並無任何失實或具誤導性的陳述，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令本財務披露文件的任何陳述變得失實或具誤導性。本公司及產品安排人亦確認，股票掛鈎投資符合《守則》的規定。

瑞信國際符合《守則》適用於發行人的資格規定，而瑞信香港符合《守則》適用於產品安排人的資格規定。

本公司的股票掛鈎投資構成本公司而非任何其他人士的一般無抵押非後償合約責任。如閣下購買本公司的股票掛鈎投資，閣下所倚賴的是瑞士信貸國際的信用可靠性，而根據本公司的股票掛鈎投資的條款，閣下對參考股票的發行人並無任何權利。

概無任何股票掛鈎投資發售文件構成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香港法例第32章）所指的章程。

本公司於本公司每個財政年度完結（即十二月三十一日）後刊發本公司的年報（當中載有本公司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於本公司每個半年度中期財政期間完結（即每年六月三十日）後刊發本公司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報表。

本公司的核數師PricewaterhouseCoopers LLP (執業會計師) (地址為7 More London Riverside, London, SE1 2RT, United Kingdom) 已就於本財務披露文件按照其所載列的格式及內容載入其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三月十日的報告及／或於本財務披露文件引述其名稱發出書面同意，且迄今並無撤回。其報告並非為載入本財務披露文件而編製。本公司確認核數師乃由本公司委聘作為審核其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賬目的獨立核數師。PricewaterhouseCoopers LLP並無持有本公司任何股權。本公司就其所知，並不知悉核數師於編製核數師報告的過程中有任何利益衝突。

本財務披露文件內凡提及「本公司」均指瑞信國際 (作為股票掛鈎投資的發行人)，而「本公司的」應據此詮釋。

本財務披露文件的英文版本可於閣下的分銷商及／或產品安排人之辦事處 (地址為香港九龍柯士甸道西1號環球貿易廣場88樓) 索取。An English version of this financial disclosure document is also available from your distributors and/or from the offices of the product arranger at Level 88, International Commerce Centre, 1 Austin Road West, Kowloon, Hong Kong.

目 錄

頁次

瑞信國際二零二一年年報.....	5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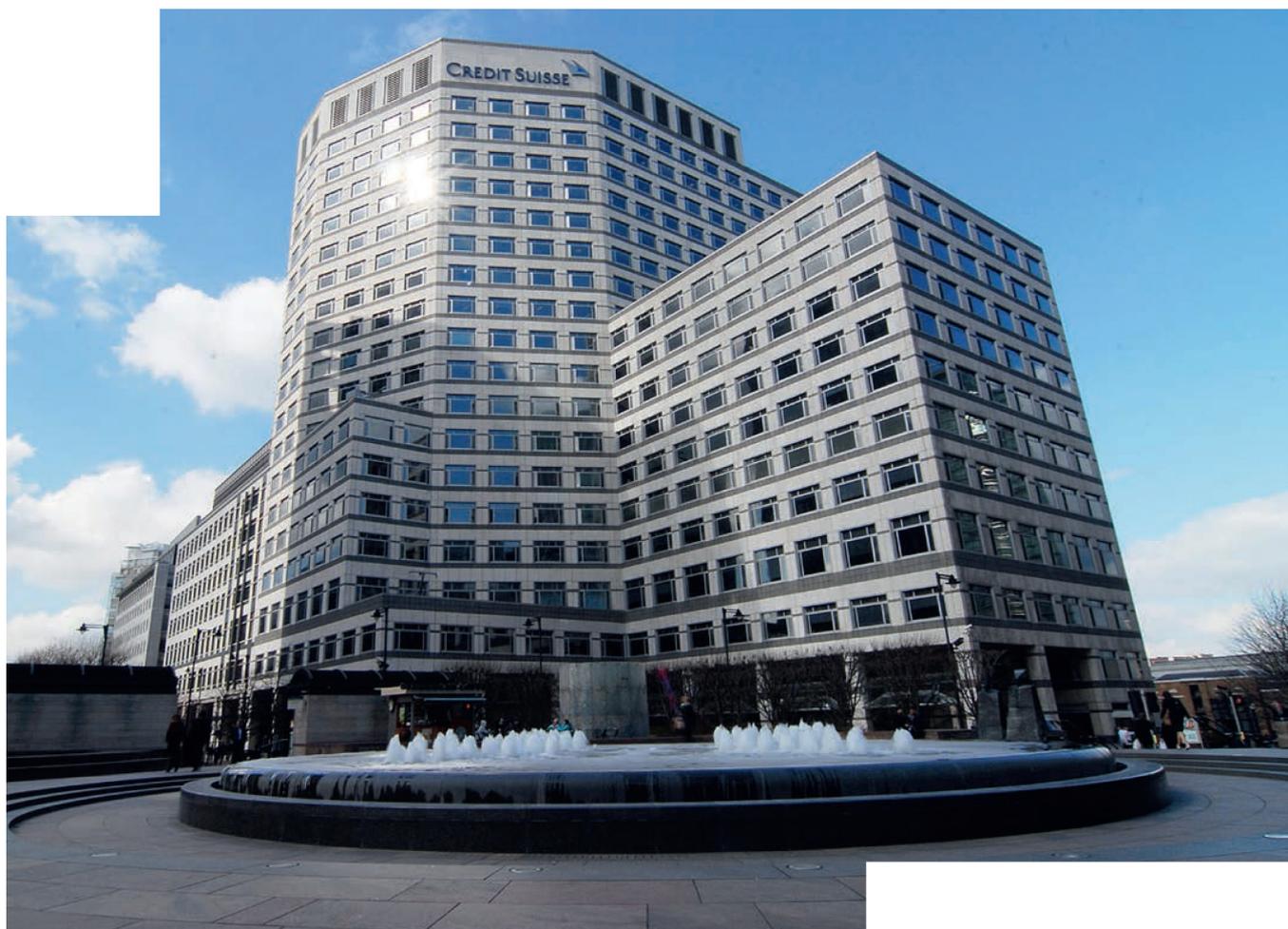
瑞信國際二零二一年年報

本節載列瑞信國際二零二一年年報（當中載有瑞信國際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本節所提述的頁數為二零二一年年報的頁數。

瑞士信貸國際

CREDIT SUISSE
瑞信

二零二一年 年報



瑞士信貸國際

二零二一年年報

董事會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十日)

John Devine – 主席兼獨立非執行董事

David Mathers – 行政總裁 (行政總裁)

Debra Davies – 獨立非執行董事

Doris Honold – 獨立非執行董事

Christopher Horne – 副行政總裁

Caroline Waddington – 財務總監 (財務總監)

Jonathan Moore

Nicola Kane

公司秘書

Paul Hare

公司註冊編號

02500199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報

策略報告	
瑞士信貸國際概覽	3
業務模式	3
目的	3
策略	4
營運環境	5
業績表現	9
關鍵績效指標(「KPI」)	9
綜合收益表評註	10
綜合財務狀況表評註	12
瑞信國際分行	13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	14
主要風險	14
其他風險	16
風險承擔	18
風險管理	20
概覽	20
風險管治	20
風險組織	20
風險承受能力	20
氣候變化	21
企業責任	23
概覽	23
環境事務	23
經濟及社會	26
僱員事務	27
尊重人權	29
現代奴隸制及人口販運	29
反賄賂及貪污事務	30
企業管治聲明	31
FRC Wates管治原則	31
董事會	31
董事會成員	31
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	31
會議出席情況－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	32
董事委員會	33
行政管理	33
第172條聲明	34
董事報告	38
致瑞士信貸國際股東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41
財務報表	50
按國家作出報告	165

策略報告

瑞士信貸國際概覽

業務模式

實體結構

瑞士信貸國際（「瑞信國際」或「本銀行」）是私人無限公司，並為Credit Suisse Group AG（「CSG」）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瑞信國際獲審慎監管局（「PRA」）授權，並受金融市場行為監管局（「FCA」）及PRA規管。瑞信國際是一家英國註冊銀行，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瑞信國際集團」。本銀行亦於日內瓦、香港及蘇黎世設有代表辦事處。

CSG（一家瑞士註冊公司）是具有強大投資銀行能力的領先財富經理。CSG於一八五六年創立，今天已擴展至全球每一角落，業務遍及50多個國家，並擁有由來自約150個不同國家逾50,000名僱員所組成的工作團隊。CSG乃環球集團公司（統稱「瑞信集團」）的最終母公司。CSG根據美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表。

→ 有關賬目於以下網址供公眾查閱：<https://www.credit-suisse.com/about-us/en/investor-relations/financial-regulatory-disclosures/annual-interim-reports.html>

作為領先的金融服務提供者，瑞信集團承諾結合其金融經驗及專才知識，為全球高資產淨值人士、公司、機構及政府客戶以及瑞士的零售客戶提供服務。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四日，CSG公佈董事會已就瑞信集團的長期策略方向達成共識，並批准引入全球業務及地區性矩陣結構。一系列結構改良措施已予執行，旨在提高成效、提升效率及把握未來的增長機會。

自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起，瑞信集團分為四個部門－財富管理（「WM」）、投資銀行（「IB」）、Swiss Bank（「SB」）及資產管理（「AM」）以及四個地理區域－瑞士、歐洲、中東及非洲（EMEA）、亞太區（APAC）及美洲。自二零二二年起，瑞信集團的財務報告將以該四個部門連同公司中心呈列。

財富管理部門由前國際財富管理部門與前Swiss Universal Bank部門的高淨值（「HNW」）及外部資產管理人客戶分部以及前亞太區部門的私人銀行業務整合而成。投資銀行部門由前亞太區及Swiss Universal Bank部門的諮詢及資本市場業務與現有投

資銀行部門整合而成，以建立橫跨全部四個地區的單一全球特許經營權業務。

此外，瑞信集團將部分可持續發展、研究及投資解決方案（「SRI」）職能重新整合至全球業務部門，即將投資解決方案及產品（「IS&P」）併入財富管理，以及將證券研究併入投資銀行。可持續發展仍然是瑞信集團的核心優先事項，而瑞信集團將繼續致力實現其可持續發展目標。

瑞信國際是CSG投資銀行業務的主要入賬實體之一。

財務報表

瑞信國際財務報表以美元（本銀行的功能貨幣）呈列，並根據英國採納的國際會計準則（「英國採納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該等英國採納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符合二零零六年公司法的要求及二零零六年公司法中的適用法律要求。此外，為遵照符合二零零六年公司法要求的國際會計準則，綜合財務報表亦遵守根據規例(EC)第1606/2002號所採納適用於歐洲聯盟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歐盟採納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董事謹此呈列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策略報告、董事報告及財務報表。財務報表經董事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十日授權刊發。

目的

與瑞信集團透過為客戶提供審慎服務並著重企業家精神以創造長久價值的目的一致，瑞信國際透過其活動支持經濟，以及在更廣泛的社會及環境背景下發揮建設性作用，同時產生長期可持續回報。瑞信國際旨在透過提供涵蓋所有資產類別及地區並以客為主的銷售及交易產品、服務及解決方案，以及諮詢、包銷及融資服務，為客戶創造持久價值。瑞信國際的產品及服務範圍包括全球證券銷售、買賣及執行、集資及全面的企業諮詢服務。瑞信國際的客戶包括金融機構及保薦人、公司、政府、超高淨值個人、主權及機構投資者。瑞信國際深諳與利益相關者建立關係的重要性。瑞信國際所實施的策略已考慮到其對利益相關者的長遠決策所帶來的影響，而實施此策略的目的是達致不變及可持續的盈利能力。

策略

瑞士信貸國際策略

瑞信國際的策略是提供全方位的投資銀行服務，及憑藉其實力成為瑞信集團旗下的衍生工具產品的全球樞紐以及多德—弗蘭克客戶的註冊掉期交易商，以支援投資銀行客戶的證券及非證券銷售、買賣、風險管理及結算服務。有關策略為瑞信集團的其他部門及業務（包括WM客戶）提供解決方案；及為企業客戶提供合併及收購（「併購」）及包銷及安排服務，以及雙邊或銀團貸款。

瑞信國際認為其已作好準備以受惠於併購及資產融資活動以及受槓桿融資推動而增加的資本市場活動。瑞信國際擬繼續加強與瑞信集團WM相關業務的連繫，特別是透過環球貿易解決方案（「GTS」），為WM客戶提供機構式解決方案。

瑞信國際著力在其股票、定息收入及資本市場以及諮詢方面等的業務對人力、資本及科技進行有紀律的投資。

在英國退出歐洲聯盟（「歐盟」）後，除若干例外情況外，瑞信國際已完成將面向歐盟客戶及歐盟地點的業務轉移至歐盟實體。於二零二一年，管理層亦已將Credit Suisse Securities (Europe) Limited（「CSS(E)L」）的大部分核心業務轉移至瑞信國際（CSS(E)L「業務縮減項目」），此舉有助簡化英國業務模式、改善清算可行性及優化財務資源，從而將整個核心英國投資銀行法律實體活動併入瑞信國際。

瑞信國際與瑞信集團攜手致力將可持續發展引入各業務，並將繼續致力實現瑞信集團的可持續發展目標。目的是提供以超級趨勢及可持續發展為焦點的單一「內部觀點」。瑞信國際作為瑞信集團的一部分，亦致力推動其本身的過渡，包括承諾於不遲於二零五零年在營運、供應鏈及融資活動方面達致淨零排放。抱負是以向財富管理客戶提供可持續投資解決方案作為服務核心。瑞信集團通過自有的Credit Suisse可持續發展框架將環境、社會及管治（「ESG」）融入投資流程，從而擴大服務廣度及深度。

客戶

瑞信國際的目標是為其企業、機構及財富管理客戶提供廣泛的金融解決方案。為滿足客戶不斷變更的需

求，瑞信國際通過其已整合特許經營權及國際業務為客戶提供服務。瑞信國際是場外交易（「場外」）衍生工具產品的全球市場領導者，並為客戶提供一系列與利率、貨幣、股票及信貸相關產品。瑞信國際的業務專注於為其環球客戶群處理有關融資、風險管理及投資方面的要求。瑞信國際就進行莊家活動及為風險管理需要（包括減低利率、外幣及信貸風險）而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衍生工具合約。

對於企業客戶，瑞信國際會提供廣泛的銀行產品，如傳統及結構性借貸及投資解決方案。此外，瑞信國際會運用在投資銀行方面的實力，提供有關併購、股權及債務銀團以及結構性融資範疇的量身定制服務。

作為GTS的一部分，瑞信國際亦向財富管理客戶提供機構式解決方案，為財富管理、公司及機構客戶提供行業領先的可持續發展見解及解決方案。

投資銀行

業務簡介

瑞信國際提供為以客為本業務而設的廣泛金融產品及服務。產品及服務包括全球證券銷售、買賣及執行、集資及諮詢。該業務模式使瑞信國際可利用瑞信集團所具備的專業知識提供高價值、量身訂制的解決方案，協助客戶釋放資本及價值以實現其策略目標。

瑞信國際內的主要業務為現金股權及Prime、信貸、環球貿易解決方案（「GTS」）以及資本市場及諮詢。

現金股權及Prime

現金股權提供一套全面的服務，包括：(i)銷售交易，負責管理客戶與市場之間的買賣盤流向，以及向客戶提供交易意見及資本承擔、識別趨勢及提供最有效的交易執行，(ii)高接觸及程式交易、交易所買賣基金（「ETF」）及先進執行服務（「AES」）平台，該平台會執行客戶指令以及為上市及場外現金證券、ETF及程式作價、透過資本承擔及風險管理為市場提供流動性。AES是一套精密的演算法交易策略、工具及分析技術，促進股票、期權、期貨及外匯的全球交易。藉著使用演算法執行客戶指令及限制波動性，AES協助機構及對沖基金降低市場影響。

Prime透過合成融資以及場外上市衍生工具為對沖基金及機構客戶提供不同資產類別的執行、融資、託管、結算及風險諮詢服務。Prime服務業務的全球規模正在縮減規模，包括全面退出Prime Brokerage業

務及客戶結算。瑞信國際將成為精簡的法律實體入賬架構中餘下Delta One業務的主要樞紐。

信貸

信貸由環球信貸產品（「GCP」）及證券化產品兩者組成。GCP是一項以客為主的特許經營權業務，擅長於涵蓋信貸交易、銷售及融資方面的服務。瑞信國際提供信貸領域的私人及公共債務產品，包括槓桿貸款、高收益及投資級現金以及系統性交易。GCP是信貸衍生工具市場，包括信貸違約掉期（「CDS」）指數系列、流動性單一名稱信貸違約掉期、主權CDS及信貸違約掉期期權的領先莊家。瑞信國際就信貸產品提供全面的融資選擇，包括承諾融資（過渡及夾層融資）、回購協議、補倉、總回報掉期及投資組合貸款。抵押貸款責任（「CLO」）發起業務負責新CLO發行的構成、價格及分銷事宜。GCP客戶包括金融保薦人及公司發行人，以及對沖基金、銀行、保險及退休金公司、資產管理人及CLO管理人。

證券化產品為全球客戶提供資產及投資組合諮詢服務、組織及執行新發行的證券化，以及提供全方位的融資解決方案（持有、過渡及收購）。瑞信國際對眾多資產種類（包括消費、商業、住宅、商業房地產、運輸及另類產品）擁有豐富經驗。瑞信國際的交易平台亦透過二級市場買賣就廣泛的資產類別為客戶提供流動性。

GTS

GTS是一個跨資產綜合平台，推動IB、WM、AM及SB部門之間的合作。GTS匯集ITS及APAC市場的股票衍生工具以及定息收入及財富管理銷售及執行業務。其將地區及全球模式兩者結合，以確保透過強大兼具凝聚力的產品及銷售引擎來推動增長及提高效率。

資本市場

債務資本市場處理公司債及主權債（包括投資級及槓桿貸款、投資級及高息債券以及基金單位交易）的發起、銀團籌組及包銷。其亦提供已承諾收購融資，包括槓桿貸款、過渡融資及夾層融資以及抵押貸款責任的組成。

股權資本市場處理首次公開發售（「IPO」）、普通及可轉換股份發行、收購融資及其他股票發行的發起、銀團籌組及包銷。

諮詢

瑞信國際諮詢服務為客戶提供有關併購、公司銷售、重組、撤資、分拆及收購防禦策略方面的建議。

其他

公司中心

公司中心包括資產處置單位（「ARU」）。ARU的主要職責為就遺留非策略投資組合進行積極風險管理。與相關組合無關連的若干活動（如遺留訴訟撥備）亦於公司中心列賬。

營運環境

瑞信國際受一系列政治、宏觀經濟、監管及會計發展情況的影響。營運環境持續急速轉變，因此，瑞信國際需要持續評核、評估及調整其策略。

重大事件

Archegos Capital Management

瑞信國際因Archegos未能履行其保證金承諾而於二零二一年錄得大額虧損。瑞信國際獲該基金通知其無法交還之前獲授出的保證金墊款。在該基金違約後，瑞信國際將其所持有的基金持倉平倉。

於二零二一年，瑞信國際錄得45.4億美元信貸虧損撥備及就該事件蒙受5.92億美元額外虧損，當中包括基金平倉過程中因市場波動造成交易虧損5.35億美元，以及5,700萬美元與遣散相關費用及專業服務費。於二零二一年因此事件造成的總虧損為51.32億美元。

瑞信集團就事件檢討其投資銀行的整體風險承擔，特別是首要服務業務。與二零二零年年底相比，瑞信國際於二零二一年大幅減低RWA及槓桿風險承擔，包括大幅調整我們的首要服務業務的規模。就瑞信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四日公佈的長遠策略方向，瑞信正退出首要服務業務，惟Index Access及APAC Delta One除外。

CSG董事會就Archegos事件展開由外部機構主導的調查，並由CSG董事會的特別委員會監督。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九日，Credit Suisse在其網站公佈基於是次獨立外部調查而編製的報告，以及管理層對該報告作出的回應摘要。自此，瑞信集團繼續對集團推行進一步補救計劃，以推動執行各主要行動，包括：

- 透過精簡管治及監督架構加強集團整體的風險思維及直言不諱的文化，以鞏固風險管理環境；

- 全面審視客戶關係，以識別及管理類似的風險集中度；及
- 加強及擴大風險能力及框架，尤其是在信貸風險、交易對手風險及壓力測試（包括所採用的相關模型）等範疇。

Archegos事件檢討亦考慮針對特定職能及業務作出更廣泛的整改措施，以識別瑞信集團整體可能存在類似風險的範疇，並根據經驗教訓確立及實行解決方案，包括關鍵控制及必要的風險計量指標。瑞信集團致力增強具體的風險管理能力、專業知識及文化，儘管很多主要行動經已完成或即將於二零二二年完成，瑞信集團預期整改工作的若干方面（特別是涉及需要改變基礎設施）將持續至二零二三年及以後。

基於錄得Archegos虧損及外部機構主導調查此事件的結果，之前向若干個別人士授出的部分獎金獎勵將會透過撤回條文收回。於二零二一年，瑞信集團亦下調投資銀行部門的優秀表現股份獎勵，以反映投資銀行部門的全年虧損。

取替銀行同業拆息率（「IBOR」）

倫敦銀行同業拆息率（「(L)IBOR」）於二零二一年年底邁向一個重要里程碑。由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起，大部分非美元（瑞士法郎、歐元、英鎊及日圓）以及部分美元LIBOR（一星期及兩個月）已停止發佈。這些利率已沿用數十年，而有關停止影響數以百萬宗交易及數千名市場參與者。若干英鎊及日圓LIBOR設定（一、三及六個月）仍以合成、臨時及非具代表性的方式發佈，主要是為促進無法及時處理的任何剩餘遺留合約的過渡。但是，合成的LIBOR不能作為新交易活動的參考，而由於發佈屬臨時性質，整改工作仍需繼續。

瑞信國際成功執行瑞信集團在這方面的過渡策略，在透過積極過渡至替代參考利率（「ARR」），或納入穩健的後備方案條款來管理停止LIBOR後過渡至ARR的方式，超過99%的遺留非美元LIBOR投資組合已適當整改。在普遍遵守國際掉期及衍生工具協會（「ISDA」）二零二零年IBOR後備方案議定書下，遺留衍生工具合約的風險已大幅降低，而對現金工具所採取的主要策略在本質上更具雙邊性。至今年年底，瑞士法郎、日圓、英鎊及歐元LIBOR衍生工具及現金市場，已順利過渡至按瑞士隔夜平均利率（「SARON」）、東京隔夜平均利率（「TONAR」）、英鎊隔夜指數均值（「SONIA」）及歐元短期利率（「ESTR」），而此等利率目前已成為本銀行的世界各

地核心產品的基礎。當瑞信國際大部分遺留投資組合於由二零二一年起重置的最後一個LIBOR到期後過渡之後，本銀行已作充分準備於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實施後備方案條款。於二零二一年年底，僅有少於0.1%的投資組合仍有待整改，並暫時採用合成LIBOR進行作未來利率重置。本銀行將繼續整改工作以盡早淘汰這些參考利率。

美元市場的過渡期延長了18個月，其餘的美元LIBOR設定預計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底終止。替代參考利率委員會（「ARRC」）建議採用的替代參考利率擔保隔夜融資利率（「SOFR」）已成為市場大勢，而隨着為風險管理目的以外不得進行新的LIBOR交易，即使美元LIBOR尚未有正式停止日期，SOFR現逐漸成為主導的市場利率。

儘管瑞信國際擁有大量與美元LIBOR掛鈎的負債及資產，但由於納入了穩健的後備方案條款，使大部份遺留投資組合的過渡風險得以降低。瑞信國際很多衍生工具交易對手（衍生工具佔瑞信國際大部分的美元LIBOR投資組合）已遵守ISDA議定書，消除美元LIBOR終止帶來的合約不確定性。

瑞信國際繼續致力識別相關過渡可能對客戶產生的潛在影響，以及或會出現的新風險，以助其順利度過整個過渡期。

→ 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附註2—重大會計政策。

→ 有關進一步披露詳情，請參閱附註41—金融風險管理。

政治及經濟環境

二零二一年

COVID-19大流行病已經並將繼續對環球企業經營狀況及經營所在的經濟環境造成重大影響。二零二一年COVID-19出現新變種（Delta、Omicron）延續相關影響，而全球各地推出疫苗計劃有助控制大流行病的影響並有利環球重新開放經濟。央銀的寬鬆貨幣政策及財務支援有助平穩金融市場並令全球商品需求急增。此外，該等政策推動能源需求增加，導致能源價格飆升並支持全球股市創下歷史新高。

英倫銀行（「BOE」）貨幣政策委員會（「MPC」）制定貨幣政策，以實現2%的通脹目標，以助維持增長及就業。二零二一年底的通脹率為5.4%，而為控制通脹，MPC於十二月投票決定將銀行利率上調0.15%至0.25%（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1%）。MPC已一致表決贊成BOE維持購買價值200億英鎊的英鎊

非金融投資級公司債券，以及購買價值8,750億英鎊的英國政府債券，而資產購買總目標量維持於8,950億英鎊。

本年度英鎊兌美元的匯率指數收報135.03，自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來下跌0.2%。

英國國內生產總值（「GDP」）最新數據顯示二零二一年第三季度上升1.5%，然而於二零二一年第四季度增長放緩至1.1%。英國加權全球GDP於二零二一年第三季度上升1.2%，並於二零二一年第四季度增加0.8%。短期前景疲弱主要由於國內及全球供應限制所影響。

由一百間英國最大上市公司的股票所組成的倫敦金融時報100指數（「富時100指數」）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收報7,384點，自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來上升了14.3%。標準普爾500指數收報4,766點，較去年同期上升8.2%。

在環球方面，二零二一年出口量顯著回升。英國的商品貿易流量亦見升勢，但仍低於二零二一年大流行病前的水平。這些方面是受到大流行病相關問題以及與歐盟在今年年初生效的新貿易安排所影響。

展望未來

國際貨幣基金組織（「IMF」）預測，全球經濟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分別增長4.9%及3.3%。英國與全球經濟將持續恢復，但受到財政刺激措施取消及供應鏈限制所影響，短期前景仍然疲弱。

全球通脹的規模及持續時間增加令大多數央行感到意外，並為推動全球貨幣政策正常化揭開序幕。隨着環球需求因財政刺激措施取消而重新平衡，該等措施將有助減低通脹上行壓力。然而，最近俄羅斯對烏克蘭的襲擊推高石油及天然氣價格。預料供應鏈中斷可能持續，加上最近石油及天然氣價格飆升，顯示二零二二年的年通脹率很可能維持高企。

就俄羅斯政府對烏克蘭的攻擊，各國對俄羅斯實施制裁，而俄羅斯亦採取若干反制措施。這些行動正對環球市場帶來重大影響，市場狀況將於二零二二年長時間持續波動。

→ 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附註44 – 結算日後事項。

瑞信國際將繼續在這多變的營運環境中監察事態發展。

監管環境

歐盟基準法規

繼歐盟對金融工具市場指令（「MiFID II」）審查之後，歐盟立法機構將在二零二二／二三年間就歐盟MiFID II框架的變動尋求共識以涵蓋廣泛議題。英國將透過識別相類議題的效率徹底改革其批發市場監管，但涵蓋範圍更廣。歐盟及英國的制度未來如何互相配合涉及複雜因素，並需要為公司建立系統以便適應兩套制度。有關範疇包括歐盟／英國的貿易責任、暫停歐盟／英國衍生工具貿易責任的權力；簡化股本及非股本交易前及交易後的透明度制度；標準化及獲得綜合交易資訊提供商（「CTP」）就不同資產類別所提供的市場數據；以及（在英國）商品衍生工具的持倉限額制度範圍的變動。

復蘇及解散計劃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英倫銀行解散可行性評估框架（「RAF」）的實施日期，瑞信國際認為自身就通過FINMA主導的CSG決議案而言，具能力達到由RAF所列的解散後果。

瑞信國際與CSG緊密合作以確保整個瑞信集團的復蘇及解散能力符合英國監管機構的預期。瑞信國際將繼續確保在出現任何穩定、解散或重組事件時有足夠能力維持對英國經濟產生重大影響力。

經營穩健性及歐洲銀行業管理局（「EBA」）外包

英國的運營穩健性制度將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起實施，引入更具規範性的方法防備網絡攻擊、資訊科技升級失敗以及對公司系統的其他形式破壞。屆時，範圍內的公司將需要完成一套「自我評估」文件，記錄如何遵從新制度。PRA的「外包及第三方風險管理」新監管聲明亦將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生效，其很大程度上等同於EBA關於外包的指引。

《多德－弗蘭克華爾街改革及消費者保障法案》－ 證券掉期（「SBS」）

根據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證交會」）實施《多德－弗蘭克華爾街改革及消費者保障法案》標題VII，瑞信國際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一日註冊為證券掉期交易商（「SBSD」）。因此，瑞信國際須遵守與證交會有關非證券掉期的規則，包括商業操守規定、報告及強制結算規定。

有關規則亦包括一個跨境框架，該框架將釐定瑞信國際可透過遵守可相比擬的英國監管規定（「替代合規」）而被視為符合若干SBSD規則。瑞信國際已選擇替代

合規的範疇包括風險管理、貿易確認及驗證以及記錄保存。除了此替代合規外，瑞信國際因受到審慎監管而不須遵從證交會對資本或保證金的監管規定。合規工作計劃將於二零二二年持續，以符合二零二二年生效的規則並建立年度合規報告的證明。

新訂的消費者責任

FCA的消費者責任最終規則將於二零二二年七月生效。儘管瑞信國際通常與最終消費者並無直接關係，但因與向零售消費者製造、分銷或銷售產品有關，故最終規則適用於瑞信國際。

英國移入程序

《二零一八年退出歐洲聯盟法案》(「EUWA」) 賦予英國部長權力採用法定文書(「SI」)，以防止、補救或緩減任何歐盟法律未能有效運作或所保留的歐盟法律的任何其他不足之處。將現有歐盟法律移入英國本土法律之中，稱為「移入程序」，於二零二一年內有許多SI頒佈，而瑞信國際的運營準備實施工作將於二零二二年結束。

可持續發展

於二零二一年十月，英國政府發佈題為《綠色金融：可持續投資路線圖》的報告，闡述其對綠色金融系統的長遠目標，貫徹英國的碳中和承諾。路線圖詳列英國實現可持續金融框架的方針及時間表，包括《可持續發展披露要求》及《英國綠色分類標準》，兩者皆會於一至三年內對瑞信集團的英國實體帶來直接影響。

→ 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風險管理內氣候變化。

瑞信國際已制定一項變動方案，以確保其符合該等規定，以及與歐盟的可持續發展融資行動計劃有關的更廣泛歐盟委員會立法建議。該等建議包括設立可持續經濟活動的統一分類法、與在風險程序中考慮ESG因素有關的披露規定，以及創設新基準類別，這將有助投資者比較其投資所涉及的碳排放。另亦有對MiFID II下的產品管理、合適性及適當性以及產品披露規定的建議相關修訂。

業績表現

關鍵績效指標 (「KPI」)

本銀行採用一系列KPI管理其財務狀況，以達致本銀行的目標。

	二零二一年 ¹	二零二零年 ³	二零一九年 ³	二零一八年 ²	二零一七年 ¹
盈利					
除稅前溢利／(虧損)淨額(百萬美元)：					
持續經營業務	(5,386)	191	163	57	(142)
終止經營業務	—	10	27	17	—
總計	(5,386)	201	190	74	(142)
摘錄自綜合財務狀況表(百萬美元)：					
資產總值	244,515	290,246	226,248	231,753	249,579
資產增加／(減少)總額	(15.76)%	28.29%	(2.38)%	(7.14)%	(24.91)%
資產總值回報	(2.20)%	0.07%	0.08%	0.03%	(0.06)%
資本(百萬美元)：					
風險加權資產	62,643	106,476	77,108	103,983	104,871
第一級資本	15,022	20,520	20,293	21,270	21,080
第一級資本比率(%)	23.98%	19.27%	26.32%	20.46%	20.10%
第一級資本回報	(35.85)%	0.98%	0.94%	0.35%	(0.67)%
流動資金狀況(百萬美元)：					
緩衝流動資金	24,280	13,663	16,255	15,685	17,892

¹ 所有業務在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一七年以持續經營業務呈報。

² 二零一八年的終止經營業務與轉移至另一個瑞信集團實體的亞太區部門的衍生工具及證券組合有關。

³ 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的終止經營業務與轉移至歐洲的瑞信集團實體的歐盟業務有關。

資本

風險加權資產 (「RWA」) 減少440億美元至630億美元 (二零二零年：1,060億美元)，主要是由於大額風險承擔支出減少。大額風險承擔支出減少是由於延長瑞信國際與Credit Suisse AG (「CS AG」) 之間的現有CS AG資金抵銷協議，以及CSS(E)L業務縮減項目令CSS(E)L風險承擔減少。

信貸風險支出減少，是由於年內衍生工具交易量減少、出售CDS持倉形式的合成借貸活動減少及與對沖基金的交易活動減少。市場風險支出亦由於市場風險風險值模型的回溯測試例外情況減少而下降。

資本資源

本銀行密切監察其資本狀況以確保持續經營的穩定性

及支持其業務活動。此項監察考慮到現行機制的規定及資本框架或本銀行的業務模型任何日後的變動。

本銀行須於所有時間監察及證明符合PRA的相關監管資本規定。本銀行於本年度並無違反任何資本限制。於二零二一年，由於Archehos交易對手違約，瑞信國際的總資本資源減少53億美元至151億美元 (二零二零年：205億美元)。

- 資本要求監管 (「CRR」) 規定的支柱3披露可於www.credit-suisse.com 另行查閱。
- 優先及後償債項的變動載於附註27—發行債務。
- 資本的變動載於附註30—股本及股份溢價。

流動資金狀況

瑞信國際維持雄厚的流動資金狀況，並獲得CS AG發出的意向書，確保瑞信國際可償還債項及於自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一日起未來18個月維持穩健的財務狀況。於二零二一年，CS AG提供額外資金以應對與

Archegos交易對手違約有關的流動資金影響。於二零二一年，瑞信國際並無違反任何支柱1流動資金監管限制。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即期及前瞻性基準已符合所有監管及內部指標。

流動資金緩衝增加106億美元至243億美元（二零二零年：137億美元），主要是由於Archegos交易對手違約及CSS(E)L業務轉移造成的額外流動資金需求。

綜合收益表評註

	二零二一年 ¹	二零二零年 ³	二零一九年 ³	二零一八年 ²	二零一七年 ¹
綜合收益表(百萬美元)					
收益淨額	(2,151)	2,312	2,049	1,875	1,401
經營開支總額	(3,235)	(2,121)	(1,886)	(1,818)	(1,543)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除稅前溢利/(虧損)	(5,386)	191	163	57	(142)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的除稅前溢利/(虧損)	-	10	27	17	-
除稅前溢利/(虧損)	(5,386)	201	190	74	(142)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所得稅利益/(開支)	43	12	150	(7)	(82)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的所得稅開支	-	(2)	(4)	(8)	-
除稅後溢利/(虧損)	(5,343)	211	336	59	(224)

¹ 所有業務在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一七年以持續經營業務呈報。

² 二零一八年的終止經營業務與轉移至另一個瑞信集團實體的亞太區部門的衍生工具及證券組合有關。

³ 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的終止經營業務與轉移至歐洲的瑞信集團實體的歐盟業務有關。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瑞信國際集團錄得股東應佔虧損淨額53.43億美元（二零二零年：溢利2.11億美元）。瑞信國際集團的除稅前虧損為53.86億美元（二零二零年：溢利2.01億美元）。

收益淨額

	二零二一年 ²	二零二零年 ^{2,3}	差異	差異百分比
可報告分部收益的對賬(百萬美元) ¹				
收益總額				
- 現金股權及Prime	(255)	106	(361)	(341)%
- 信貸	209	434	(225)	(52)%
- GTS	1,564	1,506	58	4%
- 資本市場	213	221	(8)	(4)%
- 諮詢	176	60	116	193%
- GTS管理	33	(185)	218	(118)%
- IB其他	25	43	(18)	(42)%
投資銀行	1,965	2,185	(220)	(10)%
APAC	2	57	(55)	(96)%
公司中心	115	93	22	24%
其他	19	15	4	27%
可報告收益總額	2,101	2,350	(249)	(11)%
轉撥定價協議	165	176	(11)	(6)%
跨部門收益分賬	59	55	4	7%
財資資金	(160)	15	(175)	(1,167)%
綜合服務	14	23	(9)	39%
信貸虧損撥備	(4,530)	(17)	(4,513)	(25,934)%
瑞信國際集團與主要報告的對賬	200	45	155	344%
按照綜合收益表的收益淨額	(2,151)	2,647	(4,798)	(181)%
其中收益淨額 - 終止經營業務	-	335	(335)	(100)%
其中收益淨額 - 持續經營業務	(2,151)	2,312	(4,463)	(19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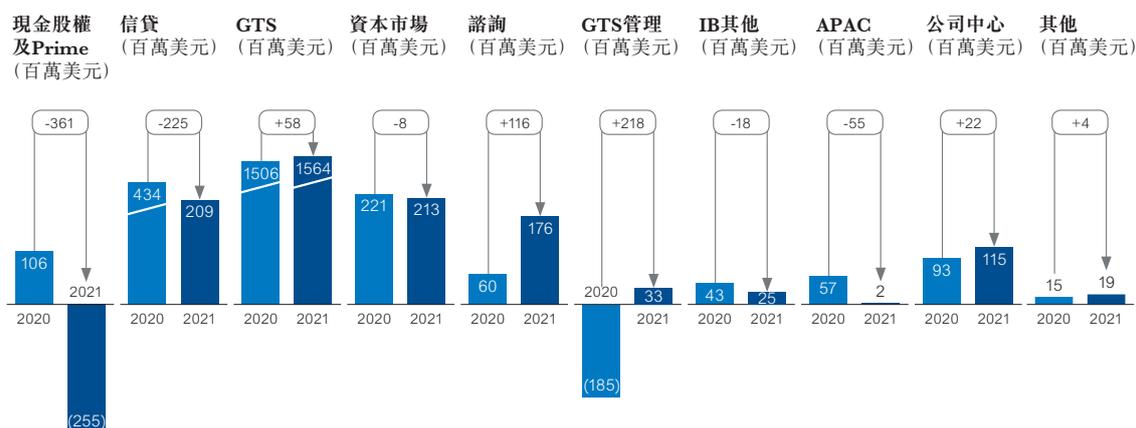
¹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可報告分部按美國公認會計原則於上文呈報，並已經董事會審閱。

² 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三十日，CSG的CEO宣佈CSG董事會決定透過合併現有的GM、IBCM及APAC市場業務，創建一間規模龐大的單一環球綜合投資銀行。自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起，二零二零年收益淨額已經重列，以反映業務匯總的變動。

³ 二零二零年的終止經營業務與轉移至歐洲的瑞信集團實體的歐盟業務有關。

各報告分部 (包括持續經營及終止經營) 的收益如下：

各報告分部的收益為：



與二零二零年相比，IB的二零二一年收益減少10%至19.65億美元，主要來自現金股權及Prime、信貸及資本市場。由於全年客戶活動減少及影響保證金的波動性降低，故大部分業務錄得的收益減少。

現金股權及Prime收益減少主要是由於就與Archegos交易對手違約有關的相關持倉的後續市場變動的入賬虧損所推動，並因CSS(E)L的業務轉移至瑞信國際令Prime整體增加而抵銷。此外，由於客戶活動減少令債券及信貸違約掉期交易減少，故信貸錄得的收益減少。GTS管理的收益增加2.18億美元，是由於二零二零年就與交易對手違約有關的一次性虧損入賬所致。

APAC收益減少5,500萬美元，是由於二零二零年就與結構性交易有關的大額一次性收益入賬所致，而二零二一年並無類似重大交易。

與受COVID-19疫情影響的二零二零年相比，諮詢業務因二零二一年併購活動市況更利好 (尤其是美洲及EMEA地區) 而增加1.16億美元，從而抵銷該等收益減幅。

公司中心收益為1.15億美元，乃受二零二一年購回結構性票據產生的收益及其他市場變動所推動。

可報告分部以外的收益淨額因與Archegos交易對手違約有關的撥備令信貸虧損增加45億美元而受到影響。此外，財資收入減少1.75億美元，主要是由於低息環境令業務融資成本下降及最終令第一級股本回報減少。

開支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差異	差異百分比
經營開支 (百萬元)				
薪金及福利	(729)	(957)	228	(24)%
一般、行政及交易開支	(2,489)	(1,481)	(1,008)	68%
重組開支	(17)	(8)	(9)	>100%
經營開支總額	(3,235)	(2,446)	(789)	32%
其中經營開支 - 終止經營業務	-	(325)	325	(100)%
其中經營開支 - 持續經營業務	(3,235)	(2,121)	(1,114)	53%

瑞信國際集團的經營開支 (包括持續及終止經營) 增加7.89億美元至32.35億美元 (二零二零年：24.46億美元)。

薪金及福利減少2.28億美元，主要是由於遞延獎金獎勵的估值 (大部分與CSG股價掛鈎) 按年減少而減少。

1.44億美元，而有6,800萬美元則與二零二一年的累計激勵績效獎金（「IPB」）減少有關。

一般、行政及交易開支增加10.08億美元，原因是：

- 由於CSS(E)L業務縮減項目令其他瑞信集團實體對瑞信國際的成本分配增加，以及外包服務成本及法律費用增加而增加3.22億美元；
- 訴訟費用增加3.31億美元，主要是由於多項訴訟事宜入賬的撥備增加所致；
- 間接費用淨額增加1.63億美元，原因是瑞信國際對CSS(E)L的折舊分配減少，以及轉移定價開支款提高；及
- 經紀佣金及結算所費用增加1.92億美元，乃受Prime服務及現金股權內的經紀佣金開支增加所推動。

直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期間的實際稅率高於英國法定稅率。提高實際稅率的主要項目是不可扣稅開支、未

就年內產生的稅項虧損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及不可追回預扣稅，部分被法定稅率變動對遞延稅項結餘的影響所抵銷。直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期間的實際稅率低於英國法定稅率。於該期間，影響實際稅率的主要項目是對即期稅項負債及遞延稅項結餘的上年度調整、遞延稅項資產減值撥回及法定稅率變動對遞延稅項結餘的影響，部分被英國銀行公司稅附加費的影響、永久差額及不可追回預扣稅所抵銷。

瑞信國際集團於二零二一年於英國產生累計稅項，包括銀行徵費1,600萬美元（二零二零年：3,700萬美元）、僱主國家保險9,400萬美元（二零二零年：1.05億美元）及不可追回英國增值稅（「增值稅」）6,500萬美元（二零二零年：5,400萬美元）。如額外的按國家作出報告所披露，瑞信國際於英國繳納的公司稅為1,600萬美元（二零二零年：1,800萬美元）。瑞信國際集團已就位於英國境外的分行支付零美元（二零二零年：200萬美元）稅款。

綜合財務狀況表評註

摘錄自綜合財務狀況表（百萬美元）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差異	差異百分比
資產				
計息銀行存款	13,284	14,486	(1,202)	(8)%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交易金融資產	143,718	188,620	(44,902)	(24)%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非交易金融資產	38,226	25,516	12,710	50%
其他資產	34,666	44,566	(9,900)	(22)%
其他（與餘下資產負債表資產項目合計）	14,621	17,058	(2,437)	(14)%
資產總值	244,515	290,246	(45,731)	(16)%
負債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交易金融負債	122,054	164,364	(42,310)	(26)%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35,012	29,788	5,224	18%
借款	1,470	2,436	(966)	(40)%
其他負債	23,584	32,418	(8,834)	(27)%
發行債務	40,224	31,597	8,627	27%
其他（與餘下資產負債表負債項目合計）	4,542	6,636	(2,094)	(32)%
負債總額	226,886	267,239	(40,353)	(15)%

如第50頁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示，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瑞信國際集團的資產總值為2,450億美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900億美元）。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因業務引發的變動為：

-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交易金融資產減少450億美元，乃受利率及股本產品所推動，原因是在波動性低的穩定市況下交易活動及按市值計的交易估值均有所減少；
- 受瑞信國際的流動資金緩衝增加110億美元所推動，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非交易金融資產增加130億美元；

- 利率及股本衍生工具產品中的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交易金融負債減少420億美元，與在波動性低的穩定市況下交易活動及按市值計的交易估值下降相符；
-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增加50億美元，原因是隨著CSS(E)L業務轉移至瑞信國際，CSS(E)L業務縮減導致其他瑞信集團實體對CSS(E)L的優質流動資產（「HQLA」）採購要求轉向瑞信國際及交易量增加；
- 其他資產及其他負債分別減少100億美元及90億美元，原因是主要向外部交易對手提供及收取的

現金抵押品減少，與衍生工具風險承擔減少相符；及

- 現金及應收銀行款項（屬其他結餘的一部分）減少50億美元，乃由於財資資金需求變動所致。

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其他變動反映根據風險承受能力、包括歐洲銀行業管理局（「EBA」）巴塞爾III的監管要求及資金狀況的整體優化而管理規定流動資金狀況的影響。此舉導致：

- 銀行計息存款因美元及日圓現金使用量而減少10億美元；
- 發行債務增加90億美元（部分被借款所抵銷），主要原因是CS AG倫敦分行為維持監管比率（主要為歐元及英鎊）而出現資金需求變動。

發行債務及借款的變動亦已於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反映，在經營與融資活動之間抵銷。

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工具乃根據公平值等級分類為三級；第三級資產及負債的重大輸入資料為不可觀察輸入資料。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第三級資產總值減至28億美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3億美元），而第三級負債增加至47億美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6億美元）。資產變動主要是由於到期事件導致交易減少及因價格的可觀察度改善而轉出資產所帶動。第三級資產相當於資產總值的1.1%（二零二零年：1.1%），而第三級負債相當於負債總額的2.1%（二零二零年：1.7%）。

→ 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附註38－金融工具。

瑞信國際分行

本銀行於阿姆斯特丹及米蘭的分行暫無營業。本銀行於斯德哥爾摩及馬德里的分行已關閉。本銀行於阿姆斯特丹及米蘭的分行於填妥最終報稅表並存檔後隨即進入關閉程序。

瑞信國際分行的合併資產減少至40萬美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00萬美元），主要由於瑞信國際的阿姆斯特丹、斯德哥爾摩及米蘭分行業務轉移至Credit Suisse Bank (Europe) SA的分行。瑞信國際分行的合併除稅前虧損為30萬美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溢利200萬美元）。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

主要風險

風險類型	概述	管理風險的方法
氣候變化	氣候相關風險指因氣候變化的過渡或實質影響，對銀行財務指標、營運或聲譽直接及間接造成的潛在不利影響。氣候相關風險可能會透過現有風險類別（如信貸風險、市場風險、非金融風險、業務風險或聲譽風險）顯現。	瑞信集團的氣候變化風險由環球信貸風險職能的氣候風險部門集中管理。就瑞信國際而言，瑞信國際企業風險管理部門確保在風險承受能力框架內進行準確的持續報告及監控。在瑞信國際的風險識別及評估過程以及其風險承受能力及風險報告中已明確考慮氣候變化風險主題。作為氣候變化風險評估的一部分，瑞信國際已考慮對受氣候變化風險最大的實際及過渡影響的行業的信貸風險承擔。有關行業包括化石燃料以及能源、運輸、房地產及農業。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化石燃料及相關行業的直接借貸風險承擔對瑞信國際而言並不重大（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不重大）。瑞信集團氣候風險策略計劃會不斷演變並為集團及法律實體採取一致的管治、風險管理、情境分析及披露方法，包括遵守集團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的監管要求。根據該計劃，指標被定義為風險識別及承受能力框架的一部分，同時已建立跨市場風險（短期分析）、單一客戶（對於大型油氣公司）及投資組合級別（使用BoE氣候情境）的情境能力。
信貸風險	由於借款人或交易對手未能履行其財務責任或由於借款人或交易對手信貸質素轉差而產生虧損的風險。	瑞信國際的信貸風險由屬於第二道防線的信貸風險管理（「CRM」）職能管理。CRM屬獨立職能，負責批核信貸限額、監察及管理個人風險承擔、評估及管理分部質素及業務範圍的信貸組合及備抵。瑞信國際的所有信貸限額均須取得CRM英國僱員的批准。 CRM保留一份觀察名單，用作監察及報告面對負面因素而須加強監察但情況尚未嚴重至被視作減值的交易對手的工具。交易對手須接受觀察名單委員會的額外審查，並會上報至高級管理層。當觀察名單上的交易對手在履行責任時被發現面對潛在不利因素（出現潛在財務困難的早期跡象）而須更密切及持續監察時，會被分類為黃色。倘交易對手在履行責任時很明顯面對明確的不利因素及實際壓力，則會被分類為紅色；有越來越多跡象顯示信譽變差，但該等跡象尚未嚴重至顯示出現減值。 在Archegos違約後，CRM已就瑞信國際組合的集中度進行全面檢討，並通過更具體的限制框架加強信貸風險承受能力，以確保及時識別及上報任何集中度上升的情況。 CRM亦設有復原管理團隊，負責管理及解決有問題或已減值的風險承擔，為減值貸款設定合適撥備，以及在整個解決過程中盡可能復原，從而保障瑞信國際的資本及聲譽，並將潛在訴訟風險降至最低。
流動資金風險	銀行在受壓情況下（不論是因市場事件及／或公司特定問題而引致）無法為資產提供資金及償還到期負債的風險。	瑞信國際流動資金風險（「LR」）作為第二道防線，負責監督財資部及業務部門管理瑞信國際的流動資金風險。LR負責確保瑞信國際擁有充足的流動資金，並完全符合瑞信國際的風險承受能力框架及策略風險目標，包括在適用的監管限制（特別是LCR及NSFR）之上保持足夠的空間，並基於監管及內部風險指標（包括基於內部流動資金壓力測試框架的指標）遵守所有適用的風險限制（涵蓋短期、中期及較長期流動性資金）。作為框架的一部分並為了遵守框架，LR確保各種風險控制措施適當地限制在期限、產品、貨幣及交易對手方面的資金集中度。流動資金及資金狀況反映瑞信國際的相關策略及風險承受能力，並受到業務活動水平及整體經營環境所推動。流動資金及資金狀況已作調整以反映從COVID-19大流行病及Archegos違約中汲取的教訓，以及隨後的業務策略變動及因此出現的監管發展情況。
市場風險	來自利率、信貸息差、外幣匯率、股本及商品價格及其他相關市場參數（如波幅及相關性）的不利變動導致虧損的風險。	瑞信國際的市場風險由屬於第二道防線的瑞信國際市場風險部門管理。瑞信國際有既定政策及程序，確保可全面包含、準確地製模及匯報市場風險，並且有效管理。交易及非交易組合乃於不同機構層面進行管理，由本銀行層面的整體風險持倉量下至各具體組合。瑞信國際使用符合監管及行業標準的市場風險量度及管理方法。主要組合量度工具為風險值、情境及敏感度分析，該等工具在計量市場風險時互相補足。 已設立新的交易對手市場風險職能，專注發展在評估交易對手市場風險方面的能力，從而利用市場風險管理人的標的事項專業知識改善風險計量方式。該團隊將與投資銀行內的交易對手信貸風險團隊密切合作，以進一步評估交易對手的風險，從而加強信貸決策。

風險類型	概述	管理風險的方法
模型風險	模型風險是基於模型結果(可能不正確或使用不當)作出的決策而導致財務虧損、負面聲譽影響及/或不利監管行動的可能性。	<p>模型風險管理包括一系列程序及活動，以驗證模型是否按預期運作及是否適合其擬定用途。其中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維護全銀行模型庫存、模型類型分類、風險分級及庫存證明 • 培訓 • 對模型進行獨立驗證及審批 • 向相關審閱委員會及利益相關者傳達模型驗證計劃及時間表 • 管理驗證結果、發現所得及任何所需的跟進行動，並向相關審閱委員會及利益相關者匯報/傳達 • 界定模型風險主要風險指標(「KRI」)並評估、匯總及匯報模型風險 • 向MRSC、董事會風險委員會及其他相關集團/地區/法律實體/部門委員會上報政策違規事件。
非金融風險	非金融風險是源自金融市場以外來源的直接或間接不利影響的風險，包括但不限於營運風險、技術風險、網絡風險、合規風險、監管風險、法律風險及操守風險。我們的業務在多方面(包括支持我們活動的系統及程序)有固有的非金融風險。	非金融風險管理部負責監督瑞信集團設立的非金融風險框架(「NFRF」)，該框架提供一致及統一的方法用作評估及監察瑞信國際的非金融風險。NFRF就非金融風險以至監控程序制定共同的最低標準，並審閱及質詢有關活動。所有部門及職能均設有風險及監控評估，包括風險及監控自我評估、合規風險評估及法律風險評估。每年識別主要的非金融風險，亦即需要高級管理層注意的最重大風險。在適當情況下，將制定由瑞信國際的高級管理層負責的補救計劃，並由瑞信國際風險委員會進行委員會級別的持續監督。
聲譽風險	行動、交易、投資或事件導致客戶、股東、傳媒及公眾對瑞信國際聲譽的印象受損的風險。	<p>聲譽風險檢討程序(「RRRP」)評估所識別出的聲譽風險是否可接受及所建議活動是否處於本銀行的風險承受能力範圍內。</p> <p>聲譽風險核准人(「RRA」)為獨立於業務的標事宜的專家及高級風險經理。RRA負責評估所識別出的聲譽風險及業務提出的緩解措施(及其他支援範疇)是否可接受，以及所建議活動是否處於本銀行聲譽風險的風險承受能力範圍內。RRRP內所有RRA的決策均基於相關部門批准人(「DA」)的審閱及批准。</p> <p>基於監管機構指引或按其酌情權，RRA可上呈IB EMEA的部門客戶風險委員會(「DCRC」)。DCRC由部門的高級地區管理層、公司部門及瑞信國際實體管理層組成。被視為附有最高合規及聲譽風險的客戶會上呈環球聲譽風險委員會(「GCRC」)。有關提交一經上呈，於上呈程序完結前不得作出最終決定。</p>

→ 有關瑞信國際如何管理風險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附註41— 金融風險管理。

其他風險

宏觀經濟環境

Archegos事件

於二零二一年第一季及第二季，瑞信國際因Archegos未能履行其保證金承諾而錄得大額虧損。瑞信獲Archegos通知其無法交還之前獲授出的保證金墊款，在該基金違約後，瑞信將基金持倉平倉。隨後，投資銀行RWA及首要服務的槓桿風險承擔有所下降，而其他部門的RWA亦因降低風險措施而減少。此外，就我們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四日公佈的長遠策略方向，我們正退出首要服務業務，惟Index Access及APAC Delta One除外。

CSG董事會就Archegos事件展開由外部機構主導的調查，並由董事會的特別委員會監督。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九日，Credit Suisse在其網站公佈基於是次獨立外部調查而編製的報告，以及管理層對該報告作出的回應摘要。自此我們繼續對集團推行進一步補救計劃，以推動執行各主要行動，包括：

- 風險承受能力：就Archegos事件，瑞信國際於二零二一年大幅降低其整體風險承受能力、減低信貸集中度，並對所有業務部門及風險類型進行詳細檢討，以評估瑞信國際有否與Archegos類似的其他重大風險集中情況。隨後於二零二一年年底亦就檢討所有風險類別的策略而審視風險承受能力，包括審視策略風險目標、因應更新的財務及資本計劃檢討瑞信國際的整體風險能力，以及評估數個重點投資組合。此外，我們繼續檢討及實行工作，以改善整體風險承受能力、限額框架及違約的上報流程。我們已完成由策略危機委員會領導的初步風險承擔基礎檢討。我們將繼續審視每個業務部門的風險狀況、重新調整限額、減低集中度並加強我們的風險管治。
- 管治與領導：瑞信國際集中透過精簡管治及監督架構，以鞏固風險管理環境。瑞信集團亦重視加強集團整體的風險思維及直言不諱的文化，對相關範疇的資源及資歷水平進行廣泛檢討，以加強整體風險組織及其領導團隊以及第一道防線。
- 風險管理文化與能力：Credit Suisse致力透過對員工、數據及基礎設施以及報告能力的投資，持續建立及增強風險管理能力。我們已全面審視客戶關係，以識別及管理風險集中度，並加強風

險能力及框架，尤其是在信貸風險、交易對手風險及壓力測試（包括所採用的相關模型）等範疇。

Archegos事件檢討涵蓋針對特定職能及業務作出更廣泛的整改措施，以識別瑞信集團整體可能存在類似風險的範疇，並根據經驗教訓確立及實行解決方案，包括關鍵控制及必要的風險計量指標。我們致力增強具體的風險管理能力、專業知識及文化，儘管很多主要行動經已完成或即將於二零二二年完成，我們預期整改工作的若干方面（特別是涉及需要改變基礎設施）將持續至二零二三年及以後。

COVID-19

COVID-19大流行病繼續影響二零二一年整年的經濟環境。於二零二一年期間，各國的感染率起伏不定及COVID-19肆虐。年內仍繼續推行疫苗接種計劃以大幅降低COVID-19感染引致重症的情況，而接種疫苗加強劑以維持高度保護的需要亦日益提升。此外，於二零二一年第四季度，COVID-19 Omicron變種出現，其較先前其他變種具更強傳染力，為社會增添挑戰。然而，於二零二二年一月歐洲有跡象顯示Omicron感染潮達到頂峰，預期各國政府快將放寬社會及經濟活動的限制。

瑞信國際正密切監察COVID-19的傳播，以及其對我們的營運、業務、財務表現（包括信貸虧損調整、交易收益及利息收入淨額）的影響。

→ 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營運環境。

通脹憂慮

二零二一年所有主要經濟體的年通脹率均見上升。預料供應鏈中斷可能持續，加上二零二一年底天然氣價格飆升，亦顯示二零二二年的年通脹率很可能維持高企。展望年通脹率在較長時間內仍處於高位，迫使主要央行加快退出於COVID-19危機初期為支撐市場而推行的緊急貨幣政策及流動資金支援。於二零二一年第四季度至二零二二年初，聯儲局開始縮減資產購買計劃，並向市場表示將在二零二二年內上調聯邦基金利率並開始縮減資產負債規模。其他主要央行亦於二零二一年底開始陸續退出其緊急貨幣政策。

不同存續期的政府債券收益率均有所上升且更為波動。美國政府債券收益率上升，同時提升其他已發展市場經濟體的主權債券收益率，並帶動美元走強。投

資者憂慮支援加速減退，加上政府債券收益率向上及更趨波動，或會對全球主要股票及信貸市場以及若干新興市場國家產生潛在不利影響。

土耳其

在通脹遠高於土耳其中央銀行目標的情況下，央行實施減息或會引致土耳其里拉進一步大幅貶值，主權及企業債務息差顯著擴大以及提高政治及社會風險，可能嚴重削弱國內生產總值的增長。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首幾個月當地經濟政策制定仍然特別難以預測。土耳其仍高度依靠外國資金流入以應付償還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的大額債務需求，惟其外匯儲備仍處於近歷史低位。瑞信國際繼續監察風險承擔及當地資金情況以及潛在聲譽風險，並會經常進行壓力測試。

俄羅斯入侵烏克蘭

二零二二年二月下旬，俄羅斯政府對烏克蘭發動軍事襲擊。美國、歐盟、英國、瑞士以至世界其他國家對俄羅斯金融體系、俄羅斯政府官員及俄羅斯商界領袖實施非常嚴厲的制裁，以回應俄羅斯的軍事攻擊。制裁措施包括限制俄羅斯銀行使用SWIFT金融通信服務及限制與俄羅斯中央銀行進行交易。俄羅斯政府亦實行若干反制措施，包括限制外匯戶口及證券交易。這些措施是應對美國、歐盟及英國早前於二零二一年就俄羅斯涉嫌與敘利亞、網絡安全、干預選舉及其他事項有關的活動而實施的制裁，包括禁止美國銀行參與任何俄羅斯主權債券的一級市場或向俄羅斯主權提供任何貸款，以及二零一四年起對若干俄羅斯銀行及能源公司的新債務或權益實行其他限制。

瑞信國際正評估已施行的制裁及潛在的未來升級行動對我們的風險承擔及客戶關係的影響。另亦已進行壓力測試，而於二零二二年二月，CSG執行委員會啟動了危機管理程序，並列以下方面為優先要項，包括採取措施保護受影響員工的人身安全及安全保障、實行不同制裁措施及密切監察潛在業務干擾及網絡威脅增加。

網絡風險

金融行業對科技的依賴程度與日俱增，面對多種行動者帶來的網絡威脅，新技術漏洞亦不時發生。瑞信集

團（包括瑞信國際）繼續就資訊及網絡安全計劃作重要投資，務求加強預測、偵測、防禦及遭受網絡攻擊後復原的能力。瑞信國際定期評估主要監控的成效，並持續為主要管理人員等人士進行僱員培訓及提高意識的活動，為瑞信國際集團系統增強韌力及建立強大的網絡風險文化。為應對COVID-19大流行病持續，瑞信集團進一步加強應用遙距工作的技術，並不斷調整監控措施以應對日益增加的網絡風險承擔。

取替銀行同業拆息率

環球金融市場現正處於以替代參考利率取替若干IBOR基準的重大結構性轉變。有關過渡構成重大風險，包括金融、法律、稅務、營運及操守風險，以及因客戶或市場尚未準備就緒而引致的過早過渡風險。行業於二零二一年年底邁向一個重要里程碑，大部分非美元及指定美元的LIBOR已停止發佈。大部分餘下的美元遺留投資組合，均設有足以有序過渡的LIBOR後備方案條款，而於特定範疇的過渡風險整改工作仍會維持。環球政策及監控已更新以反映最新發展，而瑞信集團的IBOR過渡計劃團隊繼續與瑞信業務及客戶緊密合作，以確保及時緩解剩餘風險。

股票市場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及二月，由於散戶投資者對對沖基金持有大量沽空倉盤的股份空前踴躍，股票市場個別股份經歷大幅波動。被大量沽空的股份價格反彈，迫使部分對沖基金迅速平倉，造成所謂挾淡倉的現象。情況引起監管機構關注並進行審查，以應對市場勾結、投資者保障及潛在風險過高等憂慮。此外，備受散戶投資者歡迎的交易平台需要籌集龐大額外資金，反映此類活動或會對未來金融市場穩定構成潛在系統性威脅。就這類情況，瑞信國際加緊觀察可能出現挾淡倉的股份。

訴訟

主要訴訟事宜載於附註36—或然負債擔保及承擔。訴訟撥備載於附註26—撥備。瑞信國際為多宗法律案件的被告人，目前部分案件導致本銀行遭提出申索。瑞信國際正就該等申索作出抗辯。

風險承擔

信貸風險

瑞信國際擁有環球組合，其風險承擔受橫跨多個行業及國家的多個業務驅動，因此承受來自廣泛來源的風險。該等風險由瑞信國際的信貸風險承受水平框架管理，以確保控制及監察產品、行業或地域的集中風險。下文進一步討論可能對本銀行信貸投資組合造成影響的部分事件及風險領域。

瑞信國際信貸風險的主要驅動因素為買賣場外衍生工具。根據潛在風險承擔基準，瑞信國際風險承擔於二零二一年減少52億美元至386億美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38億美元）。各交易關係的潛在風險承擔按未來潛在風險承擔分佈的第95個百分位計算。場外衍生工具為整體風險承擔變動的主要驅動因素，風險承擔減少62億美元至296億美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57億美元）。於二零二一年，借貸風險承擔亦有所下降，原因是瑞信國際知悉在CS AG或Credit Suisse (Deutschland) Aktiengesellschaft (「CSD」) (就歐盟借款人而言為後者) 入賬新交易。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總借貸風險承擔為19億美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6億美元）。在該等風險承擔減少的情況下，二零二一年瑞信國際回購組合增加，而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風險承擔合計為11億美元，乃因CSS(E)L的業務轉移所致。

於二零二一年，Archegos交易對手違約是瑞信國際組合內的重大事件。瑞信國際就導致該違約的事件進行

全面檢討，並已制定補救計劃，修正組織內的各種缺失。多項補救行動均已完成，有助加強風險管理控制及對大額風險承擔及限額違規的管治。

儘管COVID-19大流行病的影響導致二零二零年瑞信國際觀察名單的對象增加，但於二零二一年隨著經濟重新開放及現金流量改善，觀察名單上的信貸數目穩步改善。這導致觀察名單風險承擔減少至3.3億美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46億美元）。儘管觀察名單中的這一趨勢令人鼓舞，但瑞信國際仍對與通脹及加息有關的潛在風險保持警覺。

按國家及行業呈列的經選定信貸風險承擔觀點

下表按國家呈列瑞信國際的最大風險承擔。最大風險承擔乃來自已發展國家，而來自美國及英國的風險承擔合計佔風險承擔超過一半的總額。就新興市場而言，瑞信國際的風險承擔來自若干國家，惟有關風險承擔相對本銀行整體風險承擔而言並不集中。

經考慮可依法強制執行的淨額結算協議後，信貸風險總額包括貸款及貸款承擔、投資（例如現金證券及其他投資）及衍生工具（不限於購買及出售信貸保障）的所有風險。風險總額在長倉及短倉淨額結算後計算，淨額短倉的上限為零。風險淨額包括降低風險影響，如CDS及其他對沖、擔保、保險及抵押品（主要為現金及證券）。用於計算風險淨額的抵押品價值根據風險管理政策釐定及反映適用的保證金考慮因素。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百萬美元)	主權		金融機構		公司		總額		全年△		風險淨額 (佔全部國家 風險的百分比)
	風險總額	風險淨額	風險總額	風險淨額	風險總額	風險淨額	風險總額	風險淨額	風險總額	風險淨額	
美國	346	346	5,925	2,635	3,393	2,847	9,664	5,829	(1,092)	(248)	30%
英國	93	85	5,311	2,488	1,922	1,774	7,327	4,347	(1,988)	(1,207)	22%
法國	247	211	2,492	788	856	840	3,595	1,839	(506)	152	9%
德國	497	55	2,381	1,112	143	139	3,022	1,306	(1,037)	374	7%
瑞士	30	12	585	459	530	529	1,145	1,000	233	497	5%
荷蘭	0	0	1,385	670	295	283	1,680	953	(672)	(304)	5%
意大利	410	345	232	85	159	159	802	590	(461)	(59)	3%
日本	153	153	1,504	101	274	272	1,931	526	(91)	347	3%
盧森堡	-	-	1,139	285	119	119	1,259	404	(40)	(117)	2%
台灣	46	46	317	265	-	-	362	311	196	201	2%
總計	1,822	1,253	21,272	8,889	7,692	6,963	30,786	17,105	(5,457)	(365)	88%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百萬美元)	主權		金融機構		公司		總額		全年△		風險淨額
	風險總額	風險淨額	風險總額	風險淨額	風險總額	風險淨額	風險總額	風險淨額	風險總額	風險淨額	(佔全部國家 風險的百分比)
美國	57	57	7,433	2,969	3,265	3,050	10,756	6,077	3,010	1,474	31%
英國	1,345	1,324	6,682	3,161	1,288	1,068	9,315	5,554	2,317	1,740	28%
法國	388	320	3,247	903	465	463	4,100	1,687	(100)	(258)	9%
德國	769	127	2,925	457	366	348	4,059	932	84	(553)	5%
瑞士	49	2	685	322	178	178	912	503	(583)	(629)	3%
荷蘭	-	-	1,778	732	573	525	2,352	1,257	(38)	(583)	6%
意大利	711	418	402	114	150	117	1,263	649	70	(41)	3%
日本	25	25	1,902	60	95	94	2,022	180	(169)	(81)	1%
盧森堡	-	-	1,155	378	144	144	1,299	522	109	(62)	3%
台灣	-	-	166	110	-	-	166	110	130	104	1%
總計	3,344	2,274	26,375	9,208	6,524	5,989	36,244	17,470	4,830	1,112	89%

下表呈列瑞信國際的十大最高風險承擔，佔本銀行風險承擔淨額的71%。風險承擔用作內部風險管理，並按前表呈列國家風險承擔的相同基準計算。

行業板塊(百萬美元)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全年△	
	風險總額	風險淨額	風險淨額 的百分比	風險總額	風險淨額	風險總額	風險淨額	風險淨額
中央結算方	5,031	4,825	25%	5,025	4,709	6	116	
主權、貨幣機構、中央及開發銀行	2,338	1,697	9%	4,245	2,937	(1,908)	(1,239)	
其他金融公司	2,394	1,411	7%	2,886	1,310	(492)	100	
商業及投資銀行	9,090	1,033	5%	12,331	940	(3,241)	93	
證券化	1,753	954	5%	1,901	1,149	(148)	(195)	
媒體	1,061	876	4%	876	548	185	328	
電信	1,088	825	4%	468	371	620	454	
服務	821	782	4%	1,191	1,191	(370)	(408)	
資產管理及投資基金	2,888	725	4%	4,084	895	(1,196)	(170)	
公用事業	731	703	4%	659	598	72	105	
總計	27,196	13,832	71%	33,668	14,649	(6,472)	(817)	

其他風險載於附註41—金融風險管理。

風險管理

概覽

風險管理在本銀行的業務規劃過程中扮演重要角色，並獲高級管理層及董事會大力支持。風險管理的主要目標是維護本銀行的財政實力及聲譽，同時確保資金及流動資金能妥善運用以配合業務活動及提升股東價值。本銀行已實施風險管理程序及控制制度，而其會透過監察所有相關風險（包括信貸、市場、流動資金、企業及非金融風險）以降低負面發展的影響。

風險管治

採取與本銀行的策略優先次序一致的風險承擔手法對其業務（作為一間著名全球銀行集團的一部分）而言十分重要。行業瞬息萬變，除有新市場參與者外，還有創新複雜的產品，為應對其中的挑戰，本銀行尋求不斷加強其風險職能，而風險職能獨立於業務部門但與後者緊密配合。進一步資料載於企業管治內。

風險組織

瑞信國際的所有業務活動均產生風險，而風險可透過其風險管理框架予以監控及管理。瑞信國際的風險管理組織反映各類風險的具體性質，以確保風險可控制在以透明和及時方式設定的限額內。

瑞信國際的獨立風險管理職能由瑞信國際的CRO領導，其向瑞信國際行政總裁（「CEO」）報告有關瑞信國際的事務。瑞信國際CRO亦須向瑞信集團CRO作出職能報告。瑞信國際CRO負責監管瑞信國際所有風險類型的風險組合，確保有充足的獨立風險管理職能。瑞信國際CRO會致力專注於本銀行層面的風險，並會適當地利用瑞信集團所採用的全球風險管理程序。

於二零二一年，瑞信國際CRO職能包括下列部門：

- 市場風險管理（「MRM」）；
- 財資及流動資金風險管理（「TLRM」）；
- 信貸風險管理（「CRM」）；
- 企業風險管理（「ERM」）；及
- 非金融風險（「NFR」）。

瑞信國際CRO負責提供風險管理監督及建立組織基礎以透過主要風險職能管理所有風險管理事宜：

- **MRM**負責評估、監察及管理本銀行的市場風險狀況及在必要時建議採取糾正措施；

- **TLRM**負責評估、監察及管理本銀行的流動資金風險狀況及在必要時建議採取糾正措施；
- **CRM**負責批准信貸限額、監察及管理個人風險以及評估及管理信貸組合及備抵的質素；
- **ERM**負責提供全面風險覆蓋，著重跨職能及跨部門風險管治、框架、最佳實踐、政策及程序。其推動風險報告及分析；及
- **NFR**負責識別、記錄、評估及監察非金融風險，並作出及時的管理報告。

瑞信國際CRO亦依賴以下全球風險職能內的團隊：

- 風險總監辦公室（「CRCO」）營運總監辦公室；
- **CRCO**數據及技術；
- 獨立驗證及檢驗（包括模型風險管理）；
- 定量分析及技術（「QAT」）；
- 非金融風險管理：EMEA業務持續性管理涵蓋範圍；
- 信貸風險管理：氣候及聲譽風險涵蓋範圍以及復原管理；
- 全球市場風險管理；
- 全球企業風險管理；及
- 全球財資及流動資金風險管理。

風險承受能力

風險限額制度對有效的風險管理十分重要。考慮到管理能力、市場環境、業務策略及可供抵銷潛在虧損的財務資源，限額確定了本銀行的風險承受能力。本銀行的整體風險限額由董事會設定。

在本銀行整體風險承受能力的範圍內，按董事會設定的限額所界定，瑞信國際CRO是指定為負責實施限額框架的行政人員。本銀行就個人業務及特定風險擁有一系列更具體的限制，包括自偏遠地區入賬的交易限額。

市場風險限額措施一般以風險值及情境分析為基礎，儘管其亦可能包括風險敏感度、名義及其他指標。流動資金風險限額包括基於在不同時間範圍在壓力情境下計算的流動資金流入及流出的監管及內部指標。信貸風險限額包括組合信貸質素及用於減低風險集中程度的個別對手方、國家、行業、產品及情境限額系統的整體限額。流動資金風險限額因應適用的監管限制（特別是LCR及NSFR）及內部風險指標（包括基於內部流動資金壓力測試框架的指標）而制定。此外，

本銀行已將營運風險資本分配至各業務，並就觸發其他管理行動的營運風險虧損設定門檻。上述門檻同時按定量（考慮歷史虧損及收益）及定性（與風險及監控指標掛鈎的整間銀行聲明）方式設定。與業務策略保持一致是一項關鍵要求，以確保風險承受能力框架有效地管理實體的可接受風險狀況，並作為重大風險狀況變動的早期預警指標。各類重大風險的資本限額由ERM釐定，並傳達至各風險領域，以作為較低水平限額大跌的校準點。限額會按季度對應資本計劃進行檢討，並會與涵蓋所有風險類別的CFO職能所傳達的部門限額保持一致。

上述大部分限額會每天進行監察，但部分限額（如固有計算時間較長或不常出現風險狀況變動的限額（例如部分信貸組合限額））則視乎限額性質每週或每月進行監察。

→ 本銀行的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以及瑞信國際集團承受的市場風險、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貨幣風險及營運風險概述於附註41—金融風險管理。

氣候變化

氣候風險的定義

氣候相關風險乃因氣候變化的過渡或實質影響而對瑞信國際財務指標、營運或聲譽所構成的直接及間接潛在不利影響。氣候相關風險可透過現有風險類型，例如信貸風險、市場風險、非金融風險、業務風險或聲譽風險顯現。

氣候相關風險的來源

瑞信國際已識別來自氣候變化實質或過渡影響的多項主要風險及機遇。實質風險可能來自有關氣候或天氣的事件（如熱浪、旱災、水災、暴風雨及水位上升），且可能引致重大財務損失、資產減值及借款人信譽受損。過渡風險可能來自氣候政策轉變引致轉向低碳經濟的過程、技術發展及業務模式變革，以及投資者及消費者情緒轉變。實質及過渡氣候風險可直接透過瑞信國際的實質資產、成本及營運或間接透過其與客戶的財務關係對作為機構的瑞信國際造成影響。

氣候相關風險評估及管理

瑞信國際應對氣候風險的方式與瑞信集團的方式一致。氣候風險被視為瑞信集團更廣泛可持續風險議程中屬於環境方面的其中一環。為對外披露氣候相關風險及機會，氣候變化計劃於二零一八年設立，以回應

FSB氣候相關財務披露工作小組（「TCFD」）的推薦意見。

於二零二一年，瑞信集團首次按照TCFD推薦意見提供的架構發佈氣候相關風險披露。該等披露載於可持續發展報告並在專門的TCFD摘錄資料中概述。當中包括量化指標以及該等框架的解釋及瑞信集團的整體氣候策略。

→ 有關更多詳情可瀏覽：www.credit-suisse.com/sustainabilityreport

策略

瑞信國際透過支援過渡至低碳與氣候韌性經濟，履行其對抗氣候變化的責任。作為金融機構，其承諾以金融中介身份，在經濟、環境與社會之間做好應對此項全球挑戰的本分。

整體而言，與瑞信集團一致，瑞信國際正尋求三管齊下方式作為其應對氣候變化及氣候相關風險的工作的一部分。首先，瑞信國際正與客戶合作以支援其過渡至低碳及氣候韌性業務模式，而作為瑞信集團氣候風險策略計劃的一部分，其正努力進一步將氣候變化融入風險管理模型。其次，瑞信國際正集中向客戶提供有助其達致目標及投入實現聯合國可持續發展目標的可持續財務解決方案；第三，瑞信國際正致力進一步減少其營運時的碳足跡。

於二零二一年，瑞信集團成為淨零排放銀行聯盟的創始成員，該聯盟專注於促使成員銀行的投資組合在二零五零年前達致淨零排放。此外，瑞信集團已承諾支持科學基礎減碳目標倡議（「SBTi」），並預期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前向SBTi遞交建議減排承諾。

瑞信集團為金融服務專責小組（「FSTF」）成員，該小組是威爾士親王殿下可持續市場倡議（可持續市場倡議）的一部分。可持續市場倡議旨在確定實現淨零排放的可靠途徑，並加強參與及加快過渡至淨零經濟。可持續市場倡議與聯合國環境規劃署金融倡議聯手於二零二一年成立淨零排放銀行聯盟並發佈一份指引，旨在支持銀行業採用一致及透明的方法支持客戶過渡至淨零排放。

瑞信集團積極參與行業論壇，促進制定行業標準。

作為瑞信集團策略的一部分，於二零二一年，瑞信集團擴大其在二零二零年推出的客戶能源過渡框架

(「CETFs」)的覆蓋範圍，以涵蓋航運、航空及商品貿易融資(化石燃料相關)等更多板塊。CETFs包括識別優先板塊／行業，以及將在該等板塊經營的客戶按其能源轉型準備度分類的方式。按此方式，瑞信國際期望積極鼓勵客戶隨時間按CETF準備度轉型，並以融資及顧問服務方式向其提供支援。

風險管理

氣候相關風險已納入瑞信國際風險分類作為風險驅動因素，通常通過其他傳統風險類別自我顯現。對所有風險類別的氣候相關風險的所有潛在顯現方式進行全方位風險識別，以全面了解潛在的投資組合及業務影響。於二零二一年已進行瑞信國際特定氣候風險識別工作，以識別該實體的重大風險。現已制定並計劃定期加強初步風險承受能力及控制框架。瑞信國際通過現有的內部報告以及向風險委員會所提交包含各種指標的專題氣候報告監控該等風險。於二零二二年，瑞信國際會繼續將氣候風險承受能力及風險管理框架融入各業務。

瑞信國際已識別存在較大環境及社會風險(包括對氣候的影響)的敏感板塊，並已設有政策及指引監管在該等板塊內向客戶負責任地提供金融服務。因此，在聲譽風險審閱程序中，瑞信國際評估一家公司溫室氣體足跡或其能源效益目標等因素，以及評估所覆蓋客戶是否已設有計劃應對氣候相關風險。瑞信國際的政策及指引說明瑞信國際將不會提供融資的商業活動及業務。於二零二一年，瑞信集團公佈有時限的承諾，以限制對涉及燃料煤開採及煤電相關活動的業務的融資及資本市場包銷。此外，對客戶開發新綠地燃料煤礦、燃煤發電廠或產能擴張的限制已獲採納。

氣候變化直接實質風險乃透過業務持續經營管理程序連同其他實質風險(例如天災)識別及評估。

→ 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精簡能源及碳排放報告(「SECR」)。

管治

氣候變化相關責任明確列於瑞信集團董事會風險委員會憲章內。此外，在瑞信集團董事會層面，瑞信集團設有可持續發展諮詢委員會。在執行委員會層面，ExB RMC負責整體氣候變化策略，並獲授權確保已具備能力管理相關長期風險趨勢(包括氣候變化)。此外，主要內部政策包含氣候風險管理的重要元素。於二零二一年，瑞信集團已制定全球內部政策，以應對瑞信集團更廣泛的長期氣候變化策略，反映對巴黎協定的承諾以及瑞信集團應對因氣候變化而產生的過渡及實體風險的方法。

在英國，瑞信國際的CRO為氣候相關風險的高級管理人員。於二零二一年，董事會風險委員會就氣候相關風險以及PRA的要求的發展進度設有常規討論項目。瑞信國際在全球計劃中有專責代表，以確保持續遵守PRA列明的合規要求。瑞信國際於二零二一年完成的發展範疇包括風險識別、風險承受能力及報告氣候相關風險。此外，已就情境分析及與英倫銀行氣候雙年探索情境一致的壓力測試氣候風險承擔進行試行。英國未來的發展包括進一步納入風險承受能力及加強報告及情境分析。

→ 有關更多詳情可瀏覽：www.credit-suisse.com/climate

企業責任

概覽

CSG發佈了一份綜合可持續發展報告，該報告可於瑞信集團網站www.credit-suisse.com/sustainabilityreport查閱。可持續發展報告說明瑞信集團(包括瑞信國際)承擔其對社會及環境各種責任的方法。

環境事務

可持續發展

若干行業在社會或環境層面上特別敏感。為評估該等行業內的潛在客戶交易，已定下全球特別政策及指引，當中有考慮聯合國、世界銀行或國際金融企業(「IFC」)等國際組織制定的準則。該等政策及指引涵蓋油氣、採礦、發電以及林業與農業(其中包括紙漿及造紙業及棕櫚油製造業)領域。於二零二一年，瑞信集團作出有時限的承諾，除非特定交易支持客戶進行能源轉型，否則會限制對涉及燃料煤開採及煤電相關活動的業務的融資及資本市場包銷。

瑞信國際以聲譽風險審閱程序在銀行層面為可持續發展風險審閱程序取得資料，評估對環境、人民及社會的風險。在瑞信國際，有關聲譽風險的決策由一位聲譽風險核准人作出，或上報部門客戶風險委員會(「DCRC」)。如有必要，決策可進一步上報環球客戶風險委員會。

作為一家環球金融機構，瑞信集團認知到銀行在透過支持過渡至低碳與氣候韌性全球經濟以對抗氣候變化方面所發揮的重要作用。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Credit Suisse公佈其二零五零年淨零排放目標，並承諾就主要板塊制定二零三零年中期科學基礎減碳目標。

作為瑞信集團策略的一部分，瑞信國際已設立板塊特定客戶能源過渡框架(CETFs)。有關框架包括識別優

先板塊，以及將在該等板塊經營的客戶按其能源轉型準備度分類的方式。

為了開拓未來市場發展的資金來源，瑞信國際亦為客戶提供針對環境及社會主題的一系列投資產品及服務。瑞信集團目標為於二零三零年前提供最少3,000億瑞士法郎的可持續發展融資。

全球金融監管機構一方面日益認同氣候變化、環境變差及社會風險為企業及市場帶來金融風險的可能性，而另一邊廂，亦認同可持續發展融資在調動資本迎合巴黎協定目標及可持續發展目標的角色。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審慎監管局發出監督聲明，當中載有其預期公司管理氣候變化相關金融風險的方法。監督聲明促使公司採取更具策略性的方法，具體而言，在其管治、風險管理、情境分析及披露中將氣候變化引致的金融風險納入考慮。

→ 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氣候變化。

瑞信國際已制定一項變動方案，以確保其符合該等規定，以及與歐盟的可持續發展融資行動計劃有關的更廣泛歐盟委員會立法建議。該等建議包括設立可持續經濟活動的統一分類法、與在風險程序中考慮ESG因素有關的披露規定，以及創設新基準類別，這將有助投資者比較其投資所涉及的碳足跡。另亦有對MiFID II下的產品管理、合適性及適當性以及產品披露規定的建議相關修訂。

→ 有關更多詳情，可瀏覽：www.credit-suisse.com/sustainability

進一步資料：

- 可持續發展報告：www.credit-suisse.com/sustainability
- 風險管理及可持續發展：www.credit-suisse.com/riskmanagement
- 氣候變化：www.credit-suisse.com/climate
- 環境管理：www.credit-suisse.com/environmentalmanagement

精簡能源及碳排放報告 (「SECR」)

作為瑞信集團的一部分，瑞信國際承諾締造更環保的可持續發展經濟，並認同氣候變化為地球面對的其中一個最重大風險。氣候及可持續發展目標主要訂於瑞信集團層面，而瑞信國際則為實現該等目標作出貢獻。瑞信集團的全球營運（包括瑞信國際）及供應鏈已制定及實施可持續發展倡議，包括碳足跡、環境及能源報告，以及能源效益計劃。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Credit Suisse公佈其二零五零年淨零排放目標，並承諾就主要板塊制定二零三零年中期科學基礎減碳目標。首項板塊氣候策略已於二零二一年制定，而其餘策略預計會於二零二二年底制定。瑞信集團將繼續按照科學基礎減碳目標倡議（「SBTi」）及淨零排放銀行聯盟（「NZBA」）指引，兌現達致淨零排放目標的承諾。

→ 有關更多詳情，可瀏覽：www.credit-suisse.com/sustainabilityreport

瑞信集團透過支援轉型至低碳與氣候韌性全球經濟，為對抗氣候變化承擔其責任。於二零二一年，Credit Suisse於瑞信集團內部全球氣候變化政策中闡明其應對氣候變化的框架及方法。該政策概述瑞信集團對將

業務策略與巴黎協定保持一致的承諾，以及為管理氣候變化提供穩當框架。

→ 有關更多資料，請參閱風險管理內氣候變化一節。

瑞信集團設有嚴格控制框架以管理其環境影響。該框架其中一個關鍵成分為瑞信集團的全球認證環境管理系統（「EMS」），其以ISO 14001:2015標準運作。於二零二一年，瑞信集團的EMS成功獲得重新認證，而並無收到任何糾正行動要求。

能源消耗是瑞信國際經營業務中最重大的環境影響之一。瑞信國際致力透過設定環境目標以衡量瑞信集團經營環境影響，以提高能源效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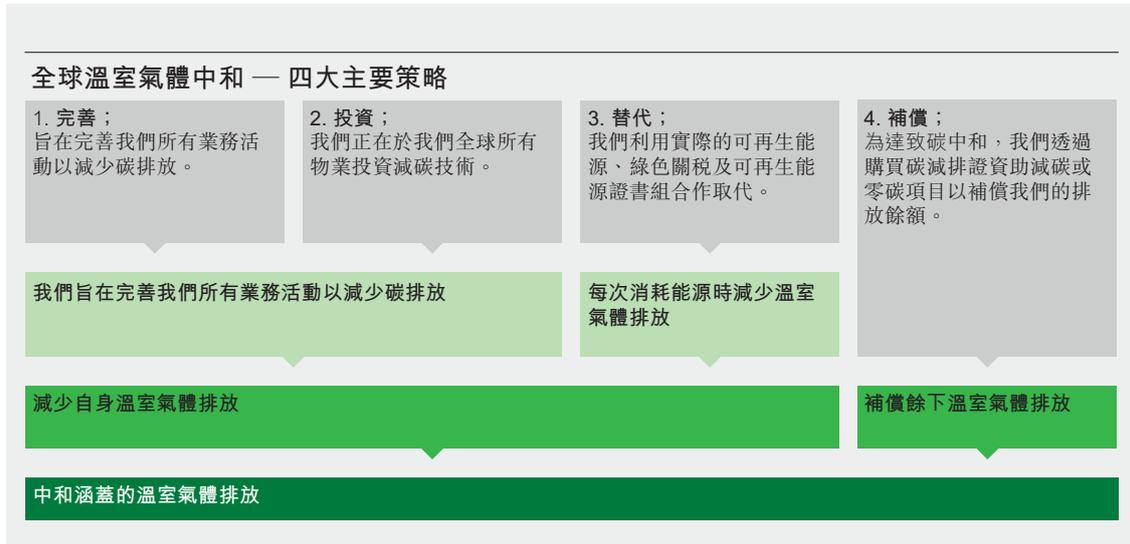
二零二五年環境目標

於二零二零年，瑞信集團提出將於二零二五年前達成的環境目標。瑞信集團擬於二零二二年制定新的科學基礎溫室氣體（「GHG」）減排目標，以進一步減少瑞信集團的營運排放。下表列示瑞信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在實現二零二五年目標方面的進展：

二零二五年目標	於二零二一年，實現二零二五年目標的進度
與二零一零年水平相比，在報告營運方面 減少 75% GHG排放	 減少 85%
符合RE100， 達致 100% 可再生電力	 達至 87%
按綠色建築標準， 50% 辦公室樓面 ¹ （以平方米計）獲得綠色標籤認證	 達至 39%
與二零二零年相比， 於所有區域的能源效益改善 1.5%	 COVID-19使改善能源效益的原定計劃須予延遲實施。我們正在重新評估我們全球的辦公空間需求，並擬於二零二二年實現此目標。
減少即棄塑膠物品 並增加產自循環再造物料及可重用物料產品的比例	
與二零一八年基線相比，按FTE基準計， 減少紙張用量 10%	 即棄塑膠物品、紙張及水的使用量於COVID-19期間減少。我們的交易（客戶）印刷品及影印中心印刷100%獲得FSC認證。我們正致力於改善辦公室印刷方面環保認證的數據收集。
100% 使用配備環境標籤紙張	
與二零一八年基線相比，按FTE基準計， 用水效益改善 10%	 此外，我們辦公室的佔用率持續較低，導致按FTE計的用水量及用水效益難以估計。

¹ 附註：範圍限於包含辦公空間的Credit Suisse設施。「綠色」辦公空間指第三方認可的認證，如LEED、BREEAM、DGNB、Minergie及Credit Suisse綠色物業質量認證。

瑞信集團在全球營運中利用四大主要策略達致減碳。



瑞信集團的目標乃於瑞信集團層面作出，然後下達至地區與實體（包括瑞信國際）。有關程序由瑞信集團中央管理，而所有指標均按瑞信集團層面整理，然後分析有關指標以識別英國及瑞信國際部分。瑞信集團的全球溫室氣體中和因瑞信集團營運所在的所有國家（包括英國）採取的行動而自然產生。

根據瑞信集團營運所在的國家採取的行動產生的四大主要策略的所有原則（例如第三主要策略），據此個別英國處所同意利用綠色關稅以確保零碳能源供應取代任何餘下的化石燃料能源。通過第四主要策略，剩餘的排放量透過購買碳減排證資助以作補償，而碳減排證涵蓋英國全部排放量。

碳足跡計算方法

瑞信集團遵循世界資源研究所（「WRI」）及世界可持續發展工商理事會（「WBCSD」）的《GHG議定書：企業核算與報告準則》（「GHG議定書企業準則」）。

就購買或獲得的電力所產生的排放（「範圍2排放」），瑞信集團依循《GHG議定書範圍2排放指引：GHG議定書企業準則的修訂》。

就範圍3的排放，瑞信集團遵照WRI/WBCSD的企業價值鏈（「範圍3」）核算與報告準則（「GHG議定書範圍3準則」）。

範圍1排放包括建築物能源消耗的天然氣、柴油及燃料油的排放，以及其車隊的汽油／柴油排放。範圍2排放包括購買的電力的排放，而範圍3排放則包括用於出租汽車及商務私家車的燃料排放。

由於瑞信集團對其GHG估算方法作出多項修改，以提高數據質素及完整性並符合GHG議定書及RE100標準，故二零二零年的GHG排放量經已重列。瑞信集團將集團內的報告方法調整一致，以符合大型非上市公司的SECR強制規定。

主要的計算方法變動包括：

- 瑞信集團以往採用為德國、奧地利及瑞士（「DACH地區」）金融界而設的Verein für Umweltmanagement und Nachhaltigkeit in Finanzinstituten e.V.（「VfU」）GHG排放計算工具。就二零二一年的GHG清單而言，瑞信集團使用定制的GHG排放計算工具，以便能選用最新及地域相關的排放系數，務求更切合GHG議定書的要求。未來數年將會採用Schneider Electric的能源管理工具「Resource Advisor」，以實現GHG排放計算自動化；
- 瑞信集團修改其應用可再生能源信貸（「REC」）的方法，以使其範圍2按市場計的GHG排放符合RE100標準；
- 瑞信集團改變推算建築物能源耗用缺失數據的方法，由按等同全職（「FTE」）僱員人數改為按佔用平方呎計算。相比按佔用率計，根據平方呎計算的建築物耗能強度率能得出較具代表性的實際能源耗用量估計；

英國及瑞信國際能源使用量

二零二一年瑞信國際SECR披露

披露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經修訂)	
	英國	瑞信國際	英國 ¹	瑞信國際 ¹
用作計算排放量的能源消耗量(按千瓦時計)	94,993,798	60,712,109	78,949,319	51,001,171
設施能源使用量(按千瓦時計)	94,893,515	60,648,016	78,773,651	50,887,690
運輸能源使用量(按千瓦時計)	100,283	64,093	175,668	113,481
因固定燃燒氣體而產生的排放(範圍1)	504	322	281	181
因運輸目的而燃燒燃料所產生的排放(範圍1)	-	-	-	-
因乘搭租賃汽車或員工自有車輛作商務差旅 (公司有責任為其購買燃料)而產生的排放(範圍3)	40	26	44	28
因購買電力而產生的排放(範圍2, 基於所在位置)	20,066	12,825	16,251	10,498
因購買電力而產生的排放(範圍2, 基於所在市場)	1,625	1,083	490	317
按上述基於所在位置計量的二氧化碳排放年度總當量	20,611	13,173	16,576	10,708
按上述基於所在市場計量的二氧化碳排放年度總當量	2,169	1,386	815	527
GHG密度(按二氧化碳排放年度總當量/FTE計量的 基於所在位置GHG排放)	6	6	4	4

¹ 二零二零年GHG排放量已經重列, 因為(1)Credit Suisse就我們估算GHG的方法作出若干變動, 以提升數據質量和完整度, 並使其符合GHG議定書和RE100準則; 及(2)我們已調整我們的報告, 以符合SECR對無報價大型公司的強制要求。

英國節能行動

於二零二一年, 瑞信國際完成在其英國辦事處推行的多項能源效益措施。瑞信國際的One Cabot Square及Twenty Columbus Courtyard辦公室達到BREEAM標準。於該兩個辦事處, 瑞信國際進行季節性調試, 以驗證控制系統的運作是否達到預期設計目標, 包括冷卻裝置的溫度控制、風扇性能及日光照明性能, 並且安裝一套新管理系統, 完善升降機的運行及效率、減低升降機流量, 從而達到節能效果。

此外, 消防升降機及載貨升降機亦安裝節能引擎驅動裝置, 並重新設計升降機機房的冷卻系統、調整合適的減低設計負載, 以及升級變電站冷卻系統的冷卻裝置。同時, 於年內配置電力監控系統, 以便將電力負載可視化。

經濟及社會

環球銀行的主要職能是成為全球客戶的可靠及專業合作夥伴, 為其提供一系列金融產品及服務以滿足其個人需要。瑞信國際擔任作為金融中介的重要角色, 為借款人及貸款人彙集全球資本, 從公司及公共機構組織以至個人及私人機構。彼等亦為企業提供其為拓展業務及融資創新所需的資本資源, 因此有助推動經濟增長及創造就業機會。

通過承擔市場及信貸風險, 銀行為經濟體系的有效運作作出重要貢獻。有效的風險管理是這過程的重要部分。在信貸業務方面, 例如, 瑞信國際對主要信貸風險承擔進行分析、計量及監控, 並就貸款收取合適利

息。瑞信國際的資本政策旨在確保其能夠在各種壓力情境下吸收潛在信貸虧損。瑞信國際通過支持增長、與企業家合作、成為經濟及社會不可或缺的一部分、與各利益相關者保持建設性對話及更廣泛的社會承諾來實現目標。

瑞信國際業務的長遠成功取決於良好社會環境及穩定的經濟。除了其核心銀行業務活動外, 瑞信集團銳意成為可靠的合作夥伴, 以及在瑞信集團營運所在地區的經濟和社會發展作出目標明確的貢獻。

瑞信國際(連同Credit Suisse EMEA Foundation)視金融共融、金融教育及未來才能為推動經濟增長及社會變化的有效工具, 亦是助人自助的一種手段。Credit Suisse EMEA Foundation支持處理弱勢年青人的教育或求職障礙, 及/或向他們灌輸應對求職市場不斷改變的需求的知識、技能和態度, 或透過其自身企業舉措創造就業機會的組織。Credit Suisse EMEA Foundation亦致力培養這些年青人為現在及未來妥善理財作出明智決策及採取有效行動, 在長大成人後能充份發揮潛能; 其亦特地與不同組織合作, 以開發、試驗或加強能夠展示其於教育及/或技能方面的影響力的創新模式, 或實際展示帶來可持續改變的潛力。

於二零二一年, Credit Suisse EMEA Foundation對13個英國慈善團體提供支持, 例子包括ThinkForward(支援失學年青人成功升讀高等教

育或持續就業的組織)。Credit Suisse EMEA Foundation亦支持Fair Education Alliance，該組織為聯合英國逾200個組織的教育聯盟，旨在確保兒童教育的成功不會受到他們的社會經濟背景限制。

→ 有關更多詳情可瀏覽：www.credit-suisse.com/responsibility/society。

僱員事務

瑞信國際的業務表現取決於高技術人員及團隊的技能、經驗及操守。因此，其持續以審慎服務及企業家精神為客戶提供長久價值的能力乃取決於其吸引、挽留及激勵非常優秀及多元化僱員的能力。

瑞信國際是平等機會僱主，專注於多元與包容，備有一個全球目的及價值觀框架，並有措施支援僱員的福利、工作生活平衡及職業目標。

平等機會

瑞信國際政策確保為所有僱員及應徵者提供平等僱傭機會。與僱傭相關的一切決定（包括招聘、培訓、報酬、晉升、調遷、福利、紀律處分及解僱或裁員）均依據個別僱員的工作資歷及工作表現或適用法律訂明的任何其他合法商業考慮而作出，而不論種族、國籍、性別、性取向、性別認同、宗教、年齡、民事伴侶關係、婚姻或家庭狀況、懷孕、殘疾或受當地法律保障的任何其他情況。

作為招聘過程的一部分，瑞信國際將考慮有關添置設備、調整設施及培訓程序等一切合理要求，以協助殘疾人士履行職責。瑞信國際嚴禁歧視殘疾僱員，包括在培訓、職業發展及晉升機會方面。

多元與包容

於二零二一年，瑞信國際進一步實踐承諾，推動提升法律實體、銀行業及社會的多元與包容，並在這方面取得良好進展。

「共融」是貫徹融入日常運營的核心價值，確保透過表現評估、表彰制度及晉升準則來實現可持續的轉變。全體員工均有責任推動共融，而我們就此在二零二一年提供一系列培訓，包括為加深高級領導層包容精神的領導技能提升課程、以「推動包容」為目標的多媒體在線學習課程，以及為所有員工而設以「共融尊重」為主題的必修學習課程。

支持黑人專才

在現行黑人專才計劃之上，瑞信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定下目標，致力透過完善招聘、晉升及保留人才方面，至二零二四年前將黑人專才高級員工人數提升一倍，並將黑人專才的整體代表性增加50%。

由於意識到獲得事業機會的重要性，於二零二一年，由英國CEO發起的工作小組加強對黑人專才初期事業發展的投資。為此，瑞信國際繼續支持不同項目，包括「10,000 Black interns」（一萬名黑人實習生）計劃、增設學徒及畢業生職位，並贊助Black Young Professionals Network等外部專業組織擴大受眾層面。瑞信國際更進行一系列研究，重點關注黑人同事的生活經歷，並跟進調查結果及建議，包括推行發展及輔導計劃。

提升性別多元

瑞信國際一直重視為女性提供平等機會，目標是於二零二四年前將本銀行女性員工比例提高至42%。

在英國，瑞信國際依然是支持女士晉升成領導層的《Women in Finance Charter》的簽署機構。於二零二一年，瑞信國際的管理委員會中女性代表的總數比例已超過35%的目標，超過三分之二的個別委員會亦達到35%的目標。此外，於二零二一年瑞信國際獲泰晤士報選為50家最佳女性僱主之一。

瑞信國際繼續推行「Real Returns」計劃。此計劃旨在重新委聘有才能的高級專業人士並助其重返工作崗位，去年更創下超過100名參加者的里程碑。

透過僱員網絡提升共融文化

成立多時的僱員網絡是瑞信國際文化的重要一環並發揮著影響力，倡導建立多元的僱員社群，藉同事發聲促成勇敢對話並帶來新見解以達到業務目標。僱員網絡作為僱員交換知識及經驗、促進互相了解和尊重以及協助增強企業文化的平台。這些網絡由僱員自願帶領參與，支援不同層面的員工，重點關注的範疇包括女性、家庭、女同性戀者、男同性戀者、雙性戀者及跨性別人士（即LGBTQ+）、殘疾僱員、退伍軍人、跨世代、不同種族和民族，以及文化多樣性。僱員網絡亦支援及倡導本銀行內代表性不足的人才，推動多元與包容的策略及舉措。

勇敢對話

促進共融講求拓闊容納不同觀點、除去公平障礙的溝通對話。勇敢對話為同事創造安全自在的空間平台，

讓他們相聚分享故事，與參與者探索不安而認真的議題，加深對不同生活經歷的理解。

於二零二一年，瑞信國際舉辦了多項勇敢對話活動，重點討論的事宜包括號召聲援George Floyd死亡事件、LGBTQ+社群的環球政治角力及其他議題。透過勇敢對話，參與者能夠理解同事的觀點，激發他們成為推動共融、摒除偏見的一份子。

文化

Credit Suisse於二零二一年初訂立一套經完善的文化框架，當中包括實施並涵蓋一項持續進行的工作計劃。

該框架包括目標聲明及一套文化價值觀，並為公司身份認同的重要支柱，讓僱員工對Credit Suisse期望的文化及操守有著共同理解並貫徹實行，從而促使他們成為塑造未來的關鍵動力。

「我們以關懷和企業家精神為客戶服務以創造長久價值」是我們辦事的宗旨，並為我們創造價值的方式奠定基礎，在過去超過165年推動瑞信集團持續進步。它亦體現著Credit Suisse為僱員、客戶及其他利益相關者存在的重要性。

我們的價值觀就如行事的指引，引導著同事的日常處事方式，並作為關鍵時刻的決策依歸。在四年前制訂的操守及道德標準之上，我們建立了一套名為「IMPACT」的價值觀，展示瑞信國際致力實踐包容、用人唯才、合作夥伴、問責性、以客為本及信任的關鍵原則。

這些價值觀融入核心人力資源流程、培訓、合規政策及程序中。操守準則亦經修訂並於二零二一年年初發佈。

於二零二一年各個業務範疇遇到的挑戰，凸顯瑞信國際需要評估其IMPACT價值的狀況。為此，瑞信集團委聘第三方服務商進行匿名調查，讓全體員工參與並衡量與文化價值相關的表現，並提供瑞信國際獨有的調查結果。瑞信國際董事會、英國的文化委員會及其他管治論壇對調查結果進行廣泛討論，並主動與員工分享結果。根據調查所得意見，瑞信國際識別需要進一步關注的重要範疇，並定下二零二二年及以後的協調工作計劃。

福祉及福利

瑞信國際設有福祉計劃框架，關注僱員財務、健康及精神方面的福祉。

於二零二一年，除了關心員工的財務及健康外，我們亦繼續關注員工在全球大流行病期間的福祉，更為所有員工提供各種關顧，包括睡眠質素、心理韌性、營養、癌病意識、遺囑及按揭研討會、人際關係及心理健康。瑞信國際設有一個活躍的福祉及關愛網絡，已培訓超過100人擔當心理健康急救員以為同事提供支援。

於二零二一年，僱員工福利計劃新增三個新項目，包括電動汽車租賃、瑞信資助的每兩年一次健康評估，以及瑞信資助的家居成人護理。

瑞信國際亦了解很多員工需要在事業與工作場所外的照顧家庭責任之間取得平衡，並設有不同措施以支持維持此平衡。此等措施包括改善緊急托兒服務、照料長者以及安排時間暫離辦公室以履行其作為照顧者的責任。瑞信國際亦鼓勵僱員與管理人員討論可行的彈性工作安排。

瑞信國際為因殘疾而臨時或永久無法工作的僱員提供一系列靈活福利，包括醫療、嚴重疾病、人壽保險以及收入保障福利。

職業發展

瑞信國際為初投職場的畢業生提供多種機會。獲錄取成為特定畢業生計劃的僱員會接受特定培訓、指導及職業建議，旨在協助其在瑞信國際順利展開長遠的職業生涯。此類計劃的其中一個例子是屢獲殊榮的Steps to Success計劃，該計劃於二零一二年推出，為貧困及代表性不足的英國學生提供大學獎學金。於二零二一年，在英國就一系列業務推出首個離校生學徒計劃，現有員工亦可提升其在當前職位上的技能。

通訊

瑞信國際致力讓僱員了解組織內部的變化，包括但不限於影響瑞信國際表現的財務及經濟因素。這通過多種不同方法實現，例如定期與高級主管召開員工大會及答問環節、分部及職能管理層會議、網絡直播、內聯網的最新資料、針對特定問題的電子公告及透過活躍的僱員網絡作出公告。

除了正規諮詢過程(如需要)外,我們經常要求並積極鼓勵僱員作出反饋意見。二零二一年的例子:

- 進行一項IMPACT調查(詳情載於文化一節),讓僱員有機會坦率地表達對銀行文化的看法及觀點;
- 要求瑞信國際僱員就其IT設置作出反饋,以改善日後的解決方案,讓僱員適應更趨向混合模式的工作環境;
- 要求瑞信國際僱員就重返辦公室的經驗提供反饋,以及其對根據政府指引取消部分健康及安全措施的想法。

我們鼓勵公司各階級的員工投資於公司的表現,選定員工以與Credit Suisse整體表現掛鈎的遞延薪酬形式收取部分年度薪酬。

混合工作模式

在是次大流行病中,可見彈性工作制可有效提升生產力及平衡工作與生活,但辦公室亦為協調、團隊合作、指導、培訓及發展提供更好的環境。各部門及職能各自提供有關混合工作模式的個別指引,在可能的情况下,提供一定程度的遠程工作靈活性,同時確保僱員保持聯繫並安排適當時間在辦公室工作。

彈性工作政策已更新以反映此方法,而瑞信國際已於二零二一年發佈經修訂的彈性工作程序。

瑞信國際繼續確保風險及控制框架不會被擾亂,並維持生產力。

尊重人權

瑞信集團(包括瑞信國際)根據《國際人權法案》、《聯合國全球契約》所載的相關人權及勞工權利原則,以及國際勞工組織的八項基本公約承擔其責任。我們會在瑞信集團本身的政策及業務活動中考慮該等原則納

入。《人權聲明》闡述瑞信集團尊重人權的責任基礎及實施方法、程序及工具。同樣地,瑞信集團期望其業務合作夥伴承認並維護人權。

作為僱主以及作為服務用戶及提供者,瑞信集團(包括瑞信國際)承諾尊重人權,並將其視作負責任商業行為的關鍵因素。瑞信集團自願承諾支持若干與人權有關的國際協議,包括:《赤道原則》、《負責任投資原則》及《聯合國全球契約》。

瑞信國際在其風險管理程序中亦會顧及人權問題,並已知悉其作為僱主的責任。此外,其《現代奴隸制及人口販運透明度聲明》訂明,瑞信集團(包括瑞信國際)為防止在其業務營運的過程中及在其供應鏈內出現現代奴隸制及人口販運所採取的措施。瑞信國際自二零一七年起一直是Living Wage Employer。

→ 有關人權議題(包括其《現代奴隸制及人口販運透明度聲明》)的更多詳情可瀏覽:<https://www.credit-suisse.com/humanrights>

現代奴隸制及人口販運

我們已備有多項內部政策、承諾及控制措施以在供應鏈及各業務中消除現代奴隸制及人口販運。此外,瑞信集團供應商操守守則旨在確保瑞信集團的外部業務合作夥伴,包括其僱員、附屬公司及分包商尊重人權、勞工權利、僱傭法例及環境規例。於二零一六年,瑞信集團推行正式的第三方風險管理(「TPRM」)框架,以審查及監察與第三方關係有關的營運、財務及聲譽風險。TPRM框架為所有供應商提供結構化的盡職審查評估,以分辨是否存在現代奴隸制及人口販運風險,亦使瑞信集團可定期監察該等關係、提出及追蹤問題,從而更深入了解相關風險,並在有需要時要求供應商及服務提供商採取改善措施。

→ 更多詳情,包括根據《二零一五年現代奴隸制法案》第六部分第54條作出的完整聲明,為公開資料,並可於www.credit-suisse.com查閱。

反賄賂及貪污事務

瑞信集團（包括瑞信國際）致力防止第三方不當使用產品及服務。作為其致力履行盡職調查的其中一環，瑞信集團採用嚴格的內部監控政策。有關政策規管與政治曝光人物的商業關係、防止洗錢及恐怖主義融資以及遵守適用的經濟及貿易制裁法等議題。瑞信集團已制定一系列政策、程序及內部監控措施，並就篩選為或代表瑞信集團進行業務的第三方，與禮品及娛樂、實習及其他就業機會有關的專責監控、慈善捐款及贊

助等訂定要求。此外，瑞信集團積極參與制定及執行行業標準，以打擊洗錢及貪污。

僱員須定期完成強制性的在線培訓課程，主題涵蓋防止洗錢、恐怖主義融資及貪污，以至遵守經濟制裁等。此外，僱員有責任向其直屬經理或金融罪行合規與監管事務部門報告有關潛在法律、監管或道德不當行為的憂慮。全球僱員亦可選擇致電瑞信集團 **Integrity Hotline**，在當地法律允許的情況下匿名舉報此類問題。

企業管治聲明

FRC Wates管治原則

瑞信國際已採納FRC Wates企業管治原則，內容有關目的及領導能力、董事會組成、董事會責任、機會及風險、薪酬及利益相關者關係以及參與，當中包括環境報告要求。本企業管治聲明(包括第172條聲明)闡述瑞信國際對該等原則的遵守情況。

董事會

瑞信國際董事會(「董事會」)負責管治安排以確保有

效及審慎管理瑞信國際，包括職責分工及防止利益衝突。董事會審批及監督策略目標、風險策略及內部管治的實施；確保會計及財務報告制度的完整性；監督披露及通訊程序；有效監督高級管理層；及評估管治安排的成效。

自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起，董事會組成已出現多項變動，包括委任Clare Brady為非執行董事，以及Andreas Gottschling、Alison Halsey及Clare Brady不再擔任非執行董事，而Ralf Hafner則不再擔任執行董事及風險總監。

董事會成員

	自以下年份起 擔任董事會成員	獨立	審核委員會	風險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薪酬諮詢 委員會	衝突處理 委員會
John Devine (主席)	二零一七年	獨立	代理主席	成員	主席	成員	主席
David Mathers (行政總裁)	二零一六年	—	—	—	—	—	—
Debra Davies	二零一九年	獨立	成員	成員	成員	主席	成員
Doris Honold	二零二零年	獨立	成員	主席	成員	成員	成員
Christopher Horne (副行政總裁)	二零一五年	—	—	—	—	—	—
Caroline Waddington (財務總監)	二零一七年	—	—	—	—	—	—
Jonathan Moore	二零一七年	—	—	—	—	—	—
Nicola Kane	二零一八年	—	—	—	—	—	—

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

董事會責任

董事最終負責瑞信國際集團內部監控的成效。已就保護資產、保留適當會計記錄及保證公司內部使用及提供予外部用戶的財務資料的可靠性制訂程序。該等程序旨在降低及控制而非消除未能達致業務目標的風險，僅可為重大失實陳述、錯誤、損失或欺詐提供合理而非絕對保證。

已制訂的主要程序旨在於瑞信國際集團內提供有效的內部監控。該等持續識別、評估及控制本銀行面對的重大風險的程序於年內直至二零二二年三月十日(為瑞信國際二零二一年年報的批准日期)已經實施。

風險承受能力聲明每年會由董事會正式審閱及評估至少一次。主要風險每季度亦會由董事會風險委員會及董事會按需要正式審閱及評估。此外，營運管理層會利用信貸及市場風險限額以及其他營運指標(包括其

他授權限額以及職責區分)等政策及過程持續識別、評估及控制主要業務風險。

董事會會就須促請其注意的任何風險事宜定期收取報告。就展開新活動所識別的重大風險須由董事會考慮。現時已制訂完善的業務規劃程序，並定期向董事會呈交報告，詳述各主要業務單位的業績、與預算案比較的差異、上年及其他業績數據。

董事會的職責與董事會職權範圍所列的以下各項有關：策略及管理；文化；風險管理；以及財務報告及內部控制。於二零二一年，董事會按照其職責及董事會目標作出決策，包括審閱及批准策略及財務計劃；風險承受能力聲明及限額；國家風險限額框架；ILAAP；應急融資計劃；董事會及委員會目標；ICAAP；合規風險評估及計劃；金融罪行合規風險評估；獲授權簽署人；財務報表及支柱3披露；現代奴隸制聲明；註冊文件；董事會董事辭任及委任；瑞信國際意大利分行關閉；瑞信國際證交會證券掉期交易

商登記；及重大項目。董事會已將若干職責轉授予董事委員會，並按要求向CSG上報重大事項。

董事會評核及組成

每年，董事會均會就其職權範圍所列職責及董事會年度目標正式進行董事會評核，以評估董事會的工作成效，並基於瑞信集團策略決定未來目標及重點關注事項，以及識別個別董事所需的內部簡報／培訓。評核有助董事會提名委員會評估董事會的組成及表現，以及董事會成員的知識、技能、經驗及多元化情況和董事會繼任計劃。董事會將不時授權外聘顧問協助進行評核；通常為每兩年進行一次內部評核及每三年進行一次外部評核（最後一次進行的是二零二零年的評估）。於二零二二年初，董事會對其本身於二零二一年的表現進行自我評核。二零二一年的自我評估得出的結論為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有效運作。董事會已批准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於二零二二年的最新目標。

董事會培訓

除了初始的董事會成員啟導計劃之外，董事會成員參與針對瑞信國際業務策略、董事會目標及董事會作出的決策而舉行的內部簡報及培訓。個別董事亦於需要時為專業發展參與其他外部課程。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瑞信國際認同及相信建立一個兼具多元化及包容性的文化及擁有多元化的董事會成員可帶來裨益。董事會

成員多元化政策載列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方法。成員多元化的董事會將包括並善用董事之間在技能、地區及行業經驗、獨立性及知識、背景、種族、性別及其他傑出表現上的差異。釐定最佳的董事會組成時，提名委員會將考慮以上各項因素，而在可能的情況下適當地平衡董事會。於二零二一年董事會維持至少有25%女性董事會成員的初步目標，並將會於二零二二年透過定期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表現繼續監察其組成。

上述董事會職責及董事委員會符合PRA手冊第五章（管理機構）「一般組織要求」所界定的要求。

董事會會議

二零二一年內召開了二十三次董事會會議，包括已安排的董事會會議、臨時董事會及董事會小組委員會會議。此外，董事會成員亦出席全面簡報會，為董事會技術討論作準備。預期董事會全體成員在該等會議以外須投放所需時間以履行其職責。主席在召開會議前會作出充分通知，並制定議程。主席有酌情權可邀請管理層出席會議。董事會亦可舉行獨立私人會議，會上毋須管理層出席。董事會會議的會議記錄會被妥善保存。董事會成員獲鼓勵出席董事會及其所屬委員會的所有會議；臨時董事會及董事會小組委員會會議通常以最低法定出席人數舉行。

會議出席情況 – 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 ¹	審核委員會 ²	風險委員會 ³	提名委員會 ⁴	薪酬諮詢委員會 ⁵	衝突處理委員會 ⁶
於二零二一年						
已舉行會議總數	23	8	5	2	8	2
其中屬特別會議	16	3	1	–	–	–
並無缺席任何會議的成員人數	8	3	3	3	2	3
並無出席其中一次會議的成員人數	2	–	–	–	1	1
並無出席其中兩次或以上會議的成員人數	2	1	1	–	3	–
出席率(%)	96%	92%	91%	100%	94%	88%

¹ 董事會於年初及年終分別有十一名及八名成員，有四名成員辭任及一名成員獲委任。

² 審核委員會於年初及年終均有三名成員，有一名成員辭任及一名成員獲委任。

³ 風險委員會於年初及年終分別有四名成員及三名成員，有三名成員辭任及兩名成員獲委任。

⁴ 提名委員會於全年均有三名成員。

⁵ 薪酬諮詢委員會於年初及年終均有三名成員，有三名成員辭任及三名成員獲委任。

⁶ 衝突處理委員會於年初及年終分別有四名成員及三名成員，有一名成員辭任。

董事委員會

董事委員會由董事會授予若干權力，同時保留責任及問責性，以協助董事會履行其職能，以及確保進行獨立監督。除披露委員會外，各董事委員會僅由獲委任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以就其職權範圍內的事務提出有力及有效的質疑。各董事委員會主席向董事會作出報告。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透過監察(i)財務報告及會計處理；(ii)內部控制；(iii)法律及監管合規；(iv)內部審核；及(v)外部核數師，協助董事會履行法律、組織章程細則及內部規例所界定的董事會監督職責。於二零二一年，審核委員會按照其職責及目標作出決策，包括審閱及批准內部審核策略及計劃、非審核服務及年度RCSA，並已建議董事會批准審核委員會目標、年度及中期財務報表及支柱3披露。

風險委員會

風險委員會透過檢討及評估(i)風險承受能力及策略實施；(ii)風險管理及緩解策略及政策；(iii)風險管理職能；(iv)合規職能；(v) ICAAP及充足的瑞信國際資本；及(vi)風險限額及報告，協助董事會履行法律、組織章程細則及內部規例所界定的董事會風險管理職責。於二零二一年，風險委員會按照其職責及目標作出決策，包括審閱及建議董事會批准風險委員會目標、風險承受能力聲明及限額、ILAAP、國家風險限額框架、合規風險評估及計劃、金融罪行合規風險評估及ICAAP。管理層向風險委員會報告(其中包括)氣候變化風險，並將氣候相關項目納入瑞信國際風險承受能力聲明。管理層亦就PRA PSM認證函、風險提升計劃及Archegos美國對沖基金事件情況向委員會作出報告。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協助董事會(i)物色及招聘董事會及委員會成員；(ii)制定及遵守性別目標政策；(iii)評估董事會的技能、組成及表現；及(iv)檢討甄選及委任高級管理層的政策及領導力發展策略。

薪酬諮詢委員會

董事會已將薪酬事宜的責任授予瑞信國際薪酬諮詢委員會(「RemCo」)並同時保留責任及問責性。RemCo

按照其目標監察及檢討(i)監管發展，(ii)可變薪酬池，(iii)性別及同酬，(iv)個人酬金獎勵，(v)高級管理人員記分卡；及(vi)監管酬金報告。RemCo會就與瑞信國際的僱員(尤其是瑞信國際執行委員會成員及瑞信國際主要風險承擔人)的薪酬有關的事宜向CSG薪酬委員會提供意見。瑞信國際僱員、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與表現、行為以及實現監管、公司優先項目及策略的能力一致。CSG薪酬政策(「該政策」)適用於瑞信國際。該政策可於以下連結查閱：<https://www.credit-suisse.com/about-us/en/our-company/our-governance/compensation.html>。

該政策概述瑞信集團的薪酬架構及慣例，並與公司的目的、價值觀及文化一致。該政策包括有關因薪酬審查不充分而對公司造成的聲譽及行為風險等考慮因素，並強調Credit Suisse承諾在釐定僱員薪酬時不會存在任何有關性別及／或其他個人特徵方面的歧視。

衝突處理委員會

衝突處理委員會協助董事會履行職責，考慮及避免利益衝突，而且在出現利益衝突時以符合董事會職權範圍及利益衝突框架管理的方式申報及管理衝突。衝突處理委員會的職責包括(i)檢討衝突管理框架；(ii)檢討有關框架的培訓；(iii)檢討已知衝突、解決方案及汲取教訓；及(iv)對衝突管治及衝突管理框架的有效性進行年度評估。

瑞信國際披露委員會

就歐盟上市結構性產品而言，委員會獲董事會授權制定管治框架，並確保瑞信國際符合歐盟章程規例及歐盟透明度指令。委員會制定程序以評估、審閱及批准相關披露文件所載瑞信國際的披露，以及該等披露文件的持續更新。

行政管理

瑞信國際的活動由瑞信國際高級管理團隊每日管理。主要監督委員會為瑞信國際執行委員會(「ExCo」)。該委員會由CEO擔任主席，成員包括副CEO、CFO、CRO、業務主管及其他支援主管高級管理人員。副CEO在有需要時代行主席職務。

鑑於業務活動範圍廣泛及重點領域繁多，ExCo已設立支援架構，並已將其某些方面的職責轉授予各附屬

委員會，使其各自有更專門的職責。該等附屬委員會由ExCo成員出任主席，並全部向ExCo問責。就此成立的專責委員會負責風險、營運事宜以及資產及負債管理等範疇。

第172條聲明

瑞信國際董事會遵守公司法第172條一般職責，以其真誠地認為最有可能促使瑞信國際成功以符合其股東整體利益的方式行事，並會顧及決策後果以及僱員及利益相關者的利益。

策略報告包括以下各方面，說明董事會如何根據二零零六年公司法第172條履行其職責，以及其如何顧及和處理其利益相關者（包括股東客戶、僱員、供應商及其他）的利益，以及如何知會董事會所作決定的披露資料。

目的及領導能力

作為瑞信集團所列明透過以關懷及創業精神服務客戶的方式建立持久價值的目標之一部分，瑞信國際提供資金，協助客戶管理風險，參與市場及促進客戶以至其經營所在社區的進步。該等活動使我們能夠為可持續經濟增長作出貢獻。瑞信國際深知與所有利益相關者的關係的重要性，並尋求定期與客戶、僱員、監管機構及股東進行公開對話。集團目的與一系列文化價值相輔相成，即IMPACT：共融、精英管理、夥伴關係、問責制、以客為本及信任。該等價值觀融入瑞信國際員工流程，並作為所有僱員的行為指引。瑞信國際所實施的策略已考慮到其對利益相關者的長遠決策帶來的影響，而實施此策略的目的是達致不變及可持續的盈利能力。

策略

瑞信國際的策略是憑藉其實力成為Credit Suisse旗下的衍生工具產品的全球樞紐以及多德—弗蘭克客戶的註冊掉期交易商，以及為其客戶提供證券及非證券銷售、買賣、風險管理及結算服務。有關策略亦為其他部門及業務（包括財富管理客戶）提供解決方案，並為其企業客戶提供併購及包銷及安排服務以及雙邊及銀團貸款。董事會已舉行策略及財務計劃研討會及與管理層合作達成長期共識，闡明及納入瑞信國際的目的

及策略，以及檢討經與同行對比後的瑞信國際的策略優劣，並以客戶策略為重點。董事會亦已審閱及批准二零二二年財務計劃，有助執行與瑞信集團策略一致的瑞信國際策略。

企業責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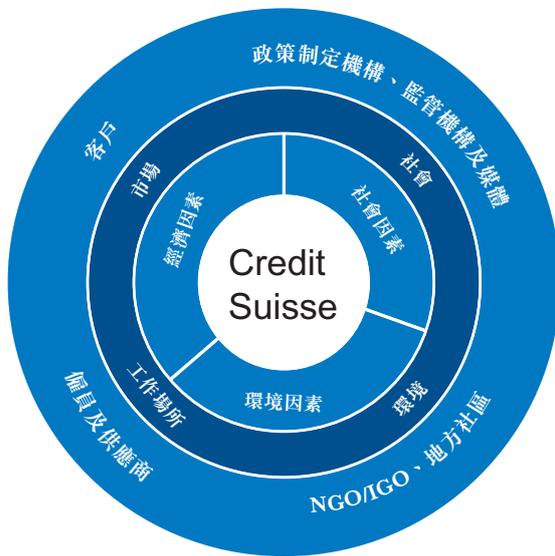
對瑞信國際而言，企業責任是為客戶、股東、僱員及其他利益相關者創造可持續價值。瑞信國際致力在其工作的各個方面遵守瑞信集團行為守則訂明的道德價值及專業標準，包括其與利益相關者的關係。此乃建基於瑞信國際充分了解作為金融服務供應商及僱主的職責，以及其作為經濟及社會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此方針亦反映瑞信國際對保護環境的承諾。

瑞信國際的企業責任方針內容廣泛，並會顧及對客戶、股東、僱員、環境及社會視為整體責任，而瑞信國際認為這對長遠成功至關重要。具勝任能力、以客為本、行為合規、處事勤勉及負責任的優秀、上進員工對其業務成功尤其關鍵。作為一家金融中介機構，瑞信國際作為瑞信集團的重要法律實體，可以支持企業家精神和經濟增長，並作為僱主，納稅人和合同合作夥伴作出經濟貢獻。瑞信國際還支持各種組織、項目和活動。瑞信國際作為瑞信集團的重要法律實體，例如通過開發可持續發展和具有影響力的投資產品和服務來支持環境可持續發展。

利益相關者的關係及參與

瑞信國際的業務乃以長遠成功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能否激發瑞信國際利益相關者的信心為依據而運作。在當前充滿挑戰的監管環境下，並鑑於金融市場政策領域的發展，瑞信國際有必要採取措施維護及維持各方對公司的信任。

瑞信國際作為瑞信集團的重要法律實體，定期與利益相關者（包括客戶、僱員以及監管機構、政策制定機構及非政府組織（「NGO」）直接進行對話。有關對話加上其通過參與各種計劃、商業協會及論壇以及通過調查所得見解，讓瑞信國際可加深了解其利益相關者的不同（有時是相互抵觸）觀點。這有助瑞信國際及早確定利益相關者的利益及期望，提供瑞信國際本身的觀點，並在可能的情況下為應對當前挑戰而開發解決方案作貢獻。同時，這種交流使瑞信國際可以進一步了解其企業責任。



客戶

客戶集中趨勢會予以監察，以確保客戶關係之深度足以支持個別業務線的可行性、利潤及增長。IB部門負責掌控主要賬戶管理計劃，通過專屬高級關係經理覆蓋部門的最重要客戶，為客戶提供更全面視野。定期為不同業務進行客戶績效和服務基準測試，並通過競爭對手／同行分析，以確保專注於正確的客戶領域，同時亦致力通過主動觀察客戶趨勢及持續進行自我檢討以保持高客戶保留率。瑞信國際的策略一向為專注強項，並通過產品支柱作進一步擴展，與瑞信國際賴以促進有利可圖增長及建立市場份額的產品及客戶策略全面配合。

股票：本業務乃借助一個強化客戶框架，覆蓋股票支柱上的策略性客戶。對電子／低接觸業務的投資仍在持續，同時納入新興技術。

信貸產品：本業務提供全球協調的客戶服務，以專注於投資級別產品及槓桿金融產品的產生、買賣及融資。客戶覆蓋策略主要由信貸部門管理，並同時與主要賬戶管理及其他IB業務合作以確保全面覆蓋大型賬戶。

GTS：本業務通過IB、WM及SUB部門之間的合作提供具備更佳分銷能力的經綜合全球發行產品。跨資產投資者產品業務因應主要客戶領域的客戶需求推出創新的結構性解決方案，力求於業界繼續脫穎而出。融資及企業衍生工具業務主要專注於WM及SUB客戶、

主權國、公司及金融機構。宏觀及新興市場業務專注於高資本效率之客戶業務。主要強項亦包括通過代理及跨資產執行業務提供客戶流動資金及高效交易方案。

社會

瑞信國際與夥伴組織合作為經濟及社會發展作出貢獻。瑞信國際與政策制定機構、立法機構及監管機構，以及商界成員及其他利益相關組織展開對話。瑞信國際透過參與倡議活動、組織及研討會，就經濟、政治、環境及社會討論議題發表專業意見。此為瑞信國際提供機會，表達其作為一家環球銀行的看法，並就一系列題目提供其專長。

政策制定機構與立法機構

瑞信國際遵守金融法律及規例，並就監管發展作出恰當回應，當中包括就資本及流動資金之新要求、規管透明度之新規條，以及協助打擊金融市場犯罪。公共事務及政策及監管事務小組全力擔任可靠的對話夥伴，並在各組織及管治機構中扮演活躍角色。

瑞信國際與其業界及監管環境緊密掛鈎，並藉此建立廣泛的組織及業界機構網絡，讓瑞信國際在其中保持緊密的意見及資訊交流。瑞信國際主要參與的組織有CityUK、UK Finance、City of London Corporation and International Regulatory Strategy Group、Association of Financial Markets Europe (「AFME」)、國際掉期及衍生工具協會 (「ISDA」)、International Capital Markets Association (「ICMA」)、及New Financial。公共事務及政策組為瑞信國際董事會就相關策略題目提供匯報。

監管機構

瑞信國際與監管機構通力合作，以確保產生有建設性的監管性質對話，及為瑞信集團的策略提供透明度 (特別就英國而言)，同時亦提供業務表現及風險管理的最新資訊，以減低業界整體風險，並長遠提供可持續的銀行業環境。瑞信國際定期與監管機構作公開接觸以確保清晰及透明，並分享瑞信國際的意見及預期。瑞信國際主要與PRA及FCA監察小組及高級管理層就監管事宜進行接觸。

工作場所及僱員

於二零二一年全年，董事會支持管理層在COVID-19大流行病期間以最佳方式管理僱員，並積極關注僱員情緒及重返辦公室的策略。

董事會深明持續推動集團文化計劃的重要性。每年會向董事會提交兩次有關文化計劃的更新資料，而董事會亦會參與進一步的特別工作會議，以熟悉於二零二一年一月新推出的全球文化框架。董事會透過展示瑞信國際的特定二零二一年全球IMPACT調查結果(旨在根據我們的六項IMPACT價值觀衡量僱員當前的狀況)加深對僱員情緒及文法觀點的了解。

董事會亦與管理層合作建立共融文化，體現各方面的多元性，但尤其關注性別平等及黑人專才。

瑞信國際在年內與僱員通過不同論壇及渠道聯繫，聽取僱員的意見，確保會考慮員工的需要。該等渠道包括僱員普查、員工大會、僱員網絡及高級管理層參與。

除了在有需要時進行正式的諮詢程序外，亦會經常尋求並鼓勵僱員提供反饋。例如，與二零二零年一樣，在二零二一年已就放寬僱員工作環境的COVID-19健康及安全措施向瑞信國際全體僱員進行諮詢。作為諮詢的一部分，僱員會獲通知有關持續提供反饋及提出問題的渠道。

瑞信國際設有一名董事會iNED負責代表董事會就僱員聯繫事宜協助董事會貫徹其「以人為本」的目標。iNED會就重大僱員事務如關鍵人員及文化相關看法及趨勢保持向董事會通報並為英國管理文化委員會常委。

供應商

作為瑞信集團的主要法律實體，瑞信國際致力與其供應商維持公平且專業的合作關係。瑞信國際在建立合作關係時考慮質量及共同價值等因素，力求與負責任地進行業務的供應商合作。此外，瑞信國際已制定監察該等關係的框架。對業務夥伴而言，了解瑞信國際對企業責任的理解如何影響彼等非常重要。瑞信集團供應商行為守則界定瑞信國際期望供應商能符合的標準，該等標準與業務誠信、勞工及社會範疇、環保及一般業務原則有關。為了在社會及環境責任範疇方面取得進一步的進展，供應商行為守則可能要求供應商採取比當地法律及法規規定要求更高的措施。

作為瑞信集團的主要法律實體，瑞信國際已引入第三方風險管理(「TPRM」)框架，以管理財務、營運及聲譽風險，以及滿足規管與第三方業務關係有關的日益嚴謹監管規定。瑞信國際評估與(其中包括)第三方供應商有關的潛在環境、社會及勞工法律相關風險。此評估透過商業評估、磋商及不時的合約授出程序取

得資料。TPRM框架亦容許瑞信國際持續監察該等關係、識別及追蹤問題以及加強對相關風險的了解，及在有需要時要求供應商及服務供應商進行改善行動。

此外，瑞信國際管理層已建立服務管理框架(「SMF」)，以確保瑞信國際在所有類別的服務依賴性具備有效的風險及監控環境，其中包括確保外包安排在可接受風險承受能力之內進行，以及符合FCA/PRA外包規則手冊(「SYSC8」)。此外，CS Services AG倫敦分行(「英國服務公司」)為CS Services AG的倫敦分行，提供支持瑞信國際的英國為本RRP關鍵服務。英國服務公司向蘇黎世母公司的董事會匯報。

瑞信國際董事會已於二零二一年透過其審核委員會就公司採購及合約管理作出具體檢討。

環境NGO/IGO

瑞信國際作為瑞信集團的主要法律實體，與NGO、政府間組織(「IGO」)、地區組織及其他利益相關者保持聯繫，以了解彼等的關注事項並處理社會及環境問題。作為瑞信集團的主要法律實體，瑞信國際透過其出版物、舉措及活動對該等議題的公眾討論作出貢獻。瑞信國際認為溝通非常重要，其有助鼓勵各方以新角度看待重點議題，並促進相互了解。透過與合作夥伴組織合作，瑞信國際致力在經濟及社會發展作出貢獻。瑞信國際透過參與研討會及圓桌會議，與其利益相關者定期溝通，並參與行業、專業及特定議題的討論。例子包括赤道原則協會(Equator Principles Association)、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Organisation for Economic Co-operation and Development)(「OECD」)有關金融領域的負責任商業行為操守以及聯合國負責任銀行原則。與NGO的討論集中於氣候變化、生物多樣性及保育等議題，以及與項目融資及人權相關問題的風險。

→ 有關可持續發展倡議及會員資格的概覽，請瀏覽：<https://www.credit-suisse.com/about-us/en/our-company/corporate-responsibility/banking/agreements-memberships.html>

於二零二一年整年，Credit Suisse提供機會可參與East London Business Alliance及Wildfowl and Wetlands Trust以環保為主題的義工活動。

地方社區

瑞信國際與地區組織及機構保持具建設性的關係，並透過財務捐款、僱員義工服務、籌款行動及分享專業知識支持慈善活動項目。Credit Suisse EMEA

Foundation (「基金會」) 於二零零八年成立，多年來通過合作進行財務支持及員工參與，是在EMEA推動經濟增長及社會變化以實踐其策略的主要工具。根據未來技能倡議，基金會集中於向弱勢年青人灌輸在事業上及成年人生活上取得成功所需的知識技能及態度。基金會亦致力培養年青人為現在及未來妥善理財作出明智決策及採取有效行動，在長大成人後能充份發揮潛能。基金會的補助金計劃由其受託人(全部均為該區的高級領導) 指導。兩名瑞信國際董事會董事擔任基金會董事會成員。其中一人更每年主持Credit Suisse英國僱員慈善大獎，並為基金會授權合作夥伴St Giles Trust的董事會成員。另一名董事則為基金會授權合作夥伴Royal National Children's SpringBoard Foundation的董事會成員。另外兩名瑞信國際董事會董事積極支持Credit Suisse授權合作夥伴計劃國際「Girls Take Over」活動，歡迎一名年輕女士參加瑞信國際CSS(E)L董事會會議，領導有關Credit Suisse復工策略的討論。四名瑞信國際董事積

極支持多項籌款活動，令二零二一年度英國慈善機構Cancer Research, UK受惠，包括第二屆EMEA慈善交易日。

Cancer Research UK獲選為二零二一年度慈善機構(2021 Charity of the Year)。

策略報告已承董事會命批准

[已簽署]

Paul E Hare

公司秘書

One Cabot Square

London E14 4QJ

二零二二年三月十日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的董事報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瑞信國際集團及本銀行的二零二一年經審核財務報表已按持續經營基準，並根據英國採納的國際會計準則（「英國採納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該等國際會計準則符合二零零六年公司法（「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要求及二零零六年公司法中的適用法律要求。此外，為遵照符合二零零六年公司法要求的國際會計準則，綜合財務報表亦遵守根據規例(EC)第1606/2002號所採納適用於歐盟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年報及財務報表經董事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十日授權刊發。在二零零六年公司法第414C(11)條許可的情況下，由於若干資料已於策略報告內呈列，因此並無在董事報告內呈列。

股息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派付或建議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二零年：零美元）。

董事

於本報告日期的董事姓名載於第1頁。自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的變動如下：

委任：

Clare Brady 二一年八月十九日

下列人士已終止擔任董事：

Andreas Gottschling 二一年四月三十日

Ralf Hafner 二一年七月二十八日

Alison Halsey 二一年八月二十五日

Clare Brady 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本財政年度末，概無在任董事於年內任何時間在本銀行股份中擁有直接實益權益。本銀行董事受益於財政年度內及於財務報表批准日期已訂立的合資格第三方彌償保證條文。

董事責任聲明

董事負責根據適用法律及法規編製年報及瑞信國際集團及本銀行的財務報表。

公司法規定董事編製每個財政年度的財務報表。根據該法例，董事已根據英國採納的國際會計準則編製瑞

信國際集團及本銀行的財務報表。瑞信國際集團及本銀行亦已根據規例(EC)第1606/2002號所採納適用於歐盟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歐盟採納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財務報表。

根據公司法，除非董事信納財務報表真實及公平地反映瑞信國際集團及本銀行的事務狀況及瑞信國際集團於該期間的損益，否則彼等不得批准有關財務報表。在編製瑞信國際集團及本銀行各自的財務報表時，董事須：

- 選擇合適的會計政策並貫徹採用；
- 列明有否遵循適用的英國採納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根據規例(EC)第1606/2002號所採納適用於歐洲聯盟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或須於財務報表披露及解釋任何重大偏離；
- 作出合理及審慎的判斷及會計估計；及
- 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財務報表，除非假設瑞信國際集團及本銀行將不會繼續營業屬合適。

董事有責任保障瑞信國際集團及本銀行的資產，故須採取合理步驟防止及查明任何欺詐及其他違規行為。

董事亦負責保留適當的會計記錄，有關會計記錄足以說明及解釋瑞信國際集團及本銀行的交易以及於任何時候合理並準確地披露瑞信國際集團及本銀行的財務狀況，並讓彼等確保該等財務報表符合二零零六年公司法的規定。

董事對在最終母公司網站刊載的本銀行財務報表的維護及完整性負責。英國規管財務報表編製及發佈的法例或會與其他司法權區的法例存在差異。

董事負責根據有關歐洲單一電子格式的授權規例2019/815（「ESEF規例」）所載的規定呈列及製備綜合財務報表。

就應用ESEF規例而言，賬目的正式版本為識別為「csinternational-20211231.zip」的ESEF版本。

董事確認

各董事（其姓名及職責列於企業管治聲明內「董事會成員」）確認，就其所知：

- 遵照英國採納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以及根據規例(EC)第1606/2002號所採納適用於歐洲聯盟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瑞信國際集團及本銀

行財務報表真實及公平地反映瑞信國際集團(包括作為整體納入綜合範圍的本銀行及業務)的資產、負債、財務狀況及利潤,以及本銀行的利潤;及

- 策略報告公平地反映瑞信國際集團(包括作為整體納入綜合範圍的本銀行及業務)的發展及業務表現以及狀況,連同所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說明。

於董事報告批准日期在任的各董事確認;

- 就董事所知,概無瑞信國際集團及本銀行的核數師獲悉的相關審核資料;及
- 其已採取身為董事應採取的一切措施,以獲悉任何相關審核資料及確定瑞信國際集團及本銀行的核數師獲悉該等資料。

持續經營

持續經營詳情載於附註2—重大會計政策。

風險及資本

風險於附註41—金融風險管理詳述。該等風險的管理方式於策略報告內風險管理一節中詳述。

資本詳情載於附註30—股本及股份溢價及附註43—資本充足率。

資本要求監管(「CRR」)規定的支柱3披露可於以下網頁另行查閱:

→ <https://www.credit-suisse.com/about-us/en/investor-relations/financial-regulatory-disclosures/regulatory-disclosures/pillar-3.html>

未來發展

策略報告內營運環境一節已詳細載列對本銀行構成影響的未來發展。

僱員

策略報告內僱員事務已詳細載列與僱員有關的資料。

研發活動

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本銀行於各業務部門發展新產品及服務。

SECR

SECR披露資料已於策略報告內披露。

分行及代表辦事處

策略報告的業務模式部分已詳細載列本銀行分行及代表辦事處的詳細位置。

捐款

年內,瑞信國際集團的慈善捐款為1,308,042美元(二零二零年:6,643,754美元)。瑞信國際集團於年內並無政治捐款(二零二零年:零美元)。

核數師

審核委員會負責監督外部核數師。外部核數師就其對瑞信國際的集團及銀行財務報表的審核直接向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並最終向股東負責。審核委員會考慮,並在適當情況下預先批准外部核數師的留任,以及就所有審核及非審核服務向外部核數師支付的費用。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策略報告內委員會一節。

根據二零零六年公司法第487條,核數師將被視為獲重新委任,而PricewaterhouseCoopers LLP將因此繼續留任外部核數師。

結算日後事項

俄羅斯入侵烏克蘭

二零二二年二月下旬，俄羅斯政府對烏克蘭發動了軍事襲擊。美國、歐盟、英國、瑞士以至世界其他國家對俄羅斯金融體系、俄羅斯政府官員及俄羅斯商界領袖實施非常嚴厲的制裁，以回應俄羅斯的軍事攻擊。制裁措施包括限制若干俄羅斯銀行使用SWIFT金融通信服務及限制與俄羅斯中央銀行進行交易。俄羅斯政府亦實行若干反制措施，包括限制外匯戶口及證券交易。這些措施是應對美國、歐盟及英國早前於二零二一年就俄羅斯涉嫌與敘利亞、網絡安全、干預選舉及其他事項有關的活動而實施的制裁。

瑞信國際正評估已施行的制裁及潛在的未來升級行動對我們的風險承擔及客戶關係的影響。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瑞信國際對俄羅斯的信貸風險承擔淨額約為6,100萬美元。瑞信國際現正監察與俄羅斯交易對手的若干未平倉交易的結算風險，而市場關閉、實施外匯管制、制裁或其他行動可能會限制我們結算現有交易或變現抵押品的能力，這可能導致出現意料之外的風險承擔增加。瑞信國際認為這些近期局勢發展或會影響其財務表現，信貸虧損估計，由於局

勢發展仍處於早期階段，暫未能估計任何合理潛在虧損的規模。

企業稅附加費

在英國於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七日公佈的預算案中，英國政府建議自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起將企業銀行附加費率由8%下調至3%。是項變更實質上已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日落實。下調企業銀行附加費率導致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遞延稅項資產淨值減少4,300萬美元。

訴訟

瑞信國際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就Stadtwerke München GmbH提出的遺留訴訟達成和解，雙方將於短期內向法院申請終止針對Credit Suisse的所有法律程序。因此，瑞信國際將其於公司中心的二零二一年訴訟撥備增加8,600萬美元。

代表董事會

[已簽署]

Caroline Waddington
董事

One Cabot Square
London E14 4QJ
二零二二年三月十日

致瑞士信貸國際股東的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瑞士信貸國際股東的 獨立核數師報告

財務報表審核報告

意見

我們認為，瑞士信貸國際的集團（「瑞信國際集團」）財務報表及公司（「銀行」）財務報表（「財務報表」）：

- 真實而中肯地反映瑞信國際集團及銀行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事務狀況，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瑞信國際集團的溢利以及瑞信國際集團及銀行的現金流量；
- 已根據英國採納的國際會計準則妥為編製；及
- 已根據二零零六年公司法的規定編製。

我們已審核年報內載列的財務報表，當中包括：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銀行財務狀況表；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銀行權益變動表、綜合現金流量表及銀行現金流量表；及財務報表附註，當中包括有關重大會計政策的說明。

我們的意見與我們向審核委員會作出的報告一致。

關於適用於歐洲聯盟的規例(EC)第1606/2002號所採納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獨立意見

如財務報表附註2所說明，除了應用英國採納的國際會計準則外，瑞信國際集團亦應用根據適用於歐洲聯盟的規例(EC)第1606/2002號所採納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我們認為，瑞信國際集團財務報表已根據適用於歐洲聯盟的規例(EC)第1606/2002號所採納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妥為編製。

意見的基礎

我們根據國際審核準則（英國）（「國際審核準則（英國）」）、國際審計與核證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審核準則（「國際審核準則」）及適用法律進行審核工作。我們在國際審核準則（英國）及國際審核準則下的責任於我們的報告內核數師對審核財務報表的責任一節進一步詳述。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證據能充分及適當地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性

我們按照與在英國審核財務報表相關的道德規定（包括適用於上市公眾利益實體的FRC道德標準）及國際會計師道德標準理事會頒佈的國際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包括國際獨立準則）（IESBA守則）保持獨立於瑞信國際集團，且我們已按照該等規定履行其他道德責任。

據我們所知及所信，我們聲明並未提供FRC道德標準或規例(EU)第537/2014號第5(1)條所禁止的非審核服務。

除附註12—一般、行政及交易開支所披露者外，我們在審核期內並無向瑞信國際集團或其控制企業提供非審核服務。

我們的審核方法

概覽

審核範圍

- 我們對瑞信國際集團（作為整體）進行全面審核，將銀行及其綜合實體視為一個單一組成部分，詳情於「我們如何量身訂制審核範圍」一節闡釋。作為設計我們的審核工作的一部分，我們已釐定重要性水平並已評估財務報表存在重大失實陳述的風險。
- 我們的審核範圍以及所執行審核程序的性質、時間及範圍取決於財務報表項目的數量、我們的風險評估及其他定性因素。

關鍵審核事宜

- 對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資料計量的複雜及非流動金融工具的估值（瑞信國際集團及銀行）
- 計量界定福利退休金責任（瑞信國際集團及銀行）

重要性水平

- 整體瑞信國際集團及銀行重要性水平：1.5億美元（二零二零年：1億美元），基於150.97億美元一級資本資源的1%計算（二零二零年：205.2億美元，基於一級資本資源的0.5%計算）。
- 瑞信國際集團及銀行實際執行的重要性水平：9,000萬美元（二零二零年：7,500萬美元）。

我們的審核範圍

作為設計我們的審核工作的一部分，我們已釐定重要性水平並已評估財務報表存在重大失實陳述的風險。尤其是，我們已考慮董事作出主觀判斷的情況，例如，涉及作出假設及考慮本質上不確定的未來事件的重大會計估計。

關鍵審核事宜

關鍵審核事宜是依據核數師的專業判斷認為對審核當期財務報表而言至為重要的事項，包括核數師所識別的最重大經評估重大失實陳述風險（不論是否由於欺詐引致），包括對以下方面影響最大者：整體審核策略；審核中的資源分配；及指導委聘小組工作。該等事項以及我們對其流程所得結果作出的任何意見均會在財務狀況的整體審核工作中以及在就此達成意見時得到處理，而我們並不會就此等事宜提供單獨的意見。

這並非我們在審核中所識別的所有風險的完整列表。

去年的關鍵審核事宜「COVID-19對審核及財務報表的影響」及「結算日後事項對財務報表的影響」不再包括在內，原因是與大流行病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已得到解決，以及已於二零二一年財務報表內對這些事項作出適當披露，而以下關鍵審核事宜則與去年一致。

關鍵審核事宜	我們如何在審核工作中處理關鍵審核事宜
<p>對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資料計量的複雜及非流動金融工具的估值 (瑞信國際集團及銀行)</p> <p>若干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按估值法釐定，當中涉及不同程度的判斷。高級管理層行使判斷時會決定最適當的假設及估值方法。由於複雜的金融工具的估值欠缺相關工具的可觀察市場價格，因此估計不確定性或會較大。當一項或以上估值輸入資料屬不可觀察及重大，則該金融工具分類為估值等級的第三級。</p> <p>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瑞信國際集團及銀行的按公平值計量的第三級金融資產分別為28.89億美元及29.05億美元；第三級金融負債分別為17.67億美元及20.1億美元。</p> <p>我們利用行業經驗及對瑞信國際集團的業務知識為瑞信國際集團所持金融工具進行風險評估。我們使用該分析識別範圍較大的判斷並專注就此作出測試。</p> <p>就我們所觀察，最重大的判斷乃與第三級結構性票據的估值及具有不可觀察輸入資料的股票期權組合有關。該等產品屬非標準產品，並經常需要更具判斷性估值方法及不易取得的市場資料。</p> <p>有關金融工具公平值計量作為重大會計估計的更多詳情，請參閱附註3－應用會計政策時的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以及附註38－金融工具。</p>	<p>我們了解及評估該設計，並測試支援金融工具的估值的關鍵控制的運作成效，包括以下各項：</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檢查獨立價格核證控制的文件、測試該等控制所用輸入資料及評估所用定價來源； • 委聘我們的估值專員測試模型驗證監控措施；及 • 檢查抵押品爭議的監察及解決方案。 <p>我們的實質程序包括以下各項：</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利用我們的估值專員及專家獨立地以我們自有的模型及(在可得範圍內)獨立收集輸入資料(例如波幅及相關性)，為一項工具樣本重新估值。就我們採用管理層的輸入資料以應用於重估工具所需若干輸入資料的樣本，我們評估所用輸入資料的合理性。特別是對第三級結構性票據及股票期權組合而言，我們增加重估測試的程度。已評估一切差異以確認估值屬於合理範圍內； • 我們評估用於釐定估值調整的方法及基本假設，並重新計算期末的估值調整樣本；及 • 審查抵押品爭議、出售的重大收益或虧損以及其他可就估值適當性提供證據的事項。 <p>我們亦評估附註38－金融工具有關重大不可觀察輸入資料以及公平值等級的披露，並發現其屬適當。</p> <p>上述程序已完成，且無重大例外情況。</p>
<p>計量界定福利退休金責任 (瑞信國際集團及銀行)</p> <p>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瑞信國際集團及銀行擁有界定福利責任19.04億美元及盈餘淨額10.24億美元。</p> <p>瑞信國際集團及公司的界定福利責任估值取決於若干精算假設。管理層運用精算專家釐定界定福利責任估值。該專家使用需要若干市場為本輸入資料以及其他金融及人口假設的估值方法。我們審核中專注的重大假設為貼現率、通脹率及死亡假設。</p> <p>有關退休福利責任作為重大會計估計的更多詳情，請參閱附註3－應用會計政策時的重大會計</p>	<p>我們測試支援界定福利責任估值的關鍵控制設計及運作成效，並特別評估管理層審閱的適當性以及就重大假設提出質詢。</p> <p>我們的實質程序包括以下各項：</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我們評估參與界定福利責任估值的精算專家的客觀性及能力； • 我們參考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評估估計負債時所用方法的適當性； • 就重大假設而言，我們的精算專家評估管理層及管理層精算專家作出的判

估計及判斷以及附註32－退休福利責任。

斷，並將其與我們獨立編製的預期範圍作比較；

- 我們的精算專家利用有關基金成員概況及福利架構的資料，通過推前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果，並允許假設、相關現金流量及其他變動的變化，使用其自有模型獨立地重新計算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界定福利責任；及
- 我們評估並測試附註32－退休福利責任關於界定福利退休金責任的披露。

上述程序已完成，且無重大例外情況。

我們如何量身訂制審核範圍

我們量身訂制審核範圍，確保已進行足夠工作以就整體財務報表發表意見，並已計及瑞信國際集團及銀行結構、會計流程及監控以及經營所在行業。

我們量身訂制審核範圍，確保已進行足夠工作以就整體財務報表發表意見，並已計及瑞信國際集團及銀行結構、會計流程及監控以及經營所在行業。

瑞信國際集團及銀行為全球客戶提供多項金融服務。瑞信國際集團由按照策略報告及附註37－於其他實體的權益所載列的銀行、其分行、附屬公司及綜合入賬結構性實體組成。銀行在歐洲經營多間分行及代表辦公室，為該等地區的客戶提供金融服務。集團合併多家附屬公司及結構性實體，向其客戶及由Credit Suisse Group AG領導的集團（「瑞信集團」）的其他成員提供金融服務。

銀行構成瑞信國際集團的絕大部分（佔全部資產及年內溢利超過99.9%）。併入瑞信國際集團的實體的交易及結餘亦一般以銀行的其他投資組合的相同方式處理。就我們的審核目的而言，我們因此視銀行、其分行及附屬公司為單一組成部分。

由瑞信集團的其他成員僱用及常駐海外地區的交易商代表瑞信國際集團訂立交易。在該等情況下，與財務報告相關的若干內部監控在該等地區運作。此外，最終母公司Credit Suisse Group AG在瑞士，或在與瑞信國際集團審核工作相關的其他地區的瑞信集團綜合服務中心操作多項統一職能。我們釐定各個該等地區所需的工作範圍及向PwC網絡的支援核數師發出指令。我們定期與在整個審核過程中負責有關工作的支援核數師互動，其中包括審閱主要工作文件及討論並質疑在更高風險的審核領域下的工作成果。我們認為我們所執行的程序足以出具我們的意見。

重要性水平

我們的審核範圍受重要性水平的應用所影響。我們就重要性水平設定若干定量門檻。該等門檻連同定性考慮因素有助我們釐定審核範圍，以及我們對個別財務報表項目及披露的審核程序的性質、時間及範圍，並有助我們評估失實陳述（個別及總體）對財務報表的整體影響。

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我們釐定財務報表整體的重要性水平如下：

	財務報表 – 瑞信國際集團及銀行
整體重要性水平	1.5億美元(二零二零年：1億美元)。
我們如何釐定	基於150.97億美元一級資本資源的1%計算(二零二零年：205.2億美元，基於一級資本資源的0.5%計算)
所應用基準的理據	我們選擇一級資本資源，原因是我們認為其為合適的計量指標，讓財務報表使用者用以衡量瑞信國際集團與本銀行的財務狀況及業績。此方式通常用於同行機構。就可比同業的結果、我們對財務報表使用者預期的理解，以及我們通常應用於採用資產淨額為基礎計量指標作適當基準的實體的百分比，我們上調所應用的百分比。

我們釐定瑞信國際集團審核範圍中僅有一個重大組成部分，因此我們已將全部重要性分配至此組成部分。

我們使用實際執行的重要性水平將未改正及未偵測失實陳述總和超出整體重要性水平的可能性降至適當的低水平。具體而言，我們運用實際執行的重要性水平釐定審核範圍，以及測試賬戶結餘、交易類別及披露的性質及範圍，例如，釐定樣本規模。我們的實際執行的重要性水平是整體重要性水平的60% (二零二零年：75%)，就瑞信國際集團及銀行財務報表而言為9,000萬美元(二零二零年：7,500萬美元)。

在釐定實際執行的重要性水平時，我們已考慮多項因素 – 失實陳述、風險評估及風險匯總的過往記錄以及監控成效，而得出的結論為金額處於正常範圍中間水平屬適當。

我們與審核委員會協定將向其報告我們在審核過程中所發現涉及金額為750萬美元(瑞信國際集團及銀行審核)(二零二零年：500萬美元)以上的失實陳述，以及涉及金額較低但我們認為出於定性原因有足夠理由報告的失實陳述。

與持續經營有關的結論

對於董事對瑞信國際集團及銀行繼續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準的能力作出的評估，我們的評估包括：

- 進行詳盡的風險評估，以識別可以影響會計持續經營基準的因素，包括[策略報告]內所述的美國對沖基金事項的影響。
- 了解及評估瑞信國際集團及銀行的目前及預測表現，以及審閱在預測過程中作出的關鍵假設。
- 了解及審閱管理層對瑞信國際集團資本及流動資金狀況作出的評估，並鑑於瑞信國際集團對來自Credit Suisse AG資金的長期依賴，將瑞信集團提供支援的能力納入考慮中。
- 檢討管理層的持續經營評估，以及內部流動資金充足性評估流程(「ILAAP」)、資本規劃預測及壓力測試的結果。
- 我們執行實質程序以取得管理層結論的憑證，當中包括審閱監管信函、檢查與集團內部融資機制相關的合約及交易條款，以及財務規劃假設的回溯測試。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我們並未發現存在任何與(個別或共同)或會對瑞信國際集團及銀行自財務報表獲授權刊發之時起計至少十二個月期間的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的事件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因素。

在審核財務報表時，我們認為董事在編製財務報表時使用持續經營會計基準屬合適。

然而，由於並非所有未來事件或情況均可預測得知，因此，這結論並非對瑞信國際集團及銀行持續經營能力的保證。

本報告相關章節載有我們及董事有關持續經營的責任。

有關其他資料的報告

其他資料包括年報內的所有資料（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除外）。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我們對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核意見或（本報告另有明確列明者除外）任何形式的保證。

就我們對財務報表的審核而言，我們的責任是閱覽其他資料，並藉此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核過程中所得資訊嚴重不符，或看似嚴重失實資料。若我們發現明確的嚴重不符之處或重大失實陳述，我們須執行程序以就財務報表是否存在重大失實陳述或其他資料是否存在重大失實陳述得出結論。若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我們認為其他資料存在重大失實陳述，則我們須報告該事實。基於該等責任，我們並無任何須報告的事項。

就策略報告及董事報告而言，我們亦已考慮是否已包含二零零六年英國公司法所規定的披露資料。

基於我們在審核過程中執行的工作，二零零六年公司法亦規定我們按下文所述報告若干意見及事項。

策略報告及董事報告

我們認為，基於在審核過程中執行的工作，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策略報告及董事報告內提供的資料與財務報表一致，並根據適用的法律要求編製。

鑒於在審核過程中所得有關瑞信國際集團及銀行以及其環境的知識及了解，我們並無發現策略報告及董事報告內有任何重大失實陳述。

有關財務報表及審核的責任

董事對財務報表的責任

如董事責任聲明更詳盡說明，董事負責根據適用框架編製財務報表，並信納其提供真實及公平的意見。董事亦負責其認為必要的有關內部監控，以使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引致的重大失實陳述。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瑞信國際集團及銀行的持續經營能力、披露（如適用）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及使用持續經營會計基準，除非董事有意將瑞信國際集團及銀行清盤或停止營運，或別無其他實際替代方案。

董事負責根據有關歐洲單一電子格式的授權規例2019/815（「ESEF規例」）所載的規定呈列及製備綜合財務報表。

核數師審核財務報表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取得合理保證以確定財務報表在整體上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引致的重大失實陳述，以及出具載有我們的意見的核數師報告。合理保證是一項高水平的保證，惟並不保證根據國際審核準則（英國）及國際審核準則進行的審核必定能偵測到任何存在的重大失實陳述。失實陳述可以是由於欺

詐或錯誤而引致，且若合理地預期失實陳述（個別或共同地）或會對財務報表使用者基於該等財務報表作出的經濟決定構成影響，則有關失實陳述會被視為屬重大。

違規行為（包括欺詐）指不遵守法律及法規的情況。我們根據上文概述的職責設計程序，以偵測與違規行為（包括欺詐）有關的重大失實陳述。下文詳述我們的程序能夠偵測的違規行為（包括欺詐）的程度。

基於我們對瑞信國際集團及行業的了解，我們已識別出不遵守有關證券市場、交易及其他金融產品及服務（包括審慎及經營業務規定）的法律及法規的主要風險，並已考慮不遵守行為可能對財務報表造成的重大影響。我們亦已考慮對財務報表有直接影響的法律及法規，如二零零六年公司法及企業稅法例。我們已評估管理層欺詐操控財務報表的動機及機率（包括濫用控制權的風險），並確定主要風險與以下各項有關：記錄不當的日記賬分錄以增加收益或降低成本；虛構交易以隱藏虧損或改善財務表現；透過操控在日常業務過程中作出的付款或透過從託管人轉移資產的方式挪用資產，以及在會計估計中的管理偏差。瑞信國際集團委聘小組與支援核數師分享此項風險評估，讓其可針對工作上的該等風險制定合適的審核程序。瑞信國際集團委聘小組及／或支援核數師執行的審核程序包括：

- 與管理層及負責管治事務的人員討論已知或懷疑不遵守法律及法規的情況以及欺詐行為連同檢視舉報及投訴登記冊；
- 評估及測試為防止及偵測財務報告中的欺詐行為而設的管理層監控措施的運作成效；
- 審閱與監管機構（包括FCA及PRA）的重要通訊；
- 審閱董事會會議及其他相關委員會的會議記錄，以識別任何重大或不尋常的交易或其他可能需要進一步調查的事項；
- 識別及測試日記賬分錄，包括載有特定說明，與特定日子有關或附帶其他不尋常特徵的項目；
- 測試對現金與倉庫對賬的監控，測試該等對賬中的重大年終中斷情況，向銀行及託管人發送確認函，以及測試對職責劃分的監控；
- 就管理層在釐定重大會計估計時作出的假設及判斷提出質詢，尤其是與金融工具的估值及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責任的計量有關者；
- 測試與系統存取及更改管理有關的資訊安全監控；
- 測試實體層面的監控；及
- 在選擇所執行審核程序的性質、時間及範圍時加入不可預測因素。

上述審核程序存在固有限制。我們不太可能發現與財務報表所反映事件及交易並非密切相關的不遵守法律及法規的情況。此外，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以偽造或故意作出失實陳述或透過串謀等方式進行蓄意隱瞞，故未能偵測因欺詐而作出重大失實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偵測因錯誤而作出重大失實陳述的風險。

我們的審核測試可能包括測試若干交易及結餘的完整總體，可能使用數據審核技術。然而，其一般涉及選擇數量有限的項目進行測試，而非測試完整總體。我們通常會根據其規模或風險特徵尋求針對特定項目進行測試。在其他情況下，我們將使用審核抽樣以得出對於從中選擇樣本的總體的結論。

有關我們根據國際審核準則（英國）審核財務報表的責任的更全面描述載於FRC網站：www.frc.org.uk/auditorsresponsibilities。有關描述構成我們的核數師報告的一部分。

在根據國際審核準則進行審核的過程中，我們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及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失實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及適當的審核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監控之上，故未能偵測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失實陳述的風險高於因錯誤而導致者。
- 了解與審核相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適合有關情況的審核程序，但目的並非對瑞信國際集團及銀行內部監控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管理層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及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管理層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準的恰當性作出結論，並根據所獲取的審核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瑞信國際集團及銀行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若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我們的核數師報告中提醒注意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或倘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會修改我們的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核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瑞信國際集團不再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列方式、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及事項。
- 就瑞信國際集團及銀行內的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足、適當的審核憑證，以便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瑞信國際集團及銀行審核的方向、監督及執行。我們為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我們與負責管治事務的人員就（其中包括）計劃的審核範圍、時間安排及重大審計發現，包括我們在審核過程中識別出內部監控的任何重大缺陷進行溝通。

我們亦向負責管治事務的人員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遵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可能被合理認為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及其他事項，並在適用的情況下採取措施消除威脅或進行防範。

從與負責管治事務的人員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對審核當期綜合財務報表而言至為重要的事項，即為關鍵審核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相關事項，否則我們會在審核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或在極少數情況下若合理預期在我們的報告中描述有關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越所帶來的公眾利益，則我們決定不會如此行事。

我們亦有責任評估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均遵守ESEF規例的要求而編製。

本報告用途

本報告（包括意見）乃遵照二零零六年公司法第16部第3章編製並僅向銀行股東（作為一個團體）作出，不得用作其他用途。除非我們事先以書面方式明確表示同意，否則我們給予該等意見並不表示我們會對任何其他目的或獲展示或接獲本報告的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其他規定報告

二零零六年公司法例外情況報告

根據二零零六年公司法，若我們認為出現以下情況，我們必須向閣下報告：

- 我們並未取得審核所需的所有資料及解釋；或
- 公司並未保留足夠的會計記錄，或並未從我們未有到訪的分行收到審核所需的足夠申報表；或
- 未有作出法律指明的若干董事薪酬披露；或
- 公司財務報表與會計記錄及申報表不一致。

我們並無因該責任而產生的例外情況需作出報告。

報告其他法律及監管要求

我們已檢查瑞信國際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報表是否遵守ESEF規例所載適用於該等財務報表的相關法定要求。就瑞信國際集團而言：

- 綜合財務報表以有效的xHTML格式編製；
- 如董事報告所述，綜合財務報表的XBRL標記採用ESEF規例指定的核心分類標準及通用標記規則。

我們認為，瑞信國際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報表（檔案名稱csinternational-20211231.zip）在所有重大方面均遵守ESEF規例的要求而編製。

委任

經審核委員會作出推薦意見後，我們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五日獲董事委任負責審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後續財政期間的財務報表。無間斷委聘期限共2年，涵蓋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其他事宜

本報告的英文版本與其翻譯成英文以外的譯文如有任何歧異，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已簽署]

Duncan McNab (高級法定核數師)
代表PricewaterhouseCoopers LLP
特許會計師及法定核數師
倫敦
二零二二年三月十日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年度的財務報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表

	參考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綜合收益表(百萬美元)			
利息收入	5	428	497
— 其中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工具的利息收入		217	369
利息開支	5	(491)	(487)
— 其中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工具的利息開支		(363)	(424)
利息(開支)/收入淨額		(63)	10
佣金及費用收入	6	428	363
信貸虧損備抵	8	(4,530)	(1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負債收益淨額	9	1,761	1,715
其他收益	10	253	241
收益淨額		(2,151)	2,312
酬金及福利	11	(729)	(841)
一般、行政及交易開支	12	(2,489)	(1,272)
重組開支	13	(17)	(8)
經營開支總額		(3,235)	(2,121)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除稅前(虧損)/溢利		(5,386)	191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所得稅利益	14	43	12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除稅後(虧損)/溢利		(5,343)	203
終止經營業務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的除稅前溢利		—	10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的所得稅開支	28	—	(2)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的除稅後溢利		—	8
年內(虧損)/溢利		(5,343)	211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綜合全面收益表(百萬美元)		
年內(虧損)/溢利	(5,343)	211
現金流量對沖—公平值變動的實際部分	(45)	24
現金流量對沖—公平值變動的實際部分的相關稅項	9	(6)
隨後重新分類或可重新分類至收益表的項目	(36)	18
重新計量界定福利資產	(29)	(24)
重新計量界定福利資產的相關稅項	20	10
與期內已清償指定金融負債的信貸風險有關的已變現收益重新分類至保留溢利	2	4
與信貸風險有關的指定金融負債的未變現收益/(虧損)	10	(6)
與信貸風險有關的指定金融負債的未變現虧損的相關稅項	—	—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收益表的項目	3	(16)
期內其他全面(虧損)/收入(扣除稅項)	(33)	2
全面(虧損)/收入總額	(5,376)	213
瑞士信貸國際股東應佔	(5,376)	213

第58至164頁的附註構成財務報表不可或缺的一部分。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

	參考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資產 (百萬美元)			
現金及應收銀行款項		1,484	6,225
計息銀行存款		13,284	14,486
根據轉售協議及證券借入交易購買的證券	16	8,902	4,559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交易金融資產	17	143,718	188,620
其中衍生工具的市值為正值	17	113,190	156,155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非交易金融資產	18	38,226	25,516
貸款及墊款	20	2,968	3,151
投資物業	21	14	15
即期稅項資產		67	39
遞延稅項資產	15	284	199
其他資產	22	34,666	44,566
物業及設備	24	407	451
無形資產	25	495	485
持作出售資產	28	—	1,934
資產總值		244,515	290,246
負債 (百萬美元)			
應付銀行款項		218	433
根據回購協議及證券借出交易出售的證券	16	3,371	4,783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交易金融負債	17	122,054	164,364
其中衍生工具的市值為負值	17	113,176	153,521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19	35,012	29,788
借款		1,470	2,436
即期稅項負債		13	4
其他負債	22	23,584	32,418
撥備	26	313	4
發行債務	27	40,224	31,597
租賃負債	23	627	705
持作出售負債	28	—	707
負債總額		226,886	267,239
股東權益 (百萬美元)			
股本	30	11,366	11,366
出資		887	887
保留盈利		5,536	10,881
累計其他全面收入	29	(160)	(127)
股東權益總額		17,629	23,007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額		244,515	290,246

第50至164頁的財務報表經董事會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十日批准，並由下列人士代表董事會簽署：

[已簽署]
Caroline Waddington
董事

第58至164頁的附註構成財務報表不可或缺的一部分。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銀行財務狀況表

	參考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資產 (百萬美元)			
現金及應收銀行款項		1,466	6,194
計息銀行存款		13,284	14,486
根據轉售協議及證券借入交易購買的證券	16	8,902	4,559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交易金融資產	17	143,925	188,460
其中衍生工具的市值為正值	17	113,192	156,156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非交易金融資產	18	37,903	25,624
貸款及墊款	20	2,968	3,151
即期稅項資產		67	39
遞延稅項資產	15	284	199
其他資產	22	34,665	44,566
物業及設備	24	407	451
無形資產	25	495	485
持作出售資產	28	—	1,934
資產總值		244,366	290,148
負債 (百萬美元)			
應付銀行款項		218	433
根據回購協議及證券借出交易出售的證券	16	3,371	4,783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交易金融負債	17	122,055	164,361
其中衍生工具的市值為負值	17	113,177	153,522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19	34,862	29,630
借款		1,470	2,436
即期稅項負債		13	4
其他負債	22	23,584	32,418
撥備	26	313	4
發行債務	27	40,224	31,661
租賃負債	23	627	704
持作出售負債	28	—	707
負債總額		226,737	267,141
股東權益 (百萬美元)			
股本	30	11,366	11,366
出資		887	887
保留盈利		5,536	10,881
累計其他全面收入	29	(160)	(127)
股東權益總額		17,629	23,007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額		244,366	290,148

銀行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虧損為53.43億美元(二零二零年：溢利2.11億美元)。在二零零六年公司法第408條許可的情況下，並無單獨呈列銀行的收益表。

第50至164頁的財務報表經董事會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十日批准，並由下列人士代表董事會簽署：

[已簽署]
Caroline Waddington
董事

第58至164頁的附註構成財務報表不可或缺的一部分。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股本	股份溢價	出資	保留盈利	AOCI ¹	總計
綜合權益變動表(百萬美元)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結餘	11,366	—	887	10,881	(127)	23,007
年內虧損淨額	—	—	—	(5,343)	—	(5,343)
與年內已清償指定金融負債的信貸風險有關的						
已變現收益/(虧損)重新分類至保留盈利	—	—	—	(2)	2	—
與年內已清償指定金融負債的信貸風險有關的						
已變現虧損的相關稅項	—	—	—	—	—	—
與信貸風險有關的指定金融負債的未變現收益	—	—	—	—	10	10
與信貸風險有關的指定金融負債的未變現虧損	—	—	—	—	—	—
的相關稅項	—	—	—	—	—	—
現金流量對沖—公平值變動的實際部分	—	—	—	—	(45)	(45)
現金流量對沖—公平值變動的實際部分的						
相關稅項	—	—	—	—	9	9
向其他瑞信實體進行業務轉移的收益	—	—	—	—	—	—
重新計量界定福利退休金資產	—	—	—	—	(29)	(29)
重新計量界定福利退休金資產的相關稅項	—	—	—	—	20	20
向CSD銷售貸款的收益	—	—	—	—	—	—
向CSD銷售貸款的收益的相關稅項	—	—	—	—	—	—
稅率變化引致的初始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	—	—	—	—
第16號的相關稅項	—	—	—	—	—	—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5,345)	(33)	(5,378)
與本公司擁有人的交易						
股份溢價重新分類至保留盈利	—	—	—	—	—	—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11,366	—	887	5,536	(160)	17,629
綜合權益變動表(百萬美元)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結餘	11,366	12,704	875	(2,030)	(129)	22,786
期內溢利淨額	—	—	—	211	—	211
與年內已清償指定金融負債的信貸風險有關的						
已變現收益/(虧損)重新分類至保留盈利	—	—	—	(4)	4	—
與年內已清償指定金融負債的信貸風險有關的						
已變現虧損的相關稅項	—	—	—	1	—	1
與信貸風險有關的指定金融負債的未變現虧損	—	—	—	—	(6)	(6)
現金流量對沖—公平值變動的實際部分	—	—	—	—	24	24
現金流量對沖—公平值變動的實際部分的						
相關稅項	—	—	—	—	(6)	(6)
向其他瑞信實體進行業務轉移的收益	—	—	9	—	—	9
重新計量界定福利退休金資產	—	—	—	—	(24)	(24)
重新計量界定福利退休金資產的相關稅項	—	—	—	—	10	10
向CSD銷售貸款的收益	—	—	4	—	—	4
向CSD銷售貸款的收益的相關稅項	—	—	(1)	—	—	(1)
稅率變化引致的初始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	—	—	—	—
第16號的相關稅項	—	—	—	(1)	—	(1)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12	207	2	221
與本公司擁有人的交易						
股份溢價重新分類至保留盈利	—	(12,704)	—	12,704	—	—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11,366	—	887	10,881	(127)	23,007

¹ AOCI指累計其他全面收入

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均無派付股息。

第58至164頁的附註構成財務報表不可或缺的一部分。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銀行權益變動表

	股本	股份溢價	出資	保留盈利	AOCI ¹	總計
銀行權益變動表(百萬美元)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結餘	11,366	—	887	10,881	(127)	23,007
年內虧損淨額	—	—	—	(5,343)	—	(5,343)
與年內已清償指定金融負債的信貸風險有關的						
已變現收益/(虧損)重新分類至保留盈利	—	—	—	(2)	2	—
與年內已清償指定金融負債的信貸風險有關的						
已變現虧損的相關稅項	—	—	—	—	—	—
與信貸風險有關的指定金融負債的未變現收益	—	—	—	—	10	10
與信貸風險有關的指定金融負債的未變現虧損的						
相關稅項	—	—	—	—	—	—
現金流量對沖—公平值變動的實際部分	—	—	—	—	(45)	(45)
現金流量對沖—公平值變動的實際部分的						
相關稅項	—	—	—	—	9	9
向其他瑞信實體進行業務轉移的收益	—	—	—	—	—	—
重新計量界定福利退休金資產	—	—	—	—	(29)	(29)
界定福利退休金資產的相關稅項	—	—	—	—	20	20
向CSD銷售貸款的收益	—	—	—	—	—	—
向CSD銷售貸款的收益的相關稅項	—	—	—	—	—	—
稅率變化引致的初始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16號的相關稅項	—	—	—	—	—	—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5,345)	(33)	(5,378)
與本公司擁有人的交易						
股份溢價重新分類至保留盈利	—	—	—	—	—	—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11,366	—	887	5,536	(160)	17,629
銀行權益變動表(百萬美元)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結餘	11,366	12,704	875	(2,030)	(129)	22,786
年內溢利淨額	—	—	—	211	—	211
與年內已清償指定金融負債的信貸風險有關的						
已變現收益/(虧損)重新分類至保留盈利	—	—	—	(4)	4	—
與年內已清償指定金融負債的信貸風險有關的						
已變現虧損的相關稅項	—	—	—	1	—	1
與信貸風險有關的指定金融負債的未變現虧損	—	—	—	—	(6)	(6)
與信貸風險有關的指定金融負債的未變現虧損的						
相關稅項	—	—	—	—	—	—
現金流量對沖—公平值變動的實際部分	—	—	—	—	24	24
現金流量對沖—公平值變動的實際部分的						
相關稅項	—	—	—	—	(6)	(6)
向其他瑞信實體進行業務轉移的收益	—	—	9	—	—	9
重新計量界定福利退休金資產	—	—	—	—	(24)	(24)
界定福利退休金資產的相關稅項	—	—	—	—	10	10
向CSD銷售貸款的收益	—	—	4	—	—	4
向CSD銷售貸款的收益的相關稅項	—	—	(1)	—	—	(1)
稅率變化引致的初始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16號的相關稅項	—	—	—	(1)	—	(1)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12	207	2	221
與本公司擁有人的交易						
股份溢價重新分類至保留盈利	—	(12,704)	—	12,704	—	—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11,366	—	887	10,881	(127)	23,007

¹ AOCI指累計其他全面收入

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均無派付股息。

第58至164頁的附註構成財務報表不可或缺的一部分。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現金流量表

	參考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²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百萬美元)			
期內除稅前 (虧損) / 溢利		(5,386)	201
除稅前 (虧損) / 溢利與經營活動產生 / (動用) 的現金淨額對賬的調整 (百萬美元)			
計入除稅前溢利的非現金項目及其他調整：			
折舊、減值及攤銷	12,24,25,28	239	220
投資物業折舊及減值	21	1	1
退休金計劃開支		33	25
應計發行債務利息	5,27	96	168
應計租賃利息		22	21
信貸虧損備抵	8,28	4,530	20
外匯 (收益) / 虧損		(1,420)	1,842
撥備	26	332	(1)
調整總額		3,833	2,296
經營資產及負債變動前 (動用) / 產生的現金		(1,553)	2,497
經營資產減少 / (增加) 淨額：			
計息銀行存款		1,202	(2,281)
根據轉售協議及證券借入交易購買的證券	16	(4,343)	1,586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交易金融資產	17,28	46,763	(47,214)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非交易金融資產	18,28	(12,705)	(3,128)
貸款及墊款	20	(4,347)	15
其他資產	22,28	9,894	(11,351)
經營資產減少 / (增加) 淨額		36,464	(62,373)
經營負債 (減少) / 增加淨額：			
根據回購協議及證券借出交易出售的證券	16	(1,412)	1,628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交易金融負債	17,28	(42,829)	37,816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19	5,234	8,577
借款		(966)	(11,680)
股份為本的酬金 (計入其他負債及撥備)	33	(80)	50
其他負債及撥備	22,28	(9,173)	9,728
經營負債 (減少) / 增加淨額		(49,226)	46,119
所得稅退稅		10	1
已付所得稅		(42)	(34)
已收集團補助淨額		7	40
經營活動動用的現金淨額		(14,340)	(13,750)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百萬美元)			
物業、設備及無形資產的所得款項	24,25,28	7	23
物業、設備及無形資產的資本支出	24,25	(187)	(160)
投資活動動用的現金淨額		(180)	(137)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百萬美元)			
發行債務的發行額	27	18,253	19,355
償還發行債務	27	(8,161)	(3,812)
償還租賃負債		(49)	(50)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10,043	15,493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變動淨額		(4,477)	1,606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¹		5,792	4,003
匯率波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的影響		(49)	183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百萬美元)		1,266	5,792
現金及應收銀行款項		1,484	6,225
應付銀行款項		(218)	(433)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百萬美元)¹		1,266	5,792

¹ 已收利息為3.75億美元 (二零二零年：5.8億美元)，已付利息為4.75億美元 (二零二零年：5.82億美元)。

² 於二零二一年，瑞信國際不可動用與中央銀行強制存款有關的4,600萬美元 (二零二零年：4,600萬美元)。

於二零二零年，瑞信國際集團已選擇呈列綜合現金流量表，該表分析所有現金流量總額，即包括持續經營及終止經營業務；與終止經營業務有關的金額 (於附註28 - 終止經營業務以及持作出售資產及負債披露)。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概無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 負債。

第58至164頁的附註構成財務報表不可或缺的一部分。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銀行現金流量表

	參考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²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百萬美元)			
期內除稅前(虧損)/溢利		(5,386)	201
(虧損)/溢利與經營活動產生/(動用)的現金淨額對賬的調整(百萬美元)			
計入除稅前溢利的非現金項目及其他調整:			
折舊、減值及攤銷	12,24,25,28	239	220
退休金計劃開支		33	25
應計發行債務利息	5,27	96	168
應計租賃負債利息		22	21
信貸虧損撥備	8,28	4,530	20
外匯(收益)/虧損		(1,420)	1,977
撥備	26	332	(1)
調整總額		3,832	2,430
經營資產及負債變動前產生/(動用)的現金		(1,554)	2,631
經營資產(增加)/減少淨額:			
計息銀行存款		1,202	(2,281)
根據轉售協議及證券借入交易購買的證券	16	(4,343)	1,586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交易金融資產	17,28	46,396	(47,448)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非交易金融資產	18,28	(12,274)	(3,186)
貸款及墊款	20	(4,347)	15
其他資產	22,28	9,895	(11,352)
經營資產(增加)/減少淨額		36,529	(62,666)
經營負債增加/(減少)淨額:			
根據回購協議及證券借出交易出售的證券	16	(1,412)	1,62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交易金融負債	17,28	(42,825)	38,011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19	5,242	8,541
借款		(966)	(11,680)
股份為本的酬金(計入其他負債及撥備)	33	(80)	50
其他負債及撥備	22,28	(9,172)	9,727
經營負債增加/(減少)淨額		(49,213)	46,277
所得稅退稅		10	1
已付所得稅		(42)	(34)
已收/(已付)集團補助淨額		7	40
經營活動(動用)/產生的現金淨額		(14,263)	(13,751)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百萬美元)			
物業、設備及無形資產的所得款項	24,25,28	7	23
物業、設備及無形資產的資本支出	24,25	(187)	(160)
投資活動動用的現金淨額		(180)	(137)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百萬美元)			
發行債務的發行額	27	18,253	19,543
償還發行債務	27	(8,225)	(4,000)
償還租賃負債		(49)	(50)
融資活動產生/(動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9,979	15,493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淨額		(4,464)	1,605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¹		5,761	3,973
匯率波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的影響		(49)	183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百萬美元)		1,248	5,761
現金及應收銀行款項		1,466	6,194
應付銀行款項		(218)	(433)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百萬美元) ¹		1,248	5,761

已收利息為3.75億美元(二零二零年:5.8億美元),已付利息為4.75億美元(二零二零年:5.82億美元)。

¹ 於二零二一年,瑞信國際不可動用與中央銀行強制存款有關的4,600萬美元(二零二零年:4,600萬美元)。

² 於二零二零年,瑞信國際集團已選擇呈列綜合現金流量表,該表分析所有現金流量總額,即包括持續經營及終止經營業務;與終止經營業務有關的金額(於附註28-終止經營業務以及持作出售資產及負債披露)。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概無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負債。

第58至164頁的附註構成財務報表不可或缺的一部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58
2 重大會計政策	58
3 應用會計政策時的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	70
4 分部分析	73
5 利息(開支)／收入淨額	74
6 佣金及費用收入	74
7 客戶合約收益	75
8 信貸虧損備抵	76
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負債收益淨額	76
10 其他收益	76
11 酬金及福利	76
12 一般、行政及交易開支	77
13 重組開支	77
14 所得稅	78
15 遞延稅項	78
16 借入、借出及根據轉售／回購協議購買／出售的證券	79
17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交易金融資產及負債	80
18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非交易金融資產	80
19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81
20 貸款及墊款	81
21 投資物業	82
22 其他資產及其他負債	82
23 租賃負債	83
24 物業及設備	83
25 無形資產	84
26 撥備	84
27 發行債務	85
28 終止經營業務以及持作出售資產及負債	86
29 累計其他全面收入	87
30 股本及股份溢價	87
31 預期信貸虧損計量	87
32 退休福利責任	94
33 股份為本的僱員酬金及其他酬金福利	97
34 關連人士	99
35 衍生工具及對沖活動	102
36 或然負債、擔保及承擔	106
37 於其他實體的權益	109
38 金融工具	115
39 已質押或轉讓的資產	141
40 取消確認	142
41 金融風險管理	144
42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159
43 資本充足率	163
44 結算日後事項	164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瑞士信貸國際（「瑞信國際」或「本銀行」）是一間在英國註冊成立及註冊、於英格蘭及威爾斯註冊的銀行，註冊辦事處地址為One Cabot Square, London, E14 4QJ。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涵蓋瑞信國際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瑞信國際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十日獲董事授權刊發。

2 重大會計政策

a) 遵例聲明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歐洲聯盟於該日採納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被納入英國法律，成為英國採納的國際會計準則，日後變動須經英國認可委員會批准。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瑞信國際集團於其公司財務報表過渡至英國採納的國際會計準則。此變動構成會計框架的變更。然而，框架變動對於報告期間的確認、計量或披露並無造成任何影響。瑞信國際集團的財務報表按持續經營基準及根據英國採納的國際會計準則及適用於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公司的二零零六年公司法的規定而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亦符合根據規例(EC)第1606/2002號所採納適用於歐洲聯盟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歐盟採納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b)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以美元呈列，並湊整至最接近的百萬。綜合財務報表是按歷史成本法編製，但下列按公平值列賬的資產及負債除外：衍生金融工具、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FVTPL」）的交易金融資產及負債、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非交易金融資產及由瑞信國際集團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工具。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這些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政策應用及所呈報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金額。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以過往的經驗及其他在各種情況下被認為合理的因素為依據，其結果構成對無法從其他既有資料來源獲得的資產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的基礎。實際結果可能

會與該等估計有所不同。應用於此等財務報表的主要會計估計及判斷載於附註3－應用會計政策時的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

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將按持續基準作出檢討。對會計估計作出的修訂在估計被修訂的期間（如該等修訂僅影響該期間）確認。對會計估計作出的修訂在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如該等修訂對現時及未來期間有重大影響）確認。瑞信國際集團實體已貫徹採用會計政策。如有需要，已更改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以確保與集團採納的政策一致。

持續經營

董事會已對瑞信國際集團由本報告日期起最少12個月期間的持續經營能力作出評估。根據此項評估，董事會信納瑞信國際集團在此期間擁有充足資源繼續經營，因此在編製財務報表時繼續採納持續經營基準。

考慮到持續經營，董事已檢討瑞信國際的資本、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包括未來資本、流動資金及財務計劃。

董事亦已考慮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公佈的Credit Suisse全球策略回顧（「GSR」）、從CCS(E)L轉移業務、二零二二年的監管變動及COVID-19造成的年內市場發展的影響。

瑞信國際的資本及流動資金水平高於所有監管及內部限額，並預計在可見未來將可維持。

Credit Suisse AG（「CS AG」）已提供意向書，以確保瑞信國際可於未來18個月履行其債務責任，而CS AG過往透過在有需要時（例如在二零二零年COVID-19流動資金市場壓力期間及於在二零二一年Archegos交易對手違約期間）提供額外流動資金的方式支持瑞信國際。

所有該等措施支持董事會評估瑞信國際持續經營。

於本期間有效的準則

瑞信國際集團已於本年度採納下列重大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本：利率基準改革：一第2階段：於二零二零年八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本：利率基準改革一第2階段」，以處理因取替銀行同業拆息率(IBOR)而產生的財務報告問題。該修訂本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早採納。瑞信國際集團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本。該項採納並無對瑞信國際集團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或現金流量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c)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載有瑞信國際集團及其附屬公司(包括綜合入賬結構性實體)的業績及狀況。附屬公司為由瑞信國際集團控制的實體。當瑞信國際集團因參與一個實體而承擔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有權享有可變回報的權利，並有能力透過其對該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時，則瑞信國際集團控制該實體。當瑞信國際集團擁有決策權利，其評估其是否控制有關實體並釐定其屬主事人或代理人。瑞信國際集團亦釐定擁有決策權利的另一實體是否作為瑞信國際集團的代理人。代理人是主要獲委聘以代表另一方(主事人)及為其利益行事的人士，因此在其行使決策權力時並無控制該實體。決策者在釐定其是否代理人時會考慮本身與涉及該實體的其他人士之間的整體關係，特別是所有下列因素：

- 其對該實體的決策權力範圍。
- 其他人士持有的權利。
- 其有權獲得的薪酬。
- 決策者對於該實體持有的其他權益所得回報的可變性的風險承擔。

瑞信國際集團在釐定其是否控制另一實體時作出大量判斷及假設。即使瑞信國際集團持有一個實體少於一半的投票權亦可能控制該實體，例如倘瑞信國際集團因為餘下投票權廣泛分佈及／或無跡象顯示其他股東集體行使投票權而按實際基準控制一個實體。相反，即使瑞信國際集團持有一個實體的過半數投票權亦未必控制該實體，例如在瑞信國際集團持有一個實體的過半數投票權，但因其並無享有該實體所得可變回報的權利及無法利用其對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而並無控制該實體的情況下。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自控制權生效之日起直至控制權失效之日列入綜合財務報表。瑞信國際集團最少每季重新評估綜合入賬情況。

瑞信國際集團從事多種交易(包括視作結構性實體的實體)。結構性實體是為使投票權或類似權利並非決

定控制實體誰屬的主導性因素的實體，例如當任何投票權僅與行政工作有關而相關活動乃通過合約安排而按指示進行。與結構性實體進行的交易一般旨在促進證券化業務或滿足特定客戶需求，如提供流動資金或投資機會，而作為該等活動的一部分，瑞信國際集團可於結構性實體持有權益。倘瑞信國際集團控制結構性實體，則該實體會於瑞信國際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內綜合入賬。

集團內公司間的交易及結餘的影響，以及因該等交易產生的任何未變現收入及開支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抵銷。與以權益入賬的被投資實體的交易所產生的未變現收益與投資抵銷，惟須以瑞信國際集團於該被投資實體的權益為限。未變現虧損按未變現收益的相同方式抵銷，但僅限於無證據顯示出現減值的情況。

收購會計處理方法用作對瑞信國際集團的業務合併進行列賬。瑞信國際集團目前將受共同控制的實體或業務的合併按賬面值列賬。倘有關交易所轉讓的代價高於所收取資產淨值的賬面值，而瑞信國際集團是交易的買方，則差額記錄為保留盈利的減少。倘瑞信國際集團是交易的賣方，則差額記錄為出資增加。倘有關交易所轉讓的代價低於所收取資產淨值的賬面值，而瑞信國際集團是交易的買方，則差額記錄為出資增加。倘瑞信國際集團是交易的賣方，則差額記錄為保留盈利的減少。有關交易概不記錄任何商譽或盈虧。

d) 權益法投資

瑞信國際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使用權益法入賬。聯營公司為瑞信國際集團擁有重大影響但對經營及財務管理決策並無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的實體。通常瑞信國際集團擁有其超過20%但不多於50%的投票權。瑞信國際集團在釐定其是否對另一實體具有重大影響時作出判斷及假設。即使瑞信國際集團持有一個實體少於20%的投票權亦可能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例如倘瑞信國際集團有權透過作為董事會成員而擁有參與財務及經營決策的權力。相反，即使瑞信國際集團持有一個實體超過20%的投票權亦未必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原因是其並無擁有參與該實體的財務及經營決策的權力。

權益法投資初始按成本入賬，並每年根據瑞信國際集團應佔收購後收入（或虧損）淨額或直接反映於權益法投資權益的其他變動增加（或減少），直至不再具有重大影響（或共同控制權）當日止。

e) 外幣

本銀行的功能及呈列貨幣為美元，即實體經營所在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以報告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交易按交易當日的匯率換算。於報告日，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當日的匯率換算為美元。因換算產生的外匯差額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於報告日，以外幣計值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除非按公平值重估）不會因匯率的變動而重估。

功能貨幣為美元以外貨幣的瑞信國際集團公司的資產及負債，按財務狀況表日的匯率換算為美元。瑞信國際集團公司的收益及開支按年內平均匯率換算為美元。由此產生的兌換差額直接於權益之單獨部分確認。出售時，上述兌換差額作為出售收益或虧損重新分類至綜合收益表。

f) 金融資產及負債

瑞信國際集團的金融資產按兩個準則分類：1) 涉及集團如何管理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的業務模式及2) 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特徵。

業務模式評估透過為實現管理層釐定的特定業務目標考慮管理金融資產的方式而進行。評估是在管理一組金融資產的層面上作出。此等評估乃基於合理預期。進行業務模式評估時會考慮所有相關及客觀證據，例如：

- 如何評估金融資產的表現並向主要管理人員匯報。
- 影響金融資產的表現的風險及管理該等風險的方式。
- 向業務經理支付酬金的方式。

「為收取而持有」業務模式是一種旨在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模式。出售是此模式目標的附帶

條件。「為收取及出售而持有」業務模式是一種旨在同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的模式。此模式較「為收取而持有」業務模式擁有更高的出售頻率。瑞信國際集團並無任何「為收取及出售而持有」業務模式下的金融資產。

業務模式並非分類為「為收取而持有」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量。這包括符合交易條件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基準管理或指定按公平值入賬的金融資產以及於初步確認時不可撤回地選擇於其他全面收入中呈列公平值變化的股本工具。進一步詳情請參閱下文各節。

就「為收取而持有」業務模式而言，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須經過評估，以釐定其是否包含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的部分。就此評估而言，「本金」的定義是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時的公平值。「利息」的定義是款項的時間值以及與特定時段內未償還本金有關的信貸風險以及其他基本借貸風險及成本（如流動資金風險及行政成本）及溢利率的代價。評估合約現金流量是否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時，集團將考慮工具的合約條款，這包括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包含可改變合約現金流量的時間或金額令其不符合此項條件的合約條款。

該等準則決定了金融資產其後如何計量。

攤銷成本

合約現金流量包含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的部分並且以「為收取而持有」業務模式持有的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及可予減值（參閱附註j）。並非持作買賣或並未指定按FVTPL入賬的金融負債（衍生工具除外）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本工具

不可撤回地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並非持作買賣股本工具其後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計量，其股息收入於損益確認，而所有其他收益及虧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交易金融資產及負債

交易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主要包括債務及股本證券、衍生工具及貸款。該等資產及負債乃基於管理層擬於不久將來出售資產或回購負債，計入作為交易組合的一部分並按公平值入賬。

相關已變現及未變現收益及虧損計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負債收益／(虧損)淨額」。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非交易金融資產

持作為出售業務模式而持有的金融資產分類為「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非交易金融資產」，並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相關已變現及未變現收益及虧損計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負債收益／(虧損)淨額」。

倘金融資產在以下三個條件中符合至少兩個條件，則被視為以為出售業務模式而持有的方式管理：

- 利用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評估該等資產的表現並向管理層匯報。
- 業務經理按資產的公平值獲支付酬金(例如其可變酬金與其管理資產的表現掛鈎)。
- 按公平值基準管理影響金融資產表現的風險。主要重點為有關公平值的資訊及利用有關資訊評估資產表現及作出有關該資產的決定。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持有的金融負債

倘工具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或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持有時產生更多相關資料，金融負債方會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持有，乃因：

(i) 其抵銷或大幅減低計量或確認不一致的情況(亦即原本按不同基準計量資產或負債或確認其收益及虧損所產生的會計錯配)；或

(ii) 一組金融負債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根據既定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進行管理，且其表現按公平值基準予以評估，而有關瑞信國際集團的資料按該基準向實體的主要管理人員內部提供。

就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所有工具而言，業務維持既定策略，並解釋作出有關選擇的理由。就範疇(ii)的情況而言，業務維持既定策略，當中列明該等工具按公平值基準管理風險，以及管理層於評估業務表現時依賴該等工具的公平值。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必須在「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負債收益／(虧損)淨額」中呈列所有公平值變動，除非負債本身的信貸風險變動於

其他全面收入中列賬。註銷金融負債時，其他全面收入中與該註銷債務有關的任何自身的剩餘信貸金額保留在權益內，但重新分類至保留盈利。

瑞信國際集團並未於衍生或非衍生交易開始時確認交易商溢利或未變現收益或虧損，除非未變現收益或虧損的有關估值經活躍市場的市場報價、其他現市交易的可觀察價格或其他可觀察數據證實。

公平值計量指引就公平值確立單一權威性定義，並就計量公平值制定框架。請參閱附註38金融工具。

g) 衍生金融工具及對沖

所有獨立衍生工具合約均按公平值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入賬，而不論該等工具是否持作買賣或風險管理的目的。分類為交易資產及負債的衍生工具包括持作買賣，以及用作風險管理但不符合資格以對沖會計方法入賬的衍生工具。持作買賣的衍生工具來自自營交易活動及代客進行的活動，而公平值的變動計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負債收益／(虧損)淨額」。凡指定及符合資格採用對沖會計法的衍生工具合約，均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作「其他資產」或「其他負債」入賬。

嵌入式衍生工具

當若干負債合約中嵌入符合衍生工具定義的衍生特點且不被視為與主負債工具有緊密的聯繫，則嵌入式特點將按公平值分開入賬，而公平值的變動會於綜合收益表入賬，或包括嵌入式特點的工具將可按公平值於公平值選擇權下或分類為持作買賣入賬。於後一種情況下，整個工具按公平值入賬，而公平值的變動會於綜合收益表入賬。倘為計量而分開入賬，則衍生工具與主工具將同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同一項目入賬。

現金流量對沖會計法

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的過渡條文允許的情況下，瑞信國際集團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對沖會計的確認及計量。就對沖來自預測交易的現金流量可變性而言，指定衍生工具的公平值變動的實際部分在累計其他全面收入(「AOCI」)中入賬列作股東權益的一部分。該等金額在預測交易影響

盈利時重新分類至綜合收益表。無效的對沖列作「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負債收益／(虧損)淨額」。

當現金流量對沖不再採用對沖會計法時，收益或虧損淨額將繼續保留在AOCI，並會按之前對沖交易在綜合收益表列賬的同一期間重新分類至綜合收益表。

當瑞信國際集團因為預期不再出現預測交易而不再採用對沖會計法時，衍生工具將繼續按其公平值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入賬，之前列作權益的收益及虧損將即時於綜合收益表中確認。當瑞信國際集團不再採用對沖會計法但預期仍會出現預測交易時，衍生工具將繼續按其公平值入賬，而價值的所有後續變動將直接於綜合收益表入賬。不再採用對沖會計法當日前於權益入賬的任何收益或虧損將於出現預測交易時重新分類至收入淨額。

h) 確認及取消確認

確認

瑞信國際集團於參與訂立工具的合約條文時於其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金融工具。

一般證券交易

一般買賣為一項合約下的金融資產買賣，該合約條款規定須於由相關市場一般條例或慣例所設立的時間框架內交付資產。瑞信國際集團於結算日確認一般交易金融資產買賣，除非該工具為衍生工具。於交易日後，與一般買入交易有關的公平值變動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負債收益／(虧損)淨額」確認。

取消確認

瑞信國際集團訂立交易，以轉讓已於其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的資產(包括證券化資產)，惟保留已轉讓資產的所有風險及回報或當中一部分。倘保留所有或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所轉讓資產將不會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取消確認。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獲保留的交易包括根據回購協議購入或出售證券、證券借入及借出交易以及銷售就所轉讓資產同時擁有回報掉期的金融資產。若交易涉及轉移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有關交易會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取消確認。

就有關瑞信國際集團並無保留或轉讓一項金融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的交易而言，倘喪失資產的控制權，瑞信國際集團將取消確認該資產。於轉讓保留的權利及責任獨立確認為資產及負債(倘適用)。就保留資產控制權的轉讓而言，瑞信國際集團繼續確認該資產，以其持續參與程度為限，而參與程度將根據其承受轉讓資產價值變動的幅度釐定。

瑞信國際集團於其合約責任獲解除或撤銷或屆滿時取消確認一項金融負債。倘瑞信國際集團有金融負債，而該金融工具與同一交易對手交換為一項大不相同的新金融工具，或當分類為金融負債的現有金融工具被大幅修改時，原有金融工具將被視為終絕，並確認一項新的金融負債。因取消確認終絕工具產生的任何盈虧於綜合收益表內入賬。

證券化

瑞信國際集團將證券轉化為資產，通常會導致向結構性實體出售該等資產，而該等實體繼而向投資者發行證券。根據上述取消確認金融資產的政策，所轉讓資產或會合資格被全部或部分取消確認。

於證券化金融資產中的權益，可保留作優先或後償類別、純利息票據或其他剩餘權益(統稱為「保留權益」)。倘瑞信國際集團的保留權益並未導致結構性實體的合併或對所轉讓資產的持續確認，該等保留權益乃通常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交易金融資產」入賬。證券化的盈虧於綜合收益表確認。呈列盈虧所在的綜合收益表的項目將取決於證券化資產的性質。

i) 淨額結算

僅在下列情況下，瑞信國際集團方會將金融資產與負債抵銷，並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列示淨額：

- 現有可抵銷已確認金額的法定可強制執行權；及
- 有意按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與負債。

在許多情況下，瑞信國際集團於與同一交易對手的多重雙邊場外衍生工具交易的持倉淨額受總淨額結算協議的法定保護。該等協議通常確保持倉淨額於任何一方違約的情況下可予結算，並有效限制整體信貸風險。

然而，由於該等合約目前在一般業務過程中不可強制執行及交易本身並不擬以淨額結算，亦將不會同時結算，故不允許抵銷淨額結算總協議項下的交易。就與中央結算交易對手（「CCP」）結算的若干衍生工具交易而言，已符合抵銷準則，原因是瑞信國際集團現時在法律上擁有可強制執行的抵銷權（根據CCP守則所載的抵銷條文）並有意結算淨額或同時結算（考慮到CCP的每日付款程序）。就根據轉售協議或回購協議購買或出售的證券而言，倘此等交易的總額結算機制消除或導致不重大的信貸及流動資金風險，而將於單一結算程序或週期中處理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並因此符合作為等值的淨結算準則，則該等在法律上可強制執行的協議合資格作抵銷。

j) 金融資產、貸款承諾及財務擔保的減值

瑞信國際集團按前瞻基準評估與其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工具、若干貸款承諾及財務擔保合約有關的預期信貸虧損，包括：現金、計息存款、貸款及墊款、逆向回購協議、應收經紀款項。所採用的減值方法視乎信貸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而定。

就包括貸款（即金融資產）及未提取承諾（即貸款承諾）組成部分的金融工具而言，貸款承諾的ECL連同金融資產虧損備抵確認。倘合併預期信貸虧損超出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預期信貸虧損則確認為撥備。

所有金融資產於產生時將錄得12個月的ECL（第一階段），惟在購入或產生時已出現信貸減值的貸款除外。當信貸風險自金融工具的初始確認以來顯著增加，減值將由以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計量（第一階段）改為預期全期信貸虧損計量（第二階段）。

評估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有否大幅增加，乃根據與指定範圍內特定金融工具相關的不同定量及定性因素而定。金融資產在出現信貸減值時進入第三階段。當對金融資產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的一項或多項事件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下列可觀察信息：

- 發行方或借款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
- 違反合約，如違約或逾期事件等；
- 借款人的貸款人出於與借款人財務困難有關的經

濟或合同考慮，給予借款人在任何其他情況下貸款人都不會做出的讓步；

- 借款人很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財務困難導致該金融資產的活躍市場消失；或
- 以反映發生信貸虧損的大幅折讓購買或產生一項金融資產。

可能無法識別單一個別事件，反而多項事件的共同影響可導致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

計量ECL

ECL是潛在信貸虧損的概率加權估計，應用計量的方式如下：

- 在報告日期並無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工具（第一階段或第二階段），應用所有現金不足額的現值－即根據合約應付實體現金流量與瑞信國際集團預期收取的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瑞信國際集團應用PD/LGD法，據此估計時間點違約概率（「PD」）、時間點違約損失率（「LGD」）及違約風險承擔（「EAD」）的期限結構；
- 在報告日期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第三階段），應用賬面總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間的差額；
- 未提取的貸款承諾應用提取承諾時應付瑞信國際集團的合約現金流量與瑞信國際集團預期收取的現金流量之間差額的現值；
- 財務擔保合約應用補償持有人的預期付款的現值減瑞信國際集團預期將會收回的任何款項；及
- 瑞信國際集團應用簡化方法就預期信貸虧損作撥備，該方法容許對所有應收費用使用全期預期虧損撥備。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瑞信國際集團將應用賬齡分析形式的撥備矩陣，包括相關前瞻性資料。應收費用並不包含重大融資組成部分。

違約的定義

違約的定義與有關違約的規管定義一致，該定義乃基於逾期90日及不可能按重大責任付款。

評估借款人是否違約時，瑞信國際集團考慮：

- 定性指標：如違反契約；
- 定量指標：如相同發行人向瑞信國際集團付款的逾期狀況及不支付另一債務；及
- 根據內部得出及從外部資源取得的數據。

前瞻性資料

估計及應用前瞻性資料需要作出重大判斷。瑞信國際集團對預期信貸虧損的估計乃基於貼現概率加權估計，該估計考慮代表損失非線性點的三個未來宏觀經濟情境：基本情境、上行情境及下行情境。基本情境代表最可能出現的結果，與瑞信國際集團就策略性規劃及預算等其他目的使用的資料一致。目前，其他情境指較樂觀或較悲觀的結果，而下行情境相對上行情境情況更嚴重。

情境根據瑞信國際集團基於過往出現頻率及現有趨勢及條件以及利率、國內生產總值及失業率等宏觀經濟因素對彼等出現的相對可能性作出的最佳估計概率加權。情境加權會按季度基準檢討及更新（如有需要）。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SICR」）

計量各階段的預期信貸虧損及評估信貸風險有否顯著增加必需考慮過往事件的資料、當前狀況，以及對未來事件及經濟狀況作出的合理及具支持理據的預測。

瑞信國際集團已設立框架，當中包含定量及定性資料以釐定特定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有否顯著增加。框架與瑞信國際集團的內部信貸風險管理過程一致。釐定信貸風險有否顯著增加的準則因投資組合而異。

評估信貸風險有否顯著增加一般根據兩種指標：

- 對於新推出金融工具，根據概率加權前瞻性全期PD變動，與計算的預期信貸虧損使用相同宏觀經濟情境（前瞻入賬（forward book））；或對於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生效日期前推出的金融工具，根據信貸評級變動（追溯入賬（back book）），及
- 信貸觀察清單作為特定定性資料。

並無使用超過30天逾期的可推翻假定，因為金融工具被視為出現信貸減值，因此在30天逾期前轉入第三階段，除非信貸風險管理認為違約在性質上屬可以運作且在短時間內進行整改（通常在一週內）。

瑞信國際集團透過定期檢討監控用以識別信貸風險有否顯著增加的準則的有效性，以確認：

- 準則能夠於風險承擔違約前識別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 識別信貸風險顯著增加與出現違約之間的平均時間合理；
- 風險承擔一般不會直接由12個月ECL計量轉為信貸減值；及
- 12個月ECL及全期ECL計量之間的轉移不會令虧損備抵不適當波動。

金融工具不再符合階段過渡標準時會由第二階段轉入第一階段。階段過渡準則暗示有試用期，透過PD的特殊性質劃分或透過信貸觀察清單過程劃分。

金融工具在試用期後由第三階段轉入第二階段或第一階段，與瑞信國際集團的信貸風險管理慣例一致。倘金融工具在最少數個月仍未符合準則，則視為出現信貸減值，其將變回第二階段或第一階段，取決於金融工具的特徵。

在釐定信貸風險有否顯著增加的情況下，並無使用低信貸風險豁免情況。

由於採納風險管理慣例（包括定期發出追繳保證金通知），逆向回購協議及證券借入交易不受SICR過程影響。倘不符合追繳保證金要求，持倉將即時被平倉，而任何不足額一般會被分類為第三階段持倉。

預期期限

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時考慮的最長期間是瑞信國際集團承擔信貸風險的最長合約期（包括僅為借款人提供的延期選項），而非較長期間，即使該較長期間與商業慣例一致。若干循環信貸融資可獲豁免受此期限所規限。就該等金融工具而言，預期信貸虧損於實體承受信貸風險的期間內計量，而即使該期間延長至超出最長合約期，預期信貸虧損亦不會因信貸風險管理行動而減少。

將按共同基準計量的金融資產分組

就第一階段及第二階段ECL而言，金融資產根據共享的信貸風險特徵（如產品類別及地理位置）分組。然而，就分組中各項金融資產而言，ECL乃根據PD/LGD法計算。金融資產按以下方式分組：

- 金融機構
- 公司
- 應急（不包括在任何上述類別的資產）

就所有第三階段資產而言，不論金融資產的類別，瑞信國際集團按個別基準計算ECL。

貸款撇銷

當認為概無收回款項的合理前景及所有抵押品款項已被變現或轉讓予瑞信國際集團，貸款連同有關撥備將被撇銷。倘撇銷的虧損金額大於累計減值備抵，該差額會導致額外減值虧損。額外減值虧損首先被確認為補充備抵，然後用於抵扣賬面總值。任何被收回的抵押品初始按公平值計量。隨後計量將取決於抵押品性質。

k) 貸款及墊款

取決於業務模式以及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的應用，貸款按攤銷成本或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參閱附註f)。在計算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非信貸減值貸款的實際利息時，瑞信國際集團對現金流量的估計將考慮金融工具的所有合約條款，包括溢價、折讓、費用及交易成本，但不包括預期信貸虧損。然而，就購入或授出時已出現信貸減值的貸款而言，初始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已於計算實際利率法時計入估計現金流量。

→ 有關更詳細的減值指引，請參閱附註j。

l) 現金及應收銀行款項

為編製及呈列綜合現金流量表，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現金及應收銀行款項中屬短期、高度流通工具的部分，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所承擔公平值變動風險並不重大，持作或用作現金管理用途。銀行賬戶透支列作「應付銀行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隨後按攤銷成本確認，即應付銀行款項面值減任何未賺取折讓或面值加任何未攤銷溢價。

倘所收取或獲存入的現金為抵押品，償還或收取抵押品的責任或權利計入「其他資產」或「其他負債」。

瑞信國際集團並無於其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受以下合約安排所規限的客戶現金結餘：

- 瑞信國際集團將會向客戶轉交由CCP、經紀或存款銀行就現金存款支付的全部利息；
- 瑞信國際集團不得將現金結餘轉為其他資產；及
- 瑞信國際集團並不保證CCP、經紀或存款銀行的表現，亦不會就此向客戶負責。

未確認的交易的例子會包括在瑞信國際集團以代理人身份為其客戶擔任經紀的情況下的CCP初始保證金結

餘及根據英國金融市場行為監管局(「FCA」)的客戶資產(「CASS」)客戶款項規則被指定為「客戶款項」的客戶現金結餘。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會出現減值(參閱附註j)。

m) 利息收入及開支

利息收入及開支包括瑞信國際集團貸款、存款、借款、債務發行、逆向回購及回購協議以及證券借入及證券借出交易的利息收入及開支。利息收入及開支並不包括瑞信國際集團的交易衍生工具(對沖關係除外)及若干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工具(計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負債收益淨額」)的利息流。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工具的利息收入及開支為應計，而任何相關淨遞延溢價、折扣、授出費用或成本作為對有關資產或負債年期收益的調整攤銷。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或「第三階段」)時，利息收入透過將實際利率應用於攤銷成本(即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計算。

n) 佣金及費用

費用及佣金收益的確認源於瑞信國際集團提供予其客戶的各種類型服務。瑞信國際集團提供與合併及收購(併購)、撤資、收購防禦策略、業務重組及分拆，以及公開發售及私人配售的債務及股權包銷有關的諮詢服務。就諮詢服務而言，履約責任為就交易而提供諮詢服務，直至交易協定完成時間為止。就債務及股權包銷而言，履約責任為就包銷(即配售證券)而提供包銷服務，直至包銷完成為止。瑞信國際集團會在履行合約履約責任時確認收益。瑞信國際集團在有關履約責任的相關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履行履約責任。控制權指直接使用服務及取得服務的絕大部分剩餘利益的能力。瑞信國際集團須確定服務的控制權是否已隨時間轉移。倘控制權已隨時間轉移，相關收益在服務轉移予客戶時隨時間確認。倘服務的控制權並無隨時間轉移，則會於某一時間點轉移。履約責任通常在提供合約所涉及服務時得到履行。就諮詢服務及包銷而言，收益一般會於交易完成時(即完結日)的某個時間點確認。收益根據與客戶的合約訂明的代價計量，並扣除由第三方收取的任何款項。交易價可以是固定金額，或可能因績效獎金或其他類似項目而有所不同。一旦與可變代價金額有關的不確定性其後被解

決，已確認累計收益金額可能不會大幅撥回，可變代價方會計入交易價。倘收入取決於非瑞信國際集團所能控制的或然因素，則瑞信國際集團不會視作為非常有可能符合條件。在該情況下，瑞信國際集團僅可在解決該等或然因素後方確認收益。例如，取決於成功的客戶交易的併購諮詢費在取決於有關費用的交易獲執行前不會確認。一般而言，記錄可變代價毋須應用重大判斷。

當另一方涉及向客戶供商品或服務，瑞信國際集團須釐定其履約責任承諾之性質是否為提供本身的指定服務（即瑞信國際集團為委託人）或安排由另一方提供該等商品或服務（即瑞信國際集團為代理人）。瑞信國際集團須釐定其就提供予客戶的各項指定服務而言乃屬委託人或代理人。當瑞信國際集團在交易中擔任委託人，則總形式呈列（收益於收益項目呈列，而開支則於開支項目呈列）為適用。相反地，當瑞信國際集團在交易中擔任代理人，則以淨額形式呈列（收益與開支以淨額呈報）為適用。

交易相關開支於產生時列作開支。包銷開支已作遞延，並與包銷收益一併確認。當銀團小組的每名成員（包括領袖及參與包銷商）擔任其在銀團分佔的份額的委託人，個別包銷商按總額基準反映其分佔的包銷收益及包銷成本。

o) 根據轉售協議或回購協議購買或出售證券

根據轉售協議購買證券（「逆向回購協議」）及根據回購協議出售證券（「回購協議」）並不符合取消確認的標準，因此視作抵押融資交易。

除非已取得或放棄所有或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否則根據逆向回購協議獲得的證券及根據回購協議交付的證券不會確認或取消確認。瑞信國際集團每天監察獲得證券及交付證券的市值，並根據相關協議提供或要求額外抵押品。

於逆向回購協議中，已墊支的現金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為一項資產，並按攤銷成本或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參閱附註f）。逆向回購協議按攤銷成本計量，並涉及減值（參閱附註j）。於回購協議中，已

收取的現金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為一項負債，並按攤銷成本或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以逆向回購協議所賺取的利息及回購協議所產生的利息，乃按實際收益基準確認並列為利息收入或利息開支。

p) 證券借入及借出交易

借入及借出證券交易一般按抵押基礎訂立。除非擁有權風險及回報亦已轉讓，否則證券轉讓本身不會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反映出來。假如墊支或收取現金抵押，借入及借出證券活動會按已墊支現金抵押（就已借入證券提供的現金抵押）或已收取的現金抵押（就已借出證券提供的現金抵押）的款額列賬。出售證券借入交易中收取的證券會導致確認交易負債（賣空）。

證券借入及借出交易一般不會導致取消確認已轉讓資產，原因是瑞信國際集團保留所擁有已轉讓證券的風險及回報。倘質押證券作為證券借入交易的抵押賦予證券借出人權利可重新抵押該等抵押資產，則瑞信國際集團將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將抵押資產呈列為附有產權負擔。

瑞信國際集團會每日監察借入證券及借出證券的市值，並將根據相關協議提供或要求額外抵押品。

證券借入交易按攤銷成本或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並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為一項資產（參閱附註f）。

證券借出交易按攤銷成本或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並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為一項負債。

費用按累計基準確認，而已收或已付利息則按實際收益基準確認，並於綜合收益表內列為利息收入或利息開支。

q) 所得稅

年內於綜合收益表及其他全面收入報表確認的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所得稅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除非其與其他全面收入報表內確認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的項目有關，在此情況下所得稅則分別於其他全面

收入報表內確認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就初步於權益內確認而隨後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的項目而言，初步於權益內確認的相關所得稅隨後亦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

即期稅項為就年內應課稅收入的預期應付稅項，並計入對有關過往年度應付稅項的任何調整。即期稅項使用於報告日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計算。預扣稅視為所得稅般處理。

就英國公司稅務目的而言，瑞信國際集團可轉讓或向另一英國集團公司索賠一定的虧損。進行轉讓的公司將就向索賠公司轉讓的稅務虧損價值獲悉數補償。轉讓實體將顯示就轉讓虧損收取的利益，將記錄為即期稅項開支及應付稅項的減少，而索賠實體的即期稅項開支及應付稅項將分別有所增加。

遞延稅項以財務狀況表負債法，就資產與負債就財務報告而言的賬面值與其計稅基礎之間的暫時差額計提撥備。撥備的遞延稅項數額乃基於以綜合財務狀況表日已頒佈或實際上已頒佈的法律，使用預期用於其撥回時的暫時差額的稅率，按照預期收回或償付綜合財務狀況表中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數額計提。

遞延稅項不會就以下暫時差額予以確認：業務合併以外交易，且不影響會計處理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的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以及有關於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的投資而不大可能於可預見將來撥回的差額。此外，遞延稅項不會就初始確認商譽產生的應課稅暫時差額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可能出現的未來應課稅溢利可以可動用資產抵銷時，方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於相關的稅項利益不可能實現時作出遞減。同一類型的稅項資產及負債（即期或遞延）於其產生於同一稅項申報團體、與同一稅務機構相關、存在合法抵銷權利及其擬同時以淨額結算或變現時獲抵銷。

分派股息可能產生其他所得稅於產生派付相關股息的責任的同時獲確認。有關計算於呈列期間綜合收益表確認的所得稅的資料載入附註14—所得稅。

稅務或然開支

釐定實際稅率及評估不確定的稅務狀況時須作出判斷。視乎可能解決有關不確定性的最佳預測而定，瑞信國際集團可能會按加權平均或單一最佳估計基準累計稅務或然開支，並因應事實及情況的轉變（如判例法、稅務機關審核進度或發生須更改累計稅務或然開支的事件）作出調整。管理層定期評估所得稅撥備是否恰當。管理層相信其已適當累計任何或然稅項負債。

r)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初步按成本計量，及於初步確認後用成本模式計量。根據成本模式持有的投資物業隨後按成本減折舊及任何減值撥備計量（持作出售除外）。

瑞信國際集團定期／每年評估有否顯示資產可能出現減值的跡象。減值在釐定公平值時採用獲認可的估值技術計算。物業的特定性質會納入考慮，以反映最大最有效用途（包括任何適用的業務計劃）。

s) 物業及設備

物業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該等項目直接應佔的開支。

其後成本計入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單獨資產（如適用），條件是項目相關未來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瑞信國際集團且項目成本能可靠計量。所有其他維修及維護乃於其產生的財務期間內自綜合收益表扣除。

資產折舊乃使用直線法於其最長可使用年內分配其成本至其剩餘價值而計算，可使用年期如下：

長期租賃樓宇	67年
	租賃期或 可使用年期之較短者，
租賃物業裝修	一般不超過10年
電腦設備	3至7年
辦公設備	5年

於各報告日期會審閱物業及設備的賬面值，以釐定是否存在減值跡象。倘可收回金額（公平值減銷售成本

及使用價值兩者的較高者)少於賬面值，減值支出於綜合收益表內列賬。使用價值是預期資產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於確認減值後，折舊支出會於未來期間作出調整，以反映資產的經修訂賬面值。僅在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出現變動的情況下，於過往年度確認減值虧損的資產賬面值將增至其可收回金額。

出售盈虧透過比較所得款項與賬面值而釐定。該等盈虧計入綜合收益表的「一般、行政及交易開支」內。

t)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主要包括內部開發的軟件。當瑞信國際集團能夠表明其意向且有能力完成開發及以可產生未來經濟利益的方式使用軟件，並能可靠計量完成開發的成本時，內部開發的軟件的開支確認為一項資產。內部開發的軟件的資本化成本包括開發軟件直接應佔的全部成本。

資本化的內部開發軟件以直線法於最長可使用年期七年內折舊。無形資產的攤銷計入綜合收益表的「一般、行政及交易開支」內。

瑞信國際集團於各報告日期審閱無形資產的賬面值，以釐定是否存在任何減值跡象。倘存在該等跡象，則會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為其使用價值與其公平值減銷售成本後兩者的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乃根據除稅前貼現率貼現至現值，而該貼現率須反映市場現行對款項的時間值及資產獨有風險的評估。倘一項資產的賬面值超出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會確認減值虧損。減值虧損於綜合收益表中確認。

u) 撥備

倘撥備為過往事件產生的現時責任且能可靠計量，並有可能需要流出含經濟利益的資源以履行責任，則確認撥備。確認為撥備的金額為對履行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日現有責任所需代價的最佳估計，並計及與責任

相關的風險及不確定性。設立撥備時確認的開支計入綜合收益表的「一般、行政及交易開支」內。

有償合約按退出合約的最低費用淨額的現值計量，即終止合約的預期費用與履行合約的預期費用兩者之較低者。在確立撥備前，瑞信國際集團確認與該合約相關的資產的任何減值虧損。

v) 發行債務

發行債務初步於收到現金當日確認，並按攤銷成本或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發行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債務工具產生的直接成本確認為於各與所產生開支有關的非利息開支分類產生，如法律開支、印刷、會計費用等。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債務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披露為獨立項目。實體發行的並非按公平值列賬的債務工具按面值(名義價值)記錄，扣除任何溢價或折讓。發行債務產生的直接成本(債務發行成本)被遞延，並記錄為自相關負債的賬面值直接扣除。溢價或折讓及債務發行成本採用實際利率法攤銷。

瑞信國際集團發行包含嵌入式衍生工具的結構性產品。包含嵌入式衍生工具的結構性產品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倘釐定嵌入式衍生工具因於無報價的股本工具結算而無法可靠計量，整個合併合約被視作按公平值持有的金融工具處理。

w) 出售組別及終止經營業務

倘由資產及負債組成的出售組別極有可能主要透過出售(而非透過持續使用)收回，則分類為持作出售。

出售組別一般根據其賬面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之間的較低者計量。然而，若干資產(如遞延稅項資產、因僱員福利產生的資產、金融資產)及有關負債獲豁免遵守該計量規定。該等資產及負債會根據其他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於瑞信國際集團的財務狀況表呈列的出售組別僅包括根據其他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的資產及負債。

終止經營業務是瑞信國際集團的一個組成部分，為已出售或被分類為持作出售，並：

(a) 代表一項獨立的主要業務或業務地區；

- (b) 為一項出售獨立的主要業務或業務地區的單一統籌計劃的一部分；或
- (c) 為一間僅為轉售而收購的附屬公司。

業務會在出售時或當業務符合分類為持作出售標準時兩者之間的較早者分類為終止經營業務。當業務被分類為終止經營業務，相應的綜合收益表會被重列，猶如業務於比較年度開始時已終止經營。

x) 退休福利成本

瑞信國際集團設有界定供款及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界定福利計劃（「英國界定福利計劃」）為CSG計劃，而本公司為其營辦實體。

本銀行的界定福利責任（「界定福利責任」）乃按預測單位信貸方法計算。界定供款退休金計劃的供款責任於產生時在綜合收益表內確認為開支。重新計量界定福利負債淨額於其他全面收入即時確認。

本銀行採用即期利率法為英國界定福利計劃進行估值，收益率曲線上個別即期利率會在計量計劃福利責任以及未來服務成本及利息成本時應用至各年的現金流量。本銀行透過對計劃資產價值應用就利息成本釐定的單一等額貼現利率，釐定期內計劃資產的利息收入。服務成本（扣除利息收入及與界定福利計劃有關的其他開支）於損益確認。

當計劃福利出現變更或當計劃被縮減時，與過往服務或縮減收益或虧損有關的福利變動即時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本銀行在發生結算時確認結算界定福利計劃的收益及虧損。倘根據提高轉讓價值(ETV)提出的要約乃參與者接受要約之時計劃受託人採取的不可撤銷行動，則ETV活動入賬列作結算。在該情況下，瑞信國際集團獲免除退休金責任。本銀行並無訂立向參與實體收取界定福利成本淨額的合約協議或明文政策。

y) 股份為本付款

本銀行向若干僱員授出其最終母公司Credit Suisse Group（「CSG」）的股份。本銀行於結算時向僱員支付按市值計算的CSG股份。

股份為本獎勵歸類為現金結算股份為本付款計劃。相等於已用服務的部分的負債按於各結算日釐定的現行

市值確認。股份為本付款的開支乃視每批股份獎勵為一個獨立批次的股份獎勵釐定，並按每個批次的歸屬期累計，除非僱員合資格提前退休或於歸屬期完結前退休，則開支將會在較短期間內加快確認。

股份獎勵透過下列其中一種方式向僱員發放：

- i) 虛擬股份獎勵；
- ii) 特別獎勵，一般於聘用若干高級僱員時或就業務併購而授出。各項特別獎勵的條款（包括金額、歸屬期、結算等）均有很大差異；
- iii) 表現股份獎勵；

虛擬股份及表現股份獎勵於歸屬期內累計，一般介乎三至七年不等。若干獎勵於授出日期歸屬，因此於授出日期悉數累計。特別獎勵根據獎勵條款於歸屬期累計。

外匯及上述股份計劃責任的市值於授出日期至結算日的變動於經營開支內支銷。累計及於會計期間完結時尚未行使的獎勵的總價值歸類為負債。

大部分已授出的股份獎勵包括收取已歸屬股份的股息等項的權利。

z) 其他酬金計劃

瑞信國際集團擁有其他遞延酬金計劃，形式可為固定或可變遞延現金酬金。相等於已用服務的部分的負債於各結算日確認。開支於僱員必須工作以獲得現金酬金的服務期內確認。固定遞延現金酬金一般以受聘花紅及僱員償還性貸款的形式授出。可變遞延現金酬金為根據若干資產、分部或瑞信集團整體的表現釐定的末期現金派付獎勵。有關獎勵於規定服務期支銷，而應計費用就預期末期派付變動進行調整。

aa) 財務擔保合約

財務擔保合約要求發行人必須對持有人作出特定支付，以補償持有人因特定債務人未能根據債務工具條款支付到期款項而遭受的損失。該等財務擔保合約乃代表客戶向銀行、金融機構以及其他訂約方作出，以為貸款、透支以及其他應付款項提供擔保。

財務擔保合約於作出擔保之日的公平值（一般為所收取或應收取的費用）在綜合財務報表初始確認。

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財務擔保屬於ECL減值的範疇內。報告實體具有延長信貸的現時合約責任的最長合約期會被視為計算ECL的估計期，而並非實體預期延長信貸的期間。此亦會考慮擔保是否或然或可取消。

ECL會基於就持有人於受擔保財務資產項下產生的信貸虧損減實體預期自持有人、債務人或任何其他人士收取的任何金額而向其補償的預期付款現值。於第一階段，產生信貸虧損的時間範圍為12個月。於第二及第三階段，時間範圍為擔保合約的全期。

倘資產獲完全擔保，財務擔保合約的估計現金不足額將與須擔保的資產的估計現金不足額一致。

財務擔保其後按以下兩者中的較高者計量：ECL撥備金額與初始確認時的入賬金額，減去隨後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確認的累計收入金額。

任何涉及金融擔保合約的負債增長均錄入綜合收益表的「信貸虧損撥備」。

ab) 租賃

瑞信國際集團確認租賃負債以及確認使用權（「ROU」）資產，並列報為物業及設備。租賃負債根據租期內租賃付款的現值於租賃開始日期確認。ROU資產初始按租賃負債計量，並就任何初始直接成本、租賃開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以及就任何租賃優惠作出調整。

在若干租賃中存在可允許瑞信國際集團延長或終止該等租賃的選項。該選項僅在合理確定本集團會行使延期選項或不會行使終止選項時，方會計入ROU資產及租賃負債的計量。

基於指數或參考利率計算的租賃付款被視為不可避免，並計入租賃負債。指數或參考利率的後續變動導致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不受指數或利率影響的其他可變租賃付款並不計入租賃負債。

瑞信國際集團用於釐定租賃付款現值的增量借款利率，乃於租賃開始日期按可用資料釐定。租賃ROU資

產於租賃期內按直線法折舊。ROU資產的折舊開支於一般、行政及交易開支確認。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於利息開支確認。ROU資產遵循的減值指引與物業及設備相同。

倘瑞信國際集團為經營租賃的出租人，其將繼續在財務報表內呈列為主租約中的相關ROU資產，並於租賃期內按直線法認租賃收入。

瑞信國際集團訂立經營及融資分租。就融資分租而言，集團取消確認主租約中的相關ROU資產，並確認租約中的投資淨額，而有關利息收入會計入利息收入中。就經營分租而言，瑞信國際集團繼續在其財務報表中呈列受租約規限的資產，並在租賃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租賃收入。

ac) 或然負債

或然負債指可能因過往事件而產生的義務，而其存在與否只能通過發生或不發生一件或以上並非完全在實體控制範圍之內的不確定未來事件來確認，或指現有義務，而在此情況下，不可能出現包含經濟效益的資源流出以履行義務或義務所涉及金額不能充分可靠地計量。除業務合併項下取得的或然負債按公平值予以確認外，或然負債並不確認為一項負債，但須予披露。

ad) 股息

普通股股息於宣派時確認為負債，並自權益扣減。

3 應用會計政策時的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

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管理層須作出關鍵判斷。管理層亦作出若干會計估計以確定資產及負債的價值以及釐定對收益表的影響。判斷及估計乃基於當時可得的資料作出，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判斷及估計大相徑庭。以下關鍵判斷及估計乃不確定性的起因，因此，有可能對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額造成重大影響。此外，COVID-19的傳播帶來重大不確定性。鑒於該不確定性，瑞信國際集團會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

號的規定在計量公平值時採取適當判斷，特別是在資產或負債活動量或活動水平顯著下降以及在識別無序交易的時候。

在編製財務報表的過程中，在應用會計政策的過程中已就稅項及結構性實體作出判斷。已作出多項估計，而有關判斷對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額會產生重大影響。

稅項

遞延稅項估值

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就經營虧損結轉的估計未來稅務影響及現有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的暫時差額以及各自於財務狀況表日的稅基而予以確認。

關鍵判斷

變現有關暫時差額的遞延稅項資產取決於該等暫時差額可予扣稅之後在未來會計期間有否產生應課稅收入。變現有關經營虧損淨額的遞延稅項資產取決於有否產生未來應課稅收入。管理層每季作出重要判斷以釐定遞延稅項資產是否可予變現。只有遞延稅項資產並無出現減值情況下，管理層方會認為遞延稅項資產將可予變現。

於作出重要判斷以釐定遞延稅項資產是否可變現時，管理層會考慮有利及不利的證據，包括預測未來應課稅收入、預計撥回遞延稅項負債及稅務安排策略。該評估須管理層作出主要有關預測應課稅收入的重大判斷。所作出的關鍵判斷乃與僱員福利、減速稅項折舊、未支付利息及其他撥備有關。

→ 有關更多資料，請參閱附註15—遞延稅項。

關鍵估計

未來應課稅收入不可能準確預測，惟管理層亦評估導致結轉虧損的因素並考慮彼等是否為暫時性或顯示盈利的預期永久下滑。重大會計估計源自預算及策略業務計劃，但取決於多項因素，其中部分因素非管理層所能控制，如財務及監管環境以及外部經濟增長條件。估計未來應課稅溢利與實際結果的重大差異或瑞信國際集團對未來應課稅溢利及潛在重組的估計變動可能導致可變現或視為可變現的遞延稅項資產金額出現變動，並須對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水平作出相應的調整。

→ 有關更多資料，請參閱附註15—遞延稅項。

公平值

瑞信國際集團的絕大部分金融工具(交易金融資產及負債、衍生工具及指定按公平值入賬的金融資產及負債)按公平值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公平值的相關變動於綜合收益表確認。金融市場轉差可能對該等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影響。

瑞信國際集團大部分金融工具的公平值乃根據活躍市場報價或可觀察的輸入資料得出。該等工具包括政府及機構證券、若干商業票據、大多數投資級別公司債券、若干高級債務證券、交易所買賣及若干場外衍生工具及大多數上市股本證券。

關鍵估計

瑞信國際集團持有無公開價格及較少或無可觀察輸入資料的若干金融工具。就該等工具而言，釐定公平值需要作出主觀評估及有關關鍵估計的判斷，視乎流動性、定價假設、現時經濟及競爭環境及影響特定工具的風險而定。在此情況下，金融工具的估值涉及重大判斷，尤其是使用不可觀察輸入資料的估值模型。

採用會利用不可觀察輸入資料的估值模型的工具包括若干場外衍生工具，包括股本及信貸衍生工具、若干公司股票掛鈎證券、與按揭相關及債務抵押債券(「CDO」)、證券、私募股權投資、若干貸款及信貸產品，包括槓桿融資、若干銀團貸款及若干高息債券。

→ 有關於就該等工具所採用估值模型的更多詳情，請參閱附註38—金融工具。

有關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的重大會計估計受基準利率、第三方發行的金融工具價格、商品價格、外匯匯率及指數價格或匯率等多種因素影響。該等因素為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因為其波動性可能會對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估值造成重大影響。此外，估值調整乃當市價不表示對手方的信貸質量時的估值過程的一個組成部分，並適用於場外衍生工具及債務工具。相反，在計量瑞信國際集團負債的公平值時，則考慮其自身信貸息差。

→ 有關於就該等工具各自採用的估值模型及技巧，請參閱附註19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及附註38—金融工具。

控制流程已獲應用，以確保於銀行及瑞信國際集團財務報表內報告的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包括根據定價模式得出者）為適當且根據合理基準釐定。

→ 有關瑞信國際集團對金融工具公平值的監控及管治程序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附註38—金融工具。

退休福利成本

瑞信國際集團設有界定供款及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界定福利計劃為瑞信集團計劃。瑞信國際集團是英國界定福利計劃的營辦人。下文為就計劃的不同部分進行估值時所作出與瑞信國際集團作為英國界定福利計劃的營辦人有關的假設。

關鍵估計

計算與界定福利計劃有關的開支及責任須使用有關關鍵要估計的判斷，包括瑞信國際集團釐定的貼現率及日後的酬金漲幅。管理層根據目前可獲取的市場及行業數據以及該計劃及其資產的過往表現釐定該等關鍵估計的判斷。管理層亦向獨立精算公司進行諮詢，以協助選擇適當假設及評估相關責任。由於市況及經濟狀況不斷變化，退出率上下調整或參與者壽命可能延長或縮短，故集團使用的精算假設可能較實際結果差距甚遠。任何該等差距均有可能對未來數年錄得的退休金開支金額產生重大影響。

釐定福利責任所使用的貼現率為重大會計估計，其基於優質公司債券利率或政府債券。於估計貼現率時，集團考慮公司債券與其福利付款的未來現金流出的時間及金額間的關係。

→ 有關更多資料，請參閱附註32—退休福利責任。

訴訟或然開支

瑞信國際集團涉及多項與經營其業務有關的法律、監管及仲裁事宜。

關鍵估計

該等事宜基於其性質，大都難以預測結果，尤其是代表不同集體申索人提出的案件（尋求非指定或非固定金額賠償或涉及有問題的法律申索的案件）。於及僅於因過往事件（債務事件）而產生現有的法律或推定責任的情況下，方會確認撥備。

於呈列綜合財務報表時，管理層可就法律、監管及仲裁事宜的結果作出重大會計估計，以及於可能因該等事宜產生虧損而可可靠地估計虧損時，自收入中扣除有關虧損。倘若不能可靠地估算虧損，則不會就該等事宜確立支出。

估計（按其性質而言）乃基於關鍵判斷及當時可得的資料作出，並涉及多種因素，包括但不限於訴訟、索償或訴訟令的種類及性質、事件的進展、法律顧問及其他顧問的意見、瑞信國際集團的抗辯及其於類似案件或訴訟令的經驗，以及瑞信國際集團對事件的評估（包括和解、於類似或相關案件或訴訟令涉及的其他被告）。

→ 有關更多資料，請參閱附註26—撥備。

結構性實體

作為正常業務的一部分，瑞信國際集團進行多種交易（包括視作結構性實體的實體）。結構性實體是專為使投票權或類似權利並非決定何人控制實體的主導性因素而設的實體，例如當任何投票權僅與行政工作有關而相關活動乃通過合約安排而按指示進行。與結構性實體進行的交易一般旨在促進證券化活動或滿足特定客戶需求，如提供流動資金或投資機會，而作為該等活動的一部分，瑞信國際集團可於結構性實體持有權益。倘瑞信國際集團控制結構性實體，則該實體會包含於瑞信國際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內。

關鍵判斷

瑞信國際集團在評估實體是否結構性實體時會行使判斷。進行評估時會考慮瑞信國際集團是否為享有可變回報的發起人、為不享有可變回報但有額外參與權的發起人，或並非發起人但享有可變回報。此外，瑞信國際集團在評估瑞信國際集團是否對另一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擁有（共同）控制權或重大影響力時會行使判斷。該評估會考慮瑞信國際集團是否對實體擁有權力、因參與該實體所承擔的風險或享有可變回報的權利，以及瑞信國際集團是否有能力對實體行使權力以影響回報金額。在釐定瑞信國際集團是否擁有實體的權力時需作出重大判斷，並以瑞信國際集團現時對指揮相關活動的能力為依據。於考慮投票及類似權利的實質內容時亦需作出重大判斷。當瑞信國際集團取得控制權時，實體會被綜合入賬。瑞信國際集團提供有關未綜合入賬結構性實體的披露資料，例如，其成為實體發起人或於當中擁有權益的情況。

→ 有關更多資料，請參閱附註37—於其他實體的權益。

4 分部分析

瑞信國際集團於評估資源表現及分配時，有3個可報告分部須定期由主要經營決策者（「CODM」）審閱。CODM被確認為董事會。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瑞信國際集團有4個可報告分部，其中環球市場以及投資銀行及資本市場於本報告期內併入投資銀行總額。

有關分部乃基於瑞信國際集團所提供產品及服務的種類而定，並於策略報告內說明。

分部表現由董事會基於行政總裁報告進行評估，該報告按分部細分收益及稅前收入。瑞信國際集團資產及負債不按分部管理。開支作為更廣泛的瑞信集團管理程序的一部分進行管理，因此，雖然CODM確有評估瑞信國際集團的整體開支基礎，但不會特別按更具體的瑞信國際集團分部層面管理開支。若干收益項目（以至溢利項目）亦並無按瑞信國際集團層面直接分配至業務分部。該等項目包括若干轉撥定價、信貸風險分配、庫存及公司中心分配。該等項目亦無列入經營分部，原因是其不屬於瑞信國際集團可從中賺取收益的單獨業務活動。報告分部間交易乃按公平基準持有，並計入分部業績。

在釐定分部報告的地域集中度時，瑞信國際集團考慮註冊成立或居住國家以及相關稅務司法權區。絕大部分收益均來自英國地區，且絕大部分非流動資產均位於英國地區。

下表列示年內各經營分部的收益：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¹
收益(百萬美元)		
投資銀行	1,965	2,185
— 現金股權及Prime	(255)	106
— 信貸	209	434
— 環球貿易解決方案	1,564	1,506
— 資本市場	213	221
— 諮詢	176	60
— IB企業銀行	10	21
— GTS管理	33	(185)
— IB管理	15	22
APAC	2	57
其他	19	15
公司中心(包括ARU)	115	93
總額	2,101	2,350

¹ 披露項目已經重列，以落實董事會宣佈的業務重組。

下表列示年內各經營分部的除稅前收入／(虧損)：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¹
除稅前綜合收入(百萬美元)		
投資銀行	(4,902)	405
— 現金股權及Prime	(5,169)	3
— 信貸	(43)	254
— 環球貿易解決方案	448	535
— 資本市場	(45)	(163)
— 諮詢	2	30
— IB企業銀行	11	5
— GTS管理	36	(187)
— IB管理	(142)	(72)
APAC	(51)	5
其他	(14)	(6)
公司中心(包括ARU)	(352)	(82)
總額	(5,319)	322

¹ 披露項目已經重列，以落實董事會宣佈的業務重組。

瑞信國際集團資產：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遞延稅項資產、退休後福利資產及保險合同產生的權利）由物業及設備、投資物業及無形資產組成，總額達9.16億美元（二零二零年：9.51億美元）。

可報告分部收益的對賬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⁴
可報告分部收益的對賬（百萬美元）		
可報告分部收益總額	2,101	2,350
轉撥定價協議及跨部門收益分賬協議	224	231
財資資金	(160)	15
綜合服務	14	23
信貸虧損撥備 ¹	(4,530)	(17)
瑞信國際集團與主要報告的對賬 ²	200	45
按照綜合收益表的收益淨額	(2,151)	2,647
其中收益淨額－終止經營業務	—	335 ³
其中收益淨額－持續經營業務	(2,151)	2,312

¹ 於二零二一年，45.3億美元撥備包括現金股權及Prime分部下與Archehos有關的45.4億美元撥備。

² 指以美國公認會計原則基準編製的每月董事會概要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瑞信國際集團財務資料之間的差額。

³ 詳情載於附註28－終止經營業務以及持作出售資產及負債。

⁴ 二零二零年數字已重列，以落實董事會宣佈的職能重組。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³
可報告分部除稅前收入的對賬 （百萬美元）		
可報告分部除稅前收入	(5,319)	322
綜合服務	(103)	(110)
瑞信國際集團與主要報告的對賬 ¹	36	(11)
按照綜合收益表的除稅前 （虧損）／溢利	(5,386)	201
其中除稅前溢利－終止經營業務 ²	—	10
其中除稅前溢利－持續經營業務	(5,386)	191

¹ 指以美國公認會計原則基準編製的每月董事會概要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瑞信國際集團財務資料之間的差額。

² 詳情載於附註28－終止經營業務以及持作出售資產及負債。

³ 二零二零年數字已重列，以與本期間的呈列方式一致。

瑞信國際集團並不依賴任何單一外部客戶來產生其收益。

5 利息（開支）／收入淨額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利息（開支）／收入淨額（百萬美元）		
貸款及墊款	105	101
根據轉售協議及證券借入交易購買 的證券	199	108
按場外衍生工具交易支付的現金抵 押品	69	153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的利息收入	55	135
利息收入	428	497
應付銀行款項	(13)	(2)
借款	(13)	(56)
根據回購協議及證券借出交易出售 的證券	(265)	(107)
發行債務	(96)	(149)
租賃負債	(22)	(21)
按場外衍生工具交易收取的現金抵 押品	(82)	(152)
利息開支	(491)	(487)
利息（開支）／收入淨額	(63)	10
其中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 利息收入	211	128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利 息收入	217	36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 利息開支	(128)	(63)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的利 息開支	(363)	(424)

6 佣金及費用收入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佣金及費用收入（百萬美元）		
借貸業務	68	102
經紀	46	56
包銷	96	100
其他客戶服務	218	105
佣金及費用收入總額	428	363

其他客戶服務下的收入主要包括來自合併與收購及諮詢服務的費用。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金融工具費用收入（百萬美元）		
授出費用及其他服務	11	26
承諾費用	26	22
費用收入總額	37	48

上表列示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產生的費用。該等費用從借貸業務或其他客戶服務產生。

7 客戶合約收益

服務性質

以下為有關瑞信國際集團取得客戶合約收益的主要活動的說明。

履約責任通常在提供合約所涉服務時得到履行。合約條款為一般條款，不會導致產生任何合約資產。合約一般並不包括重大融資部分或退款責任或其他類似責任。當與可變代價有關的不確定性其後被解決時，在已確認累計收益不大可能大幅撥回的情況下，任何可變代價會計入交易價及確認為收益。

瑞信國際集團的資本市場業務代客戶包銷及出售證券。通常，此等業務的費用於完成交易時（即當證券配售予投資者並確認為包銷收益時）確認。履行履約責任產生的所有開支被遞延及於交易完成時確認。一般而言，瑞信國際集團及其他銀行會組成銀團小組，為客戶包銷及配售證券。瑞信國際集團或會擔任銀團小組的領袖或參與成員。銀團小組的每名成員（包括領袖及參與包銷商）擔任其在銀團分佔的份額的委託人。因此，個別包銷商按總額基準反映其分佔的包銷收益及包銷成本。

瑞信國際集團亦在其投資銀行業務中提供經紀服務，包括全球證券銷售、買賣及執行以及投資研究。就提供的服務（如執行客戶的證券或衍生工具交易）而言，瑞信國際集團通常在交易執行時賺取經紀佣金。代客戶買賣交易所買賣現金證券、交易所買賣衍生工具或中央結算場外衍生工具時，瑞信國際集團一般擔任代理人。「轉撥定價安排及其他服務」一項包括瑞信國際向其他集團公司提供服務的所得收益。瑞信國際向其他集團公司提供服務的性質與其向第三方所提供者類似。

瑞信國際集團的投資銀行業務提供服務，包括就企業融資活動向客戶提供的諮詢服務。「諮詢」一詞包括瑞信國際集團以顧問身份提供的任何類別服務。就此類服務而言，當企業融資活動完成時，瑞信國際集團通常收取一筆不可退還的聘用費及／或通常為交易所得

款項某比例的成功費用。此外，合約或會包含里程碑費，如在公開宣佈企業融資活動時應付的「公佈費」。通常投資銀行業務的費用在釐定與交易有關的履約責任完成時確認。倘瑞信國際集團於履行履約責任前就諮詢服務收取聘用費或公佈費等付款，便須記錄合約負債。在瑞信國際集團已訂約服務是在指定時期內擔任顧問而與交易成功無關或並非取決於交易是否成功的情境下，諮詢費隨著時間推移按比例確認。

此等服務確認的收益在下表其他服務中反映，其中闡明客戶服務合約收益按不同類別的劃分：

	二零二一年 ²	二零二零年 ²
服務類別(百萬美元)		
借貸業務 ¹	29	54
其他證券業務	6	4
經紀	44	56
包銷	96	100
轉撥定價安排及其他服務	376	248
總計	551	462

¹ 借貸費用包括瑞信國際集團就安排貸款所收取的貸款銀團費，而瑞信國際集團並無保留該等貸款組合的任何部分（或按與其他參與者的可資比較風險的相同實際利率保留其中一部分）。

² 由於上表只包括屬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範圍內的該等客戶合約，因此，上表有別於附註6－佣金及費用收入。

合約結餘(百萬美元)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合約應收款項	22	28
合約負債	-	1
期初列於合約負債結餘並於報告期內確認的收益	-	1

於報告期內，瑞信國際集團並無自過往期間達成的履約責任確認任何收益。

瑞信國際集團確認合約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淨額零美元（二零二零年：零美元）。

餘下履約責任

可行的權宜之計容許瑞信國際集團豁免其披露合約中任何履約責任（原定預期為一年或以下）的餘下履約責任。此外，任何可變代價在可變代價相關的不確定性其後被解決後，已確認累計收益金額可能大幅撥回時，毋須作出餘下履約責任披露，原因為有關可變代

價不會計入交易價（即投資管理費）。於審閱後，瑞信國際集團確定並無餘下履約責任披露範圍內的重餘下履約責任。

8 信貸虧損備抵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額外)／解除信貸虧損備抵(百萬美元)		
信貸虧損備抵	(4,741)	(18)
資產負債表外的風險承擔備抵	-	(3)
(額外)信貸虧損備抵	(4,741)	(21)
解除信貸虧損備抵	208	3
解除資產負債表外的風險承擔備抵	3	1
解除信貸虧損備抵	211	4
(額外)信貸虧損備抵	(4,530)	(17)

有關信貸虧損備抵的進一步資料呈列於附註31－預期信貸虧損計量。

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負債收益淨額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負債收益／(虧損)淨額(百萬美元)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負債收益淨額	1,541	2,204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收益／(虧損)淨額	220	(48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負債收益總淨額	1,761	1,715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交易金融資產／負債收益總淨額(百萬美元)	1,517	2,137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非交易金融資產(百萬美元)		
根據轉售協議及證券借入交易購買的證券	4	86
貸款及墊款	(30)	(47)
其他金融資產	50	28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非交易金融資產收益／(虧損)總淨額	24	67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負債收益總淨額	1,541	2,204
-------------------------	-------	-------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損益	其他全面收入	損益	其他全面收入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收益／(虧損)淨額(百萬美元)				
根據回購協議及證券借出交易出售的證券	(7)	-	(8)	-
借款	259	-	(237)	-
發行債務	(57)	12	(206)	(6)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負債	25	-	(38)	-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收益／(虧損)總淨額	220	12	(489)	(6)

上表列示按產品基準計算的收益，並不反映各分部內的業務業績，原因是各分部使用多個產品類別的金融工具。

10 其他收益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其他收益(百萬美元)		
轉撥定價安排	162	147
其他	91	94
其他收益總額	253	241

轉撥定價安排反映瑞信集團的其他公司根據轉撥定價政策分配予瑞信國際集團的收益。

11 酬金及福利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酬金及福利(百萬美元)		
工資及浮動酬金	(581)	(665)
社會保障成本	(94)	(105)
退休金成本	(75)	(60)
其他	21	(11)
酬金及福利總額	(729)	(841)

上表包括與董事薪酬有關的金額，詳情於附註34－關連人士披露。

年內瑞信國際集團每月平均僱用人數為2,425名僱員(二零二零年：2,496名僱員)。瑞信國際集團獲得關連公司尤其是Credit Suisse Services AG(倫敦分行)的各種服務。與該等服務相關的人數並無計入上述人數。

12 一般、行政及交易開支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一般、行政及交易開支(百萬美元)		
經紀費及結算所費用	(572)	(338)
保險費用	(10)	(6)
交易開支	(582)	(344)
折舊及攤銷開支 ¹	(190)	(157)
投資物業折舊及減值	(1)	(1)
訴訟	(330)	1
核數師酬金	(6)	(3)
專業服務	(752)	(409)
無形資產及ROU資產減值	(42)	(39)
分配至其他瑞信集團實體的間接費用淨額	367	449
轉撥定價安排	(661)	(496)
英國銀行徵稅	(16)	(37)
其他	(276)	(236) ²
一般及行政開支	(1,907)	(928)
一般、行政及交易開支總額	(2,489)	(1,272)

¹ 折舊及攤銷開支包括攤銷使用權資產於二零二一年為1,800萬美元(二零二零年:1,800萬美元)。

² 二零二零年數字已重列,以與本期間的呈列方式一致。

瑞信國際集團代表其他受共同控制的瑞信集團公司產生開支。有關開支其後透過分配至其他瑞信集團實體的間接費用淨額向有關公司收取。收取款項包括酬金及福利開支以及一般行政開支。有關訴訟開支的更多詳情,請參閱附註26—撥備。

核數師酬金

有關法定核數的核數師酬金為300萬美元(二零二零年:200萬美元)。瑞信國際集團應向核數師PricewaterhouseCoopers LLP支付的費用如下。

瑞信國際核數師酬金(千美元)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就審核本銀行的年度賬目應付本銀行核數師的費用	(3,390)	(2,058)
就其他服務應付瑞信國際集團核數師及其聯營公司的費用	(648)	—
審核相關保證服務	(1,668)	(924)
其他保證服務	(50)	(54)
費用總額	(5,756)	(3,036)

13 重組開支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二零二零年七月所公佈的主要策略性增長措施確認重組開支(不包括一般及行政開支)500萬美元(二零二零年:800萬美元)。重組開支或包括裁員成本及與加快若干遞延酬金獎勵有關的開支。一般行政開支包括內部開發軟件攤銷及其他專業開支。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按類別劃分的重組開支(百萬美元)		
酬金及福利相關開支	(5)	(8)
其中與遣散有關	(5)	(4)
其中與加快遞延酬金有關	—	(4)
一般及行政相關開支	(12)	—
重組開支總額	(17)	(8)

重組撥備(百萬美元)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遣散開支	一般及行政開支	總計	遣散開支	一般及行政開支	總計
期/年初結餘	3	—	3	—	—	—
額外支出淨額	5	—	5	4	—	4
使用及外匯波動	(2)	—	(2)	(1)	—	(1)
(重新分類至其他負債)/從其他負債作重新分類	(2)	—	(2)	—	—	—
期/年末結餘	4	—	4	3	—	3

並無於上表列賬的與加快遞延酬金有關的負債於股份為本的酬金負債內列賬。有關詳情請參閱附註22—其他資產及其他負債。與內部開發軟件有關的攤銷(並無計入上表)計入無形資產累計折舊。有關詳情,請參閱附註25—無形資產。

14 所得稅

本集團及本銀行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即期及遞延稅項(百萬美元)		
即期稅項		
期內即期稅項利益/(開支) ¹	35	(29)
就過往期間作出調整	(48)	37
即期所得稅(開支)/利益	(13)	8
遞延稅項		
期內遞延稅項利益/(開支)	(32)	(12)
就過往期間作出調整	46	4
稅率變動的影響	42	10
遞延所得稅利益	56	2
所得稅利益	43	10

¹ 預扣稅包括在所得稅內。

所得稅2,900萬美元(二零二零年:400萬美元)直接計入權益。

於二零二一年,英國政府頒佈法例,自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起將英國企業稅率由19%上調至25%。在英國於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七日公佈的預算案中,英國政府建議自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起將企業稅銀行附加費率由8%下調至3%。為使是項變更生效而制定的法例實質上已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日頒佈(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附註44-結算日後事項)。有關遞延稅項的進一步資料呈列於附註15-遞延稅項。年度所得稅開支可與收益表中的虧損對賬如下:

按英國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對賬

本集團及本銀行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按英國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對賬(百萬美元)		
除稅前(虧損)/溢利	(5,386)	201
按法定稅率19%計算的所得稅利益/(開支)	1,023	(38)
以下各項導致所得稅(增加)/減少:		
其他永久差額	2	(6)
就非英國經營業務應佔虧損作出調整	(469)	-
英國銀行公司稅附加費影響	9	(19)
不可追回外國稅項(包括預扣稅) ¹	(26)	(6)
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變動	(533)	28
就過往期間作出的即期稅項調整	(48)	37
就過往期間作出的遞延稅項調整	46	4
稅率變動對遞延稅項的影響	42	10
遞延稅項變動與法定稅率的差異	(3)	-
所得稅利益	43	10

¹ 預扣稅包括在所得稅內。

15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使用實際稅率33%(二零二零年:27%)按負債法下所有暫時差額計算(包括英國銀行附加費的影響)。遞延稅項使用實際稅率25%或33%(二零二零年:19%或27%)按結轉稅項虧損計算。

本集團及本銀行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遞延稅項(百萬美元)		
遞延稅項資產	622	500
遞延稅項負債	(338)	(301)
淨持倉	284	199
於一月一日的結餘	199	196
扣自期內收益表	(32)	(12)
就過往期間作出調整	46	4
重新計量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資產的稅務影響	20	10
對初始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調整的稅務影響	-	(1)
現金流量對沖的收益的稅務影響	9	(6)
計入收益表的稅率變動的影響	42	10
其他	-	(2)
期末	284	199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歸因於以下項目:

本集團及本銀行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遞延稅項資產淨值組成部分(百萬美元)		
衍生金融工具	5	-
僱員福利	78	43
減速稅項折舊	158	125
其他撥備	24	25
未支付利息	79	83
稅項虧損	276	222
租賃	2	2
遞延稅項資產對銷遞延稅項負債	(338)	(301)
年末	284	199

本集團及本銀行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遞延稅項負債淨額組成部分(百萬美元)		
退休金及其他退休後福利	(338)	(296)
衍生金融工具	-	(5)
遞延稅項負債對銷遞延稅項資產	338	301
年末	-	-

收益表內的遞延稅項(開支)/利益詳情：

本集團及本銀行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暫時差額的稅項影響(百萬美元)		
僱員福利	35	(33)
界定福利退休金資產	(61)	(11)
減速稅項折舊	33	18
其他撥備	(1)	3
未支付利息	(4)	6
租賃	-	2
稅項虧損	54	17
於收益表的遞延稅項利益總額	56	2

本集團及本銀行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於權益確認的所得稅利益/(開支)		
(百萬美元)		
對初始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調整	-	(1)
與年內已清償指定金融負債的信貸風險有關的已變現收益/(虧損)重新分類至保留盈利	-	1
重新計量界定福利退休金資產	20	10
向CSD銷售貸款的收益	-	(1)
現金流量對沖的收益	9	(6)
於權益確認的所得稅利益總額	29	3

管理層評估於結算日遞延稅項資產的可收回性後，19.98億美元的遞延稅項資產未獲確認(二零二零年：7.93億美元)。倘策略及業務計劃日後與管理層的現時假設產生嚴重偏離，倘遞延稅項資產餘額不再可能全數收回，則遞延稅項資產的現有水平可能須作出調整。

英國銀行使用結轉稅項虧損以應課稅溢利的50%為上限(就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前產生的虧損設定的上限為25%)。

16 借入、借出及根據轉售/回購協議購買/出售的證券

下表概述根據轉售協議及證券借入交易按其各自的面值購買的證券：

本集團及本銀行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根據轉售協議及證券借入交易購買的證券(百萬美元)		
根據轉售協議購買的證券	7,152	2,927
就借入證券支付的按金	1,750	1,632
根據轉售協議及證券借入交易購買的證券總額	8,902	4,559

下表概述根據回購協議及借出證券交易按其各自的面值借出的證券：

本集團及本銀行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根據回購協議及證券借出交易出售的證券(百萬美元)		
根據回購協議出售的證券	74	512
就借出證券收取的按金	3,297	4,271
根據回購協議及證券借出交易出售的證券總額	3,371	4,783

借入、借出及受轉售及回購協議規限的證券主要於一年內到期。

回購及轉售協議指用以賺取利息收入淨額、增加流通量或促進交易活動的抵押融資交易。此等工具主要以政府證券及貨幣市場工具作抵押，期限一般介乎隔夜至更長不等或無具體期間。瑞信國際集團監察已收或交付證券的公平值。就根據轉售協議購買的證券，瑞信國際集團於適當時候要求額外抵押或退還已墊付的現金的一部分，以應對已收證券的市值下跌。同樣地，於適當時候退還餘下證券或要求額外現金，以應對根據回購協議已出售證券的市值上升。

就借入證券支付的按金及就借出證券收取的按金按已墊支或收取的現金款額記賬。該等交易主要以現金或有價證券作抵押。就證券借出交易而言，瑞信國際集團所收取作為抵押品的現金或證券的金額一般會超過借出證券的市值。瑞信國際集團每天監察借入證券及借出證券的市值，並於需要時取得額外抵押品。

有關於關連人士結餘的資料及詳情，請參閱附註34—關連人士。

17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交易金融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		本銀行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交易金融資產 (百萬美元)				
債務證券	13,725	17,609	13,966	17,483
股本證券	16,432	13,948	16,396	13,913
衍生工具	113,190	156,155	113,192	156,156
其他	371	908	371	90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交易金融資產	143,718	188,620	143,925	188,46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交易金融負債 (百萬美元)				
短倉	8,876	10,843	8,876	10,839
衍生工具	113,176	153,521	113,177	153,522
其他	2	-	2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交易金融負債	122,054	164,364	122,055	164,361

債務證券主要包括公司債券及政府證券。

交易金融資產包括附有留置權的135.51億美元(二零二零年：153.34億美元)。有關附有留置權資產的交易乃根據證券借貸、回購協議或其他抵押借款的通用及慣例條款進行。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附註38—金融工具以及附註39—已質押或轉讓的資產。有關於關連人士結餘的資料及詳情，請參閱附註34—關連人士。

18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非交易金融資產

	本集團		本銀行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非交易金融資產 (百萬美元)				
貸款及墊款	1,058	1,379	736	1,487
根據轉售協議及證券借入交易購買的證券	35,725	20,882	35,725	20,882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非交易金融資產	1,443	3,255	1,442	3,255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非交易金融資產總值	38,226	25,516	37,903	25,624

就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貸款而言，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信貸風險承擔的最高公平值為10.58億美元(二零二零年：13.79億美元)。為減低該信貸風險，證券已作抵押品持有，且已進行名義金額1.7億美元(二零二零年：2.73億美元)的信貸違約掉期，從而將風險轉嫁予資本市場。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貸款的交易對手信貸的公平值變動乃按適用於某一特定時點的信貸息差計算。所有其他風險變數不變，而信貸息差則依目前市況變動。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公平值變動為減少900萬美元(二零二零年：增加5,700萬美元)。年末的累計影響為減少6,400萬美元(二零二零年：增加4,700萬美元)。用於減低該風險的掉期及證券的公平值相應增加600萬美元(二零二零年：增加2,000萬美元)。年末的累計影響為增加1,700萬美元(二零二零年：增加4,700萬美元)。

就根據轉售協議購買的證券而言，本銀行承擔的有關該等交易對手的信貸風險已透過提供抵押品及隨後繳納的保證金減低。因此，本銀行並未訂立對沖來減輕針對其交易對手的信貸風險承擔。此外，由於信貸風險承擔已差不多消除，故公平值變動對信貸風險的影響並不重大。

有關於關連人士結餘的資料及詳情，請參閱附註34—關連人士。

19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本集團		本銀行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百萬美元)				
後償債項	-	20	-	20
結構性票據及其他混合型工具	13,724	13,175	13,574	13,017
根據回購協議及證券借出交易出售的證券	19,289	14,926	19,290	14,926
其他	1,999	1,667	1,998	1,667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總額	35,012	29,788	34,862	29,630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後償債項及回購協議乃主要用於減少會計錯配，而結構性票據主要被選中則因為其按公平值基準管理。

金融負債的公平值包括金融負債的信貸風險。倘工具在活躍市場報價，由於信貸風險引起的公平值變動計算為並非因造成市場風險的市況變動導致的公平值變動金額。倘工具並無在活躍市場報價，則透過採用經調整信貸的收益率曲線（反映瑞信國際集團於報告日期發行類似工具的水平）將債項的合約現金流量貼現以包含信貸風險在內的估值技術計算公平值。

後償債項及結構性票據的公平值使用反映瑞信國際集團在市場上的信貸評級的收益率曲線計算。計算乃通過以收益率曲線中每個點的瑞信國際集團的信貸息差（視乎債項等級而定）調整相關收益率曲線以提供經自身調整的信貸評估達成。

賬面值較瑞信國際集團須根據合約於到期時支付予該等金融負債持有人的本金額低**48.24**億美元（二零二零年：**49.9**億美元）。有關於關連人士結餘的資料及詳情，請參閱附註34－關連人士。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因信貸風險導致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平值變動 (百萬美元)		
該負債的信貸風險變動的影響於其他全面收入呈列的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累計公平值變動		
發行債務		
其中屬超過兩年的結構性票據	10	(2)
累計變動總額	10	(2)
年初至今公平值變動		
發行債務		
其中屬超過兩年的結構性票據	12	(6)
年初至今變動總額	12	(6)

20 貸款及墊款

下表載列國內（英國）及國外資產組合的詳情：

本集團及本銀行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貸款及墊款 (百萬美元)		
租賃以外的貸款及墊款	2,710	2,867
租賃投資淨額	258	284
貸款及墊款	2,968	3,151

本集團及本銀行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貸款及墊款 (百萬美元)		
房地產	57	64
工商業貸款	2,667	2,829
金融機構	1	1
貸款及墊款總額	2,725	2,894
其中本地	2,562	2,591
其中海外	163	303
未賺取之收入淨額	(3)	(5)
信貸虧損備抵	(12)	(22)
貸款及墊款	2,710	2,867
減值貸款總額	14	11
其中計提個別備抵的貸款	14	11

本集團及本銀行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貸款及墊款 (按地區劃分) (百萬美元)		
貸款及墊款總額	2,725	2,894
其中本地	2,562	2,591
其中海外	163	303
— 荷蘭	42	107
— 盧森堡	57	78
— 其他	64	118

本集團及本銀行 (百萬美元)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租賃投資淨額		
一年內的應收款項	30	30
一至兩年內的應收款項	30	31
兩至三年內的應收款項	31	31
三至四年內的應收款項	31	31
四至五年內的應收款項	31	31
五年以後的應收款項	156	190
應收租賃付款總額	309	344
未賺取融資收入	(51)	(60)
租賃投資淨額	258	284

租賃投資淨額指英國若干樓宇的分租。就瑞信國際集團及本銀行而言，一年內到期的貸款及墊款為25.03億美元（二零二零年：25.04億美元）。有關於關連人士結餘的資料及詳情，請參閱附註34－關連人士。

按類別劃分的貸款虧損備抵對賬

下表載列貸款及墊款減值虧損備抵的變動：

	銀行	客戶	總計
本集團及本銀行			
信貸虧損備抵 (百萬美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	(22)	(22)
額外信貸虧損備抵	-	(4)	(4)
撥回信貸虧損備抵	-	11	11
綜合收益表中確認的變動	-	7	7
撤銷貸款虧損	-	3	3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	(12)	(12)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1)	(12)	(13)
額外減值虧損備抵	-	(18)	(18)
撥回減值虧損備抵	1	2	3
綜合收益表中確認的變動	1	(16)	(15)
撤銷貸款虧損	-	6	6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	(22)	(22)

→ 有關ECL的詳情，請參閱附註31－預期信貸虧損計量。

21 投資物業

瑞信國際集團合併多家持有物業的結構性實體。投資物業現時按成本減折舊及減值撥備持有。減值支出

100萬美元（二零二零年：100萬美元）已於本年度的綜合收益表內列賬。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平值與賬面值相同。

本集團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投資物業 (百萬美元)		
年初結餘	15	17
年內減值開支	(1)	(1)
外幣換算	-	(1)
年終結餘	14	15

投資物業的可收回金額按其使用價值估計。根據二零二一年的評估，釐定單位賬面值為相等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可收回金額1,400萬美元（二零二零年：1,500萬美元）。使用價值乃基於外部進行的評估計算，該評估採用「業務規劃評估」法計算淨現值（假設將於未來3年變賣各物業）。使用價值約相等於公平值。

22 其他資產及其他負債

本集團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其他資產 (百萬美元)		
應收經紀款項		
應收客戶款項	1,419	987
應收銀行、經紀及交易商款項	2,061	1,918
應收利息及費用 ¹	509	377
衍生工具的現金抵押品		
銀行	12,089	18,708
客戶	16,961	19,596
非衍生工具的現金抵押品	184	1,440
界定福利資產淨值 ²	1,024	1,093
其他	419	447
其他資產總值	34,666	44,566

¹ 本行的應收利息及費用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分別為5.08億美元及3.77億美元。

² 有關界定福利資產淨值的更多資料，請參閱附註32－退休福利責任

其他資產主要於一年內到期，惟退休金資產除外。

本集團及本銀行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其他負債(百萬美元)		
應付經紀款項		
應付客戶款項	692	409
應付銀行、經紀及交易商款項	1,254	905
應付利息及費用	1,091	975
衍生工具的現金抵押品		
銀行	12,270	19,727
客戶	6,842	9,124
非衍生工具的現金抵押品	436	179
股份為本的酬金負債	206	286
其他	793	813
其他負債總額	23,584	32,418

其他負債主要於一年內到期。其他負債包括本年度的重組成本負債400萬美元(二零二零年：300萬美元)。請參閱附註13—重組開支。

於本報告期內，就應付第三方經紀款項並無任何失責或違約情況。

應付經紀款項包括就向客戶收取的客戶款項識別的負債，但僅適用於已確定所收取現金為瑞信國際集團某項資產的情況。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瑞信國際集團及本銀行持有33.6億美元客戶款項(二零二零年：53.36億美元)，而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中33.59億美元(二零二零年：51.76億美元)並無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入賬，原因是該等結餘並非瑞信國際集團的資產。當於資產負債表確認有關現金時，有關現金列入「現金及應收銀行款項」、「其他資產」及「其他負債」。

23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

下表載列合約租賃負債的到期分析：

本集團及本銀行(百萬美元)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合約租賃負債的到期情況		
一年內到期	69	76
一至兩年內到期	68	77
兩至三年內到期	68	76
三至四年內到期	68	75
四至五年內到期	67	68
其後	407	473
總額	747	845
未來應付利息	(120)	(140)
租賃負債	627	705

瑞信國際銀行的租賃負債為6.27億美元(二零二零年：7.04億美元)。

瑞信國際集團就物業(土地及樓宇)訂立租賃。

承租人可能面臨的未來現金流出風險未有於來自可變租賃付款的租賃負債中反映。基於指數或利率計算的可變租賃付款於租賃開始時計入租賃付款，因此該付款被視為不可避免。租賃付款並不包括其他可變租賃付款。瑞信國際以可變租賃協議方式訂立8項租賃協議，因為有關方式為瑞信國際帶來較大的靈活性。未有於租賃負債中反映的可變租賃付款風險承擔額為2.13億美元(二零二零年：2.28億美元)，而定額付款則為7.47億美元(二零二零年：8.45億美元)。

承租人可能面臨的未來現金流出風險未有於延期選項或終止選項產生的租賃負債中反映。就部分瑞信國際集團為承租人的若干租賃而言，其中一個選項允許瑞信國際集團延長或重續租賃(此亦包括不行使終止選項的情況)。該等選項僅於合理確定瑞信國際集團會行使有關選項時，方會計入租賃負債及租賃資產的計量。若行使延期選項，其現金流量將為8.95億美元(二零二零年：10.16億美元)；這些情況未有反映於瑞信國際集團及本銀行分別為6.27億美元(二零二零年：7.05億美元)及6.27億美元(二零二零年：7.04億美元)的租賃負債貼現金額。

24 物業及設備

本集團及本銀行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物業及設備(百萬美元)		
租賃物業裝修	260	272
設備	13	16
使用權資產	134	163
物業及設備	407	451

租賃物業裝修涉及本銀行及其同系附屬公司就其自身業務所佔用的土地及樓宇的裝修。使用權資產為物業長期租賃(土地及樓宇)。

本集團及本銀行(百萬美元)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使用權資產(百萬美元)		
截至一月一日的結餘	163	229
減：		
減值	(36)	(39)
租賃改進	25	(9)
折舊	(18)	(18)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134	163

物業及設備內並無來自借款的利息被資本化(二零二零年：零美元)。

本集團及本銀行 物業及設備(百萬美元)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租賃物業裝修	設備	總計	租賃物業裝修	設備	總計
成本值：						
於一月一日的成本值	502	120	622	501	120	621
添置	19	2	21	5	7	12
出售	(76)	(3)	(79)	(4)	(7)	(11)
轉入／(出)	(4)	4	—	—	—	—
減值	(2)	—	(2)	—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成本值	439	123	562	502	120	622
累計折舊：						
於一月一日的累計折舊	(230)	(104)	(334)	(217)	(98)	(315)
年內開支	(23)	(7)	(30)	(17)	(6)	(23)
出售	74	1	75	4	—	4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累計折舊	(179)	(110)	(289)	(230)	(104)	(334)
於一月一日的賬面淨值	272	16	288	284	22	306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淨值	260	13	273	272	16	288

25 無形資產

本集團及本銀行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本集團及本銀行 無形資產(百萬美元)	總計	總計
成本值：		
於一月一日的成本值	1,507	1,378
添置	166	148
出售	(3)	(14)
減值	(66)	(5)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成本值	1,604	1,507
累計攤銷：		
於一月一日的累計攤銷	(1,022)	(889)
年內攤銷	(149)	(138)
減值	62	4
出售	—	1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累計攤銷	(1,109)	(1,022)
於一月一日的賬面淨值	485	489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淨值	495	485 ¹

¹ 無形資產包括進行中項目1.61億美元(二零二零年：1.6億美元)，毋須作出攤銷。

² 無形資產的性質為內部開發軟件(IDS)。

瑞信國際的無形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按其使用價值估計。於二零二一年曾進行半年度減值評估，並釐定若干無形資產的賬面值較其可收回金額為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減值400萬美元(二零二零年：100萬美元)。進行中項目並無確認減值。使用價值乃基於有關個別項目的詳細檢討及具體資料以及其市值計算。

26 撥備

本集團及本銀行	物業	訴訟	總計
二零二一年 撥備(百萬美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4	—	4
年內開支／添置	2	336	338
年內解除	—	(6)	(6)
年內動用	(1)	(32)	(33)
自其他負債重新分類 ¹	10	—	10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15	298	313
二零二零年 撥備(百萬美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4	18	22
年內開支／添置	—	55	55
年內解除	—	(56)	(56)
年內動用	—	(17)	(17)
自其他負債重新分類	—	—	—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4	—	4

物業撥備

物業撥備主要與租約屆滿時將產生的物業重列責任有關。

樓宇	撥備	使用期
5 Canada Square, London	300萬美元	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Global Switch	200萬美元	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

¹ 重新分類包括與就17 Columbus Courtyard London拆除Link橋有關的1,000萬元撥備。

訴訟撥備

倘合理可能出現虧損、可能及能夠可靠地估計會出現額外虧損或一系列虧損，則瑞信國際集團會就若干司法、監管及仲裁程序產生訴訟撥備(包括外聘律師及

其他服務提供者的費用和開支)。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訴訟撥備結餘為2.98億美元(二零二零年：零美元)。提供業務諮詢的總顧問每季審閱瑞信集團的司法、監管以及仲裁程序，以釐定其訴訟撥備的充足率，及可能根據管理層的判斷與顧問之意見增加或解除撥備。該等訴訟撥備的預計使用期一般介乎六至十八個月，但亦有若干訴訟撥備預計超過該期間。隨著有關訴訟、索償或訴訟令的發展，未來或須提供更多撥備或解除訴訟撥備。瑞信國際集團已就所有情況設立與上述程序相符的撥備，但認為披露該案件的特定事實或會違反瑞信國際集團須遵守的保密責任或嚴重損害瑞信國際集團就有關事宜的管理。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能確定流出經濟利益的實際時間。其他法律個案於或然負債及其他承擔附註披露。

→ 請參閱附註36—或然負債、擔保及承擔。

27 發行債務

	本集團		本銀行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發行債務(百萬美元)				
優先債項	39,801	31,179	39,801	31,243
後償債項	423	418	423	418
發行債務總額	40,224	31,597	40,224	31,661

本期間優先債項增加主要由於向CS AG(倫敦分行)發行以美元、歐元及英鎊計值的86.22億美元長期債務的發行淨額。

發行債務總額主要包括財資部管理的債務發行(並不具有衍生工具特點(傳統債務))(作為瑞信國際集團結構性業務的一部分發行)。此外，該等工具按攤銷成本計量。

本集團 工具類別	對手方名稱	貨幣	二零二一年 (百萬美元)	二零二零年 (百萬美元)	利率類型
優先債項¹					
	CS AG, 倫敦分行	歐元	19,897	14,848	可變
	CS AG, 倫敦分行	英鎊	12,155	9,307	可變
	CS AG, 倫敦分行	美元	5,336	4,586	可變
	CSS(E)L	美元	—	25	可變
	DLJ集團	美元	2,405	2,405	可變
	DLJ UK Holding	美元	8	8	可變
優先債項總額			39,801	31,179	
後償債券					
	CS AG, 蘇黎世	美元	140	—	可變
	Credit Suisse First Boston Finance B.V.	美元	280	—	可變
	Credit Suisse First Boston Finance B.V.	美元	3	282	固定
	Credit Suisse PSL GmbH	美元	—	136	固定
後償債項總額			423	418	

¹ 就瑞信國際銀行而言，額外結餘零美元(二零二零年：6,400萬美元)乃關於優先債項(無追索權負債)。

有關與關連人士結餘的資料及詳情，請參閱附註34—關連人士。

以下為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的對賬。

發行債務(百萬美元)	於一月一日的結餘	現金流量		非現金變動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發行	償還及其他變動	換算、外匯及利息變動		
二零二一年						
本集團	31,597	18,253	(8,161)	(1,465)		40,224
本銀行	31,661	18,253	(8,225)	(1,465)		40,224
二零二零年						
本集團	14,008	19,355	(3,812)	2,046		31,597
本銀行	13,937	19,543	(4,000)	2,181		31,661

28 終止經營業務以及持作出售資產及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作為英國脫歐的一部分，瑞信國際集團已將若干貸款及墊款、衍生金融工具、現金抵押品及交易證券轉讓予Credit Suisse Bank (Europe) SA (「CSEB」) (前稱Credit Suisse Securities Sociedad de Valores SA (「CSSSV」))，有關轉讓透過出售按公平值持有的持倉進行。轉讓現已完成，因此，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概無資產／負債被分類為持作出售。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終止經營業務的收益表 (百萬美元)		
利息收入	-	77
利息開支	-	(64)
利息收入淨額	-	13
佣金及費用收入	-	44
信貸虧損備抵	-	(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負債	-	-
債收淨額	-	236
其他收益	-	45
收益淨額	-	335
酬金及福利	-	(116)
一般、行政及交易開支	-	(209)
經營開支總額	-	(325)
除稅前溢利	-	10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的所得稅開支	-	(2)
除稅後溢利	-	8

	終止經營業務總額 - 組合轉移至CSEB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終止經營業務的財務狀況表 (百萬美元)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交易金融資產	-	1,861
其中衍生工具的市價為正值	-	1,782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非交易金融資產	-	5
其他資產	-	68
持作出售資產總值	-	1,934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交易金融負債	-	519
其中衍生工具的市價為負值	-	480
其他負債	-	188
持作出售負債總額	-	707

29 累計其他全面收入

本集團及本銀行	現金流量對沖	與信貸風險有關的指定金融負債收益／(虧損)	退休基金未變現收益／(虧損)	累計其他全面收入
累計其他全面收入(百萬美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27	(24)	(130)	(127)
(增加)／減少：				
與年內已清償指定金融負債的信貸風險有關的已變現				
收益重新分類至保留盈利	—	2	—	2
與信貸風險有關的指定金融負債的未變現收益	—	10	—	10
現金流量對沖－公平值變動的實際部分	(45)	—	—	(45)
現金流量對沖－公平值變動的實際部分的相關稅項	9	—	—	9
重新計量界定福利退休金資產	—	—	(29)	(29)
重新計量界定福利退休金資產的相關稅項	—	—	20	20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9)	(12)	(139)	(160)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增加)／減少：				
與年內已清償指定金融負債的信貸風險有關的已變現				
收益重新分類至保留盈利	—	4	—	4
與信貸風險有關的指定金融負債的未變現虧損	—	(6)	—	(6)
現金流量對沖－公平值變動的實際部分	24	—	—	24
現金流量對沖－公平值變動的實際部分的相關稅項	(6)	—	—	(6)
重新計量界定福利退休金資產	—	—	(24)	(24)
重新計量界定福利退休金資產的相關稅項	—	—	10	10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27	(24)	(130)	(127)

30 股本及股份溢價

本集團及本銀行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股本		
已配發、催繳及繳足(百萬美元)		
131,158,070,611股每股		
面值0.08666美元的普通股	11,366	11,366
股份溢價(百萬美元)		
期初結餘	—	12,704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重新分類至保留盈利	—	(12,704)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股份溢價	—	—

普通股具有全面的投票、股息及資本分派(包括於清盤時的資本分派)的權利。

本銀行是擁有股本的私人無限公司。

根據二零零六年公司法及本銀行組織章程的要求，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成員議決註銷127.04億美元的股份溢價賬，並將結餘計入可分派儲備。於二零二一年，股本或股份溢價並無任何變動。

31 預期信貸虧損計量

下表載列按金融工具類別劃分的虧損備抵期初與期末結餘的對賬，以及賬面總值的對賬。

本集團及本銀行 二零二一年	並無出現信貸減值				已出現信貸減值		合計	合計
	12個月ECL		全期ECL		全期ECL (不包括購入/ 推出時已出現 信貸減值者) 第三階段			
	賬面總值	ECL備抵	賬面總值	ECL備抵	賬面總值	ECL備抵		
貸款及墊款 (百萬美元)								
年初結餘	2,832	11	51	-	11	10	2,894	21
轉撥至12個月ECL	17	-	(17)	-	-	-	-	-
轉撥至並無出現信貸減值的全期ECL	(25)	-	25	-	-	-	-	-
重新計量虧損備抵淨額	-	(7)	-	-	-	(2)	-	(9)
推出或購入的新金融資產	48	-	-	-	-	-	48	-
已取消確認的金融資產 (包括撇銷)	(158)	-	-	-	-	-	(158)	-
其他變動	(19)	-	(29)	-	3	-	(45)	-
外匯	(13)	-	(1)	-	-	-	(14)	-
年末結餘	2,682	4	29	-	14	8	2,725	12

二零二零年

本集團及本銀行 二零二零年	並無出現信貸減值				已出現信貸減值		合計	合計
	12個月ECL		全期ECL		全期ECL (不包括購入/ 推出時已出現 信貸減值者) 第三階段			
	賬面總值	ECL備抵	賬面總值	ECL備抵	賬面總值	ECL備抵		
貸款及墊款 (百萬美元)								
年初結餘	2,818	3	-	-	20	7	2,838	10
轉撥至12個月ECL	-	-	-	-	-	-	-	-
轉撥至並無出現信貸減值的全期ECL	(68)	(1)	68	1	-	-	-	-
重新計量虧損備抵淨額	-	8	-	(1)	-	9	-	16
推出或購入的新金融資產	201	1	-	-	-	-	201	1
已取消確認的金融資產 (包括撇銷)	(134)	-	(1)	-	(13)	(6)	(148)	(6)
其他變動	23	-	(24)	-	2	-	1	-
外匯	(8)	-	8	-	2	-	2	-
年末結餘	2,832	11	51	-	11	10	2,894	21

本集團及本銀行 二零二一年	並無出現信貸減值				已出現信貸減值		合計	合計
	12個月ECL		全期ECL		全期ECL (不包括購入/ 推出時已出現 信貸減值者) 第三階段			
	承諾總值	ECL備抵	承諾總值	ECL備抵	承諾總值	ECL備抵		
貸款承諾 (百萬美元)								
年初結餘	1,292	5	42	1	7	-	1,341	6
轉撥至12個月ECL	24	-	(24)	-	-	-	-	-
轉撥至並無出現信貸減值的全期ECL	(136)	-	136	-	-	-	-	-
轉撥至全期ECL信貸減值金融資產	-	-	-	-	-	-	-	-
重新計量虧損備抵淨額	-	(2)	-	(1)	-	2	-	(1)
推出或購入的新金融資產	521	-	-	-	-	-	521	-
已取消確認的金融資產 (包括撇銷)	(576)	-	(18)	-	-	-	(594)	-
其他變動	101	-	(19)	-	(3)	-	79	-
外匯	(34)	-	(1)	-	-	-	(35)	-
年末結餘	1,192	3	116	-	4	2	1,312	5

二零二零年

本集團及本銀行 二零二零年	並無出現信貸減值				已出現信貸減值		合計	合計
	12個月ECL		全期ECL		全期ECL (不包括購入/ 推出時已出現 信貸減值者) 第三階段			
	承諾總值	ECL備抵	承諾總值	ECL備抵	承諾總值	ECL備抵		
貸款承諾 (百萬美元)								
年初結餘	2,370	1	91	-	1	-	2,462	1
轉撥至12個月ECL	24	-	(24)	-	-	-	-	-
轉撥至並無出現信貸減值的全期ECL	(26)	-	26	-	-	-	-	-
轉撥至全期ECL信貸減值金融資產	-	-	-	-	-	-	-	-
重新計量虧損備抵淨額	-	3	-	1	-	-	-	4
推出或購入的新金融資產	609	1	-	-	7	-	616	1
已取消確認的金融資產 (包括撇銷)	(1,611)	-	(66)	-	(1)	-	(1,678)	-
其他變動	(163)	-	12	-	-	-	(151)	-
外匯	89	-	3	-	-	-	92	-
年末結餘	1,292	5	42	1	7	-	1,341	6

其他變動主要為現有承諾中的變動。

本集團及本銀行	並無出現信貸減值			
	12個月ECL		合計	
	擔保總值	第一階段 ECL備抵	擔保總值	ECL備抵
二零二一年				
財務擔保 (百萬美元)				
年初結餘	—	—	—	—
重新計量虧損備抵淨額	—	—	—	—
已取消確認的金融資產 (包括撇銷)	—	—	—	—
其他變動	—	—	—	—
年末結餘	—	—	—	—
二零二零年				
財務擔保 (百萬美元)				
年初結餘	205	3	205	3
重新計量虧損備抵淨額	—	(1)	—	(1)
已取消確認的金融資產 (包括撇銷)	(203)	(2)	(203)	(2)
其他變動	(2)	—	(2)	—
年末結餘	—	—	—	—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其他資產 - 第一階段 (百萬美元)		
年初結餘	1	2
重新計量虧損備抵淨額	(1)	(1)
年末結餘	—	1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本集團及本銀行		
其他資產 - 第三階段 (百萬美元)		
年初結餘	—	—
重新計量虧損備抵淨額	4,540	—
外匯	—	—
年末結餘	4,540	—

並無重大的ECL被確認為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以及計息銀行存款。

在報告期內對ECL估計技巧及假設作出的改動對ECL估計並無重大影響。

計量ECL (第一階段及第二階段) 的主要輸入資料為以下變量的期限結構：

- 違約概率 (「PD」)；
- 違約損失率 (「LGD」)；及
- 違約風險承擔 (「EAD」)。

該等參數源自內部開發的統計模型及利用監管模型的歷史數據，並已進行調整以反映下述前瞻性資料，從

而得出時間點、前瞻性期限結構。

PD估計乃於某一日期的估計，按統計評級模型計算，並使用針對各類交易對手及風險承擔的評級工具進行評估。該等統計模型乃基於內部及外部彙編的數據，包括定量及定性因素。倘交易對手或風險承擔在評級類別之間轉移，則會導致相關PD的估計出現變化。全期PD乃經考慮持倉合約到期日而估計，並估計提前還款率。

LGD乃出現違約情況下的預期虧損幅度。瑞信國際集團依據針對違約交易對手的過往索償收回率估計LGD參數。LGD模型會考慮屬於金融資產組成部分的任何抵押品的結構、抵押品、申索順序、地理位置、交易對手所屬行業及收回成本。

EAD反映出現違約時的預期風險承擔。瑞信國際集團從對交易對手的當前風險承擔，以及根據合約允許的當前金額潛在變動 (包括攤銷) 及提前還款得出EAD。金融資產的EAD為違約時的賬面總值。就貸款承諾及財務擔保而言，EAD會考慮已提取款項金額，以及根據合約可提取或獲償還的未來潛在款項 (將按歷史觀察所得進行估計)。至於某些金融資產，瑞信

國際集團會透過使用情境及統計技術就不同時間點的可能風險承擔結果範圍進行建模以釐定EAD。

倘與宏觀經濟指標的關係在統計學上屬合理並符合經濟預期，則相應地對參數進行建模，繼而納入瑞信國際集團的前瞻性預測。

如上所述，以及受限於對信貸風險未有顯著增加的金融資產使用最多12個月PD，瑞信國際集團經考慮其會面臨信貸風險的最長合約期（包括任何借款人的延期選項）內的違約風險計量ECL，惟瑞信國際集團會出於風險管理目的而考慮更長期限。最長合約期延長至瑞信國際集團有權要求償還墊款或終止貸款承諾或擔保的日期。

宏觀經濟情境

估計及應用前瞻性資料需要定量分析及大量專家判斷。瑞信國際集團對預測信貸虧損的估計乃基於貼現概率加權估計，該估計考慮三個未來宏觀經濟情境：基線情境、上行情境及下行情境。基線情境代表最可能出現的結果。其他兩個情境指較樂觀或較悲觀的結果，而下行情境相對上行情境情況更嚴重。該等情境根據瑞信國際集團基於過往出現頻率、對現有業務及信貸周期的評估，以及宏觀經濟因素（「MEF」）趨勢（例如利率、國內生產總值及失業率）對彼等出現的相對可能性作出的最佳估計概率加權。加權每季（自

二零二零年第二季起改為每月）由情境設計管治論壇進行審閱及質詢，該論壇由企業風險管理、Credit Suisse經濟研究、定量分析及科技，以及信貸風險職能的成員組成。論壇隨後建議高級管理層委員會批准該等加權。

瑞信國際集團企業風險管理（「ERM」）職能的情境設計組釐定MEF及市場預測，而該等MEF及市場預測則與瑞信國際集團環球信貸組合的三個情境相關。情境設計組從瑞信國際集團的環球投資總辦公室內部經濟研究預測，及從外部資料來源（如被視為適用），例如彭博經濟學家的一致預測（涵蓋其他投資銀行及外部經濟顧問公司的意見），以及無黨派智庫、主要央行及多邊機構（如國際貨幣基金組織（「IMF」）、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Organisation for Economic Co-operation and Development）（「OECD」）及世界銀行（World Bank））的預測，制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ECL計算所用的基線情境預測。無內部或可靠的外部預測可用的因素使用內部模型以調整基線情境預測。下行及上行情境則從該等基線情境預測所產生。全部三種情境預測均須通過審查及質詢程序，ERM情境設計組的情境預測將納入此程序的任何反饋。ECL情境設計工作小組乃一個管治論壇。該工作小組負責進行額外審查及質詢，並於隨後建議審批該等MEF及相關市場預測，以及分配予基線、下行及上行情境的出現概率加權。該等MEF及相關市場預測，以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ECL計算所用的情境出現概率加權將由高級管理層審批委員會審批。

下表列出在ECL計算中各地理分部經濟情境所使用的合理及可支持預測期的期間，瑞信國際即時恢復為平均經濟環境變量作為模型輸入係數。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職能—公司/ 金融機構	ECL情境	指定概率	最新數據 ¹ 期末預測						MEF增加 對ECL的 影響
				二一年十二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六年	
EMEA宏觀經濟因素(MEF)										
歐元區實際GDP增長率(按年變動%)										
	兩者	下行	40	3.6	-1.4	1.5	1.7	1.8	1.8	↓
	兩者	基線	50	4.6	2.9	1.8	1.8	1.8	1.8	
	兩者	上行	10	4.7	3.4	2.2	2.0	1.8	1.8	
G10實際GDP增長率(按年變動%)										
	公司	下行	40	2.7	1.8	1.3	1.6	1.6	1.6	↓
	公司	基線	50	5.0	3.8	2.1	1.7	1.7	1.6	
	公司	上行	10	5.4	4.6	2.4	1.9	1.7	1.6	
Eurostoxx 50市場波動率指數(V2X Qmax, 水平)										
	金融機構	下行	40	50.0	36.0	31.4	29.0	29.5	30.0	↑
	金融機構	基線	50	32.3	28.0	28.5	29.0	29.5	30.0	
	金融機構	上行	10	25.0	22.3	25.4	29.0	29.5	30.0	

¹ 最新估計已用於二一年第四季ECL估值所使用的MEF。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EMEA宏觀經濟因素(MEF)										
歐元區實際GDP增長率(按年變動%)										
	兩者	下行	40	-10.4	4.3	1.3	1.9	1.8	1.8	↓
	兩者	基線	50	-8.0	6.9	1.6	1.9	1.8	1.8	
	兩者	上行	10	-5.9	8.8	1.8	2.1	1.8	1.8	
G10實際GDP增長率(按年變動%)										
	公司	下行	40	-6.7	1.1	2.0	2.9	2.2	1.6	↓
	公司	基線	50	-5.4	4.1	3.5	2.9	2.2	1.6	
	公司	上行	10	-4.7	5.7	4.3	2.9	2.2	1.6	
Eurostoxx 50市場波動率指數(V2X Qmax, 水平)										
	金融機構	下行	40	72.0	37.0	31.8	30.5	33.8	37.0	↑
	金融機構	基線	50	38.3	24.0	27.3	30.5	33.8	37.0	
	金融機構	上行	10	38.3	20.3	23.8	30.5	33.8	37.0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北美洲宏觀經濟因素(MEF)	職能—公司/ 金融機構	ECL情境	指定概率	最新數據						MEF增加 對ECL的 影響
				期未預測						
				二一年十二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六年	
美國失業率(%)			%	%	%	%	%	%	%	
	金融機構	下行	40	6.0	4.6	3.9	4.0	4.1	4.1	↑
	金融機構	基線	50	4.5	3.8	3.5	3.7	3.9	4.0	
	金融機構	上行	10	4.3	3.6	3.4	3.7	3.9	4.0	
美國實際GDP增長率(按年變動%)										↓
	公司	下行	40	3.3	0.5	0.9	2.7	1.2	2.5	
	公司	基線	50	4.5	3.7	1.1	2.8	1.3	2.5	
	公司	上行	10	4.6	4.6	1.3	3.0	1.3	2.5	
世界工業生產(按年變動%)										↓
	公司	下行	40	0.8	0.6	2.0	2.4	2.6	2.6	
	公司	基線	50	3.4	3.9	2.6	2.6	2.6	2.6	
	公司	上行	10	4.0	4.9	3.2	2.8	2.6	2.6	
道瓊斯總股票市場指數(水平)										↓
	金融機構	下行	40	42,819	32,167	43,001	53,998	55,314	56,631	
	金融機構	基線	50	47,479	51,370	52,684	53,998	55,314	56,631	
	金融機構	上行	10	48,059	53,267	53,882	53,998	55,314	56,631	
美國市場波動率指數(VIX Qmax, 水平)										↑
	金融機構	下行	40	50.0	36.0	30.7	27.5	28.3	29.0	
	金融機構	基線	50	31.1	26.0	26.8	27.5	28.3	29.0	
	金融機構	上行	10	24.0	21.3	24.2	27.5	28.3	29.0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北美洲宏觀經濟因素(MEF)										
美國失業率(%)										↑
	金融機構	下行	40	7.9	7.0	6.4	5.8	4.9	4.2	
	金融機構	基線	50	7.0	6.2	5.6	5.1	4.5	4.1	
	金融機構	上行	10	6.4	5.5	5.1	4.9	4.5	4.1	
美國實際GDP增長率(按年變動%)										↓
	公司	下行	40	-4.2	1.5	1.3	3.0	1.5	1.8	
	公司	基線	50	-3.2	4.1	3.4	3.5	1.6	1.8	
	公司	上行	10	-1.8	5.1	4.2	3.9	1.6	1.8	
世界工業生產(按年變動%)										↓
	公司	下行	40	-5.2	2.2	3.1	2.3	2.5	2.5	
	公司	基線	50	-0.7	3.9	4.3	2.6	2.5	2.5	
	公司	上行	10	-0.7	6.2	5.9	3.1	2.5	2.5	
道瓊斯總股票市場指數(水平)										↓
	金融機構	下行	40	30,607	23,563	31,069	42,686	44,520	46,358	
	金融機構	基線	50	36,944	39,030	40,856	42,686	44,520	46,358	
	金融機構	上行	10	37,736	42,147	42,549	42,686	44,520	46,358	
美國市場波動率指數(VIX Qmax, 水平)										↑
	金融機構	下行	40	70.0	35.0	30.7	30.0	32.5	35.0	
	金融機構	基線	50	40.3	25.0	27.5	30.0	32.5	35.0	
	金融機構	上行	10	40.3	20.3	23.7	30.0	32.5	35.0	

本期間預期信貸虧損的估計

於計算預期信貸虧損的各宏觀經濟情境中使用的主要MEF包括但不限於GDP及失業率。該等MEF乃基於從更長期角度而言對估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ECL最為重要的組合而獲取。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測宏觀經濟情境的基線情境加權50%，下行情境加權40%及上行情境加權10%，與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日止基線情境加權50%，下行情境加權40%及上行情境加權10%相比維持不變。

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的歐元區實際GDP升幅的預測範圍分別為-0.7%至4.2%及1.4%至2.7%，而二零二一年則估計實際GDP的升幅為5.3%。基線情境下，預測歐元區的季度系列實際GDP會於二零二二年第一季回復至大流行病前水平（即二零一九年第四季）。

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的英國實際GDP升幅的預測範圍分別為-0.9%至7.8%及1.0%至3.9%，而二零二一年則估計實際GDP的升幅為7.0%。基線情境下，預測英國的季度系列實際GDP會於二零二二年第三季回復至大流行病前水平。

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的美國實際GDP升幅的預測範圍分別為0.1%至4.5%及1.4%至2.4%，而二零二一年則估計實際GDP的升幅為5.5%。美國的季度系列實際GDP於二零二一年第二季回復至大流行病前水平。

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的G10實際GDP升幅的預測範圍分別為1.8%至4.6%及1.3%至2.4%，而二零二一年則估計實際GDP的升幅為5.0%。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的世界工業生產升幅的預測範圍分別為0.0%至4.4%及2.0%至3.7%，而二零二一年則估計升幅為8.4%。

宏觀經濟及市場變數預測納入調整，以反映各國政府及中央銀行撤銷所提供的COVID-19大流行病相關經濟支援計劃所帶來的影響。GDP及工業生產乃預測模型的重大輸入資料，多個其他輸入資料亦被納入全部三種情境，以為未來經濟及市場狀況提供預測。鑑於預測程序的複雜性質，概無單一經濟變量會被分開或獨立於其他輸入資料作檢視。

就極端及在統計學上罕有（即未能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ECL模型內充足地反映）的事件（如

COVID-19大流行病對全球經濟造成的影響）而言，該事件為基線情境。於目前環境，管理層判斷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ECL模型結果太容易受經濟輸入資料的影響，顯著地超出其歷史範圍，為處理該等情況，已採用模型疊加。該等疊加乃基於專家判斷，並為應對該等特殊情況而採用，以考慮過往受壓虧損及行業與交易對手的信用等級審閱結果。疊加亦被應用於由全球或地區發展或嚴重影響經濟的政府行動帶來的經濟不確定性（例如封城措施及其他針對掌控大流行病的行動）作出判斷。該等疊加或使信貸虧損撥備並非主要從MEF預測得出。

瑞信國際集團會視乎金融工具類別同時使用定量及定性標準計量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就定量觸發因素而言，瑞信國際集團基於金融工具的餘下全期PD進行比較。就金融工具全期內的各報告日期而言，會計算兩次餘下全期PD，一次會在初始確認風險承擔時計算，而另一次則在報告日期當日計算。於初始確認時，會計算PD時間序列，其可反映未來各個報告日期與貸款到期日之間的全期PD。於各報告日期，該時間序列中的對應值會用作進行比較。進行比較時使用的第二個全期PD於報告日期當日計算，乃基於重估及已更改宏觀經濟預測等潛在更新資料得出。倘於報告日期計算的全期PD高於在初始確認貸款時的預期水平，則信貸風險增加。倘於報告時計算的全期PD與在初始確認時計算的預期全期PD之間的比率超出界定限額，該增加幅度會被視為重大。就定性觸發因素而言，瑞信國際集團會使用多項因素，包括觀察名單變動。

對於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生效日期前推出或於實施報告時所用的PD模型前推出的金融工具，該起始PD不包括為反映對未來宏觀經濟狀況的預期而作出的任何進一步調整，因為此類資料無法預知。定量比較是根據多個評級下調情況識別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

以新推出金融工具的定量觸發因素計，瑞信國際集團將以下兩者進行比較：

- 在報告日期的餘下全期PD；與
- 初始確認風險承擔時估計的時間點的餘下全期PD。

倘根據內部門檻，兩者之間的差額為倍數，即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32 退休福利責任

本銀行在英國經營一項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界定福利計劃（「英國界定福利計劃」）為一項已撥付的最終工資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英國界定福利計劃已停止累積未來界定福利，但活躍成員的過往服務福利仍與其可供計算退休金的工資掛鈎。

英國界定福利計劃資產獨立於銀行資產並以獨立信託管理基金持有。受託人董事會負責規管及營運英國界定福利計劃，包括作出投資決定（經諮詢本銀行）及供款時間表（須取得本銀行同意）。

現有僱員應佔英國界定福利計劃的責任約3%、尚未退休的前僱員應佔69%，以及現時領取退休金人士及現時領取福利的前成員的受養人應佔28%。英國界定福利計劃的加權平均年期為二十一年。

本銀行未有向任何其他退休金或退休後界定福利計劃作出供款。

界定福利計劃的會計處理

本銀行成為英國界定福利計劃的法定營辦人，但並無訂立向其他參與實體收取界定福利成本淨額的合約協議或明文政策。因此，作為法定營辦人，本銀行使用界定福利會計處理方式根據由獨立精算師每年以預計單位給付成本法完成的全面精算估值將整個計劃入賬，並就每個綜合財務狀況表日作出更新。

以下披露包含本銀行營辦的英國界定福利計劃的全部結餘。

界定福利成本

因退休福利責任而產生的所有開支會於本銀行的綜合收益表內「酬金及福利」項下入賬。以下各表呈列二零

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與英國界定福利計劃有關的界定福利（抵免）／成本。

本集團及本銀行	英國界定福利計劃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百萬美元）		
經營成本		
目前福利責任服務成本	2	2
過往服務成本（包括縮減）	-	2
行政開支	1	1
結算成本	45	41
融資成本		
利息抵免淨額	(15)	(21)
界定福利成本／（抵免）	33	25

界定福利責任及計劃資產的公平值

下表呈列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內的界定福利責任及計劃資產公平值的變動：

本集團及本銀行	英國界定福利計劃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百萬美元）		
界定福利責任 – 一月一日	2,171	1,903
目前服務成本	2	2
利息成本	28	36
精算虧損／（收益）– 假設	(56)	400
由人口假設變動產生	29	5
由財務假設變動產生	(85)	395
精算（收益）／虧損 – 經驗	(27)	(23)
福利付款	(37)	(68)
過往服務成本（包括縮減）	-	2
結算付款	(152)	(157)
匯率虧損／（收益）	(25)	76
界定福利責任 – 十二月三十一日	1,904	2,171
計劃資產的公平值 – 一月一日		
	3,264	3,004
計劃資產的利息	43	57
計劃資產的精算收益／（虧損）	(112)	353
計劃資產的實際回報	(69)	410
行政開支	(1)	(1)
福利付款	(37)	(68)
結算付款	(197)	(198)
匯率收益／（虧損）	(32)	117
計劃資產的公平值 – 十二月三十一日	2,928	3,264
資助狀況總額 – 十二月三十一日		
計劃資產	2,928	3,264
與資助計劃有關的界定福利責任	(1,904)	(2,171)
資助計劃的資助狀況	1,024	1,093
已確認資助狀況 – 十二月三十一日	1,024	1,093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銀行於其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英國界定福利計劃的退休金資產淨值為10.24億美元（二零二零年：10.93億美元）。

英國界定福利計劃的受託人並無權單方面對該計劃啟動清盤。因此，本銀行假設該計劃繼續存在，直至向成員支付最後一筆福利，屆時任何剩餘資產將按照該計劃的規則退回僱主。本銀行按此基準於其財務報表確認英國界定福利計劃的盈餘淨額。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銀行已於其他全面收入內就英國界定福利計劃確認2,900萬美元重新計量虧損，主要是由於資產組合的1.12億美元虧損所致，部分被因財務及人口假設變動（主要是貼現率及通脹）而產生的8,300萬美元福利責任收益所抵銷。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銀行已於其他全面收入內就英國界定福利計劃確認2,400萬美元重新計量虧損，主要是由於財務及人口假設變動（主要是貼現率及通脹）而產生的3.77億美元福利責任虧損所致，部分被資產組合的3.53億美元收益所抵銷。

於二零二零年，本銀行及英國界定福利計劃的受託人為英國界定福利計劃的成員設立增強轉移價值（「ETV」）措施，以結算已歸屬福利。根據ETV措施，英國界定福利計劃給予其成員以增強轉移價值轉出計劃的機會。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ETV措施產生一筆過付款1.97億美元（二零二零年：1.98億美元），而界定福利責任減少1.52億美元（二零二零年：1.57億美元）。於經營成本內確認的金額為結算成本4,500萬美元（二零二零年：4,100萬美元）。

福利付款包括1,100萬美元（二零二零年：4,800萬美元）的轉移，當中遞延成員已個別發起將彼等的退休金轉移至另一個退休金計劃。

資金需求

英國立法規定應謹慎資助退休金計劃。英國界定福利計劃的最近資金估值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合資格精算師進行，顯示出4.45億美元的盈餘。下一次資金估值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量，預期將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作實。

為了得到額外退休基金保障，本銀行在按償債能力基準存在虧絀的情況下將已抵押證券存入託管賬戶。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償付能力盈餘為4.01億美元，故託管價值為零。

假設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用以計算英國界定福利計劃的福利責任及界定福利成本的假設如下：

本集團及本銀行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福利責任(%)		
貼現率	1.82%	1.26%
零售價格通脹	3.28%	2.80%
消費者價格通脹	2.56%	2.00%
退休金增加 ¹	3.13%	2.74%
薪金增加	3.81%	3.25%
界定福利成本(%)		
貼現率－服務成本	1.26%	2.06%
貼現率－利息成本	1.14%	1.94%
薪金增加	3.25%	3.09%

¹ 一九九七年四月六日前賺取的退休金須按酌情基準進行退休金增加，增加額被視為零。

已進行全面收益率曲線估值以釐定界定福利責任。以上假設等同統一利率假設，會導致計量出相同的界定福利責任。

為貼現預期未來現金流量，Credit Suisse就英國界定福利計劃的估值採用「即期利率法」，據此，收益率曲線上個別即期利率會在計量計劃的福利責任以及未來服務成本及利息成本時應用至各年的現金流量。

死亡假設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進行二零二一年英國界定福利責任計算的預計壽命假設以「SAPS 3 light」基礎表為基準，死亡率獲得改善，符合二零二零年的CMI模式， $S=7.0$ 、 $A=0.5$ 及比例因子為102%。亦已計入未來死亡率改善的基礎，長期每年改善1.25%。

按此基礎，退休後死亡假設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年滿60歲的現時領取退休金人士於		
60歲時的預計壽命(年)		
男性	28.3	28.2
女性	30.0	29.3
現時40歲之日後領取退休金人士於		
60歲時的預計壽命(年)		
男性	29.7	29.9
女性	31.4	31.2

敏感度分析

用於計算福利責任的主要假設變動將產生以下影響：

界定福利責任	界定福利責任		界定福利責任	
	(百萬美元)	%	(百萬美元)	%
二零二一年				
一個百分點的變動				
-1%/+1%貼現率	2,361	24	1,560	(18)
+1%/-1%通脹率	2,147	13	1,689	(11)
+1%/-1%薪金增長率	1,907	-	1,901	-
+1%/-1年60歲預計壽命	1,973	4	1,834	(4)
二零二零年				
一個百分點的變動				
-1%/+1%貼現率	2,714	25	1,766	(19)
+1%/-1%通脹率	2,489	15	1,908	(12)
+1%/-1%薪金增長率	2,176	-	2,167	-
+1%/-1年60歲預計壽命	2,262	4	2,081	(4)

採用額外全額估值得出敏感度分析，而其採用計算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界定福利責任的數據進行估值。敏感度分析集中於責任變動。由於資產與福利責任部分相符，故貼現率及通脹率的敏感度對英國資金狀況的影響很可能小於對福利責任的影響。

計算敏感度所用的方法與過往年度一致。

計劃資產及投資策略

管理英國界定福利計劃的受託人旨在將風險降至最低，惟須採納一項投資策略，該項投資策略擁有合理預期透過投資一系列將產生收入及資本增長以支付福利成本，並具有適當流動性及安全性的資產類別達到若干回報水平。透過仔細考慮計劃負債、計劃資金狀況及金融市場狀況確立風險接受程度。

英國界定福利計劃具有令利率達到略高於100%的對沖目標，及由負債的技術性撥備計量產生的通脹風險。為限制對沖組合之間的風險及取得計算負債的技術性撥備計量的基準，已制訂對沖組合的指引。

其他資產，例如公司債券乃用作提高長期回報，以及改善組合的多元性。

透過季度投資及資金報告，連同定期資產／負債分析及檢討通脹及利率對沖，按持續基準監察及計量投資風險。

按公平值計量的計劃資產

按公平值計量的計劃資產 (百萬美元)	估計劃資產 公平值總額			的百分比
	有報價	無報價	總計	
二零二一年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	79	79	2.7%
債務證券	2,878	-	2,878	98.3%
其中屬政府	2,546	-	2,546	87.0%
其中屬公司	332	-	332	11.3%
衍生工具	-	(29)	(29)	(1.0)%
英國計劃的計劃資產總值	2,878	50	2,928	100.0%
二零二零年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	6	6	0.2%
債務證券	3,243	68	3,311	101.4%
其中屬政府	2,464	-	2,464	75.5%
其中屬公司	779	68	847	25.9%
衍生工具	-	(53)	(53)	(1.6)%
英國計劃的計劃資產總值	3,243	21	3,264	100.0%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退休金計劃資產並無持有大額CSG債務及股本證券。

與英國界定福利計劃有關的風險

英國界定福利計劃令本銀行承擔多項風險，其中最重大的風險如下：

資產波動

負債乃採用參考公司債券收益率的貼現率計算；倘資產收益率表現不佳，則其將降低盈餘。

債券收益率變動

儘管公司債券收益率減少會部分由持有債券價值增加所抵銷，但該減少將增加英國界定福利計劃的負債就會計目的而設置的價值。該計劃確實對沖了利率風險，因此在預期倘債券收益率減少則對沖價值可能增加的同時，該計劃須承擔該對沖並不能緩解用作產生會計處理用途的貼現率的信貸息差降低的事實。

通脹風險

英國界定福利計劃的很大部分福利責任與通脹有關，較高通脹將導致較高負債（儘管在大部分情況下，設

定通脹增長上限是為防止出現極端通脹的方法)。通脹增加亦將增加虧空，致使通脹對沖與福利責任的通脹增加的影響不相符－現行對沖旨在將與技術性撥備基準有關的風險降至最低。

預期壽命

英國界定福利計劃的大部分責任為向成員提供壽命相關福利，因此預期壽命的增加將導致負債的相應增加。

預期供款

預期於二零二二年將不會向英國界定福利計劃支付任何供款。

界定供款退休金計劃

本銀行亦為主要在英國的其他界定供款退休金作出供款。於二零二一年，此等計劃的供款為4,200萬美元(二零二零年：3,900萬美元)。

33 股份為本的僱員酬金及其他酬金福利

支付予僱員的遞延酬金乃根據僱員的業務性質、職位、位置及表現釐定。除存在合約責任者外，僅薪酬委員會及高級管理層可酌情決定授出遞延酬金。所授出作為合約責任的一部分的特別遞延酬金一般用於就新高級僱員於加入本銀行時被前僱主沒收的獎勵作出補償。本銀行的政策是並不作出多年期保證。

股份為本的酬金開支及其他作為遞延酬金授出的獎勵根據各有關獎勵的特定條款及條件確認，且主要於未來所需的服務及歸屬期間確認，而這乃由計劃、僱員退休資格及若干其他條款決定。所有遞延酬金計劃須受限制性契約(一般包括不競爭及不接受招攬條款)限制。股份為本的酬金開支及其他作為遞延酬金授出的獎勵亦包括對若干仍未行使獎勵的適用表現標準、估計未來沒收及調整至市場價的調整的現時估計結果。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內確認的現金結算股份為本的酬金計劃的酬金開支總額分別為900萬美元及1.07億美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錄得股份獎勵負債總額為2.08億美元(二零二零年：2.89億美元)。用於計算股份獎勵負債的公平值為CSG股份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收市價8.87瑞士法郎(二零二零年：11.40瑞士法郎)。於二零二一年授出的獎勵加權平均公平值為11.90瑞士法郎(二零二零年：10.31瑞士法郎)。於年末仍未行使的已歸屬股份為本獎勵的固有價值為8,100萬美元(二零二零年：8,400萬美元)。

就二零二二年二月授出的遞延酬金獎勵確認酬金開支於二零二二年開始，因而對二零二一年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股份獎勵

於二零二二年二月授出的股份獎勵與於二零二一年二月授出的股份獎勵類似。每份授出的股份獎勵賦予獎勵持有人獲得一股CSG股份，並受服務條件所限制。股份獎勵分三年歸屬，於授出日期起計三個週年每年歸屬股份獎勵的三分之一(按比例歸屬)，惟授予根據歐盟或英國資本要求指令V相關條文歸類為主要風險承擔人(MRT)、風險管理人員MRT或高級管理人員或等同人員的個別人士獎勵除外。授予MRT的股份獎勵分四年歸屬，於授出日期起計四個週年每年歸屬獎勵的四分之一。授予風險管理人員MRT的股份獎勵分五年歸屬，於授出日期起計五個週年每年歸屬獎勵的五分之一。授予高級管理人員的股份獎勵於授出日期起計第三週年起分七年歸屬，於授出日期起計第三至第七週年每年歸屬獎勵的五分之一。股份獎勵於獎勵的服務期支銷。該等股份獎勵的價值完全取決於CSG股份於交付時的價格。

股份獎勵包括其他獎勵，如禁售股份及特別獎勵，可授予新僱員。該等獎勵賦予持有人獲得一股CSG股份(惟一般須繼續受僱於本銀行)，該等獎勵載有限制性契約及註銷條文，及一般於零至五年期間歸屬。

授予僱員的股份獎勵數目一般乃經作為股份獎勵授出的浮動酬金的遞延部分除以一股CSG股份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四日止連續十個交易日的平均價格釐定。各股份獎勵的公平值為8.61瑞士法郎(CSG於授出日期的股價)。

大多數授出的股份獎勵包括收取已歸屬股份股息等價物項目的權利。

已發行股份數目變動如下：

本集團及本銀行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單位數目(百萬)		
於一月一日	15.26	14.52
已授出	7.09	8.67
已轉入／轉出股份	(0.11)	(0.67)
已交付	(7.27)	(6.68)
已沒收	(0.90)	(0.5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4.07	15.26

表現股份獎勵(「PSA」)

若干僱員以表現股份獎勵的形式收取其部分遞延浮動酬金。表現股份獎勵與股份獎勵類似，惟未行使表現股份獎勵的全數結餘(包括於往年授出的表現股份獎勵)須遵照與表現相關的懲處規定。

倘僱員所在的部門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出現部門虧損，或在CSG股本回報出現負值時，則表現股份獎勵須作出下調，下調幅度將按兩者的較大者為準。對於公司職能及資產處置單位的僱員而言，僅會在CSG股本回報為負值時下調，且下調並非與各部門的表現掛鈎。股本回報的計算基準每年均可能有異，視乎薪酬委員會對當年授出表現股份的決定。

授予僱員的表現股份獎勵數目一般乃經作為表現股份獎勵授出的浮動酬金的遞延部分除以一股CSG股份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四日止連續十個交易日的平均價格釐定。各表現股份獎勵的公平值為8.61瑞士法郎(CSG於授出日期的股價)。

大多數授出的表現股份獎勵包括就已歸屬股份收取股息等價物項目的權利。

已發行PSA數目變動如下：

本集團及本銀行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單位數目(百萬)		
於一月一日	12.74	9.63
已授出	3.52	5.84
已轉入／轉出股份	0.08	(0.53)
已交付	(2.48)	(1.81)
已沒收	(0.38)	(0.39)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3.48	12.74

或然資本獎勵

或然資本獎勵(CCA)於二零二二年、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二月授予董事總經理及董事，作為二零二一年、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遞延浮動酬金的一部分，並擁有與本集團在市場發行若干或然資本工具類似的權利及風險。CCA預訂於授出日期的第三週年歸屬，惟授予根據歐盟或英國資本要求指令V相關條文歸類為主要風險承擔人(MRT)、風險管理人員MRT或高級管理人員或等同人員的個別人士則除外。授予MRT、風險管理人員MRT或高級管理人員的CCA分別於授出日期的第四週年、第五週年及第七週年歸屬。CCA獎勵於歸屬期內支銷。CCA一般提供一項有條件權利，為每半年收取利息等值的現金付款，直至結清為止，而利率視乎歸屬期及計值貨幣而定。於二零二二年、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授出且歸屬期為授出日期起計四年、五年或七年的CCA並不符合每半年收取利息等值現金付款的資格。授予若干受規管僱員且歸屬期超過三年的CCA並不符合每半年收取利息等值現金付款的資格。

以下為以美元及瑞士法郎計值的CCA的利息等值說明，然而，並非所有實體均同時獲授兩類獎勵：

- 於二零二二年、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授出並以美元計值且歸屬期為授出日期起計三年的CCA分別按4.18%、3.60%及4.08%的年利率收取利息等值，另加按美元擔保隔夜融資利率(「SOFR」)每日複利計算(不包含差價)；
- 於二零二二年、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授出並以瑞士法郎計值且歸屬期為授出日期起計三年的CCA分別按3.44%、3.06%及3.36%的年利率收取利息等值，另加按瑞士法郎瑞士隔夜平均利率(「SARON」)每日複利計算(不包含差價)；及
- 截至二零二一年二月的半年度利息等值現金付款計算週期為基於六個月美元倫敦銀行同業拆息率(「LIBOR」)(就以美元計值的CCA而言)及六個月瑞士法郎「LIBOR」(就以瑞士法郎計值的CCA而言)。

該等利率的設定與CCA授出時的市況及CSG已發行的現有高觸發點及低觸發點或然資本工具相符。就於二零二二年二月授出的CCA而言，凡收取以瑞士法郎計值的酬金的僱員均收取以瑞士法郎計值的CCA，而所有其他僱員則收取以美元計值的CCA。

由於CCA合資格作為CSG的持續虧損緩衝資本，結算後分派的時機及形式須取得FINMA批准。結算時，僱員將收取或然資本工具或按CCA公平值計算的現

金付款。公平值將由CSG釐定。如進行現金結算，CCA獎勵將兌換為各相關僱員的本國貨幣。

CCA擁有虧損緩衝特徵，以致於交收前，倘發生以下任何一項觸發性事件，CCA的本金額將會撤減至零並沒收：

- CSG的呈報普通股本第一級(CET1)比率降至低於7%；或
- FINMA認為有必要撤銷CCA及其他類似或然資本工具，或CSG要求公共行業資本支持，在各情況下均為防止無力償債或因其他理由倒閉。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CCA確認的酬金開支總額為2,300萬美元(二零二零年：3,200萬美元)。

預付現金獎勵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二月，若干僱員獲得預付現金獎勵，作為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浮動酬金現金組成部分的一部分。若僱員在授出獎勵後三年內自願辭職、因故或因其他特定事件或條件終止聘用，則僱員須償還(撤回)相關獎勵，而須償還的金額按授出日期後三年期內每月等額減少。視乎服務條件，相關支出按三年歸屬期確認。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確認總酬金開支為200萬美元(二零二零年：700萬美元)。

34 關連人士

瑞信國際集團受其於瑞士註冊成立的最終母公司CSG控制。瑞信國際集團的母公司為於瑞士註冊成立的CS AG，其持有業務的大部分投票權。CSG及CS AG的註冊地址為Paradeplatz 8, 8070 Zurich, Switzerland。

瑞信國際集團擁有CSG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的大量關連人士結餘。該等交易主要包括衍生工具交易，乃由於本銀行為瑞信集團內衍生工具，以及透過使用貸款或應付銀行款項、反向回購或轉售協議為貿易提供資金的主要風險承擔者。此外，亦向CSG及CSG附屬

公司發行普通股份。本銀行亦就主要有關僱員相關服務支付經營成本及其他業務開支。而且，該等交易亦包括與就於本銀行中央記賬的全球衍生工具業務提供服務的瑞信集團實體轉讓定價收入／費用。

CS AG(瑞信國際集團的直接母公司)是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中最小的企業集團。

本銀行一般按照可從無關連人士取得的市場條款於日常業務範圍內進行上述交易。

a) 關連人士資產與負債

本集團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同系			同系		
	母公司 ¹	集團公司	總計	母公司 ¹	集團公司	總計
資產 (百萬美元)						
現金及應收銀行款項	111	79	190	4,757	15	4,772
計息銀行存款	13,284	—	13,284	14,486	—	14,486
根據轉售協議及證券借入交易購買的證券	7,881	431	8,312	2,998	1,338	4,336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交易金融資產	18,144	6,064	24,208	26,126	12,380	38,506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非交易金融資產	20,965	5,477	26,442	15,345	5,442	20,787
貸款及墊款	187	2,504	2,691	200	2,504	2,704
其他資產	2,391	2,243	4,634	2,456	6,609	9,065
資產總值	62,963	16,798	79,761	66,368	28,288	94,656
負債及權益 (百萬美元)						
應付銀行款項	23	2	25	174	—	174
根據回購協議及證券借出交易出售的證券	2,609	573	3,182	894	3,889	4,783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交易金融負債	16,020	5,619	21,639	24,024	8,245	32,269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12,332	6,180	18,512	11,488	5,882	17,370
借款	1,470	—	1,470	2,436	—	2,436
發行債務	37,527	2,697	40,224	28,741	2,856	31,597
其他負債	2,032	1,804	3,836	2,714	5,636	8,350
股本	11,366	—	11,366	8,764	2,602	11,366
負債及權益總額	83,379	16,875	100,254	79,235	29,110	108,345

¹ 母公司一詞指直接母公司CS AG以及最終母公司CSG。上表包括與CSG的其他負債結餘1.33億美元 (二零二零年：1.31億美元)

本銀行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同系				同系			
	母公司 ¹	集團公司	附屬公司	總計	母公司 ¹	集團公司	附屬公司	總計
資產 (百萬美元)								
現金及應收銀行款項	111	79	—	190	4,757	15	—	4,772
計息銀行存款	13,284	—	—	13,284	14,486	—	—	14,486
根據轉售協議及證券借入交易購買的證券	7,881	431	—	8,312	2,998	1,338	—	4,336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交易金融資產	18,144	6,064	2	24,210	26,126	12,380	4	38,510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非交易金融資產	20,619	5,477	21	26,117	15,345	5,442	109	20,896
貸款及墊款	187	2,504	—	2,691	200	2,504	—	2,704
其他資產	2,390	2,244	—	4,634	2,456	6,609	—	9,065
資產總值	62,616	16,799	23	79,438	66,368	28,288	113	94,769
負債及權益 (百萬美元)								
應付銀行款項	23	2	—	25	174	—	—	174
根據回購協議及證券借出交易出售的證券	2,609	573	—	3,182	894	3,889	—	4,78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交易金融負債	16,020	5,619	1	21,640	24,024	8,245	2	32,271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12,332	6,180	1	18,513	11,488	5,882	—	17,370
借款	1,470	—	—	1,470	2,436	—	—	2,436
發行債務	37,527	2,697	—	40,224	28,741	2,856	64	31,661
其他負債	2,032	1,804	—	3,836	2,714	5,636	—	8,350
股本	11,366	—	—	11,366	8,764	2,602	—	11,366
股份溢價	—	—	—	—	—	—	—	—
負債及權益總額	83,379	16,875	2	100,256	79,235	29,110	66	108,411

¹ 母公司一詞指直接母公司CS AG以及最終母公司CSG。上表包括與CSG的其他負債結餘1.33億美元 (二零二零年：1.31億美元)

關連人士資產負債表外交易

本集團及本銀行 (百萬美元)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母公司	同系 集團公司	總計	母公司	同系 集團公司	總計
擔保及承諾						
其他信貸擔保	—	—	—	—	—	—
其他彌償保證	—	—	—	—	10	10
不可撤銷貸款承諾	—	325	325	—	173	173
不可撤銷貸款承諾總額	—	325	325	—	183	183
不可撤銷貸款承諾 — 參與分部	—	(13)	(13)	—	(35)	(35)
不可撤銷貸款承諾淨額	—	312	312	—	148	148

b) 關連人士收益及開支

本集團 (百萬美元)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母公司 ²	同系 集團公司	總計	母公司 ²	同系 集團公司	總計
利息收入	130	46	176	183	80	263
利息開支	(184)	(64)	(248)	(232)	(86)	(318)
利息開支淨額	(54)	(18)	(72)	(49)	(6)	(55)
佣金及費用	6	(52)	(46)	33	48	81
轉撥定價安排	23	139	162	29	118	147
其他收益	82	—	82	86	—	86
非利息收益總額	111	87	198	148	166	314
經營收入淨額	57	69	126	99	160	259
經營開支總額¹	(876)	(714)	(1,590)	(427)	(511)	(938)

¹ 分配至其他瑞信集團實體的間接費用淨額3.67億美元(二零二零年: 4.49億美元)並無計入經營開支總額。

² 上表包括與CSG的佣金及費用700萬美元(二零二零年: 零美元), 以及與CSG的經營開支結餘260萬美元(二零二零年: 340萬美元)。

c) 薪酬

董事薪酬

(千美元)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報酬	5,700	5,199
長期激勵計劃:		
根據遞延現金獎勵支付的款項	141	131
根據股份為本獎勵交付的款項	1,111	967
總計	6,952	6,297
離職補償	—	89
本銀行的界定供款	6	31
總計	6,958	6,417

該等報酬包括董事已獲支付或應收的款項。該等報酬僅包括已歸屬的現金保留獎勵。長期獎勵計劃包括遞延現金獎勵及股份為本獎勵, 僅會向執行董事發放。非執行董事僅收取固定袍金。遞延現金獎勵於款項歸屬及支付的期間計入, 而股份為本獎勵則於款項歸屬及交付的期間計入。

若董事為多家瑞信集團內的公司提供服務, 應予每名董事的薪酬總額已按照該董事在每間公司的時間分配按比例計入各實體。

最高薪酬董事已獲支付或應收的報酬及遞延現金獎勵總額為2,077,000美元(二零二零年: 1,878,000美元)。於二零二一年並無就界定供款退休金計劃作出供款(二零二零年: 零美元)。無就整筆支付界定福利作出供款(二零二零年: 零美元)。年內, 最高薪酬董事亦根據長期獎勵計劃收取股份配額。

公司法披露中所載的款項所依據的基準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的確認規定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的披露規定不同。二零二一年,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規定, 本銀行賬目內應計的董事薪酬總額為5,358,000美元(二零二零年: 9,674,000美元)。

d) 董事人數及福利

(董事人數)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退休福利根據以下各項歸屬於以下		
董事人數：		
界定供款計劃	2	5
無計劃	10	8
根據長期激勵計劃已收或應收其服務的董事	5	7

e) 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千美元)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報酬	17,961	11,718
長期激勵計劃	4,654	10,433
總計	22,615	22,151
離職補償	30	89
本銀行的界定供款計劃的供款	110	105
總計	22,755	22,345

「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內所披露的數目乃基於就所有報酬及長期激勵計劃於財務報表內累計的款項。

若主要管理人員為多家瑞信集團內的公司提供服務，應付予每名主要管理人士的薪酬總額已按照該主要管理人員在每間公司的時間分配按比例計入各實體。

主要管理人員乃該等有權及有責任直接或間接規劃、指導及控制瑞信國際集團活動的人士，包括瑞信國際集團的任何董事。

主要管理人員包括董事以及瑞信國際執行委員會成員。

獎勵予主要管理人員的CSG股份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股份數目	2,186,587	1,385,833

上表所列的股份為期內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應計的股份。該等數目與上文公司法披露內所載的

股份獎勵不同，股份獎勵於其歸屬及交付的期間內披露。

f) 向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的貸款及墊款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授予或應收董事或瑞信國際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未償還貸款為零美元(二零二零年：3,000美元)，其中向董事的貸款為零美元(二零二零年：3,000美元)。

35 衍生工具及對沖活動

衍生工具一般為雙邊場外買賣合約，或透過受規管交易所進行交易的標準合約。本銀行最常用的獨立衍生工具產品，乃為進行買賣及風險管理而訂立，當中包括利率、股本、交叉貨幣及信貸違約掉期、利率及外幣期權、外匯遠期合約，以及外幣及利率期貨。

此外，本銀行會訂立被認為絕對非衍生工具但內含衍生工具特性的合約。該等交易主要包括已發行及購買的結構性債項工具，其回報可能會參考股本證券、指數或第三方信貸風險等因素計算，或具有非標準或外幣條款者。

於衍生工具合約訂立日期，本銀行指定的衍生工具屬以下其中一種類別：

- 買賣活動；
- 按會計準則不符合對沖(稱為經濟對沖)的風險管理交易；或
- 就已確認資產或負債或預測交易將予收取或支付的現金流量變動作出對沖。

下表載有買賣及對沖衍生工具的詳情：

本集團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買賣		對沖		買賣 ¹		對沖 ¹	
	衍生工具 資產總值	衍生工具 負債總值	衍生工具 資產總值	衍生工具 負債總值	衍生工具 資產總值	衍生工具 負債總值	衍生工具 資產總值	衍生工具 負債總值
買賣及對沖衍生工具 (百萬美元)								
利率產品	63,419	58,797	—	—	107,878	100,829	—	—
外匯產品	18,164	19,803	1	13	19,580	22,478	33	—
股本／指數相關產品	39,141	40,319	—	—	45,377	42,053	—	—
信貸產品	7,354	7,860	—	—	8,066	8,424	—	—
其他產品	244	385	—	—	455	534	—	—
衍生工具總計	128,322	127,164	1	13	181,356	174,318	33	—

¹ 衍生工具資產及負債總額顯示公平值。二零二零年數字包括持續經營業務及終止經營業務。詳情載於附註28—終止經營業務及持作出售資產。

本集團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¹	
	衍生工具資產	衍生工具負債	衍生工具資產	衍生工具負債
衍生工具資產及負債 (百萬美元)				
衍生工具資產及負債 (交易及對沖)，未計淨額結算	128,323	127,177	181,389	174,318
衍生工具資產及負債 (交易及對沖)，已計入淨額結算	113,191	113,189	157,970	154,001

¹ 衍生工具資產及負債總額顯示公平值。上表包括持作出售資產及負債。詳情載於附註28—終止經營業務以及持作出售資產及負債。

對本銀行而言，上表保持不變，惟以下各項除外：**經濟對沖**

就利率產品而言，衍生工具資產總額為**634.21**億美元 (二零二零年：1,078.79億美元) 及衍生工具負債總額為**587.3**億美元 (二零二零年：1,008.29億美元)。

就信貸產品而言，衍生工具資產總額為**73.54**億美元 (二零二零年：80.66億美元)，而衍生工具負債總額為**79.28**億美元 (二零二零年：84.26億美元)。

有關關連人士結餘的資料及詳情，請參閱附註34—關連人士。

買賣活動

本銀行於大部分主要買賣市場甚為活躍，並買賣多種受歡迎的買賣及對沖產品。如在上文所得悉，此類活動包括就其銷售及買賣活動使用掉期、期貨、期權及結構性產品 (慣常的交易會使用多種衍生工具的組合)。買賣活動包括莊家活動及以客為主的交易賣等。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銀行持有的大部分衍生工具均用作買賣活動。

當瑞信國際集團就其本身的風險管理訂立衍生工具合約時，會產生經濟對沖，但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訂立的合約並不適合對沖會計法。該等經濟對沖包括以下各類：

- 利率衍生工具，以管理若干銀行業務資產及負債的淨利率風險；
- 外匯衍生工具，以管理若干銀行業務收益及開支項目，以及銀行業務資產及負債的外匯風險；
- 信貸衍生工具，以管理若干貸款組合的信貸風險；及
- 由於不會應用對沖會計法，經濟對沖會按交易衍生工具的相同方式入賬及呈列。

現金流量對沖

瑞信國際集團指定現金流量對沖作為其策略的一部分，利用外匯遠期交易降低外幣計價專業服務及薪酬與薪俸稅出現變動的風險。該策略為進行多項外匯遠期交易，對沖與該等費用有關的風險，於已對沖項目

的損益欄目確認該等對沖的盈虧。有關外匯遠期交易於各月最後一個營業日到期。

該策略的目標是按執行對沖交易當時的適用匯率鎖定若干英鎊計價專業服務及薪酬與薪俸稅的美元等值。透過投資外匯遠期合約，瑞信國際集團可鎖定英鎊／美元匯率，並按該匯率將有關費用在財務報表內入賬。

所對沖風險的性質為遠期匯率變動對在財務報表確認英鎊費用之時的影響。因此，外匯遠期交易中的遠期

點數包含在對沖關係中。英鎊費用在財務報表內確認時將以美元重新計量。以英鎊計價的付款稱為已對沖項目。將英鎊費用以美元重新計量會於該月最後一個營業日設定的外匯匯率進行。因此，對沖工具與已對沖項目之間不存在時間錯配問題，原因是外匯遠期交易的到期日一直為月內最後一個營業日。

下表載列現金流量對沖工具的詳情：

	對沖工具 名義金額	對沖工具 賬面值		對沖工具 入賬的財務 狀況表欄目	用作計算期內 對沖失效情況 的公平值變動
		資產	負債		
本集團及本銀行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美元)					
現金流量對沖 (百萬美元)					
外匯風險					
				強制按公平值 計入損益的非 交易金融資產／ 指定按公平值 計入損益的 金融負債	
遠期合約	580	1	(13)		(37)
本集團及本銀行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美元)					
現金流量對沖 (百萬美元)					
外匯風險					
遠期合約	519	33	—	其他資產	18

下表載列對沖工具未來現金流量的時間：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美元)	
	少於6個月	少於1年
本集團及本銀行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美元)		
現金流量對沖		
外匯價格風險		
遠期合約	294	286
平均匯率－英鎊／美元	1.40	1.36
本集團及本銀行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美元)		
現金流量對沖		
外匯價格風險		
遠期合約	250	269
平均匯率－英鎊／美元	1.27	1.32

下表載列已對沖項目的詳情：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現金流量對沖 (百萬美元)	已對沖項 目價值變動	現金流量 對沖儲備
本集團及本銀行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現金流量對沖 (百萬美元)			
外匯價格風險			
專業服務、薪酬及薪俸稅	—		(10)
本集團及本銀行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現金流量對沖 (百萬美元)			
外匯價格風險			
專業服務、薪酬及薪俸稅	—		27

對沖效用評估

瑞信國際集團同時以前瞻及追溯形式評估對沖關係的效用。前瞻評估於對沖關係建立時及按持續基準進行，並要求瑞信國際集團充分證明其對未來期間對沖

係關非常有效的預期。追溯評估亦按持續基準進行，並要求瑞信國際集團釐定對沖關係實際是否有效。倘瑞信國際集團透過追溯評估確定對沖關係於本期間適用，則其須計算將於盈利確認的對沖無效金額。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現金流量對沖(百萬美元)	外匯價格風險	外匯價格風險
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對沖(虧損)/收益	遠期合約	遠期合約
因已對沖項目影響損益而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金額	—	16
包括重新分類調整及交易開支的欄目	37	(2)
	經營開支總額：	經營開支總額：
	a. 一般、行政及交易開支	a. 一般、行政
	b. 酬金及福利	b. 酬金及福利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現金流量對沖儲備(百萬美元)	現金流量對沖儲備	現金流量對沖儲備
一月一日年初結餘	27	9
現金流量對沖		
公平值變動的實際部分：		
外匯貨幣風險	—	16
重新分類至損益的款項淨額：		
外匯貨幣風險	(37)	2
十二月三十一日年末結餘	(10)	27

與或然信貸風險有關的披露

本銀行的若干衍生工具載有要求本銀行自各大信貸評級機構維持指定的信貸評級的條文。倘有關評級跌至低於合約指定的水平，則協議對手方可要求就屬於負債狀況淨額的該等衍生工具支付額外抵押品。通常於CSG或對手方被調低評級後，若干衍生工具合約亦列明按衍生工具合約現有市價計值的重置價值終止合約。

CSG被調低評級後衍生工具對手方須按每日基準監察抵押品遞增水平。觸發抵押品遞增部分由抵押品管理部門維持，並因應對手方而有所不同。

於用作釐定本銀行的流動資金及資金狀況的壓力假設過程中，應考慮CSG發行債務評級被調低的影響。本銀行持有由「優質流動資產」(「HQLA」)組成的流動資本池，以符合因評級下調而追加的任何額外抵押品。有關評估已考慮到CSG連降兩個信貸評級。

36 或然負債、擔保及承擔

下表載有與擔保及其他承擔有關的或然負債詳情：

本集團及本銀行	到期				總額總計	以抵押品	
	少於1年	1至3年	3至5年	超過5年		作擔保	扣除抵押品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擔保 (百萬美元)							
信貸擔保及類似工具	496	78	—	—	574	—	574
履約擔保及類似工具	—	—	—	—	—	—	—
其他擔保	509	—	—	—	509	509	—
擔保總額	1,005	78	—	—	1,083	509	574
其他承擔 (百萬美元)							
跟單信用證下的不可撤銷承擔	50	—	—	—	50	—	50
貸款承諾	600	616	1,115	158	2,489	904	1,585
其他承擔 – 購買現金證券的承擔 (少於1年)	6,599	—	—	—	6,599	—	6,599
其他承擔總額	7,249	616	1,115	158	9,138	904	8,234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擔保 (百萬美元)							
信貸擔保及類似工具	248	160	58	—	466	4	462
履約擔保及類似工具	—	2	—	—	2	—	2
其他擔保	10	—	—	—	10	—	10
擔保總額	258	162	58	—	478	4	474
其他承擔 (百萬美元)							
跟單信用證下的不可撤銷承擔	—	—	—	—	—	—	—
貸款承諾	649	929	435	756	2,769	1,755	1,014
其他承擔 – 購買現金證券的承擔 (少於1年)	5,193	—	—	—	5,193	—	5,193
其他承擔總計	5,842	929	435	756	7,962	1,755	6,207

信貸擔保為一種合約，當第三方無法根據指定的現有信貸責任付款時，可據此要求瑞信國際集團付款。以瑞信國際集團的企業借貸業務及其他企業活動為例，當瑞信國際集團以備用信用證的方式向交易對手提供擔保，即表示當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其於借款安排下的責任或其他合約責任時，瑞信國際集團須負責向第三方付款。

履約擔保及類似工具為一種安排，即當未能達致若干與表現相關的目標或契諾時，須據此作出的或然付款。該等契諾或會包括客戶提供若干產品及服務或履行某建造合約的責任。作為項目融資交易的部分，會經常簽立表現相關的擔保。

貸款承諾指未用不可撤回信貸融資額，其為不可隨時未經事先通知而撤回。

購買現金證券的承擔指債務及股本現金證券合約的價值，合約規定瑞信國際集團須向客戶、銀行、經紀及交易商支付於報告日期尚未結算的款項。

或然負債及其他承擔

瑞信國際乃若干訴訟事件的當事人。倘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有關確認撥備的要求，即i) 可能出現虧損（出現虧損的可能性 > 50%）；及ii) 能夠可靠地估計虧損，則會作出虧損撥備。此外，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法律開支僅會在瑞信國際集團已累計虧損時方會累計，否則會於開具發票時確認。

瑞信國際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2.98億美元(二零二零年：零)的訴訟撥備。以下為較重大的潛在訴訟事項。

瑞信國際為德國公用事業公司Stadtwerke München GmbH(「SWM」)在德國法院提出的訴訟中的被告人。該訴訟有關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二年期間訂立的一系列利率掉期。申索人指稱違反提供投資者及投資特定意見的顧問責任，尤其包括披露訂立交易時的初始市場價值的責任。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二日，初審法院(法蘭克福地區法院)全面駁回針對瑞信國際提出的申索。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九日，原告已提交上訴通知書及補充裁決申請。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法院對補充裁決申請作出判決，裁定SWM有權要求瑞信國際退還負利息。於二零二二年三月，雙方達成和解，瑞信國際保留十足權利並將於短期內向法院申請終止針對Credit Suisse的所有法律程序。

Credit Suisse就若干Credit Suisse實體向莫桑比克州國企Proindicus S.A.及Empresa Mocambiicana de Atum S.A.(「EMATUM」)安排貸款融資、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就EMATUM融資向私人投資者分派貸款參與票據(「LPN」)，以及若干Credit Suisse實體其後在安排將該等LPN轉換為莫桑比克共和國發行的歐元債券所擔當的角色，受到監管及執法機構的調查以及面對民事訴訟。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三日，美國紐約東區檢察官就此事對若干個人(包括三名前Credit Suisse僱員)提出起訴。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日、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九日及二零一九年九月六日，三名前僱員就收受不當個人利益認罪，牽涉與兩家莫桑比克州國企進行的融資交易。

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九日，Credit Suisse與司法部、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證交會」)、英國金融市場行為監管局(「FCA」)及FINMA達成和解，以解決該等機構的調查。CSG已就指控CSG串謀違反電信欺詐的刑事情報與司法部訂立一份三年期暫緩起訴協議(「DPA」)，並同意簽訂由證交會頒佈的禁止令。根據DPA的條款，CSG將會繼續加強合規及進行整改，在該三年期內向司法部報告有關工作，並採取DPA內簡述的其他措施。Credit Suisse並同意向司法部支付約1.755億美元的罰款。若CSG遵守DPA的條件，該等指控將在DPA的三年期限結束時駁回。此外，Credit Suisse Securities (Europe) Limited(「CSS(E)L」)已就一項串謀違反美國聯邦電信欺詐法規認罪。CSS(E)L將受Credit Suisse Group AG在DPA下的相同合規、整改及報告義務所約束。根據證

交所頒佈的禁止令的條款，Credit Suisse將須就違反美國1934年證券交易法(「交易法」)及美國1933年證券法(「證券法」)反欺詐規定(交易法第10(b)條及其規則第10b-5條以及證券法第17(a)(1)、(2)及(3)條)以及交易法內部會計控制及賬簿和記錄規定(第13(b)(2)(A)及13(b)(2)(B)條)而支付6,500萬美元的民事罰款及約3,400萬美元的所賺取利潤及判決前利益。經計及重疊罰款的各項抵扣，司法部及證交會和解涉及的總貨幣罰款約為2.75億美元。根據與司法部達成的決議條款，Credit Suisse亦須就莫桑比克共和國發行的二零一六年歐元債券向任何合資格投資者支付賠償金。投資者的資格及賠償金額將由美國紐約東區地方法院在目前預計為二零二二年五月內的日期釐定。

在與FCA、CSS(E)L的決議中，瑞信國際及Credit Suisse AG倫敦分行同意，在與莫桑比克有關的交易中，其英國業務部門未能以適當的技能、謹慎及努力營運業務，未能以合理的審慎態度負責任及有效地組織及監控事務，亦未備有健全的風險管理系統。Credit Suisse將支付約2億美元罰款，亦與FCA協定會免除莫桑比克結欠的2億美元債務。

FINMA亦頒佈一項法令審結其執法程序，裁定Credit Suisse AG及Credit Suisse (Schweiz) AG違反在瑞士提交可疑活動報告的義務，且Credit Suisse Group AG未有充分管理及應對由特定主權借貸及相關證券交易產生的風險。FINMA命令本銀行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之前整改所有被發現的缺失，並已任命獨立第三方審查相關措施的實行及有效性。FINMA亦將安排獨立第三方根據特定風險準則對若干現有交易進行審查，並要求加強對某些主權交易的披露，直至所有整改措施妥善執行。

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七日，莫桑比克共和國於英國高等法院對若干Credit Suisse實體、該三名前僱員及若干其他無關連實體提出起訴。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一日，Credit Suisse實體提出抗辯。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六日，Credit Suisse實體對項目承包商及若干莫桑比克官員提出第三方申索。莫桑比克共和國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七日提交最新的申索詳情，而Credit Suisse實體則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五日提出經修訂抗辯及反申索。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九日環球監管解決方案公佈後，Credit Suisse已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四日提交重新修訂抗辯。莫桑比克共和國尋求取得一項有關由Credit Suisse附屬公司安排及提供資金的部分Proindicus貸款銀團主權擔保屬無效的聲明，而且亦尋求取得未指明的損害賠償，聲

稱該損失來自牽涉ProIndicus及EMATUM的交易以及Credit Suisse並無牽涉在內的Mozambique Asset Management S.A.交易。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五日，項目承包商亦對Credit Suisse實體（以及Credit Suisse的三名前僱員及多名莫桑比克官員）提出交叉申索，尋求在承包商被裁定須對莫桑比克共和國負有法律責任的情況下得到彌償及／或法律責任分擔。英國高等法院已預定於二零二三年十月開始審訊。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七日，ProIndicus銀團成員Banco Internacional de Moçambique (BIM)對若干Credit Suisse實體提出申索，尋求（視乎莫桑比克共和國的申索而定）取得一項有關Credit Suisse須就因主權擔保無效所蒙受的聲稱損失對其作出賠償。Credit Suisse實體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八日就該申索提出抗辯，而BIM已於二零二零年十月十六日給予答覆。Credit Suisse已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五日提交經修訂抗辯，而BIM已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五日提交其經修訂答覆。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七日，兩名ProIndicus銀團成員Beauregarde Holdings LLP及Orobica Holdings LLC就其於ProIndicus貸款的權益對若干Credit Suisse實體提出申索，就其因依賴Credit Suisse對銀團貸款人作出的聲明所蒙受的聲稱損失而尋求未指明的損害賠償。Credit Suisse實體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四日就該申索提出抗辯。於二零二二年二月四

日，B&O提交經修改的申索，而Credit Suisse實體於二零二二年二月十八日提交經修改的抗辯。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日，ProIndicus銀團成員United Bank for Africa PLC（「UBA」）對若干Credit Suisse實體提出申索，尋求（視乎莫桑比克共和國的申索而定）取得一項有關Credit Suisse須就因主權擔保無效所蒙受的聲稱損失對其作出賠償的聲明。Credit Suisse實體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一日就該申索提出抗辯，並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五日提交經修改的抗辯，而UBA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五日提交經修改的回覆。

Credit Suisse收到包括FINMA、司法部、證交會、美國聯邦儲備、商品期貨交易委員會（「CFTC」）、美國參議院銀行委員會、FCA、PRA以及其他監管及政府機構等多個機關要求就供應鏈金融基金（「SCFF」）及／或Archegos事件的查詢、調查及／或行動提交文件及資料。Credit Suisse正就該等事宜與有關機構合作。就FINMA的執法行動而言，其委任的第三方正對該等事宜進行調查。Luxembourg Commission de Surveillance du Secteur Financier亦正透過第三方審查SCFF事件。

關於SCFF事件，有基金投資者對Credit Suisse提出若干民事訴訟。

隨著有關事件的發展，Credit Suisse（包括瑞信國際）或會面對額外的訴訟及監管查詢、調查及行動。

37 於其他實體的權益

瑞信國際於多間實體中擁有權益，其於當中有權享有可變回報的權利，並有能力透過其對該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該等實體的財務報表自控制權生效之日

起直至控制權失效之日列入綜合財務報表。

下表載列由瑞信國際集團直接或間接擁有的附屬公司相關業務的完整列表。

瑞信國際集團的構成

實體名稱	註冊地點	貨幣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持有的 擁有權 百分比	持有的 擁有權 百分比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AI3 (USD) Segregated Portfolio	開曼群島	美元	100	100
Andrea Cell 1000 EUR	澤西	歐元	100	100
Andrea Cell 1000 USD	澤西	美元	100	100
Andrea Investments (Jersey) PCC (MASTER VEHICLE)	澤西	英鎊	100	100
Andrea Investments (Jersey) PCC: 1000	澤西	美元	100	100
Argentum Capital S.A. Series 2014-9	盧森堡	美元	-	100
Argentum Capital Series 2016-06,2016-25,2016-43,2017-81,2016-49,2015-79	盧森堡	美元	-	100
Argentum Capital Series 2016-20,2017-69,2015-53,2015-32	盧森堡	美元	100	-
Argentum Capital Series 2017-59	盧森堡	美元	100	100
Ascent Finance Limited 2021-1800	開曼群島	美元	100	-
Ascent Finance Limited 2021-1801	開曼群島	美元	100	-
Boats Investments (Jersey) Ltd Series 621,634,643,645,646,649,654,657	澤西	美元	-	100
Boats Investments (Jersey) Ltd Series 628,639,630,633,631,627,656,641,642,647,648,655	澤西	美元	100	100
Boats Investments (Jersey) Ltd Series 659,658,661,662,663	澤西	美元	100	-
Clarus Securities Cayman SPC Limited	開曼群島	美元	100	100
Clearwater Seller Limited	英國	美元	100	100
Credit Suisse First Boston Trustees Limited	英國	美元	100	100
Custom Markets QIAIF plc	愛爾蘭共和國	美元	100	100
Global Bond Fund	愛爾蘭共和國	美元	100	100
HOLT Emerging Markets Equity Fund	愛爾蘭共和國	美元	100	100
Interleuvenlaan 15 Real Estate Ltd	直布羅陀	歐元	100	100
IRIS SP 3 AUXO – BFO MULTI	開曼群島	美元	100	-
IRIS SP 4 – TITAN CTA	開曼群島	美元	100	-
M&M Iris SPC	開曼群島	美元	100	100
Mistral (SPC) (MASTER VEHICLE)	開曼群島	美元	100	100
Mistral (SPC) Long/Short Equity	開曼群島	美元	100	100
Morstan Investments B.V.	荷蘭	美元	100	100
New Jersey S.A.	盧森堡	歐元	100	100
Platinum Securities Cayman SPC Limited	開曼群島	美元	100	-
Platinum Securities Cayman SPC Limited 2021-01	開曼群島	美元	100	-
Platinum Securities Netherlands B.V.	荷蘭	歐元	100	100
SAPIC Separate Account EV (Ecurueil Vie) Segregated Portfolio	開曼群島	美元	-	100
Silver Hake Limited	直布羅陀	歐元	100	100
VAULT Investments plc – Series 060	愛爾蘭共和國	歐元	100	-
Westwood S.A	葡萄牙	美元	100	100
YI Active Spezial ESPA Fund.	奧地利	歐元	100	100
Zephyros Limited	開曼群島	美元	100	100

	抵押品	直接母公司	最終母公司	國家	註冊辦事處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屬公司					
A13 Segregated Portfolio	100美元參與股份	瑞士信貸國際	Credit Suisse Group AG	開曼群島	Walkers SPV Limited Walker House, Mary Street PO Box 908GT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Andrea Investments (Jersey) PCC – Cell Series 1000 EUR	歐元優先股	Andrea Investments (Jersey) PCC	Borowska Trust	澤西	22 Grenville Street, St Helier, Channel Islands JE4 8PX, Jersey
Andrea Investments (Jersey) PCC – Cell Series 1000 USD	美元優先股	Andrea Investments (Jersey) PCC	Borowska Trust	澤西	22 Grenville Street, St Helier, Channel Islands JE4 8PX, Jersey
Credit Suisse First Boston Trustees Limited	普通股	瑞士信貸國際	Credit Suisse Group AG	英國	One Cabot Square London E14 4QJ – United Kingdom
Global Bond Fund	投資基金股份	瑞士信貸國際	Credit Suisse Group AG	愛爾蘭共和國	2nd Floor, Block E, Iveagh Court, Harcourt Road, Dublin 2, Republic of Ireland
IRIS SP 3 AUXO – BFO MULTI 1	非投票股份	瑞士信貸國際	Credit Suisse Group AG	開曼群島	Queensgate House South Church Street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02 – Cayman Islands
LHI Mid Market Buy-Out Europe LP	歐元股份	瑞士信貸國際	Credit Suisse Group AG	根西	1 Royal Plaza Royal Avenue, St Peter Port, GY1 2HL, Guernsey
Xanθος Holding – Segregated Portfolio 1	非參與1美元股份	瑞士信貸國際	Credit Suisse Group AG	開曼群島	Walkers SPV Limited Walker House, Mary Street PO Box 908GT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Yi Active Spezial ESPA Fund	非投票股份	瑞士信貸國際	Credit Suisse Group AG	奧地利	Am Belvedere 1, Vienna 1100, Austria
Andrea Investments (Jersey) PCC	並無股份	Borowska Trust	Borowska Trust	澤西	22 Grenville Street, St Helier, Channel Islands JE4 8PX, Jersey
Andrea Investments (Jersey) PCC – Cell Series 1000 PC	並無股份	Andrea Investments (Jersey) PCC	Borowska Trust	澤西	22 Grenville Street, St Helier, Channel Islands JE4 8PX, Jersey
Argentum Capital Series 2016-20, 2017-69, 2015-53, 2015-32, 2017-59	並無股份	Argentum Capital S.A.	Argentum Capital S.A.	盧森堡	51, avenue John F. Kennedy, Luxembourg L-1855, Luxembourg
Ascent Finance Limited 2021-1800	並無股份	瑞士信貸國際	Credit Suisse Group AG	開曼群島	One Nexus Way, Camana Bay, Grand Cayman – Cayman Islands
Ascent Finance Limited 2021-1801	並無股份	瑞士信貸國際	Credit Suisse Group AG	開曼群島	One Nexus Way, Camana Bay, Grand Cayman – Cayman Islands
Boats Investments (Jersey) Ltd Series 628, 639, 630, 633, 631, 627, 656, 641, 642, 647, 648, 655, 659, 658, 661, 662, 663	並無股份	Boats Investments (Jersey) Limited (Master Vehicle)	Boats Investments (Jersey) Limited (Master Vehicle)	澤西	22 Grenville Street, St Helier JE2 4UF, Jersey
Clarus Securities Cayman SPC Limited	並無股份	瑞士信貸國際	Credit Suisse Group AG	開曼群島	P.O. Box 309 Uglund House,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Clearwater Seller Limited	並無股份	瑞士信貸國際	Credit Suisse Group AG	英國	35 Great St. Helen's, London EC3A 6AP, United Kingdom
Custom Markets QIF PLC	並無股份	瑞士信貸國際	Credit Suisse Group AG	愛爾蘭共和國	MFD Secretaries Limited, 2nd Floor Beaux Lane House, Dublin 2, Republic of Ireland
HOLT Emerging Markets Equity Fund	並無股份	瑞士信貸國際	Credit Suisse Group AG	愛爾蘭共和國	2nd Floor, Beaux lane House Mercer Street, Lower Dublin, Republic of Ireland
Interleuvenlaan 15 Real Estate Ltd	並無股份	瑞士信貸國際	Credit Suisse Group AG	直布羅陀	124 Irish Town, Gibraltar, Gibraltar
IRIS SP 4 – TITAN CTA	並無股份	瑞士信貸國際	Credit Suisse Group AG	開曼群島	Queensgate House South Church Street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02 – Cayman Islands
Mistral SPC	並無股份	瑞士信貸國際	Credit Suisse Group AG	開曼群島	PO Box 309, GT Uglund House, South Church, Street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Mistral SPC – Long/Short Equity	並無股份	瑞士信貸國際	Credit Suisse Group AG	開曼群島	PO Box 309, GT Uglund House, South Church, Street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Morsian Investment B.V.	並無股份	瑞士信貸國際	Credit Suisse Group AG	荷蘭	Prins Hendriklaan 26, Amsterdam 1075 BD, Netherlands
M & M Irs SPC	並無股份	瑞士信貸國際	Credit Suisse Group AG	開曼群島	Queensgate House, South Church Street,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02, Cayman Islands
New Jersey S.A.	並無股份	瑞士信貸國際	Credit Suisse Group AG	盧森堡	51, avenue John F. Kennedy, Luxembourg L-1855, Luxembourg
Platinum Securities Cayman SPC Limited	並無股份	瑞士信貸國際	Credit Suisse Group AG	開曼群島	c/o Maples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 P.O. Box 309, Uglund House,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04 – Cayman Islands
Platinum Securities Cayman SPC Limited 2021-01	並無股份	瑞士信貸國際	Credit Suisse Group AG	開曼群島	c/o Maples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 P.O. Box 309, Uglund House,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04 – Cayman Islands
Platinum Securities Netherlands B.V.	並無股份	Stichting Platinum Securities Netherlands B.V.	Stichting Platinum Securities Netherlands B.V.	荷蘭	Basisweg 10, Amsterdam 1043 AP, Netherlands
Silver Hake Limited	並無股份	瑞士信貸國際	Credit Suisse Group AG	直布羅陀	Suite 7b & 8b, Finsbury Trust, 50 Town Range, PO Box 472, Gibraltar
VAULT Investments plc – Series 060	並無股份	瑞士信貸國際	Credit Suisse Group AG	愛爾蘭共和國	1st Grant Road, Lower Mount Street, Dublin, Republic of Ireland
Westwood S.A	並無股份	瑞士信貸國際	Credit Suisse Group AG	葡萄牙	Edificio Atrium Saldanha Praça Duque de Saldanha, Lisbon 1050 094, Portugal
Zephyros Limited	並無股份	Credit Suisse Group AG	Credit Suisse Group AG	開曼群島	PO Box 1093, GT Queensgate House, South Church Street,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1 除Xanθος Holding – Segregated Portfolio及LHI Mid Market Buy-Out Europe LP外，上表所有附屬公司均已綜合入賬。

根據二零零六年公司法第409條，上文披露瑞信國際的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名單、註冊成立國家及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擁有權益的實際百分比。

擁有權變動導致失去控制權

(百萬美元)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現金代價	6	60
資產淨值的賬面值	6	60
錄得的出售權益收益／(虧損)	-	2

瑞信國際集團的財務報表的報告期完結之日與其任何附屬公司(包括任何綜合入賬結構性實體)並無重大差異。

限制

瑞信國際集團及其附屬公司設有若干限制，可能限制瑞信國際集團接觸或使用資產結算瑞信國際集團負債的能力。該等限制可能屬法定、合約或監管性質。

本銀行必須時刻監察及證明其遵守歐盟資本要求監管(「CRR」)所載的相關監管資本規定及PRA所制定的其他規定。本銀行備有程序監察及管理其資本充足性。有關本銀行的資本充足性及如何管理及監察資本資源的更多資料，請參閱附註43－資本充足率。

本銀行需要維持最低資本(以權益股份形式)及儲備水平以滿足PRA規定。

受限制資產亦包括根據客戶隔離規則受保障的該等資產。有關更多資料，請參閱附註22－其他資產及其他負債。

瑞信國際集團主要就回購協議及其他證券融資抵押資產。若干已抵押資產可能負有產權負擔，意味著對手方有權轉售或再抵押該已抵押資產。有關負有產權負擔的資產的更多資料，請參閱附註17－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交易金融資產及負債。

其他限制包括避免附屬公司向母公司作出任何分派的限制，例如對贖回或支付股息的限制。

未綜合入賬結構性實體

瑞信國際集團擁有未綜合入賬的結構性實體的權益。權益是使瑞信國際集團承受另一實體表現產生的回報的變化的合約或非合約參與。於另一實體的權益可以

由(但不限於)持有股票或債券以及其他形式的參與(例如提供資金、流動資金、信用產權負擔及擔保)證明。

瑞信國際集團不會純粹因為典型客戶供應商關係(例如被動地賺取及一般屬一筆過性質的管理費及表現費以外費用)而對另一實體擁有權益。

結構性實體類別

債務抵押債券

瑞信國際集團進行CDO交易以滿足客戶及投資者需要、賺取費用及出售金融資產。瑞信國際集團可能擔任包銷商、配售代理或資產管理人，並可能於交易結束前持有資產。作為其結構性財務業務的一部分，瑞信國際集團就證券化自及代表客戶購入貸款及其他債務責任。貸款及其他債務責任乃出售予結構性實體，結構性實體繼而發行CDO以為購買投資級別及高收益公司債務工具等資產提供資金。

虧損的最大風險承擔包括由瑞信國際集團持有的該等結構發行的工具的公平值。

金融中介業務

瑞信國際集團代表客戶作為金融中介的業務涉及大量結構性實體。金融中介業務包括證券化、基金、貸款及其他工具。

證券化

證券化主要為CMBS、RMBS及資產抵押證券(「ABS」)工具。瑞信國際集團為與若干證券化交易的結構性實體擔任包銷商、莊家、流動資金供應商、衍生工具對手方及／或信貸改善措施供應商。

虧損的最大風險承擔為貸款證券及具有不定額回報(如有)的衍生工具倉盤的賬面值另加因瑞信國際集團提供的任何信貸改善措施產生的風險承擔。瑞信國際集團的虧損的最大風險承擔並不包括用於在經濟上對沖結構性實體的風險的金融工具的任何影響。

基金

基金包括互惠基金、組合基金、私募股權基金及基金掛鉤產品等投資結構。投資者在該等投資結構的權益一般為債務形式而非股權形式，據此使其成為結構性實體。瑞信國際集團可能以結構性產品設計者、投資顧問、投資經理、管理人、託管人、包銷商、配售代理、莊家／或主要經紀人形式與該等結構性實體具有多種關係。該等活動包括使用結構性實體設計基金掛

鈎產品的結構、對沖組合基金或私募股權投資以向客戶提供另類投資的投資機會。在該等交易中，結構性實體持有相關投資並發行證券，為投資者提供基於該等投資的表現的回報。

虧損的最大風險承擔包括瑞信國際集團持有的該等結構發行的工具的公平值。投資者一般保留該等交易的虧損風險，但就若干基金類別而言，瑞信國際集團為證券提供保本，以限制投資者就下行市場風險的風險承擔。瑞信國際集團的虧損的最大風險承擔並不包括用於在經濟上對沖結構性實體的風險的金融工具的任何影響。

貸款

貸款為單一融資工具，當中瑞信國際集團為指定資產或業務經營提供融資，而資產各自的擁有人或業務經理提供工具的股權。該等量身訂制的貸款安排為購

入、租賃客戶資產或以其他方式為客戶資產提供資金及進行管理而設。

虧損的最大風險承擔為瑞信國際集團貸款風險承擔的賬面值，受與直接向客戶發放的貸款相同的信貸風險管理程序所規限。客戶的信用可靠性經仔細審閱，嚴格的貸款與價值比率獲釐定，此外，客戶提供的股票、額外抵押品或擔保均大大削減瑞信國際集團的風險承擔。瑞信國際集團認為產生相等於最大風險值的虧損的可能性甚微，因為瑞信國際集團備有風險紓緩措施(包括超額抵押及有效監控)確保維持充足的貸款與價值比率。

下表提供於瑞信國際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中記錄的權益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及分類、虧損的最大風險承擔及未綜合入賬結構性實體的資產總值。

於未綜合入賬結構性實體的權益

綜合財務狀況表項目(百萬美元)	結構性實體類別					總計
	CDO	證券化	基金	貸款	其他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交易金融資產						
債務證券	-	130	-	-	-	130
股本證券	-	-	42	-	3	45
衍生工具	23	179	9	-	1,785	1,996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非交易金融資產						
貸款	-	57	-	2	-	59
根據回購協議及證券借入交易購買的證券	28	-	-	-	-	28
其他資產	-	-	-	-	-	-
資產總值	51	366	51	2	1,788	2,258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交易金融負債						
債務證券	-	-	-	-	-	-
衍生工具	-	28	3	-	-	31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發行債務	-	-	1	-	249	250
根據回購協議及證券借出交易出售的證券	-	19	-	-	-	19
長期借款	-	-	-	-	-	-
其他負債	-	-	-	-	-	-
負債總額	-	47	4	-	249	300
虧損的最大風險承擔	51	366	51	2	1,788	2,258
未綜合入賬結構性實體資產	333	39,275	1,216,755	58	7,256	1,263,677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交易金融資產						
債務證券	-	152	-	-	-	152
股本證券	-	-	186	-	2	188
衍生工具	59	120	2,185	-	4,156	6,520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非交易金融資產						
貸款	-	-	-	2	-	2
根據回購協議及證券借入交易購買的證券	-	-	-	-	-	-
其他資產	-	-	-	-	-	-
資產總值	59	272	2,371	2	4,158	6,862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交易金融負債						
債務證券	-	-	-	-	-	-
衍生工具	1	25	23	-	-	49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發行債務	-	-	-	-	277	277
根據回購協議及證券借出交易出售的證券	-	32	-	-	-	32
長期借款	-	-	-	-	-	-
其他負債	-	-	-	-	-	-
負債總額	1	57	23	-	277	358
虧損的最大風險承擔	59	272	2,371	2	4,158	6,862
未綜合入賬結構性實體資產	338	38,379	1,523,816	34	15,297	1,577,864

未綜合入賬結構性實體資產與瑞信國際集團擁有權益的未綜合入賬結構性實體所在地有關。該等金額指實

體本身的資產，及一般與瑞信國際集團於該實體的風險承擔無關，因此，並非就風險管理目的考慮的金額。

來自未綜合入賬結構性實體的收入及虧損

結構性實體類別(百萬美元)	衍生工具 收益/ (虧損)	其他 公平值 收益/ (虧損)	出售 資產的 收益/ (虧損)	利息 收入/ (開支)	其他 收入/ (其他 虧損)	佣金及 費用/ (其他 開支)	收入/ (虧損)
							總計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證券化	(7)	-	(13)	2	-	2	(16)
基金	6	(28)	19	-	-	-	(3)
貸款	(21)	8	-	-	-	-	(13)
其他	(1,165)	-	(3)	3	105	-	(1,060)
總計	(1,187)	(20)	3	5	105	2	(1,092)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證券化	27	3	(5)	2	1	1	29
基金	9	167	(52)	-	-	-	124
貸款	19	(22)	-	18	-	-	15
其他	465	(1)	-	1	75	1	541
總計	520	147	(57)	21	76	2	709

上表顯示於報告期間從未綜合入賬結構性實體賺取的收入。來自未綜合入賬結構性實體的收入包括(但不限於)經常及非經常費用、已收利息及佣金、轉讓資產及負債所得收益或虧損及衍生工具等工具的公平值變動。

當瑞信國際集團的名稱出現在結構性實體的名稱之中或是出現在其發行的產品，又或市場普遍預期瑞信國

際集團結構性實體相關或瑞信國際集團涉及結構性實體的設計或設立或參與結構性實體，則其視其本身為結構性實體的發起人。

下表顯示有關瑞信國際集團發起的未綜合入賬結構性實體的資料，瑞信國際集團在其中並無權益。

經發起的未綜合入賬結構性實體

結構性實體類別(百萬美元)	衍生工具 收益/(虧損)	出售資產的 收益/(虧損)	其他收入/ (其他虧損)	佣金及費用 /(其他開支)	其他公平值 收益/(虧損)	收入/(虧損)	
						總計	已轉讓資產的 賬面值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證券化	198	(178)	(4)	-	-	16	2,367
基金	(23)	-	-	-	-	(23)	-
CDO	-	-	-	-	-	-	-
導管機構	-	-	-	-	-	-	-
貸款	-	-	-	-	-	-	-
其他	(27)	2	(55)	-	-	(80)	768
總計	148	(176)	(59)	-	-	(87)	3,135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證券化	171	(120)	(5)	-	(49)	(3)	2,300
基金	(9)	-	-	-	-	(9)	-
CDO	-	-	-	-	-	-	-
導管機構	-	(5)	-	6	-	1	-
貸款	-	1	2	-	-	3	50
其他	11	13	(1)	-	-	23	1,465
總計	179	(111)	(4)	6	(49)	21	3,815

上表顯示於報告期間從經發起的未綜合入賬結構性實體賺取的收入及報告期內轉讓予該等結構性實體的任何資產的賬面值。來自未綜合入賬結構性實體的收入

包括(但不限於)轉讓資產及負債所得收益或虧損及衍生工具的公平值變動。

就若干基金而言,瑞信國際集團有合約責任資助若干微不足道的經營開支。

38 金融工具

下列瑞信國際集團的金融工具披露項目包括以下各項:

-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分析;
- 公平值計量;
- 非按公平值入賬的金融工具的公平值。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分析

金融工具以持續經營基準按公平值或攤銷成本計量。下表載列瑞信國際集團的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及公平值。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資產及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賬面總值	賬面值			公平值總額
		強制按 FVTPL入賬	指定按 FVTPL入賬	攤銷成本	
本集團					
金融資產 (百萬美元)					
現金及應收銀行款項	1,484	—	—	1,484	1,484
計息銀行存款	13,284	—	—	13,284	13,284
根據轉售協議及證券借入交易購買的證券	8,902	—	—	8,902	8,902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交易金融資產	143,718	143,718	—	—	143,718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非交易金融資產	38,226	38,226	—	—	38,226
貸款及墊款	2,710	—	—	2,710	2,713
其他資產	33,643	—	—	33,643	33,643
持作出售資產	—	—	—	—	—
金融資產總值	241,967	181,944	—	60,023	241,970
金融負債 (百萬美元)					
應付銀行款項	218	—	—	218	218
根據回購協議及證券借出交易出售的證券	3,371	—	—	3,371	3,371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交易金融負債	122,054	122,054	—	—	122,054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35,012	—	35,012	—	35,012
借款	1,470	—	—	1,470	1,470
其他負債	22,859	—	—	22,859	22,859
發行債務	40,224	—	—	40,224	40,401
持作出售負債	—	—	—	—	—
金融負債總額	225,208	122,054	35,012	68,142	225,385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資產及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賬面總值	賬面值			公平值總額
		強制按 FVTPL入賬	指定按 公平值入賬	攤銷成本	
本銀行					
金融資產 (百萬美元)					
現金及應收銀行款項	1,466	—	—	1,466	1,466
計息銀行存款	13,284	—	—	13,284	13,284
根據轉售協議及證券借入交易購買的證券	8,902	—	—	8,902	8,902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交易金融資產	143,925	143,925	—	—	143,925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非交易金融資產	37,903	37,903	—	—	37,903
貸款及墊款	2,710	—	—	2,710	2,713
其他資產	33,642	—	—	33,642	33,642
持作出售資產	—	—	—	—	—
金融資產總值	241,832	181,828	—	60,004	241,835
金融負債 (百萬美元)					
應付銀行款項	218	—	—	218	218
根據回購協議及證券借出交易出售的證券	3,371	—	—	3,371	3,371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交易金融負債	122,055	122,055	—	—	122,055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34,862	—	34,862	—	34,862
借款	1,470	—	—	1,470	1,470
其他負債	22,859	—	—	22,859	22,859
發行債務	40,224	—	—	40,224	40,401
持作出售負債	—	—	—	—	—
金融負債總額	225,059	122,055	34,862	68,142	225,236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資產及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賬面值				公平值總額
	賬面總值	強制按 FVTPL入賬	指定按 公平值入賬	攤銷成本	
本集團					
金融資產 (百萬美元)					
現金及應收銀行款項	6,225	-	-	6,225	6,225
計息銀行存款	14,486	-	-	14,486	14,486
根據轉售協議及證券借入交易購買的證券	4,559	-	-	4,559	4,559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交易金融資產	188,620	188,620	-	-	188,620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非交易金融資產	25,516	25,516	-	-	25,516
貸款及墊款	2,867	-	-	2,867	2,861
其他資產	44,566	33	-	44,533	44,566
持作出售資產	1,934	1,866	-	68	1,934
金融資產總值	288,773	216,035	-	72,738	288,767
金融負債 (百萬美元)					
應付銀行款項	433	-	-	433	433
根據回購協議及證券借出交易出售的證券	4,783	-	-	4,783	4,783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交易金融負債	164,364	164,364	-	-	164,364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29,788	-	29,788	-	29,788
借款	2,436	-	-	2,436	2,436
其他負債	32,418	-	-	32,418	32,418
發行債務	31,597	-	-	31,597	31,689
持作出售負債	707	519	-	188	707
金融負債總額	266,526	164,883	29,788	71,855	266,618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資產及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賬面值				公平值總額
	賬面總值	強制按 FVTPL入賬	指定按 公平值入賬	攤銷成本	
本銀行					
金融資產 (百萬美元)					
現金及應收銀行款項	6,194	-	-	6,194	6,194
計息銀行存款	14,486	-	-	14,486	14,486
根據轉售協議及證券借入交易購買的證券	4,559	-	-	4,559	4,559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交易金融資產	188,460	188,460	-	-	188,460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非交易金融資產	25,624	25,624	-	-	25,624
貸款及墊款	2,867	-	-	2,867	2,861
其他資產	44,566	33	-	44,533	44,566
持作出售資產	1,934	1,866	-	68	1,934
金融資產總值	288,690	215,983	-	72,707	288,684
金融負債 (百萬美元)					
應付銀行款項	433	-	-	433	433
根據回購協議及證券借出交易出售的證券	4,783	-	-	4,783	4,783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交易金融負債	164,361	164,361	-	-	164,361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29,630	-	29,630	-	29,630
借款	2,436	-	-	2,436	2,436
其他負債	32,418	-	-	32,418	32,418
發行債務	31,661	-	-	31,661	31,753
持作出售負債	707	519	-	188	707
金融負債總額	266,429	164,880	29,630	71,919	266,521

公平值計量

公平值乃於計量日期在主要（或最具優勢）市場的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讓負債所支付的價格。瑞信國際集團的絕大部分金融工具均按公平值入賬。金融市場轉差可能對該等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影響。

瑞信國際集團大部分金融工具的公平值乃基於活躍市場報價或可觀察輸入資料。該等工具包括政府及機構證券、若干商業票據、大多數投資級別公司債券、若干高息債務證券、交易所買賣及若干場外衍生工具及大多數上市股本證券。

此外，瑞信國際集團持有無市價及較少或無可觀察輸入資料的金融工具。金融市場進一步轉差可能對該等金融工具的價值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影響。就該等工具而言，釐定公平值需要作出主觀評估及不同程度的判斷，視乎流動性、集中度、定價假設、現時經濟及競爭環境及影響特定工具的風險而定。在該等情況下，估值乃根據管理層本身對市場參與者就資產或負債定價時將使用的假設（包括風險假設）所作假設而釐定。該等工具包括若干場外衍生工具（包括股本及信貸衍生工具）、若干公司股本掛鈎證券、CDO證券、私募股權投資、若干貸款及信貸產品，包括槓桿融資、若干銀團貸款及若干高收益債券。公平值計量披露不包括每日結算的衍生工具交易。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受多個因素影響，如基準利率、第三方發行的金融工具的價格、商品價格、外匯匯率及指數價格或利率。此外，倘市價對於對手方的信貸質素並無指示性，則於估值過程進行估值調整，估值調整適用於場外衍生工具及債務工具。計量資產的公平值時，考慮對手方信貸息差變動（稱為信用估值調整）的影響；計量負債的公平值時，考慮瑞信國際集團自身信貸息差變動（稱為債務估值調整）的影響。就場外衍生工具而言，當根據現行CDS價格計量公平值時，會考慮瑞信國際集團及對手方的信譽變化的影響。該等調整亦考慮到旨在用於減少瑞信國際集團面臨對手方的信貸風險的合約因素，如所持有的抵押品及淨額結算總協議。就具備嵌入式衍生工具特點的混合型債務工具而言，當根據目前債務息差計量

其公平值時，會考慮瑞信國際集團信貸評級變化的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准許報告實體以於計量日期市場參與者之間在有序交易中就特定風險承擔出售淨額長倉所收取或轉讓淨額短倉所支付的價格為基礎，計量一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這與行業慣例一致。因此，瑞信國際集團就淨額長倉或淨額短倉的特定市場風險對現金證券及／或衍生工具的投資組合淨值採用買入價及賣出價調整，以將持倉淨額的價值從中間市場價格調整至在一般市況下實現的合適買入或賣出水平。此外，瑞信國際集團反映其衍生工具的信貸風險承擔淨額，瑞信國際集團與其對手方訂立法律上可強制執行的協議，在違約的情況下可減輕信貸風險承擔。估值調整以合理及一致的方式記錄，致使分配至財務報表附註內有關披露，猶如估值調整分配至賬目的個別單位。

公平值等級

按公平值入賬的金融工具根據公平值等級分類為以下三個等級：

- **第一級：**瑞信國際集團有能力取得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上所報的市價（未經調整）。此公平值等級提供最可靠的公平值證據，並在可獲得報價的情況下用作計量公平值。
- **第二級：**除第一級所包括的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估值模型／技術的直接或間接可觀察輸入資料。該等輸入資料包括：(i)類似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上的報價；(ii)相同或類似資產或類似負債於不活躍市場（即很少資產及負債交易、價格並非現時價格或報價隨時間或在各莊家之間有很大差別，或很少公開資料的市場）上的報價；(iii)除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的可觀察輸入資料；或(iv)透過關聯或其他方法主要來自可觀察市場數據或以可觀察市場數據證實的輸入資料。
- **第三級：**並非以可觀察市場數據為依據的資產或負債估值模型／技術的輸入資料（重大不可觀察輸入資料）。該等輸入資料反映瑞信國際集團本身對市場參與者在為資產或負債定價時使用的假設（包括有關風險的假設）所作出的有關假設。該等輸入資料乃依據在該等情況下可獲得的最佳資料（包括瑞信國際集團本身的數據）而建立。倘資料顯示市場參與者將使用不同假設，則調整瑞信國

際集團本身用作建立不可觀察輸入資料的數據。下表按公平值等級的三個級別呈列按公平值持有的金
 重要性評估乃基於工具整體公平值，並計及產品、風險因素及工具層面的定量及定性因素。

按持續基準以公平值計量的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集團)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淨額結算 的影響 ¹	公平值 總額
資產 (百萬美元)					
債務證券	5,722	6,820	1,183	-	13,725
股本證券	14,496	1,323	613	-	16,432
衍生工具	5,665	121,663	994	(15,132)	113,190
其中屬利率產品	12	63,340	67	(4,737)	58,682
其中屬外匯產品	26	18,009	129	-	18,164
其中屬股本／指數相關產品	5,620	33,045	476	(10,298)	28,843
其中屬信貸衍生工具	-	7,032	322	-	7,354
其中屬其他衍生工具產品	7	237	-	(97)	147
其他	-	301	70	-	371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交易金融資產	25,883	130,107	2,860	(15,132)	143,718
根據轉售協議及證券借入交易購買的證券	-	42,012	-	(6,287)	35,725
貸款	-	1,149	8	(99)	1,058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非交易金融資產	189	1,244	10	-	1,443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非交易金融資產	189	44,405	18	(6,386)	38,226
按公平值入賬的資產總值	26,072	174,512	2,878	(21,518)	181,944

¹ 衍生工具合約／根據轉售協議及證券借入交易購買的證券分等級按總額呈報。
 淨額結算的影響指與對手方淨額結算有關的調整。

按持續基準以公平值計量的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集團)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淨額結算 的影響 ¹	公平值 總額
負債 (百萬美元)					
債務證券	720	2,181	5	-	2,906
股本證券	5,941	1,014	-	(985)	5,970
衍生工具	7,155	118,108	1,901	(13,988)	113,176
其中屬利率產品	57	58,716	24	(3,624)	55,173
其中屬外匯產品	28	19,711	64	-	19,803
其中屬股本／指數相關產品	7,063	31,787	1,469	(10,267)	30,052
其中屬信貸衍生工具	-	7,516	344	-	7,860
其中屬其他衍生工具產品	7	378	-	(97)	288
其他	-	2	-	-	2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交易金融負債	13,816	121,305	1,906	(14,973)	122,054
根據轉售協議及證券借入交易出售的證券	-	25,576	-	(6,287)	19,289
借款	-	1,828	433	-	2,261
發行債務	-	9,108	2,355	-	11,463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負債	370	1,607	22	-	1,999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370	38,119	2,810	(6,287)	35,012
按公平值入賬的負債總額	14,186	159,424	4,716	(21,260)	157,066
按公平值入賬的資產／(負債)淨額	11,886	15,088	(1,838)	(258)	24,878

¹ 衍生工具合約／根據轉售協議及證券借入交易出售的證券分等級按總額呈報。
 淨額結算的影響指與對手方淨額結算有關的調整。

按持續基準以公平值計量的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銀行)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淨額結算 的影響 ¹	公平值 總額
資產 (百萬美元)					
債務證券	5,722	7,061	1,183	–	13,966
股本證券	14,475	1,323	598	–	16,396
衍生工具	5,665	121,665	994	(15,132)	113,192
其中屬利率產品	12	63,342	67	(4,737)	58,684
其中屬外匯產品	26	18,009	129	–	18,164
其中屬股本／指數相關產品	5,620	33,045	476	(10,298)	28,843
其中屬信貸衍生工具	–	7,032	322	–	7,354
其中屬其他衍生工具產品	7	237	–	(97)	147
其他	–	301	70	–	371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交易金融資產	25,862	130,350	2,845	(15,132)	143,925
根據轉售協議及證券借入交易購買的證券	–	42,012	–	(6,287)	35,725
貸款	–	806	29	(99)	736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非交易金融資產	189	1,243	10	–	1,442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非交易金融資產	189	44,061	39	(6,386)	37,903
按公平值入賬的資產總值	26,051	174,411	2,884	(21,518)	181,828

¹ 衍生工具合約／根據轉售協議及證券借入交易購買的證券分等級按總額呈報。
淨額結算的影響指與對手方淨額結算有關的調整。

按持續基準以公平值計量的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銀行)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淨額結算 的影響 ¹	公平值 總額
負債 (百萬美元)					
債務證券	720	2,181	5	–	2,906
股本證券	5,941	1,014	–	(985)	5,970
衍生工具	7,155	118,109	1,901	(13,988)	113,177
其中屬利率產品	57	58,649	24	(3,624)	55,106
其中屬外匯產品	28	19,711	64	–	19,803
其中屬股本／指數相關產品	7,063	31,787	1,469	(10,267)	30,052
其中屬信貸衍生工具	–	7,584	344	–	7,928
其中屬其他衍生工具產品	7	378	–	(97)	288
其他	–	2	–	–	2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交易金融負債	13,816	121,306	1,906	(14,973)	122,055
根據轉售協議及證券借入交易出售的證券	–	25,577	–	(6,287)	19,290
借款	–	1,828	433	–	2,261
發行債務	–	8,963	2,350	–	11,313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負債	370	1,606	22	–	1,998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370	37,974	2,805	(6,287)	34,862
按公平值入賬的負債總額	14,186	159,280	4,711	(21,260)	156,917
按公平值入賬的資產／負債淨額	11,865	15,131	(1,827)	(258)	24,911

¹ 衍生工具合約／根據轉售協議及證券借入交易出售的證券分等級按總額呈報。
淨額結算的影響指與對手方淨額結算有關的調整。

按持續基準以公平值計量的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淨額結算 的影響 ¹	公平值 總額
資產(百萬美元)					
債務證券	9,425	7,408	776	–	17,609
股本證券	11,471	2,078	399	–	13,948
衍生工具	7,495	170,445	1,634	(23,419)	156,155
其中屬利率產品	511	106,289	258	(12,609)	94,449
其中屬外匯產品	44	19,036	200	–	19,280
其中屬股本／指數相關產品	6,859	37,308	551	(10,799)	33,919
其中屬信貸衍生工具	–	7,438	625	–	8,063
其中屬其他衍生工具產品	81	374	–	(11)	444
其他	–	712	196	–	908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交易金融資產	28,391	180,643	3,005	(23,419)	188,620
根據轉售協議及證券借入交易購買的證券	–	20,955	–	(73)	20,882
貸款	–	1,142	237	–	1,379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非交易金融資產	697	2,515	43	–	3,255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非交易金融資產	697	24,612	280	(73)	25,516
債務證券	–	32	–	–	32
股本證券	47	–	–	–	47
衍生工具	–	1,747	35	–	1,782
其中屬利率產品	–	787	33	–	820
其中屬外匯產品	–	300	–	–	300
其中屬股本／指數相關產品	–	658	1	–	659
其中屬信貸衍生工具	–	2	1	–	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交易金融資產	47	1,779	35	–	1,861
貸款	–	5	–	–	5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資產	–	–	–	–	–
持作出售資產	47	1,784	35	–	1,866
按公平值入賬的資產總值	29,135	207,039	3,320	(23,492)	216,002

¹ 衍生工具合約／根據轉售協議及證券借入交易購買的證券分等級按總額呈報。

淨額結算的影響指與對手方淨額結算有關的調整。

² 現金流量對沖衍生工具的公平值3,300萬美元已計入「其他資產」，屬於第二級工具，且並無於上表呈列。

按持續基準以公平值計量的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集團)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淨額結算 的影響 ¹	公平值 總額
負債 (百萬美元)					
債務證券	380	866	—	—	1,246
股本證券	9,586	11	—	—	9,597
衍生工具	8,710	162,893	2,235	(20,317)	153,521
其中屬利率產品	685	99,641	168	(9,263)	91,231
其中屬外匯產品	46	22,169	140	—	22,355
其中屬股本／指數相關產品	7,969	32,909	1,167	(11,045)	31,000
其中屬信貸衍生工具	—	7,650	760	—	8,410
其中屬其他衍生工具產品	10	524	—	(9)	525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交易金融負債	18,676	163,770	2,235	(20,317)	164,364
根據轉售協議及證券借入交易出售的證券	—	14,999	—	(73)	14,926
借款	—	2,613	439	—	3,052
發行債務	—	8,408	1,735	—	10,143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負債	61	1,400	206	—	1,667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61	27,420	2,380	(73)	29,788
債務證券	—	—	—	—	—
股本證券	39	—	—	—	39
其他證券	—	—	—	—	—
衍生工具	—	474	6	—	480
其中屬利率產品	—	335	—	—	335
其中屬外匯產品	—	123	—	—	123
其中屬股本／指數相關產品	—	2	6	—	8
其中屬信貸衍生工具	—	14	—	—	1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交易金融負債	39	474	6	—	519
發行債務	—	—	—	—	—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負債	—	—	—	—	—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	—	—	—	—
持作出售負債	39	474	6	—	519
按公平值入賬的負債總額	18,776	191,664	4,621	(20,390)	194,671
按公平值入賬的資產／負債淨額	10,359	15,375	(1,301)	(3,102)	21,331

¹ 衍生工具合約／根據轉售協議及證券借入交易出售的證券分等級按總額呈報。
淨額結算的影響指與對手方淨額結算有關的調整。

按持續基準以公平值計量的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銀行)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淨額結算 的影響 ¹	公平值 總額
資產(百萬美元)					
債務證券	9,425	7,282	776	—	17,483
其中屬商業按揭抵押證券	—	—	—	—	—
股本證券	11,470	2,044	399	—	13,913
衍生工具	7,494	170,447	1,634	(23,419)	156,156
其中屬利率產品	510	106,291	258	(12,610)	94,449
其中屬外匯產品	44	19,036	200	—	19,280
其中屬股本／指數相關產品	6,859	37,308	551	(10,798)	33,920
其中屬信貸衍生工具	—	7,438	625	—	8,063
其中屬其他衍生工具產品	81	374	—	(11)	444
其他	—	712	196	—	908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交易金融資產	28,389	180,485	3,005	(23,419)	188,460
根據轉售協議及證券借入交易購買的證券	—	20,955	—	(73)	20,882
貸款	—	1,142	345	—	1,487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非交易金融資產	697	2,515	43	—	3,255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非交易金融資產	697	24,612	388	(73)	25,624
					—
股本證券	47	—	—	—	47
衍生工具	—	1,747	35	—	1,782
其中屬利率產品	—	787	33	—	820
其中屬外匯產品	—	300	—	—	300
其中屬股本／指數相關產品	—	658	1	—	659
其中屬信貸衍生工具	—	2	1	—	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交易金融資產	47	1,779	35	—	1,861
根據轉售協議及證券借入交易購買的證券	—	—	—	—	—
貸款	—	5	—	—	5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資產	—	—	—	—	—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非交易金融資產	—	5	—	—	5
持作出售資產	47	1,784	35	—	1,866
按公平值入賬的資產總值	29,133	206,881	3,428	(23,492)	215,950

¹ 衍生工具合約／根據轉售協議及證券借入交易出售的證券分等級按總額呈報。

淨額結算的影響指與對手方淨額結算有關的調整。

² 現金流量對沖衍生工具的公平值3,300萬美元已計入「其他資產」，屬於第二級工具，且並無於上表呈列。

按持續基準以公平值計量的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銀行)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淨額結算 的影響 ¹	公平值 總額
負債 (百萬美元)					
債務證券	380	862	–	–	1,242
股本證券	9,586	11	–	–	9,597
衍生工具	8,710	162,894	2,235	(20,317)	153,522
其中屬利率產品	685	99,641	168	(9,263)	91,231
其中屬外匯產品	46	22,169	140	–	22,355
其中屬股本／指數相關產品	7,969	32,908	1,167	(11,045)	30,999
其中屬信貸衍生工具	–	7,652	760	–	8,412
其中屬其他衍生工具產品	10	524	–	(9)	525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交易金融負債	18,676	163,767	2,235	(20,317)	164,361
根據轉售協議及證券借入交易出售的證券	–	14,999	–	(73)	14,926
借款	–	2,613	439	–	3,052
發行債務	–	8,250	1,735	–	9,985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負債	61	1,400	206	–	1,667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61	27,262	2,380	(73)	29,630
股本證券	39	–	–	–	39
衍生工具	–	474	6	–	480
其中屬利率產品	–	335	–	–	335
其中屬外匯產品	–	123	–	–	123
其中屬股本／指數相關產品	–	2	6	–	8
其中屬信貸衍生工具	–	14	–	–	1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交易金融負債	39	474	6	–	519
持作出售負債	39	474	6	–	519
按公平值入賬的負債總額	18,776	191,503	4,621	(20,390)	194,510
按公平值入賬的資產／負債淨額	10,357	15,378	(1,193)	(3,102)	21,440

¹ 衍生工具合約／根據轉售協議及證券借入交易出售的證券分等級按總額呈報。
淨額結算的影響指與對手方淨額結算有關的調整。

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的轉撥

百萬美元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自第一級 轉入 第二級	自第二級 轉入 第一級	自第一級 轉入 第二級	自第二級 轉入 第一級
資產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交易金融資產	1,728	9,340	47	4,915
按公平值入賬的資產轉撥總額	1,728	9,340	47	4,915
負債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交易金融負債	261	6,939	–	4,153
按公平值入賬的負債轉撥總額	261	6,939	–	4,153

倘流動資金已減少，並於隨後缺乏定價透明度，則自第一級轉入第二級主要由債務及股本證券所帶動。所有轉撥於報告期末呈報。

自第二級轉入至第一級主要受交易所買賣期權的轉撥所帶動，此乃由於交易所買賣期權更接近到期日，且該工具屬可觀察。所有轉撥於報告期末呈報。

第三級工具變動

下表列示分類至第三級公平值等級的金融工具的對賬。

按持續基準以公平值計量的資產及負債（第三級）

本集團	於 二零二一年 一月一日 的結餘	轉入	轉出	購買	銷售	發行	結算	買賣收益		於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的結餘
								轉入/ 轉出 ¹	所有其他	
按公平值入賬的資產（百萬美元）										
債務證券	776	251	(259)	3,187	(2,884)	-	-	(13)	125	1,183
股本證券	399	207	(1)	104	(84)	-	-	-	(12)	613
衍生工具	1,634	479	(1,332)	-	-	1,195	(1,109)	190	(63)	994
其中屬利率產品	258	40	(147)	-	-	175	(101)	(11)	(147)	67
其中屬外匯產品	200	5	(139)	-	-	177	(212)	(17)	115	129
其中屬股本/指數相關產品	551	130	(596)	-	-	700	(605)	234	62	476
其中屬信貸衍生工具	625	300	(450)	-	-	141	(189)	(13)	(92)	322
其中屬其他衍生工具產品	-	4	-	-	-	2	(2)	(3)	(1)	-
其他	196	9	(6)	120	(251)	71	(80)	-	11	70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交易金融資產	3,005	946	(1,598)	3,411	(3,219)	1,266	(1,189)	177	61	2,860
貸款	237	-	(65)	-	(19)	13	(153)	-	(5)	8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非交易金融資產	43	-	(3)	5	(20)	2	-	-	(17)	10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非交易金融資產	280	-	(68)	5	(39)	15	(153)	-	(22)	18
衍生工具	35	-	(35)	-	-	-	-	-	-	-
其中屬利率產品	33	-	(33)	-	-	-	-	-	-	-
其中屬股本/指數相關產品	1	-	(1)	-	-	-	-	-	-	-
其中屬信貸衍生工具	1	-	(1)	-	-	-	-	-	-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交易金融資產	35	-	(35)	-	-	-	-	-	-	-
持作出售資產	35	-	(35)	-	-	-	-	-	-	-
按公平值入賬的資產總值	3,320	946	(1,701)	3,416	(3,258)	1,281	(1,342)	177	39	2,878

¹ 對所有轉入第三級或轉出第三級而言，瑞信國際集團釐定及披露為第三級事件，並將計至報告期最後一日的的所有收益或虧損。

按持續基準以公平值計量的資產及負債(第三級)

本集團	於 二零二一年 一月一日 的結餘	轉入	轉出	購買	銷售	發行	結算	買賣收益		於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的結餘
								轉入/ 轉出 ¹	所有其他	
按公平值入賬的負債(百萬美元)										
債務證券	-	-	-	14	(5)	-	-	-	(4)	5
股本證券	-	2	-	1	(2)	-	-	-	(1)	-
衍生工具	2,235	917	(1,988)	-	-	810	(852)	310	469	1,901
其中屬利率產品	168	4	(138)	-	-	88	(81)	(11)	(6)	24
其中屬外匯產品	140	10	(30)	-	-	1	(10)	(5)	(42)	64
其中屬股本/指數相關產品	1,167	607	(1,345)	-	-	581	(433)	344	548	1,469
其中屬信貸衍生工具	760	296	(473)	-	-	139	(328)	(19)	(31)	344
其中屬其他衍生工具產品	-	-	(2)	-	-	1	-	1	-	-
其他	-	2	(2)	-	-	-	-	-	-	-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交易金融負債	2,235	921	(1,990)	15	(7)	810	(852)	310	464	1,906
借款	439	101	(206)	-	-	742	(707)	(22)	86	433
發行債務	1,735	426	(747)	-	-	3,676	(2,712)	(34)	11	2,355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負債	206	10	(107)	5	(84)	10	-	4	(22)	22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2,380	537	(1,060)	5	(84)	4,428	(3,419)	(52)	75	2,810
衍生工具	6	-	(6)	-	-	-	-	-	-	-
其中屬股本/指數相關產品	6	-	(6)	-	-	-	-	-	-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交易金融負債	6	-	(6)	-	-	-	-	-	-	-
持作出售負債	6	-	(6)	-	-	-	-	-	-	-
按公平值入賬的負債總額	4,621	1,458	(3,056)	20	(91)	5,238	(4,271)	258	539	4,716
按公平值入賬的資產/負債淨額	(1,301)	(512)	1,355	3,396	(3,167)	(3,957)	2,929	(81)	(500)	(1,838)

¹ 對所有轉入第三級或轉出第三級而言，瑞信國際集團釐定及披露為第三級事件，並將計至報告期最後一日的收益或虧損。

按持續基準以公平值計量的資產及負債(第三級)

本銀行	於 二零二一年 一月一日 的結餘	轉入	轉出	購買	銷售	發行	結算	買賣收益		於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的結餘
								轉入/ 轉出 ¹	所有其他	
按公平值入賬的資產(百萬美元)										
債務證券	776	251	(259)	3,187	(2,884)	-	-	(13)	125	1,183
股本證券	399	207	(1)	104	(96)	-	-	-	(15)	598
衍生工具	1,634	479	(1,331)	-	-	1,195	(1,109)	190	(64)	994
其中屬利率產品	258	40	(147)	-	-	175	(101)	(11)	(147)	67
其中屬外匯產品	200	5	(139)	-	-	177	(212)	(17)	115	129
其中屬股本/指數相關產品	551	130	(595)	-	-	700	(605)	234	61	476
其中屬信貸衍生工具	625	300	(450)	-	-	141	(189)	(13)	(92)	322
其中屬其他衍生工具產品	-	4	-	-	-	2	(2)	(3)	(1)	-
其他	196	9	(6)	120	(251)	71	(80)	-	11	70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交易金融資產	3,005	946	(1,597)	3,411	(3,231)	1,266	(1,189)	177	57	2,845
貸款	345	-	(65)	-	(19)	13	(240)	-	(5)	29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非交易金融資產	43	-	(3)	5	(20)	2	-	-	(17)	10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非交易金融資產	388	-	(68)	5	(39)	15	(240)	-	(22)	39
衍生工具	35	-	(35)	-	-	-	-	-	-	-
其中屬利率產品	33	-	(33)	-	-	-	-	-	-	-
其中屬股本/指數相關產品	1	-	(1)	-	-	-	-	-	-	-
其中屬信貸衍生工具	1	-	(1)	-	-	-	-	-	-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交易金融資產	35	-	(35)	-	-	-	-	-	-	-
持作出售資產	35	-	(35)	-	-	-	-	-	-	-
按公平值入賬的資產總值	3,428	946	(1,700)	3,416	(3,270)	1,281	(1,429)	177	35	2,884

¹ 對所有轉入第三級或轉出第三級而言，瑞信國際集團釐定及披露為第三級事件，而僅會計至報告期最後一日的收益或虧損。

按持續基準以公平值計量的資產及負債（第三級）

本銀行	於 二零二一年 一月一日 的結餘	轉入	轉出	購買	銷售	發行	結算	買賣收益		於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的結餘
								轉入/ 轉出 ¹	所有其他	
按公平值入賬的負債（百萬美元）										
債務證券	-	-	-	14	(5)	-	-	-	(4)	5
股本證券	-	2	-	1	(2)	-	-	-	(1)	-
衍生工具	2,235	917	(1,989)	-	-	810	(852)	310	470	1,901
其中屬利率產品	168	4	(138)	-	-	88	(81)	(11)	(6)	24
其中屬外匯產品	140	10	(30)	-	-	1	(10)	(5)	(42)	64
其中屬股本／指數相關產品	1,167	607	(1,345)	-	-	581	(433)	344	548	1,469
其中屬信貸衍生工具	760	296	(473)	-	-	139	(328)	(19)	(31)	344
其中屬其他衍生工具產品	-	-	(3)	-	-	1	-	1	1	-
其他	-	2	(2)	-	-	-	-	-	-	-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交易金融負債	2,235	921	(1,991)	15	(7)	810	(852)	310	465	1,906
借款	439	101	(206)	-	-	742	(707)	(22)	86	433
發行債務	1,735	426	(747)	-	-	3,671	(2,712)	(34)	11	2,350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負債	206	10	(107)	5	(84)	10	-	4	(22)	22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2,380	537	(1,060)	5	(84)	4,423	(3,419)	(52)	75	2,805
衍生工具	6	-	(6)	-	-	-	-	-	-	-
其中屬股本／指數相關產品	6	-	(6)	-	-	-	-	-	-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交易金融負債	6	-	(6)	-	-	-	-	-	-	-
持作出售負債	6	-	(6)	-	-	-	-	-	-	-
按公平值入賬的負債總額	4,621	1,458	(3,057)	20	(91)	5,233	(4,271)	258	540	4,711
按公平值入賬的資產／負債淨額	(1,193)	(512)	1,357	3,396	(3,179)	(3,952)	2,842	(81)	(505)	(1,827)

¹ 對所有轉入第三級或轉出第三級而言，瑞信國際集團釐定及披露為第三級事件，而僅會計至報告期最後一日的收益或虧損。

按持續基準以公平值計量的資產及負債（第三級）

本集團	於 二零二零年 一月一日 的結餘	轉入	轉出	購買	銷售	發行	結算	買賣收益		於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的結餘
								轉入/ 轉出 ¹	所有其他	
按公平值入賬的資產（百萬美元）										
債務證券	1,202	158	(858)	1,818	(1,760)	-	-	25	191	776
股本證券	596	1	-	19	(220)	-	-	-	3	399
衍生工具	1,922	1,121	(1,999)	-	(22)	2,236	(2,567)	(168)	1,111	1,634
其中屬利率產品	186	21	(66)	-	(22)	142	(61)	(16)	74	258
其中屬外匯產品	181	18	(105)	-	-	71	(31)	24	42	200
其中屬股本／指數相關產品	1,003	332	(1,245)	-	-	1,312	(1,347)	(265)	761	551
其中屬信貸衍生工具	552	750	(583)	-	-	711	(1,128)	89	234	625
其他	254	92	(198)	204	(331)	221	(82)	71	(35)	196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交易金融資產	3,974	1,372	(3,055)	2,041	(2,333)	2,457	(2,649)	(72)	1,270	3,005
貸款	561	223	(148)	-	(224)	217	(265)	(10)	(117)	237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非交易金融資產	26	2	(4)	4	(25)	1	-	1	38	43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非交易金融資產	587	225	(152)	4	(249)	218	(265)	(9)	(79)	280
貸款	22	-	-	-	(22)	-	-	-	-	-
持作出售資產	47	5	(1)	-	(22)	-	(3)	(1)	10	35
按公平值入賬的資產總值	4,608	1,602	(3,208)	2,045	(2,604)	2,675	(2,917)	(82)	1,201	3,320

¹ 對所有轉入第三級或轉出第三級而言，瑞信國際集團釐定及披露為第三級事件，並將計至報告期最後一日的收益或虧損。

按持續基準以公平值計量的資產及負債（第三級）

本集團	於 二零二零年 一月一日 的結餘	轉入	轉出	購買	銷售	發行	結算	買賣收益		於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的結餘
								轉入/ 轉出 ¹	所有其他	
按公平值入賬的負債（百萬美元）										
債務證券	-	-	-	-	-	-	-	-	-	-
衍生工具	2,743	870	(1,682)	-	(28)	1,343	(2,059)	476	572	2,235
其中屬利率產品	154	4	(16)	-	(28)	27	(35)	(4)	66	168
其中屬外匯產品	110	4	(46)	-	-	11	(43)	16	88	140
其中屬股本／指數相關產品	1,819	192	(1,029)	-	-	502	(905)	358	230	1,167
其中屬信貸衍生工具	660	670	(591)	-	-	803	(1,076)	106	188	760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交易金融負債	2,743	870	(1,682)	-	(28)	1,343	(2,059)	476	572	2,235
借款	617	1	(98)	-	-	655	(721)	2	(17)	439
發行債務	1,926	138	(509)	-	-	875	(593)	30	(132)	1,735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負債	166	73	(144)	-	124	15	(29)	(11)	12	206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2,709	212	(751)	-	124	1,545	(1,343)	21	(137)	2,380
發行債務	25	-	-	-	-	-	(25)	-	-	-
持作出售負債	35	-	-	-	-	-	(25)	-	(4)	6
按公平值入賬的負債總額	5,487	1,082	(2,433)	-	96	2,888	(3,427)	497	431	4,621
按公平值入賬的資產／負債淨額	(879)	520	(775)	2,045	(2,700)	(213)	510	(579)	770	(1,301)

¹ 對所有轉入第三級或轉出第三級而言，瑞信國際集團釐定及披露為第三級事件，並將計至報告期最後一日的的所有收益或虧損。

按持續基準以公平值計量的資產及負債（第三級）

本銀行	於 二零二零年 一月一日 的結餘	轉入	轉出	購買	銷售	發行	結算	買賣收益		於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的結餘
								轉入/ 轉出 ¹	所有其他	
按公平值入賬的資產（百萬美元）										
債務證券	1,201	158	(858)	1,818	(1,759)	-	-	25	191	776
股本證券	582	1	-	19	(206)	-	-	-	3	399
衍生工具	1,922	1,121	(1,999)	-	(22)	2,236	(2,567)	(168)	1,111	1,634
其中屬利率產品	186	21	(66)	-	(22)	142	(61)	(16)	74	258
其中屬外匯產品	181	18	(105)	-	-	71	(31)	24	42	200
其中屬股本／指數相關產品	1,003	332	(1,245)	-	-	1,312	(1,347)	(265)	761	551
其中屬信貸衍生工具	552	750	(583)	-	-	711	(1,128)	89	234	625
其中屬其他衍生工具產品	-	-	-	-	-	-	-	-	-	-
其他	254	92	(198)	203	(330)	221	(82)	70	(34)	196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交易金融資產	3,959	1,372	(3,055)	2,040	(2,317)	2,457	(2,649)	(73)	1,271	3,005
貸款	611	222	(148)	-	(224)	217	(208)	(10)	(115)	345 ²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非交易金融資產	26	2	(4)	4	(24)	1	-	30	8	43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非交易金融資產	637	224	(152)	4	(248)	218	(208)	20	(107)	388
貸款	22	-	-	-	(22)	-	-	-	-	-
持作出售資產	47	5	(1)	-	(22)	-	(3)	(1)	10	35
按公平值入賬的資產總值	4,643	1,601	(3,208)	2,044	(2,587)	2,675	(2,860)	(54)	1,174	3,428

¹ 對所有轉入第三級或轉出第三級而言，瑞信國際集團釐定及披露為第三級事件，並將計至報告期最後一日的的所有收益或虧損。

按持續基準以公平值計量的資產及負債(第三級)

本銀行	於 二零二零年 一月一日 的結餘	轉入	轉出	購買	銷售	發行	結算	買賣收益		於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的結餘
								轉入/ 轉出 ¹	所有其他	
按公平值入賬的負債(百萬美元)										
衍生工具	2,743	870	(1,682)	-	(28)	1,343	(2,059)	476	572	2,235
其中屬利率產品	154	4	(16)	-	(28)	27	(35)	(4)	66	168
其中屬外匯產品	110	4	(46)	-	-	11	(43)	16	88	140
其中屬股本 / 指數相關產品	1,819	192	(1,029)	-	-	502	(905)	358	230	1,167
其中屬信貸衍生工具	660	670	(591)	-	-	803	(1,076)	106	188	760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交易金融負債	2,743	870	(1,682)	-	(28)	1,343	(2,059)	476	572	2,235
借款	617	1	(98)	-	-	655	(721)	2	(17)	439
發行債務	1,909	138	(509)	-	-	875	(576)	30	(132)	1,735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負債	166	73	(144)	-	124	15	(29)	(11)	12	206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2,692	212	(751)	-	124	1,545	(1,326)	21	(137)	2,380
衍生工具	10	-	-	-	-	-	-	-	(4)	6
其中屬股本 / 指數相關產品	10	-	-	-	-	-	-	-	(4)	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交易金融負債	10	-	-	-	-	-	-	-	(4)	6
發行債務	25	-	-	-	-	-	(25)	-	-	-
持作出售負債	35	-	-	-	-	-	(25)	-	(4)	6
按公平值入賬的負債總額	5,470	1,082	(2,433)	-	96	2,888	(3,410)	497	431	4,621
按公平值入賬的資產 / 負債淨額	(827)	519	(775)	2,044	(2,683)	(213)	550	(551)	743	(1,193)

¹ 對所有轉入第三級或轉出第三級而言，瑞信國際集團釐定及披露為第三級事件，並將計至報告期最後一日的的所有收益或虧損。

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資料按持續基準以公平值計量的資產及負債的損益(第三級)

本集團及本銀行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買賣收益(百萬美元)		
計入收益淨額的已變現 / 未變現收益 / (虧損) 淨額	(581) ¹	191 ¹
其中：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交易金融資產	381	395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非交易金融資產	-	(3)
持作出售資產	-	3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交易金融負債	(713)	(626)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72)	(56)
持作出售負債	-	5
有關於報告日期仍持有的資產及負債未變現虧損的變動總額	(404)	(282)

¹ 本銀行虧損5.87億美元(二零二零年：收益1.92億美元)

可觀察及不可觀察輸入資料可用於釐定歸類為第三級持倉的公平值。因此，上表呈列的第三級資產及負債的未變現損益可能包括因可觀察及不可觀察輸入資料而導致的公平值變動。

瑞信國際集團採用多項經濟對沖方法管理風險，包括第三級持倉的風險。該等方法或包括買賣歸類為第一級及 / 或第二級的金融工具。上表呈列的第三級資產

及負債的已變現及未變現損益並未反映因歸類為第一級及 / 或第二級的經濟對沖工具而產生的有關已變現或未變現損益。

轉入第三級及轉出第三級

轉入第三級主要受債務證券、股本證券及衍生工具所推動，乃由於價格數據的可觀察度有限及來自外部提供者的價格資訊減少所致。所有轉撥於報告期末呈報。

轉出第三級主要受債務證券、股本證券及衍生工具所

推動，乃由於價格數據的可觀察度有改善及來自外部提供者的價格資訊增多所致。所有轉撥於報告期末呈報。

估值技術的定量披露

瑞信國際集團已實施及維持估值監控框架，該框架由界定監控瑞信國際集團金融工具估值的原則政策及程序支持。產品控制及風險管理制定、審閱及批准重大估值政策及程序。該框架包括三個主要內部程序：(i) 估值管治；(ii) 獨立價格核證及審閱重大不可觀察輸入資料；及(iii) 審閱跨部門的定價模型。瑞信國際集團透過該框架釐定其金融工具公平值的合理性。

各業務部門每月與業務及產品控制的高級代表舉行會議，討論獨立價格核證結果、估值調整，及其他重大估值問題。產品控制每季就金融工具公平值的重大變動進行審閱，並就該等變動的合理性得出結論。此外，各業務部門每季與業務、產品控制、風險管理及集團財務的高級代表舉行會議，討論獨立價格核證結果、估值問題、業務及市場的更新資料，以及審閱自上一季度以來的重大公平值變動、估值技術使用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資料及價格，以及估值調整。

該等會議的結果會彙集呈交予估值及風險管理委員會（「VARMC」）及審核委員會。VARMC由CSG執行委員會成員及業務及業務和監控部門主管組成，將舉行會議以審批估值審閱結論，並解決有關瑞信國際集團的重大估值問題。VARMC包括一個正式的瑞信國際具投票權小組委員會，成員包括瑞信國際行政總裁、瑞信國際財務總監及瑞信國際風險總監，他們批准與實體有關的決策。透過VARMC直接向CSG執行委員會及瑞信國際董事會就估值作特定及定期匯報以監控估值控制框架。

管治程序其中一個重要元素為區分業務及產品控制的職務。業務負責每日以公平值計量存貨，而產品控制則負責定期對該等估值進行獨立審閱及核證。業務在可行的情況下使用可觀察市場數據（可能包括相同或類似工具的已執行交易、交易商報價或經紀報價）對存貨進行估值。產品控制使用獨立來源數據（亦包括已執行交易、交易商報價及經紀報價）核證該存貨。

產品控制使用獨立定價服務數據作為其審閱程序的一部分。分析獨立定價服務數據經已確保其代表公平值，包括確認數據符合已執行交易或可執行經紀報

價、審閱及評估促成因素以確保其為活躍市場參與者、審閱統計性數據及利用定價挑戰。分析亦包括了解定價服務數據的來源及釐定結果所使用的任何模型或假設。審閱的目的為就公平值計量評定數據的質素及可靠性，及在產品控制的獨立估值審閱中使用數據的合適程度。

對於若干金融工具而言，公平值乃根據並無市場可觀察價格、利率或其他輸入資料支持的假設，使用估值技術作全面或部分估計。此外，由於估值技術選擇或所使用的模型、該等模型內含的假設、輸入資料的市場不可觀察程度，或影響估值技術或模型的其他因素，導致估值可能存在不確定因素。當可取得重大新市場資訊時或最少每季進行一次模型校準，作為第三級工具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資料的業務回顧的一部分。就被視為對金融工具整體公平值屬重大的模型而言，亦會進行模型核證，以作為有關模型的定期審閱的一部分。

瑞信國際集團對其重大第三級金融工具進行敏感度分析。該敏感度分析透過改變有關重大不可觀察輸入資料的價值，估計公平值範圍。倘使用以模型為基礎的技術釐定第三級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則使用其他輸入資料以取得估計公平值範圍。倘使用以價格為基礎的技術釐定第三級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則使用業務的專業判斷估計公平值範圍。

以下有關多種金融工具的估值技術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資料，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資料變動的公平值計量的敏感度的資料，應與「估值技術的定量披露」表一併閱讀。

根據轉售／回購協議及證券借入／借出交易購買／出售的證券

根據轉售協議購買的證券以及根據回購協議出售的證券乃使用折現現金流量分析以公平值計量。未來現金流量乃使用該等工具適用到期日及相關抵押的可觀察市場利率回購／轉售曲線折現所得。因此，絕大多數根據轉售協議購買的證券以及根據回購協議出售的證券乃計入公平值等級的第二級。結構性轉售及回購協議包括嵌入式衍生工具，而嵌入式衍生工具乃使用下文所述持作買賣的單一衍生工具合約的相同技術或使用對沖會計法關係計量。

根據轉售協議購買的證券通常由政府證券、貨幣市場工具、公司債券或其他債務工具全額抵押或超額抵押。倘交易對手違約，抵押服務協議為瑞信國際集團提供清算所持抵押品的權利。

瑞信國際集團訂立涉及證券借入及證券借出的交易，作為瑞信國際集團軋平賬目活動的一部分以滿足客戶、為瑞信國際集團的貿易存貨提供資金、就結算取得證券以及賺取利息息差。

債務證券

外國政府及公司

政府債務證券通常於活躍市場有報價，並分類為第一級工具。對於沒有市價的債務證券，其估值基於反映信貸評級的孳息、過往表現、拖欠情況、虧損嚴重程度、證券到期時間、近期市場交易或其他模型技術，當中可能涉及判斷。重大價格或模型輸入資料為於市場可觀察的證券分類為公平值等級的第二級工具，而價格不可觀察且大量模型輸入資料為不可觀察的證券則分類為公平值等級的第三級。

公司債券的定價透過近期市場交易或經紀或交易商報價反映目前的市場水平。倘無法直接獲得特定證券的市價，則根據特定或類似實體資本架構的其他工具反映的孳息取得估值，就優先性及到期情況的差異作出調整，及以可獲得市場數據（考慮到信貸、流動性及到期情況的差異）或透過採用現金流量模型技術使用可觀察輸入資料（如即期利率曲線及可觀察CDS息差）的可資比較證券為基準。重大不可觀察輸入資料可能包括市場可資比較價格、購回概率、相關性、波幅及信貸息差。就使用市場可資比較價格的證券而言，第二級與第三級的差異乃基於任何孳息調整以及比較特性的準確度的相關重要性（即可觀察可資比較證券可能在相同國家但不同行業，及優先程度可能不同——可資比較性愈低的證券為第三級的機會愈大）。一般而言，波幅與相關性之間的相互關係屬正面關連。

股本證券

瑞信國際集團股本證券的大部分倉盤乃於公開證券交易所買賣，可方便及定期獲得其報價，因而分類為第一級工具。第二級及第三級股本包括基金掛鈎產品、可換股債券或並無於活躍市場交易的受限制股本證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資料可能包括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EBITDA」）倍數、貼現率及資本化率。

衍生工具

持作買賣的衍生工具或對沖會計關係中使用的衍生工具包括場外及交易所買賣衍生工具。使用可觀察交易所價格計量的交易所買賣衍生工具的公平值計入公平值等級的第一級。就並無活躍市場的交易所買賣衍生工具而言，可觀察交易所價格於報告日期可能被視為無法執行。該等衍生金融工具按類似可觀察場外衍生工具的同方式估值，並計入公平值等級的第二級。倘用於對場內衍生工具進行估值的類似場外衍生工具屬不可觀察，則交易所買賣衍生工具屆時則計入公平值等級的第三級。

場外衍生工具的公平值採用行業標準模型或內部開發的專有模型釐定。兩種模型均使用多項可觀察及不可觀察輸入資料以釐定公平值。輸入資料包括具備有關該工具的經濟狀況的衍生工具特性者。許多衍生工具公平值的釐定僅涉及有限程度的主觀性，此乃由於所需輸入資料在市場上可以觀察到，而更複雜的衍生工具可採用依賴特殊專有模型假設的不可觀察輸入資料所致。倘無法獲得可觀察輸入資料（來自交易所、交易商、經紀或市場共識數據供應商的價格），則試圖透過模型校準（常見買賣期權產品的即期及遠期利率、平均值回歸、基準利率波動曲線以及輸入資料的波動性）從可觀察價格獲得推斷價值。對於無法從其他來源獲得的輸入資料，可對歷史數據作出估計。倘場外衍生工具的價值乃源於市場可觀察輸入資料，則分類為第二級工具，而價值乃源於不可觀察輸入資料，則分類為公平值等級的第三級工具。第三級的重要性評估乃基於工具整體公平值，並計及產品、風險因素及工具層面的定量及定性因素。

瑞信國際對衍生工具的估值包括對無抵押場外衍生工具融資成本作出的調整。

利率衍生工具

場外傳統利率產品（如利率掉期、掉期期權及上限與下限）採用預期未來現金流量貼現法估值。未來現金流量及貼現源自市場標準收益率曲線及行業標準波動輸入資料。在適用的情況下，交易所買賣價格亦用於交易所買賣期貨及期權估值，並可用作構建收益率曲線。至於更複雜的產品，輸入資料包括但不限於相關性、波動偏離、提前還款率、信貸息差、基準息差、回收率及平均值回歸。

外匯衍生工具

外匯衍生工具包括現貨、遠期及期權合約等傳統產品，預期未來貼現現金流量以外匯遠期曲線及行業標

準期權性模型方法釐定。在適用情況下，交易所交易價格亦作為期貨及期權價格。至於更複雜的產品，輸入資料包括但不限於提前還款率、相關性、波動偏離、信貸息差及事件概率。

股本及指數相關衍生工具

除不同類型的新型期權外，股本衍生工具包括傳統期權及掉期。股本衍生工具的輸入資料可包括市場可資比較價格、相關性、波幅、偏離及購回概率。一般而言，波幅、遠期偏離、相關性及缺口風險屬正面關連。

信貸衍生工具

除更複雜的結構性信貸產品外，信貸衍生工具包括指數及單一名稱CDS。傳統產品採用行業標準模型以及一般市場可觀察輸入資料(包括信貸息差及回收率)估值。

複雜的結構性信貸衍生工具採用專用模型估值，該模型需要回收率、信貸息差、相關性、融資息差、貼現率、違約率、市場可資比較價格及提前還款率等不可觀察輸入資料。該等輸入資料通常引伸自可獲得的市場可觀察數據。以價格釐定的公平值可能包括使用輸入資料違約率、虧損嚴重程度及貼現率的貼現現金流量模型。

其他交易資產

其他交易資產主要包括使用市場可資比較價格及貼現現金流量估值的貸款及應收款項。買賣貸款及應收款項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資料為信貸息差及價格。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非交易金融資產

未能成功進行的購買

該等資產指並不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購買處理標準的證券化。未能成功進行的購買以與相關的掛鈎金融工具一致的方式進行估值。其以融資交易方式處理，而並非於資產負債表內記錄已購買資產。

貸款

瑞信國際集團按公平值計量的貸款組合主要包括工商業貸款、向政府及公共機構貸款，及向金融機構貸款。該等類別包括商業貸款、房地產貸款、公司貸款、槓桿融資貸款及新興市場貸款。公平值根據近期進行交易及報價(如有)釐定。如無近期交易及報價，則公平值可透過相對值基準(包括根據同一資本結構中另一倉盤、其他可資比較貸款的發放、一般行業信貸息差、來自特定借款人的CDS的引伸信貸息差及企業估值進行定價)釐定，或根據基於現行市況計算的抵押品平倉價計算。

公司貸款組合中循環信貸額度的已撥付及未撥付部分使用CDS定價模型估值，該模型要求估計重大輸入資料，包括信貸息差、回收率、信貸換算因數及貸款的加權平均期限。重大不可觀察輸入資料可能包括信貸息差及市場可資比較價格。

借款及發行債務

瑞信國際集團的借款及發行債務包括結構性票據(可分開處理及不可分開處理的混合式金融工具)、獲融資衍生工具及傳統債務。結構性票據的公平值乃根據報價(如有)釐定。如並無報價，公平值使用包含瑞信國際集團信貸息差的貼現現金流量模型、債務內含衍生工具的價值及認購期權的發行的剩餘期限所釐定。構成所發行債務的衍生工具的估值方式與上文所述瑞信國際集團的持作買賣的獨立衍生工具合約或對沖會計關係中使用的獨立衍生工具合約相同。結構性債項的公平值在很大程度上受到合併認購期權及相關衍生工具回報的表現所影響。發行債務及借款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資料包括購回概率、缺口風險、相關性、波幅、信貸息差及市場可資比較價格。一般而言，波幅、信貸曲線、遠期偏離、相關性及缺口風險屬正面關連。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負債

未能成功進行的銷售

該等負債指並不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銷售處理標準的證券化。未能成功進行的銷售以與有關的相關金融工具一致的方式進行估值。其以融資交易方式處理，而並非於資產負債表內移除已出售資產。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資料變動的公平值計量敏感度

對於具有購回概率、或然概率、相關性、價格、波幅、平均值回歸、死亡率及貼現率等重大不可觀察輸入資料的第三級資產，一般而言，重大不可觀察輸入資料的增加將令公平值增加。對於具有資本化率、提前還款率、回收率及信貸息差等重大不可觀察輸入資料的第三級資產，一般而言，重大不可觀察輸入資料的增加將令公平值減少。

對於第三級負債而言，一般而言，有關重大不可觀察輸入資料增加對公平值具有反效果。重大不可觀察輸入資料缺口風險增加將令公平值增加。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資料之間的相互關係

除前文所述者外，金融工具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資料之間並無重大的相互關係。由於重大不可觀察輸入資料

料可能獨立變動，一般而言，一項重大不可觀察輸入資料的最低及最高值及所涉及的加權平均值的代表範圍資料的增加或減少未必會影響其他重大不可觀察輸入資料。

以公平值計量的資產及負債(第三級)的定量資料

下表提供使用對相關金融工具最為重要的相關估值技術，計算各第三級資產及負債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資料。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集團(百萬美元，另有指明者除外)	公平值	估值技術	不可觀察輸入資料	最低值	最高值	加權 平均值
按公平值入賬的資產						
債務證券	1,183					
其中屬	311	期權模型	相關性(以百分比計)	(50)	100	68
其中屬	5		缺口風險(以百分比計)	—	2	—
其中屬	854		波幅(以百分比計)	—	163	14
其中屬	23	貼現現金流量	信貸息差(以基點計)	50	600	277
其中屬	26	可資比較市場資料	價格(以百分比計)	—	101	26
其中屬	—		價格	93	100	100
股本證券	613					
其中屬	3	可資比較市場資料	價格(以實際數字計)	—	88	86
其中屬	4		價格(以實際數字計)	—	230	3
其中屬	573		基金資產淨值(美元)	3	54,565	2,247
衍生工具	994					
其中屬利率產品	67					
其中屬	22	期權模型	相關性(以百分比計)	—	100	46
其中屬	6		平均值回歸(以百分比計)	(20)	20	13
其中屬	9		提前還款率(以百分比計)	—	21	17
其中屬	23		波動(以百分比計)	(3)	—	(1)
其中屬	3	貼現現金流量	貼現率(以百分比計)	—	—	—
其中屬	2		波幅(以百分比計)	93	100	97
其中屬外匯產品	129					
其中屬	1	期權模型	相關性(以百分比計)	—	55	18
其中屬	77		平均值回歸(以百分比計)	(55)	20	(18)
其中屬	1	貼現現金流量	或然概率(以百分比計)	95	95	95
其中屬股本/指數相關產品	476					
其中屬	2	期權模型	贖回可能性(以百分比計)	50	100	74
其中屬	185		相關性(以百分比計)	(50)	100	68
其中屬	16		基金缺口風險(以百分比計)	—	2	—
其中屬	1		缺口風險(以百分比計)	—	3	1
其中屬	8		基金資產淨值(美元)	3	54,565	2,247
其中屬	238		波幅(以百分比計)	(1)	163	13
其中屬	7		股息收益率(以百分比計)	—	7	4
其中屬	20	價格	價格(以實際數字計)	—	81	16
其中屬信貸衍生工具	322					
其中屬	222	貼現現金流量	信貸息差(以基點計)	4	884	125
其中屬	63		貼現率(以百分比計)	5	20	15
其中屬	31		回收率(以百分比計)	—	15	1
其中屬	3		融資息差(以基點計)	154	154	154
其中屬其他衍生工具產品	—					
其中屬	—	期權模型	平均值回歸(以百分比計)	(55)	20	(18)
其他	70					
其中屬買賣	4		稅項掉期率			
其中屬	69	貼現現金流量	(應收增值稅現值的百分比)	30	30	30
其中屬持作出售貸款	2	可資比較市場資料	價格(以百分比計)	—	98	94
其中屬	7	可資比較市場資料	價格(以百分比計)	—	35	27
其中屬	8	價格	融資息差(以百分比計)	—	100	3
貸款	8					
其中屬	47	貼現現金流量	信貸息差(以基點計)	—	877	877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美元，另有指明者除外)	公平值	估值技術	不可觀察輸入資料	最低值	最高值	加權 平均值
按公平值入賬的負債(百萬美元)						
股本證券						
其中屬	-	價格	價格(以實際數字計)	-	81	16
衍生工具	1,901					
其中屬利率產品	24					
其中屬	10	期權模型	相關性(以百分比計)	-	91	62
	4		平均值回歸(以百分比計)	-	15	15
	3		提前還款率(以百分比計)	-	21	13
	2		波幅(以百分比計)	(3)	14	9
其中屬	1	貼現現金流量	貼現率(以百分比計)	-	-	-
	3		波幅(以百分比計)	93	100	97
其中屬外匯產品 ⁶⁴						
其中屬	18	貼現現金流量	或然概率(以百分比計)	95	95	95
	7	期權模型	相關性(以百分比計)	55	55	18
	5		平均值回歸(以百分比計)	(55)	20	(18)
	-		波幅(以百分比計)	-	20	19
其中屬股本/指數相關產品	1,469					
其中屬	4	期權模型	購回可能性(以百分比計)	50	100	74
	122		相關性(以百分比計)	(50)	100	67
	-		基金缺口風險(以百分比計)	-	2	-
	-		基金資產淨值(美元)	3	54,565	2,247
	1,214		波幅(以百分比計)	(1)	163	14
	2		股息收益率(以百分比計)	-	7	4
其中屬	82	價格	價格(以實際數字計)	-	230	3
其中屬信貸衍生工具	344					
其中屬	226	貼現現金流量	信貸息差(以基點計)	4	777	126
	63		貼現率(以百分比計)	5	20	14
	28		回收率(以百分比計)	-	15	-
	13		融資息差(以基點計)	123	154	145
其中屬	13	期權模型	信貸息差(以基點計)	27	1,033	199
發行債務	2,355					
其中屬超過兩年的結構性票據	1,932					
其中屬	1,499	貼現現金流量	信貸息差(以基點計)	14	14	7
其中屬	209	期權模型	購回可能性(以百分比計)	50	100	74
	61		相關性(以百分比計)	(50)	100	64
	16		基金缺口風險(以百分比計)	-	2	-
	48		未經調整資產淨值(美元)	3	54,565	2,247
	97		波幅(以百分比計)	-	163	14
其中屬超過兩年的其他債務工具	53					
其中屬	37	期權模型	購回可能性(以百分比計)	3	54,565	2,247
	16		未經調整資產淨值(美元)	50	100	74
其中屬一至兩年的結構性票據	306					
其中屬	17	期權模型	購回可能性(以百分比計)	50	100	74
	131		相關性(以百分比計)	(50)	100	68
	110		基金缺口風險(以百分比計)	-	2	-
	28		缺口風險(以百分比計)	-	3	1
	17		未經調整資產淨值(美元)	3	54,565	2,247
	3		波幅(以百分比計)	3	163	14
其中屬一至兩年的其他債務工具	59					
其中屬	59	期權模型	未經調整資產淨值(美元)	3	54,565	2,247
其中屬無追索權負債	4					
其中屬	4	可資比較市場資料	價格(以百分比計)	1	1	1
借款	433					
其中屬	185	期權模型	購回可能性(以百分比計)	50	100	74
	131		相關性(以百分比計)	(50)	100	68
	85		基金缺口風險(以百分比計)	-	2	-
	6		缺口風險(以百分比計)	-	3	1
	14		未經調整資產淨值(美元)	3	54,565	2,247
	12		波幅(以百分比計)	3	163	14
指定按公平值入賬的其他金融負債	22					
其中屬未能進行的銷售	2					
其中屬	-	可資比較市場資料	價格(以百分比計)	-	1	1
其中屬其他	20					
其中屬	12	可資比較市場資料	價格(以百分比計)	-	88	79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重列	經重列	經重列
本集團(百萬美元, 另有指明者除外)	公平值	估值技術	不可觀察輸入資料	最低值	最高值	加權 平均值
按公平值入賬的資產						
債務證券	776					
其中屬公司	768					
其中屬	212	期權模型	相關性(以百分比計)	(50)	100	56
	31		信貸息差(以基點計)	(9)	80	67
	5		缺口風險(以百分比計)	—	2	—
	255		波幅(以百分比計)	—	158	14
其中屬	54	貼現現金流量	信貸息差(以基點計)	135	1,509	294
	116	可資比較市場資料	價格(以百分比計)	—	101	94
股本證券	399					
	396	供應商價格	基金資產淨值 (以百萬美元計)	1 ¹	54,565 ¹	639 ¹
衍生工具	1,634					
其中屬利率產品	258					
其中屬	20	期權模型	相關性(以百分比計)	5	100	53
	6		平均值回歸(以百分比計)	(10)	15	(7)
	107		提前還款率(以百分比計)	1	26	8
	87		波動偏離(以百分比計)	93	103	98
	46		外匯波幅(以百分比計)	(3)	1	(1)
其中屬外匯產品	200					
其中屬	117	期權模型	相關性(以百分比計)	5	95	41
	22		提前還款率(以百分比計)	22	26	24
	2		波幅(以百分比計)	7	7	7
其中屬股本／指數相關產品	551					
其中屬	2	期權模型	購回可能性(以百分比計)	50	100	66
	177		相關性(以百分比計)	(50)	100	60
	263		波幅(以百分比計)	(2)	158	13
其中屬信貸衍生工具	625					
其中屬	—	貼現現金流量	相關性(以百分比計)	97	97	97
	330		信貸息差(以基點計)	1	1,468	171
	—		違約率(以百分比計)	1	7	3
	119		貼現率(以百分比計)	6	19	15
	74		融資息差(以基點計)	30	641	356
	—		虧損嚴重程度(以百分比計)	10	100	69
	51		回收率(以百分比計)	—	45	23
其中屬	—	期權模型	提前還款率(以百分比計)	3	9	7
其中屬	—	可資比較市場資料	價格(以百分比計)	99	116	103
其他	196					
其中屬買賣	20	貼現現金流量	信貸息差(以基點計)	30	30	30
	120	可資比較市場資料	價格(以百分比計)	—	106	85
其中屬持作出售貸款	56	可資比較市場資料	價格(以百分比計)	—	100	87
貸款	237					
其中屬工商業貸款	190					
	33	貼現現金流量	信貸息差(以基點計)	549	549	549
	143	可資比較市場資料	價格(以百分比計)	100	100	100
其中屬向金融機構貸款	14					
	14	貼現現金流量	信貸息差(以基點計)	256	442	435
其中屬政府及公共機構	33					
其中屬	33	貼現現金流量	信貸息差(以基點計)	88	88	88

¹ 二零二零年的數字已經作出修訂, 以修正四捨五入造成的差異。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集團(百萬美元, 另有指明者除外)	公平值	估值技術	不可觀察輸入資料	最低值	最高值	加權 平均值
按公平值入賬的負債(百萬美元)						
衍生工具	2,235					
其中屬利率產品	168					
其中屬	15	期權模型	相關性(以百分比計)	5	100	31
	32		平均值回歸(以百分比計)	(10)	15	(1)
	97		提前還款率(以百分比計)	1	26	6
其中屬外匯產品	140					
其中屬	30	貼現現金流量	或然概率(以百分比計)	95	95	95
	18	期權模型	相關性(以百分比計)	35	60	53
	40		提前還款率(以百分比計)	22	26	24
	8		波幅(以百分比計)	(2)	-	(1)
其中屬股本/指數相關產品	1,167					
其中屬	35	期權模型	購回可能性(以百分比計)	50	100	66
	122		相關性(以百分比計)	(50)	100	56
	806		波幅(以百分比計)	3	158	15
其中屬信貸衍生工具	760					
其中屬	-	貼現現金流量	相關性(以百分比計)	97	97	97
	317		信貸息差(以基點計)	1	1,468	131
	-		違約率(以百分比計)	-	7	3
	119		貼現率(以百分比計)	6	19	14
	194		融資息差(以基點計)	55	641	343
	-		虧損嚴重程度(以百分比計)	-	100	68
	51		回收率(以百分比計)	-	81	31
	-		波幅(以百分比計)	-	-	-
其中屬	34	期權模型	信貸息差(以基點計)	9	12	11
	-		提前還款率(以百分比計)	-	9	7
其中屬	-	可資比較市場資料	價格(以百分比計)	99	116	107
發行債務	1,735					
其中屬超過兩年的結構性票據	1,322					
其中屬	900	貼現現金流量	信貸息差(以基點計)	(9)	16	4
	-		回收率(以百分比計)	40	40	40
其中屬	273	期權模型	購回可能性(以百分比計)	50	100	66
	91		相關性(以百分比計)	(50)	100	56
	24		缺口風險(以百分比計)	-	2	-
	25		波幅(以百分比計)	12	37	30
其中屬超過兩年的其他債務	130					
其中屬	127	期權模型	購回可能性(以百分比計)	50	100	66
	-		相關性(以百分比計)	-	-	-
	3		缺口風險(以百分比計)	-	2	-
其中屬一至兩年的結構性票據	263					
其中屬	6	期權模型	購回可能性(以百分比計)	50	100	66
	115		相關性(以百分比計)	(50)	100	56
	114		缺口風險(以百分比計)	-	4	1
借款	439					
其中屬	129	期權模型	購回可能性(以百分比計)	50	100	66
	176		相關性(以百分比計)	(50)	100	56
	46		缺口風險(以百分比計)	-	2	-
指定按公平值入賬的其他金融負債	206					
	123	可資比較市場資料	價格(以百分比計)	-	100	100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資料範圍的定質討論

以下章節提供有關上表所列重大不可觀察輸入資料範圍的進一步資料。上表所披露的金融工具總合及分散水平導致資產及負債類別的若干重大輸入資料範圍擴大及分佈不均。

貼現率

貼現率是用作計算金融工具的預期現金流量現值的利率。多項因素將影響任何指定金融工具的貼現率，包括工具票息、預期現金流量的年期及相關風險。年期及預期現金流量相若的兩項工具的貼現率，或會因為工具票息不同而顯著不同。

違約率及虧損嚴重程度

就以住宅房地產或其他資產抵押的金融工具而言，由於違約水平各有不同，投資組合的分散性反映於廣闊的虧損嚴重程度範圍。範圍的下限代表良好履約率或低違約率或擔保依時償還本金及利息的政府擔保的抵押品，而範圍的上限則與較高違約風險的抵押品有關。

信貸息差及回收率

就信貸息差為重大不可觀察輸入資料的金融工具而言，廣闊的範圍反映具備不同風險水平的倉盤。信貸息差範圍的下限一般指年期較短工具及／或更能預示信貸風險的工具。信貸息差範圍上限一般指年期較長金融工具或與不良、受壓或減值參考信貸有關的工具。同樣地，參考信貸與指數的息差可因應工具的風險而明顯不同。擁有較指數（根據指數的組成部分的加權平均值）違約風險高的工具的息差將為正數，而具有較指數違約風險低的工具的息差將為負數。

同樣地，回收率可因應各項交易的特定資產及條款而有明顯差異。具有較高優先性或較高價值抵押品的交易將有較高回收率，而具有較後償或較低價值的抵押品的交易則將有較低回收率。

相關性

市場上有很多不同種類的相關性輸入資料，包括信貸相關性、跨資產相關性（例如股本與利率的相關性）及相同資產相關性（例如利率與利率相關性）。相關性輸入資料一般用作為混合及新型工具計值。由於該等工具的複雜及獨特性質，投資組合中相關性輸入資料的範圍可以顯著不同。

提前還款率

每個抵押品群組的提前還款率可以不同，並受各種抵押品特定因素帶動，包括相關借款人的類別及地點、債務的尚餘年期、借款人所支付的利率水平及類別（例如定息或浮息利率）。

波幅及波動偏離

波幅及其偏離受衍生工具的相關風險、年期及行使價影響。就利率衍生工具而言，波幅或會因為期權不同的相關貨幣及屆滿日期而顯著不同。同樣地，就股本衍生工具而言，架構應佔的波幅亦可能因相關參考名稱而顯著不同。

價格

債券等值價格是債券及貸款的主要重大不可觀察輸入資料。當無法取得工具的市場價格時，或會利用基準識別可資比較事項（相同行業及同類產品組合），並就交易條款及表現上的差異而考慮作出調整。

贖回概率

贖回概率是於結構性票據的法定到期日前解除結構性票據的概率。

缺口風險

缺口風險是有關結構的重要不可觀察輸入資料，反映參考資產涉及的市場風險，通常與若干融資或保本貿易特色有關。

平均值回歸

平均值回歸是新型可贖回固定期限掉期協議（「CMS」）利差的主要重大不可觀察輸入資料，並表示價格及回報最終會移回至歷史平均水平的概念。

融資息差

融資息差是SPV融資安排的主要重大不可觀察輸入資料。合成融資曲線反映用作就結構性融資交易估值的已質押作抵押品的資產。有關曲線可提供可取得有抵押融資的估計來源，並以與參考基準利率有關的基點利差列示。

基準息差

基準息差是不可贖回固定期限國庫券CMS產品的主要重大不可觀察輸入資料，並用作釐定因貸款及借款利率不同而產生的利率風險。

或然可能性

或然可能性是或然外匯遠期交易的主要重大不可觀察輸入資料，且對於完成併購交易或產品的監管批准等事項上，有關交付或行使及支付溢價方面均屬或然性質。

公平值對合理可行替代假設的敏感度

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的若干金融工具的公平值部分或全部依賴不可觀察參數，其中可能包括市場輸入資

料、價格或其他數據。

下表概述該等金融工具對該等參數的相關假設合理變動的敏感度：

本集團及本銀行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對收入／(虧損)淨額的影響(百萬美元)				
衍生工具資產及負債	312	(330)	300	(338)
資產抵押證券、貸款及衍生工具	—	—	1	(1)
債務及股本證券	26	(26)	49	(44)
貸款	15	(7)	25	(19)
其他	—	(1)	—	—
總計	353	(364)	375	(402)

當一項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有若干不可觀察輸入資料，則假設該等輸入資料之間概無相關性，因此，本表所反映的敏感度總額可能高於分析中經考慮相關性情況下的敏感度總額。該分析亦不計入表內所列不同類別金融工具之間的任何相關性。

衍生工具資產及負債主要包括股本、外匯、信貸及利率衍生工具。受到敏感度分析規限的主要參數包括相關性、波幅及信貸息差。股本與利率倉盤之間的相關性敏感度受上下均勻變動所限制。根據管理層判斷，按產品及相關性的現有水平劃分的變動有所不同。波幅敏感度主要是股本波幅，一般上下變動介乎5%至10%的範圍。根據管理層判斷及相關市況，信貸息差敏感度一般上下均勻變動。

資產抵押證券、貸款及衍生工具包括CMBS、ABS CDO及結餘擔保掉期倉盤。CMBS敏感度按上下變動5%的倉盤價格計算。ABS CDO倉盤受相關資產價格敏感度及相關資產的回收率規限。相關資產價格一直於向下範圍內變動，並無向上變動。結餘擔保掉期倉盤受預付款速度的敏感度規限，而預付款速度乃按管理層對上下變動的快／慢名義區間的評估估算。

債務及股本證券包括股本基金掛鈎產品、可變資金票據及公司與新興市場債券。受股本基金掛鈎產品及可變資金票據的敏感度分析所規限的主要參數包括價格、缺口風險及二級市場儲備。價格敏感度一般按相關證券價格加／－作估計。缺口風險敏感度乃使用有限定價服務資料及以較為保守的價值進行估計。受新興市場倉盤的敏感度所規限的參數為價格。

貸款包括新興市場貸款及公司貸款。就新興市場貸款而言，受敏感度分析規限的參數為上下變動15%的信貸息差。就公司貸款而言，受敏感度分析規限的參數為貸款價格有介乎5至10個點的均勻上下變動，惟須視乎倉盤而定。

交易日溢利的確認

倘有重大無法觀察的輸入資料用於估值技術，金融工具按交易價確認，而於交易開始時自估值技術引伸的任何溢利或虧損於期內遞延，直至公平值成為可觀察或交易完結(以較短者為準)。於交易開始時，倘金融工具的公平值乃根據大量運用可觀察輸入資料的估值技術或公平值乃取自活躍市場的市場報價，則確認溢利或虧損。

下表載列年初及年末將於損益確認的總差額，以及年內結餘變動的對賬：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遞延交易日溢利(百萬美元)		
期初結餘	550	503
新交易引致的增加	272	253
時間推移引致的減少	(126)	(77)
贖回、出售、轉讓或可觀察度改善引致的減少	(177)	(129)
期末結餘	519	550

按公平值等級劃分但並非以公平值確認的金融工具的公平值

若干短期金融工具並非按資產負債表內的公平值列賬，而是按已於下文「並非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及公平值」表內披露的公平值列賬。該等工具包括：現金及應收銀行款項、應收及應付現金抵押品以及在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的其他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就該等金融工具而言，其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原因是該等工具的原有到期日與預期變現之間的期間相對較短以及內在信貸風險甚微。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集團(百萬美元)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公平值
金融資產				
現金及應收銀行款項	1,427	57	—	1,484
計息銀行存款	—	13,284	—	13,284
根據轉售協議及證券借入交易購買的證券	—	8,902	—	8,902
貸款及墊款	—	186	2,527	2,713
其他資產	—	33,643	—	33,643
持作出售資產	—	—	—	—
金融資產公平值總額	1,427	56,072	2,527	60,026
金融負債				
應付銀行款項	218	—	—	218
根據回購協議及證券借出交易出售的證券	—	3,371	—	3,371
借款	—	1,470	—	1,470
發行債務	—	40,401	—	40,401
其他金融負債	—	22,859	—	22,859
持作出售負債	—	—	—	—
金融負債公平值總額	218	68,101	—	68,319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銀行(百萬美元)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公平值
金融資產				
現金及應收銀行款項	1,409	57	—	1,466
計息銀行存款	—	13,284	—	13,284
根據轉售協議及證券借入交易購買的證券	—	8,902	—	8,902
貸款及墊款	—	186	2,527	2,713
其他資產	—	33,642	—	33,642
持作出售資產	—	—	—	—
金融資產公平值總額	1,409	56,071	2,527	60,007
金融負債				
應付銀行款項	218	—	—	218
根據回購協議及證券借出交易出售的證券	—	3,371	—	3,371
借款	—	1,470	—	1,470
發行債務	—	40,401	—	40,401
其他金融負債	—	22,859	—	22,859
持作出售負債	—	—	—	—
金融負債公平值總額	218	68,101	—	68,319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集團 (百萬美元)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公平值
金融資產				
現金及應收銀行款項	6,086	139	–	6,225
計息銀行存款	–	14,486	–	14,486
根據轉售協議及證券借入交易購買的證券	–	4,559	–	4,559
貸款及墊款	–	360	2,501	2,861
其他資產	–	44,533	–	44,533
持作出售資產	–	68	–	68
金融資產公平值總額	6,086	64,145	2,501	72,732
金融負債				
應付銀行款項	–	433	–	433
根據回購協議及證券借出交易出售的證券	–	4,783	–	4,783
借款	–	2,436	–	2,436
發行債務	–	31,689	–	31,689
其他金融負債	–	32,418	–	32,418
持作出售負債	–	188	–	188
金融負債公平值總額	–	71,947	–	71,947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銀行 (百萬美元)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公平值
金融資產				
現金及應收銀行款項	6,055	139	–	6,194
計息銀行存款	–	14,486	–	14,486
根據轉售協議及證券借入交易購買的證券	–	4,559	–	4,559
貸款及墊款	–	360	2,501	2,861
其他資產	–	44,533	–	44,533
持作出售資產	–	68	–	68
金融資產公平值總額	6,055	64,145	2,501	72,701
金融負債				
應付銀行款項	–	433	–	433
根據回購協議及證券借出交易出售的證券	–	4,783	–	4,783
借款	–	2,436	–	2,436
發行債務	–	31,753	–	31,753
其他金融負債	–	32,418	–	32,418
持作出售負債	–	188	–	188
金融負債公平值總額	–	72,011	–	72,011

39 已質押或轉讓的資產

下表載列已質押或轉讓的資產詳情：

本集團及本銀行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已質押或轉讓的資產 (百萬美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交易金融資產 ¹	14,973	15,208 ⁴
已收抵押品 (百萬美元)		
附帶可轉售或再質押權利的已收抵押品的公平值 ²	87,944	57,973 ⁴
其中屬已出售或已再質押 ³	59,395	41,515 ⁴

¹ 包括14.72億美元(二零二零年(經重列)：14.44億美元)已於資產負債表中確認但因未能成功進行的銷售融資交易而負有產權負擔的資產。

² 包括15.99億美元(二零二零年(經重列)：19.48億美元)自未能成功進行的購買融資交易收取的抵押資產。

³ 包括並未於資產負債表中確認與未能成功進行的銷售融資交易有關的3.21億美元抵押資產。

⁴ 上一期間已主要基於披露流程改進作出更正。當中包括更正已收及已退還證券總額318.43億美元及其他改進。已質押或轉讓的交易金融資產增加13.65億美元。附帶可轉售或再質押權利的已收抵押品減少333.84億美元，亦令已出售或已再抵押的金額減少230.11億美元。

已質押或轉讓的資產指資產負債表內記錄的已質押作為根據回購協議、證券借出交易及衍生工具交易出售的證券抵押物的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交易資產。有關所轉讓附有產權負擔的證券金額，請參閱附註17—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交易金融資產及負債。在資產負債表上確認的若干資產轉讓可能為法律形式的銷售，但瑞信國際集團透過相關的金融工具繼續參與資產轉讓。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收取有關轉售協議、證券借款及貸款、衍生工具交易及保證金經紀貸款的抵押品。於上述日期，瑞信國際集團

的已收抵押品大部分已就回購協議、已出售但未購買的證券、借出證券、向結算機構作出的質押、根據證券法律法規的獨立處理規定、衍生交易及銀行貸款而出售或再抵押。瑞信國際集團收到並隨後轉售的若干證券可能為法律形式的銷售，但瑞信國際集團透過相關的金融工具繼續參與資產轉售。

該等交易一般根據標準證券化借貸活動及上述其他交易的通常和慣常條款進行。瑞信國際集團作為擔保方，有權出售或再質押有關抵押品，但交易完成時必須歸還同等的證券。

瑞信國際集團與交易對手訂立協議，據此，已就瑞信國際集團所持有於倉盤的抵押品或抵押權益作出撥備。這包括瑞信國際集團就與其日常經營活動有關的資產向若干交易對手登記押記的情況。

40 取消確認

瑞信國際集團於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交易轉讓先前已確認的金融資產，如債務證券、股本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瑞信國際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該等資產取消確認的會計政策載於附註2－重大會計政策內。

持續參與已取消確認的已轉讓金融資產

倘金融資產的轉讓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下的取消確認標準，瑞信國際集團可能持續參與已取消確認的金融資產。持續參與可以多種方式進行，包括但不限於由獲轉讓資產的結構性實體發行的衍生工具及債務工具。此外，倘（作為轉讓的一部分）瑞信國際集團並無保留已轉讓金融資產中固有的任何合約權利或責任，亦無獲得與已轉讓金融資產有關的任何新合約權利或責任，則瑞信國際集團不會持續參與已轉讓金融資產。倘瑞信國際集團於已轉讓金融資產的未來表現並無權益，未來在任何情況下亦不就已轉讓金融資產作出付款承擔任何責任，則瑞信國際集團不會持續參與已轉讓金融資產。瑞信國際集團由於持續參與已轉讓資產所產生的風險承擔一般限於瑞信國際集團保留與已轉讓資產有關的任何形式的權利或責任。

下表列示符合資格採用銷售會計法及其後取消確認的金融資產的轉讓資料，瑞信國際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仍持續參與其中，而不論轉讓於何日發生。持續參與的虧損的最大風險承擔指計及持續參與的任何抵押品金額前的最大風險承擔。

按持續參與類型劃分的已轉讓資產的資料

持續參與類型	財務狀況表中 持續參與的賬面值		持續參與的公平值		虧損的最大 風險承擔	轉讓虧損	持續參與的收入／(開支)	
	按公平值 計入	按公平值 計入	資產	負債			截至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累計至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損益的交易 金融資產	損益的交易 金融負債						
本集團及本銀行(百萬美元)								
二零二一年								
衍生工具								
期權	86	(17)	86	(17)	69	32	(21)	(12)
掉期	38	(31)	38	(31)	56	3	6	-
票據	130	-	130	-	130	-	-	-
總計	254	(48)	254	(48)	255	35	(15)	(12)
二零二零年								
衍生工具								
期權	87	-	87	-	87	5	9	9
掉期	49	(104)	49	(104)	70	3	7	(9)
票據	152	-	152	-	152	-	-	-
總計	288	(104)	288	(104)	309	8	16	-

瑞信國際集團大部分以衍生工具交易的形式持續參與已取消確認的已轉讓金融資產。為降低其對衍生工具

的信貸風險，瑞信國際集團與其衍生工具的交易對手

訂立可依法強制執行的淨額結算協議。該等衍生工具合約的抵押品通常按淨交易對手基準提供。

下表列示未貼現現金流出的到期分析，顯示瑞信國際集團或須付款以購回資產或應付交易對手的任何其他

款項（如股息及應付利息），以及表內包括瑞信國際集團有選擇權購回資產的情況。在此情況下，倘並無指定現金流量時間，未貼現總金額列入最早到期分類。交易對手的現金流出或會因信貸事件而觸發。

為回購按持續參與類型劃分的已轉讓資產的未貼現現金流量到期分析

持續參與類型 本集團及本銀行（百萬美元）	總計	應要求
二零二一年		
衍生工具	—	—
掉期	—	—
票據	(35)	(35)
二零二零年		
衍生工具 ¹		
掉期	(145)	(145)
票據	—	—

¹ 衍生工具賦予瑞信國際集團權利（而非責任）選擇購回已轉讓資產。

被視為持續參與的工具列入附註17—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交易金融資產及負債以及附註27— 發行債務。

未全部取消確認的已轉讓金融資產

若干交易或會包含防止取消確認已轉讓金融資產的條文，且有關轉讓會入賬為有抵押融資交易。回購協議、證券借出協議及總回報掉期（瑞信國際集團保留當中與資產有關的絕大部分相關信貸、市場、利率及外匯風險及回報）為該等交易的最常見例子。倘資產的轉讓並不符合取消確認，則會保留在瑞信國際集團的資產負債表，並確立為相應負債，以表示為與交易對手有關的責任。作為瑞信國際集團回購協議及證券借出交易的一部分，有責任於交易結束時歸還等值證券。

下表列示已售出或以其他方式轉讓，但不符合資格取消確認的金融資產以及相關負債的詳情。

未取消確認的已轉讓資產的賬面值及相關負債

本集團及本銀行（百萬美元）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資產的賬面值	相關負債的賬面值	資產的賬面值	相關負債的賬面值
由於以下交易未取消確認的金融資產				
回購及證券借出協議	13,501	13,501	13,764 ¹	13,764 ¹
總回報掉期	941	908	1,108	1,076
可贖回資產掉期	590	589	496	477
期權	—	—	45	45
其他	131	132	7	7

¹ 上一期間數字已經重列。有關詳情，請參閱附註39— 已質押或轉讓的資產。

瑞信國際集團亦參與證券借出協議，而交易對手提供證券作為抵押品或費用。於該等交易中未取消確認的資產的賬面值等於68.32億美元（二零二零年：9.69億美元）。

倘瑞信國際集團出售合約權利以獲取上述證券的現金流量，則其於安排期內無法使用已轉讓資產。

相關負債的交易對手享有瑞信國際的完全追索權。未取消確認的資產列入附註17—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交易金融資產及負債，相應負債列入附註16— 借入、借出及根據轉售／回購協議購買／出售的證券及附註18—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非交易金融資產，以及附註19—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於上表中，未取消確認的其他金融資產包括未能成功進行的出售項目，該等項目包括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非交易金融資產下列示的公平值經選定項目。

41 金融風險管理

風險詳情

i) 市場風險

概覽

市場風險為來自公平值列賬金融工具因利率、信貸息差、外幣匯率、股本及商品價格以及其他相關參數（如市場波幅及相關性）的不利變動而產生的風險。金融工具的一項典型的交易或持倉量可能受多項不同的市場風險因素所影響。

本銀行有既定政策及程序，確保可全面堵截市場風險、準確確定模式及匯報，並且有效管理。交易及非交易組合乃於不同機構層面進行管理，由本銀行層面的各指定持倉上至整體風險持倉。本銀行使用的市場風險量度及管理方法，其設計乃符合監管及行業標準。其中包括可計算本銀行多項活動可資比較風險計量指標的一般工具，以及可特定模擬若干工具或組合的獨有性質的專門工具。此等工具乃用作內部市場風險管理、內部市場風險匯報及對外披露用途。主要組合量度方法為風險值、情境分析及敏感度分析，該等方法在計量銀行的市場風險時互相補足。本銀行定期審閱風險管理技巧及政策以確保仍然適合。

透過風險值計算交易市場風險

風險值是一種風險計量，用於量化既定金融工具組合在預期不會超過若干信心水平的特定持倉期內的潛在損失。持倉量按風險因素而非產品進行匯總。例如，利率風險風險值識別到由影響各種利率產品（如利率掉期及掉期期權）以及其他產品（如外匯衍生品及股票衍生品）的利率波動導致的潛在損失，而利率波動並非主要市場風險的驅動因素。採用風險值可比較不同業務的風險，並可用作對投資組合中各種持倉進行匯總及淨額結算的方法，以反映不同資產之間的歷史相關性，從而達到投資組合多元化的益處。風險值是風險管理的重要工具，用於計量我們每日的活動所承

擔的市場風險的可量化風險。此外，風險值是限額控制、財務報告、監管資本及監管回溯計算的主要風險計量方式之一。

本銀行的風險值模型是以得出可信的未來交易損失的歷史數據變動為基礎。所有金融工具均會計算風險值。價格歷史充足的所有金融工具均會計算風險值。該模型使用對近期事件應用較高權重的指數級權重，對市況變動非常靈敏。該模型利用觀察到的歷史相關性避免對風險因素之間的相關性有任何明顯假設。

就監管資本而言，本銀行按巴塞爾III市場風險框架運作，該框架包括以下用於計量監管資本的組成部分：監管風險值、受壓風險值、IRC、風險值以外的風險（「RNIV」）、受壓RNIV及監管規定的證券化標準方法。資本目的的監管風險值以最近兩年的歷史數據集、十天持倉期及99%的信心水平計量。此計量識別交易賬中所有風險以及銀行賬中的外匯及商品風險而不包括證券化持倉量（因就監管目的而言該等持倉按證券化方法處理）。受壓風險值按連續一年的觀察期（以反映本銀行經歷一段重大財務壓力時期）內複製本銀行當前投資組合的監管風險值計量。歷史數據集由二零零六年起計，以掌握更長久的潛在損失事件，並有助降低市場風險最低資本要求的順週期性。IRC是針對交易賬中可能無法在十天持倉期內充分識別的持倉違約及轉移風險的監管資本要求。RNIV識別多種風險，例如因缺乏足夠或準確的風險或歷史市場數據風險值模型未能充分識別的若干基礎風險、高階風險及資產類別之間的交叉風險。此外，風險管理風險值以兩年歷史數據集、十天持倉期及98%的信心水平計量交易賬及銀行賬持倉量。

回溯風險值以兩年歷史數據集、一天持倉期及99%的信心水平計量。此計量方式識別出交易賬中的風險，並包括證券化持倉量。回溯風險值並非用於計量監管資本的組成部分，但若回溯例外情況的數量超過監管門檻，則可能因監管資本乘數而產生影響。

風險值模型使用本銀行認為合理的假設及估計：

- 風險值依賴歷史數據估計未來市況變化，歷史情境未必可掌控潛在未來結果，尤其當市況出現重

大變化（例如波幅增加及資產類別間的相關市場價格變動）時。

- 風險值按特定信心水平提供一項虧損估計，即表示不會對超出該門檻的虧損規模提供任何資料。
- 風險值的監管資金計算乃基於十日持倉期。此舉假設風險可於持倉期出售或對沖，但未必適用所有風險種類，尤其是市場處於流通量不足或波動的期間。此亦假設風險將於整個持倉期內一直存在。

在並無充足歷史市場數據計算本銀行的風險值模型時，則使用有關該等風險類別的替代市場數據或保守參數變動，以盡可能貼近地複製相關工具的風險。

風險值計量亦以風險值不包含的風險及支柱2A風險評估作補充，後者可就任何未識別遺漏風險。

情境分析

壓力測試可透過量化因金融市場為應對看似可能外部事件的行動而產生的潛在虧損，從而補足其他風險計量方法。所進行的大多數情境分析計算是專門針對特定業務的風險狀況進行，並且或會就當中部分設定限制。此外，為在本銀行層面識別風險集中及可能受壓事件影響的領域，對所有業務貫徹採用一套情境，以評估廣泛市場及資產類別內同時發生的重大變動的影響。此外，會採用針對特定市場、產品或風險類別的情境，以更深入了解風險狀況和集中程度，以監察及控制風險承擔。

情境可參照歷史事件或基於可影響本銀行狀況、資本或盈利能力的前瞻性假定事件界定。本銀行內部所用的情境會於相關風險委員會以及專責情境設計論壇上作出檢討。本銀行內部所用情境將持續改變，以反映市況變動及業務策略的任何演變。

敏感度分析

交易活動的敏感度分析包括多項計量，其中包括按淨額及總額計量的敏感度以及不同情況下的敏感度影響。這一系列的計量可以量化市場因素因受到特定（通常指小型）假設性衝擊而產生的潛在損益。

與壓力測試類似，大部分敏感度分析的計算乃專門為計算特定業務的風險狀況而執行，且其中部分可能設有限額。敏感度分析亦可能用於識別、監察及控制本銀行在市場、產品及資產類別等多個領域中承受的風險集中程度。

風險值、壓力測試及敏感度分析是本銀行的風險控制框架的基本要責，這些分析的結果用於風險承受能力討論及策略業務規劃，及支持本銀行的內部資本充足性評估。風險值、壓力測試及敏感度分析會定期進行，並向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報告以及與業務部門分享及討論結果、趨勢資料及支持分析。

交易組合

風險量度及管理

本銀行之交易組合市場風險主要來自其交易活動。

就披露目的而言，與本銀行的交易賬組合有關的市場風險總值連同銀行賬內的外匯及商品風險按風險值計量。此項交易資產及負債的分類是根據交易意向進行，旨在分析本銀行的市場風險承擔，而非財務報表報告目的。

本銀行活躍於全球主要交易市場，適用多種交易及對沖產品，包括衍生工具及結構性產品（部分為使用金融工具組合的特定交易，用於滿足特定客戶或個人需求）。由於本銀行廣泛參與各種產品及市場，交易策略因而多元化，而承擔亦一般分散於多個風險因素及地區。

交易組合風險發展

下表載列本銀行的交易相關市場風險承擔連同銀行賬內的外匯及商品風險，按監管風險值計量。本銀行採用的風險值模式是根據兩年歷史數據集的歷史類比法。風險值的估計使用歷史類比法按每種風險類別及整個交易賬組合分別計算。多元化利益則反映每種個別風險類別的第99個百分位虧損之和與整個組合虧損的淨差額。

十日99%風險值 – 交易組合

期末	利率及 信貸息差	外匯	商品	股本	多元化 利益	總計
二零二一年(百萬美元)						
平均	71	122	8	80	(211)	70
最低	29	84	3	58	- ¹	48
最高	139	172	17	116	- ¹	103
期末	36	99	7	77	(152)	67
二零二零年(百萬美元)						
平均	83	40	4	41	(122)	46
最低	16	2	1	12	- ¹	15
最高	162	178	11	92	- ¹	147
期末	57	172	6	86	(270)	51

¹ 由於不同風險類別的最低及最高額於不同日期產生，故計算組合多元化利益並無意義。

風險值結果

與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100萬美元)相比，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銀行的十天、99%監管風險值上升33%至6,700萬美元。

風險值上升主要由於投資銀行部內持倉變化導致的股本風險增加所致。風險值上升主要源於環球貿易解決方案業務中股票產品的風險增加而產生的股本風險。個別的外匯風險在與其他資產類別合併時分散，從而令股本風險成為總風險值上升的驅動因素。

銀行業務組合

風險計量及管理

非交易組合涉及的市場風險以數種工具計量、監察及限制，包括敏感度分析、情境分析及風險值。就此項披露而言，涉及本銀行非交易組合的總市場風險以敏感度分析計量。此外，情境分析計量指定假設衝擊對市場因素產生的潛在經濟價值變動數額。這並非計量對即期呈報盈利的潛在影響，因為非交易活動一般並非按盈利計算市價。此項分析並無包括匯兌風險。

非交易組合風險的發展

利率敏感度分析計量收益率曲線平行移動一個基點對易受利率影響的非交易賬持倉的影響。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影響為2萬美元，而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2)萬美元。非交易利率風險採用其他計量方法評估，包括按PRA的內部資本充足性評估(ICAA)規則對負利率設定下限收益率曲線的顯著但可能移動所導致的潛在價值變化。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平值影響為：

- 就+200個基點的變動而言，公平值收益為1,400萬美元(二零二零年：收益1,400萬美元)。
- 就-200個基點的變動而言，公平值收益為300萬美元(二零二零年：收益1,500萬美元)。

註：我們已將IRRBB Delta EVE的計算與ICAAP保持一致：我們對負利率設定下限。每種利率衝擊情境的總Delta EVE是將每種貨幣的任何正或負值Delta EVE相加計算，正變化的權重為50%。此計算方法符合PRA的指引。

利率風險降低主要是由於交易對手風險承擔變動及息差變動引致重新調整利率掉期期權對沖所致。

宏觀經濟環境

瑞信國際的業績表現受市場環境影響，而市場環境可能受若干事件(如COVID-19)嚴重影響。基於COVID-19的情況，瑞信國際已遵循政府建議，實施以員工安全為首要考慮的業務持續性計劃。瑞信國際已就重大風險制定特定宏觀經濟情境，以持續監察及管理此等風險。

俄羅斯入侵烏克蘭

瑞信國際現正評估對俄羅斯實施制裁的影響，以及由於全球地緣政治行動而導致潛在的未來升級行動。我們正積極監察潛在市場變動，並結合其他風險職能進行風險評估。

ii)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指銀行無法在受壓情況下支付資產及償還到期負債(不論因市場事件及/或公司特定問題而引起)。

瑞信集團內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

瑞信的流動資金風險管治模型遵循三道防線(「3LoD」)模型，並由CSG/瑞信董事會及執行委員會(「ExB」)持續監督。參與管理流動資金風險的相關職能部門有明確界定的角色及職責。財資及流

動資金風險管理（「LRM」）及流動資金計量及報告職能（「LMR」）以全球管治模式運作，為各個級別的管理人員提供必要框架以計量、監控及管理流動資金風險。

財資部作為第一道防線，負責與環球流動資金組別（「GLG」）及業務部門合作，透過流動資金風險管理策略管理瑞信集團的整體流動資金風險。財資部的職責是在有利情況下向集團提供資金、流動資金及資本，並管理瑞信集團的流動資金組合。財資部的職責亦包括管理日常流動資金、監督所有有抵押及無抵押融資活動，以及管理貨幣市場資金部。

作為風險總監（「CRO」）組織的一部分，LRM管理瑞信集團流動資金風險方面的第二道防線，負責監督財資部及業務部門。為體現其風險管制職責，LRM負責確保流動資金風險管理與整體風險承受能力一致。LRM是獨立的監督職能，負責監督及挑戰第一道防線（即財資部、GLG、LMR及業務部門）在流動資金風險計量、資金預測、資金轉移定價（「FTP」）、風險緩解措施、危機管理及報告等方面的職責活動。LRM定義其訂立的風險流程、風險限額及風險承受能力，並確保得以遵從；監控風險限制及其潛在違規並在必要時上報；管有LRM模型及計量方法；以及進行壓力測試及情境分析。此外，LRM亦監督資金集中度計量指標。財資部監察資金集中度計量指標以管理資金風險。資金集中度風險是指過度依賴一種工具或產品、期限、貨幣、交易對手及／或金融市場以籌集資金及履行瑞信集團義務。瑞信集團的資金策略是確保能夠從不同客戶群、金融市場及地域劃分的多元化資金來源獲得資金以滿足短期及中長期需求，而不會偏重依賴特定的資金來源、交易對手、期限或產品。資金集中度報告用以監察資金期限（到期集中度）、資金交易對手（投資者集中度）、資金結構（產品集中度）及行業（市場分部集中度）的資金集中度。

LMR編製流動資金管理資訊（「MI」）及監管報告，以支援財資部的決策過程。LMR編製的流動資金MI報告連同解說會定期分發予瑞信財資職能及地區管理層、LRM，以及應要求提供予監管機構。

業務部門負責了解其流動資金風險狀況，在業務過程中、處理轉變業務前及接受新業務前，向財資部及LR強調及傳達重大的流動資金風險事件。參與流動

資金風險管理管治及風險管理框架的所有職能，在總部以外都設有地區代表，以確保當地妥善設有流動資金風險管理管治，並符合當地流動資金要求以及當地法律及法規。

流動資金風險的法定實體管理

法定實體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框架與集團整體方法一致，但亦納入地方監管合規規定。瑞信國際董事會負責批核瑞信國際實體層面的流動資金風險承受能力。瑞信國際的財資及流動資金風險部地區主管根據瑞信國際各業務計劃釐定、審視及建議流動資金風險承受能力並推薦合適的風險計量指標。建議的風險承受能力及校準會先提交瑞信國際的風險管理委員會（「RMC」），隨後提交瑞信國際董事會批准。策略風險目標（包括流動資金風險承受能力計量指標及限額）至少每年檢討一次。

作為TLRM CRO組織的一部分，瑞信國際LRM管理瑞信國際流動資金風險方面的第二道防線，負責監督財資部及業務部門。作為風險控制任務的反映，瑞信國際LRM根據實體層面的要求界定相關風險管理框架及程序。該團隊與英國財資部、GLG及業務部門合作，確保以上部門遵守全面流動資金風險限制及管理違約情況（如出現）。瑞信國際LRM職能透過以下支柱執行其職責：風險識別、風險承受能力、風險計量、風險分析，以及風險管治。

瑞信國際遵從所有受規管銀行機構必須採用的流動資金監管措施，以確保在壓力環境下銀行在短期及長期能維持充足穩定的流動資金。主要的監管流動資金風險計量指標為流動資金覆蓋率（「LCR」）、PRA 110及淨穩定資金比率（「NSFR」）。

瑞信國際設有一套內部計量指標以補充監管要求。指標是內部流動資金壓力測試工具，為瑞信國際提供有效的流動資金壓力測試框架。該模型確保遵從監管及公司標準，並促進跨司法權區及實體實行一致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

瑞信國際LRM職能負責編製個別流動資金充足率流程（「ILAAP」）文件。該文件列示瑞信國際管理流動資金及資金風險的方法，目的是向瑞信國際董事會提供根據我們的內部壓力計量（流動資金指標）及監管界定壓力計量標準評估的瑞信國際流動資金風險。

下表載列所有金融負債的餘下合約到期日詳情：

本集團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要求	三個月 內到期	三至十二個 月到期	一至五年 到期	五年後 到期	總計
金融負債(百萬美元)						
應付銀行款項	218	—	—	—	—	218
根據回購協議及證券借出交易出售的證券	1,211	1	1,908	251	—	3,371
公平值計入損益的交易金融負債	122,054	—	—	—	—	122,054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10,214	11,180	3,403	9,588	627	35,012
借款	—	1,057	413	—	—	1,470
發行債務	—	454	843	39,266	3	40,566
其他負債	22,859	—	—	—	—	22,859
總計	156,556	12,692	6,567	49,105	630	225,550

本集團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集團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要求	三個月 內到期	三至十二個 月到期	一至五年 到期	五年後 到期	總計
金融負債(百萬美元)						
應付銀行款項	433	—	—	—	—	433
根據回購協議及證券借出交易出售的證券	248	466	3,585	484	—	4,783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交易金融負債	164,364	—	—	—	—	164,364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¹	5,219	13,524	4,414	6,556	75	29,788
借款	—	760	1,676	—	—	2,436
發行債務	—	429	1,550	29,652	3	31,634
其他負債	32,418	—	—	—	—	32,418
持作出售負債	707	—	—	—	—	707
總計	203,389	15,179	11,225	36,692	78	266,563

¹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包括按公平值而並非按其未貼現金額報告的若干結構性票據及部分其他金融工具，原因是其最好地反映出該等結餘的預期未來流出。此外，若干結構性票據具有基於訂明市場變動或發生市場事件的強制性提前贖回機制。基於模型評估，該等可觀察到可能於一年內贖回的票據亦計入流動負債。總額內包括2.7億美元(二零二零年：4.5億美元)合約到期日為1至5年間的票據。

本銀行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要求	三個月 內到期	三至十二個 月到期	一至五年 到期	五年後 到期	總計
金融負債(百萬美元)						
應付銀行款項	218	-	-	-	-	218
根據回購協議及證券借出交易出售的證券	1,211	1	1,908	251	-	3,37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交易金融負債	122,055	-	-	-	-	122,055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10,214	11,180	3,402	9,439	627	34,862
借款	-	1,057	413	-	-	1,470
發行債務	-	454	843	39,266	3	40,566
其他負債	22,859	-	-	-	-	22,859
總計	156,557	12,692	6,566	48,956	630	225,401

本銀行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銀行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要求	三個月 內到期	三至十二個 月到期	一至五年 到期	五年後 到期	總計
金融負債(百萬美元)						
應付銀行款項	433	-	-	-	-	433
根據回購協議及證券借出交易出售的證券	248	466	3,585	484	-	4,783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交易金融負債	164,361	-	-	-	-	164,361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¹	5,218	13,477	4,413	6,447	75	29,630
借款	-	760	1,676	-	-	2,436
發行債務	-	493	1,550	29,652	3	31,698
其他負債	32,417	-	-	-	-	32,417
持作出售負債	707	-	-	-	-	707
總計	203,384	15,196	11,224	36,583	78	266,465

¹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包括按公平值而非按其未貼現金額報告的若干結構性票據及部分其他金融工具，原因是其最好地反映出該等結餘的預期未來流出。此外，若干結構性票據具有基於訂明市場變動或發生市場事件的強制性提前贖回機制。基於模型評估，該等可觀察到可能於一年內贖回的票據亦計入流動負債。總額內包括2.7億美元(二零二零年：4.5億美元)合約到期日為1至5年間的票據。

交易組合內的負債並未按合約到期日分析，原因為該等負債乃用於管理瑞信集團內持有的風險管理倉盤，並可於短時間內平倉。其已按公平值被分類為「應要求」。

具有永久性特點(即無到期日)的工具的預計票息已被排除。可贖回應付銀行款項、開放式倉位及隔夜融資將按其現值記錄於「應要求」分類。此分類將基於對手方或銀行於短時間內沽出或買入倉盤的相關法律及合約能力。

iii) 貨幣風險

本銀行就現行外幣匯率波動對其財務狀況及現金流量的影響承擔風險。

本銀行已批准透過正式交易授權管理其本身的買賣損益相關的外匯風險，並以風險值方法界定風險限額。其非交易組合內的貨幣風險透過公司外匯政策所載瑞信集團的分級方法管理。風險值方法於本附註i)市場風險一節討論。

瑞信國際開支總額的其中一部分為以英鎊計值的經營開支，該項開支轉換為美元(該實體的功能貨幣)時受到貨幣風險影響。該項風險承擔通過對沖降低。

iv)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是由於借款人或交易對手未能履行其財務責任或由於借款人或交易對手信貸質素轉差而產生虧損的可能性。倘於客戶違約情況下，銀行一般蒙受的虧損相等於債務人的欠款金額，扣除止贖、變現抵押品或重組債權人公司所得的任何收回金額。交易對手信貸素質變化對符合資格按公平值計量的資產估值造成影響，估值變化在綜合收益表入賬。

瑞信國際的信貸風險由瑞信國際信貸風險管理(「瑞信國際CRM」)職能管理，該部門由瑞信國際CCO負責，瑞信國際CCO則向瑞信國際CRO匯報。瑞信國際CRM是瑞信集團CRM部門的一部分，行使獨立職能，包括批核信貸限額、監察及管理個人風險承擔、評估及管理分部質素及業務範圍的信貸組合及備抵。CRM主管向瑞信集團CRO負責。瑞信國際的所有信貸限額均須取得瑞信國際CRM的批准。

信貸風險管理方式

有效的信貸風險管理是一個連續評估、量化、計量、監察及管理風險的結構性程序，需要審慎考慮批授信貸建議、設定信貸限額、於風險年內進行監察、積極使用信貸緩和工具及嚴格確認信貸減值。

信貸限額用於管理個別交易對手的集中度。此外，亦設立限額系統，以解決投資組合的集中風險問題，其中包括國家限額、行業限額，以及若干產品的限額。此外，信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亦計及當時市況和走勢分析，定期監督信貸風險。信貸質素審閱程序可盡早識別客戶信用可靠性的可能變動，並包括定期審閱資產及抵押品的質素、業務及財務報表分析，以及相關的經濟及行業研究。採用定期更新的監察名單及舉行審閱會議，以識別可能導致信用可靠性出現不利變動的交易對手。

交易對手及交易評級

瑞信國際集團採用一套信貸評級，為其作為訂約方承擔信貸風險進行內部評級。信貸評級旨在反映交易對手違約的風險。評級根據內部開發的評級模型及程序指定，有關程序須進行監管及內部獨立核實。

瑞信國際集團的內部評級可能有別於交易對手的外部評級。政策規定至少每年檢討內部評級。計算內部風險估計及風險加權資產（「RWA」）時，每項融資均獲評定違約可能性（「PD」），而該PD根據內部信貸評級釐定。內部評級基於對定量及定性因素的分析及評估，所分析的具體因素視乎交易對手的類型而定。分析強調未來展望法，集中於經濟趨勢及財務基礎方面。分析員使用同業分析、行業比較、外部評級及研究、其他定量工具及信貸專家的判斷。每項評級的

PD根據歷史經驗，使用標準普爾的外部數據進行調整，並進行後台測試，確保與內部經驗保持一致。

倘交易對手違約，瑞信將根據各項交易的結構對預期虧損作出估計。交易對手的信貸評級連同信貸（或信貸等值）風險承擔及違約損失（「LGD」）假設一併使用，以估計潛在信貸虧損。LGD指倘若發生違約的交易預計損失，並計及結構、抵押品、申索優先次序，而在若干領域中，亦會計及交易對手的類別。為批准、設立及監控信貸限額及信貸組合管理，以及就信貸政策、向管理層匯報及分配，以及若干財務會計目的，瑞信國際集團將貫徹使用信貸風險估計。此方法亦讓我們能按風險／回報估計數字更準確地為涉及信貸風險的交易定價。瑞信國際獲得PRA批准就瑞信國際的大部分信貸風險根據CRD4 A- 內部評級基準（「IRB」）方法下使用內部信貸評級模式。AIRB處理中未涵蓋的風險須採用標準化的方法處理。

信貸風險概述

因交易對手未能履行責任而面臨潛在虧損的所有交易，均須進行信貸風險計量及管理。

最高信貸風險承擔

下表列示資產負債表內及表外金融工具最高信貸風險承擔，當中尚未計及任何所持抵押品或其他信貸提升項目的公平值，惟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所載抵銷規定的該等信貸提升項目除外。於資產負債表確認的金融資產，其最高信貸風險承擔相等於彼等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已授出的財務擔保及其他信貸相關或然事項，最高信貸風險承擔為瑞信國際於被要求履行擔保或或然事項時須支付的最高金額。於各項貸款期內的貸款承擔及其他相關信貸承擔為不可撤回，而最高信貸風險為已承諾貸款的全數金額。

最高信貸風險承擔：

二零二一年 (百萬美元)	本集團 ¹			本銀行 ¹		
	總額	抵押品及其他 信貸提升項目	淨額	總額	抵押品及其他 信貸提升項目	淨額
最高信貸風險承擔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交易金融資產						
債務證券	13,725	—	13,725	13,966	—	13,966
衍生交易持倉量	113,190	101,461	11,729	113,192	101,461	11,731
其他	371	—	371	371	—	371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非交易金融資產						
貸款	1,058	176	882	735	176	559
逆向回購協議	35,725	35,682	43	35,725	35,682	43
其他	1,442	1,045	397	1,442	1,045	397
最高信貸風險承擔 — 資產總值	165,511	138,364	27,147	165,431	138,364	27,067
資產負債表外項目						
貸款承諾及其他信貸相關承擔	2,310	865	1,445	2,310	865	1,445
最高信貸風險承擔 — 資產負債表外總額	2,310	865	1,445	2,310	865	1,445
最高信貸風險承擔	167,821	139,229	28,592	167,741	139,229	28,512

二零二零年 (百萬美元)

最高信貸風險承擔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交易金融資產						
債務證券	17,641	—	17,641	17,515	—	17,515
衍生交易持倉量	157,937	145,219	12,718	157,938	145,219	12,719
其他	908	—	908	908	—	908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非交易金融資產						
貸款	1,384	802	582	1,493	802	691
逆向回購協議	20,882	20,075	807	20,882	20,075	807
其他	3,255	3,203 ²	52 ²	3,255	3,203 ²	52 ²
最高信貸風險承擔 — 資產總值	202,007	169,299	32,708	201,991	169,299	32,692
資產負債表外項目						
貸款承諾及其他信貸相關承擔	1,489	979	510	1,489	979	510
最高信貸風險承擔 — 資產負債表外總額	1,489	979	510	1,489	979	510
最高信貸風險承擔	203,496	170,278	33,218	203,480	170,278	33,202

¹ 就二零二零年而言，上表包括持續經營及終止經營業務。二零二一年並無終止經營業務。

² 上一期間比較數字已經重列，以包括未能成功進行的購買融資交易的已收取抵押品。

瑞信國際因交易對手、借款人或發行人未能或不願履行其合約責任而承受信貸風險。該等信貸風險存在於融資關係、衍生工具及其他交易中。

瑞信國際一般與場外衍生工具交易對手訂立總淨額結算安排。總淨額結算安排容許瑞信國際在交易對手違約時抵銷同一交易對手的衍生工具資產及衍生工具負債。該等衍生工具合約的抵押品通常按淨交易對手基準提供，包括現金或有價證券或兩者的組合。上表所列抵押品及其他信貸提升項目包括交易對手違約時可與衍生工具資產抵銷的衍生工具負債金額，以及所持有的任何現金或有價證券抵押品。作為抵押品及信貸提升項目披露金額的情況為在交易對手與瑞信國際有

抵銷衍生工具風險承擔的情況下存在可依法強制執行的總淨額結算安排，而信貸風險承擔按淨額基準管理或倉盤獲特定抵押（一般以現金形式）。

上表所列的貸款及墊款及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瑞信國際就貸款以擔保、現金及有價證券形式持有的抵押品。瑞信國際亦主要以信貸違約掉期減輕其就若干貸款承擔的信貸風險，有關掉期可經濟對沖倉盤，故已計入有關信貸違約掉期的名義金額。有關就貸款持有的指定按公平值列賬的抵押品及信貸提升項目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附註19—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逆向回購協議及證券借入一般為全額抵押工具，而在違約的情況下，協議向瑞信國際提供權利清算持有的抵押品。根據會計法，逆向回購協議列入證券或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該等工具主要由政府證券、貨幣市場工具、公司債券及現金抵押。瑞信國際每日監控借入及借出證券的公平值，並在必要時獲得額外抵押品。抵押品的公平值已載入上表。有關就逆向回購協議及證券借入持有的抵押品及信貸提升項目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附註16—借入、借出及根據轉售／回購協議購買／出售的證券。

其他（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非交易金融資產）包括當一項購買資產的交易未符合銷售會計法的條件時產生的未能成功進行的購買。瑞信國際一般以保險或證券就未進行購買持有抵押品。

就財務擔保及貸款承擔持有的抵押品一般包括證券及信用狀。有關就財務擔保及貸款承諾持有的抵押品及信貸提升項目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附註36—或然負債、擔保及承擔。

有關持作抵押的抵押品（瑞信國際可出售或再質押）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附註39—已質押或轉讓的資產。

倘某一工具的抵押品或信貸提升項目的價值超過最大風險承擔，上表所列的抵押品及其他信貸提升項目的價值以最大信貸風險承擔為限。

下表載列有關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信貸質素的資料。除非另有說明，就金融資產而言，表中金額指賬面值總額。就貸款承諾及財務擔保合約而言，表中金額分別指承諾或擔保的金額。

按評級劃分的金融資產信貸風險承擔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現金及 應收銀行款項	計息銀行 存款	根據轉售 協議及證券 借入交易 購買的證券	總計
本集團	百萬美元				
AA+至AA-		387	—	52	439
A+至A-		958	13,284	8,290	22,532
BBB+至BBB-		101	—	545	646
BB+至BB-		30	—	12	42
B+及以下		8	—	4	12
賬面值總額		1,484	13,284	8,903	23,671
虧損備抵		—	—	—	—
賬面值淨額		1,484	13,284	8,903	23,671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現金及 應收銀行款項	計息銀行 存款	根據轉售 協議及證券 借入交易 購買的證券	總計
本集團	百萬美元				
AA+至AA-		319	—	3	322
A+至A-		5,767	14,486	4,272	24,525
BBB+至BBB-		4	—	283	287
BB+至BB-		97	—	1	98
B+及以下		38	—	—	38
賬面值總額		6,225	14,486	4,559	25,270
虧損備抵		—	—	—	—
賬面值淨額		6,225	14,486	4,559	25,270

上表載列的金融資產類別僅以12個月ECL（第一階段）結餘。

按評級劃分的貸款信貸風險承擔

本集團及本銀行 百萬美元	12個月ECL (第一階段)	全期ECL 並無出現 信貸減值 (第二階段)	全期ECL 信貸減值 (第三階段)	購入 信貸減值	總計
二零二一年					
BBB+至BBB-	2,552	-	-	-	2,552
BB+至BB-	90	15	-	-	105
B+及以下	40	14	14	-	68
賬面值總額	2,682	29	14	-	2,725
虧損備抵	4	-	8	-	12
賬面值淨額	2,678	29	6	-	2,713
二零二零年					
BBB+至BBB-	2,549	-	-	-	2,549
BB+至BB-	70	44	-	-	114
B+及以下	213	7	11	-	231
賬面值總額	2,832	51	11	-	2,894
虧損備抵	11	-	10	-	21
賬面值淨額	2,821	51	1	-	2,873

按評級劃分的貸款承諾信貸風險承擔

本集團及本銀行 百萬美元	12個月ECL (第一階段)	全期ECL 並無出現 信貸減值 (第二階段)	全期ECL 信貸減值 (第三階段)	購入 信貸減值	總計
二零二一年					
AA+至AA-	25	-	-	-	25
A+至A-	-	-	-	-	-
BBB+至BBB-	730	-	-	-	730
BB+至BB-	45	48	-	-	93
B+及以下	392	68	4	-	464
賬面值總額	1,192	116	4	-	1,312
虧損備抵	3	-	2	-	5
賬面值淨額	1,189	116	2	-	1,307
二零二零年					
AA+至AA-	28	-	-	-	28
A+至A-	40	-	-	-	40
BBB+至BBB-	597	-	-	-	597
BB+至BB-	163	-	-	-	163
B+及以下	464	42	7	-	513
賬面值總額	1,292	42	7	-	1,341
虧損備抵	5	1	-	-	6
賬面值淨額	1,287	41	7	-	1,335

按評級劃分的其他資產信貸風險承擔

本集團及本銀行 百萬美元	12個月ECL (第一階段)	全期ECL 並無出現 信貸減值 (第二階段)	全期ECL 信貸減值 (第三階段)	購入 信貸減值	總計
二零二一年					
AAA	1,471	-	-	-	1,471
AA+至AA-	7,583	-	-	-	7,583
A+至A-	16,076	-	-	-	16,076
BBB+至BBB-	2,786	-	-	-	2,786
BB+至BB-	1,568	-	-	-	1,568
B+及以下	4,159	-	4,540	-	8,699
賬面值總額	33,643	-	4,540	-	38,183
虧損備抵	-	-	4,540	-	4,540
賬面值淨額	33,643	-	-	-	33,643
二零二零年					
AAA	-	-	-	-	-
AA+至AA-	284	-	-	-	284
A+至A-	536	-	-	-	536
BBB+至BBB-	37	-	-	-	37
BB+至BB-	14	-	-	-	14
B+及以下	8	-	-	-	8
賬面值總額	879	-	-	-	879
虧損備抵	1	-	-	-	1
賬面值淨額	878	-	-	-	878

減低風險措施

瑞信國際採用信貸對沖及可變現抵押品(現金及有價證券)積極管理其信貸風險。信貸對沖指已轉嫁其他市場交易對手的名義風險,一般透過使用信貸違約掉期進行。瑞信國際亦就場外衍生工具及其他交易產品積極訂立抵押品安排,讓其可限制與該等產品相關聯的交易對手風險。所收取的抵押品一般指現金或政府證券,但亦可接納其他證券。抵押品價值反映減低風險措施的價值,已扣除適當的扣減率。為貸款交易提供擔保的抵押品包括:

- 以證券為貸款作質押的金融抵押品(大部分為現金及有價證券);及
- 實物抵押品(按揭房地產,主要為零售住宅,亦包括多戶型樓宇、辦公室及商用物業);及
- 其他類型的借款抵押品,如應收款項、存貨、廠房及設備等

信貸審批及審閱

CRM的主要責任是批准新的交易對手的交易關係及其後持續審閱客戶的信用可靠性。部分審閱及批准程序涉及考慮客戶的積極性及客戶所參與的交易定向性質。信貸限額的額度取決信貸評級、CRM職員對交易對手策略的遵守程度、財務資料的披露程度及交易關係(例如抵押品的水平)出現的緩減風險數額。

結算風險

結算風險在交易結算導致現金或證券的支付與向交易對手收取對手價值出現時間差距時產生。該類風險於交易按「無須付款」基準結算的情況下出現,在跨時區進行業務的情況下特別相關。

在該等情況下,倘市場慣例及/或產品排除等價交換,則瑞信國際會透過與交易對手確認及承認交易細節以管理其風險。為減低整體結算風險,瑞信國際依賴結算所、集中交易對手及中央結算的服務,並扣除已知交易對手的現金流量總額(如可能)。瑞信國際集團積極管理向代理商發出結算指示及為收取付款進行對賬的時間,以減低風險承擔。此外,CRM建立及監察限額以控制各交易對手所產生的結算風險額。

v) 國家風險

國家風險指一個國家或一組國家的金融資產價值蒙受重大系統性虧損的可能性,該等風險可能因信貸、股本及/或貨幣市場混亂而導致。瑞信國際CRM已在其信貸風險承受水平框架中加入國家限額以管理瑞信國際的是項風險。

對瑞信國際而言,國家限額從潛在未來風險角度及情境分析角度兩者為發達市場及新興市場設定。根據瑞信國際CRM的建議,最高承受水平及國家限額由瑞

信國際RMC每年(或倘因策略或市況確實發生根本性變化則更頻繁)調整及批准。國家限額風險的計量向瑞信國際CRM專業團隊及高級管理層匯報。前台員工代表負責確保限額得以遵守並及時管理任何違反情況。CRM則提供獨立監管,以確保業務於其限額內經營。

vi) 法律(包括監管)風險

瑞信集團在其業務上面對法律風險。法律風險包括(其中包括)訴訟風險(例如不當銷售申索引起的訴訟)、爭議(例如對遺留交易條款的爭議);交易文件不足(例如條款不清楚);未能強制執行(例如抵押品安排);有關適用法律及法規的不確定性(包括法律或法規的變更)及與僱員的爭議。部分此等風險導致針對公司的申索,而公司須作出抗辯、和解或造成實際訴訟,在各情況下均可能令瑞信集團為進行抗辯而產生法律開支。

瑞信集團評估其法律風險,並透過各種控制方法的組合對其作出管理,包括採納政策、實施程序及使用系統,並隨業務活動演變及瑞信集團須遵守的法律變動而持續改善控制方法。其中一項主要控制方法為讓總顧問參與及外聘法律顧問。此外,瑞信集團是多個主要行業及其他專業市場論壇(包括國際掉期及衍生工具協會(「ISDA」)及歐洲金融市場協會(「AFME」))的積極參與者。

作為金融服務行業的參與者,瑞信集團受世界各地的政府機構、監管機構及自我監管組織的廣泛規管。有關監管的應用日趨廣泛及複雜,特別是越來越多法例涉及跨地域及在客戶面對不同監管責任的情況下可能會產生額外責任,並實際上令本集團亦須遵守有關責任。該等規管可能令公司及其客戶進行現有業務的成本增加,包括應用新增資本、槓桿比率及流動資金規定、客戶保障及市場行為規例,以及直接或間接限制瑞信集團可經營的業務。該等要求可以對瑞信集團的業務及執行策略措施的能力產生負面影響。

金融服務行業繼續受持續監管改革的嚴重複雜性以至公司對英國硬脫歐規劃的重大影響所影響。法律、規則或規例或其詮釋或執行出現變更,或實施新法律、規則或規例或會對瑞信集團產生不利影響。

vii) 非金融風險

非金融風險的定義及來源

非金融風險是源自金融市場以外來源的不利直接或間接影響的風險,包括但不限於營運風險、技術風險、網絡風險、合規及監管風險、法律風險及操守風險。我們的業務在多方面(包括支持我們活動的系統及程序)有固有的非金融風險。非金融風險由大量完全不同且以各種方式體現的風險組成,例子包括實物資產受損的風險、業務中斷、有關第三方案程序、數據完整性及交易處理的失效、網絡攻擊、內部或外部欺詐或未經授權的交易、不當跨境活動、洗錢、機密資料處理不當、利益衝突、不當饋贈及娛樂以及客戶違責。

非金融風險可因多種內部及外部力量而產生,包括人為錯誤、不當行為、系統、程序及監控故障、蓄意攻擊或是自然及人為災害產生。外包及外部第三方亦可能產生涉及維持業務程序、系統穩定性、數據遺失、數據管理、聲譽及監管合規風險。非金融風險的類別及來源說明如下。

營運風險

營運風險是因內部程序、人力或系統的不足或失當、或由外來事件引致不利影響的風險。營運風險並不包括業務及聲譽風險,然而,部分營運風險可導致聲譽問題,故此上述該等風險可能會密切聯繫。

技術風險

鑑於涵蓋我們的業務模型的複雜技術環境,技術風險需要受到特別的關注。確保資訊資產保密性、完整性及可用性得到保障對我們的營運尤關重要。技術風險是系統相關故障的風險(如服務中斷或資訊安全事件)可能令業務受阻。不僅我們的IT資產有固有的技術風險,我們的人員及與彼等互動的過程(包括透過對第三方供應商及全球電信基礎設施的依賴)亦有固有的技術風險。我們尋求確保用於支持主要業務程序及匯報的數據安全、完整、準確、可用、及時,並達致適當的質量及完整性標準。我們要求我們的關鍵IT系統被識別、安全、靈活及可用,以及支持我們的持續營運、決策、溝通及匯報。我們的系統亦必須具備能力、容量、可擴展性及適應性以滿足現時及未來的業務目標、客戶的需要以及監管及法律期望。未能滿足此等標準及規定可能導致不利事件,從而可能令我們遭受聲譽損害、罰款、訴訟、監管制裁、財務損失或損失市場份額。技術風險透過我們的技術風險管理計劃、業務持續性管理計劃以及業務應急及彈性計劃管

理。技術風險列作我們的整體非金融風險評估的一部分，並基於以最重大風險在潛在影響和可能性方面制訂的前瞻方針進行評估。

網絡風險

網絡風險是技術風險的一部分，為集團因網絡攻擊、安全漏洞、未經授權存取、數據損失或被毀、無法提供服務、電腦病毒或其他可能具有不利安全影響的事件而將受損害的風險。任何有關事件可令我們面臨訴訟或令我們蒙受財務損失、業務中斷、須對客戶承擔法律責任、監管干預或聲譽受損。瑞信集團亦可能需要花費大量額外資源調查及補救漏洞或其他風險承擔。

瑞信集團明白，網絡風險反映快速演變的外部風險形勢。金融行業繼續面對多個因受貨幣、政治及其他動機驅動的行動者帶來的網絡威脅。瑞信集團積極監控外部事件及威脅，並根據可能出現的任何潛在漏洞進行評估及應對，包括修改我們的保護措施。瑞信集團亦積極參與行業論壇及資訊交流計劃，對有關主題進行監管諮詢。

瑞信集團設有企業級網絡安全策略以提供策略性指導，是我們為實現優化的端到端安全與風險水平而推行的一部分措施，以營造與瑞信集團風險承受能力相符的安全創新營商環境。技術安全團隊利用多種領先技術解決方案及行業最佳做法，確保我們有能力維護周邊安全，並實時檢測及應對有關威脅。

瑞信集團定期評估我們主要監控的成效，並持續為主要管理人員等人士進行僱員培訓及提高意識的活動，以建立強大的網絡風險文化。作為非金融風險框架（「NFRF」）的一部分，執行委員會（作為瑞信集團部門及法律實體）風險管理委員會會獲提供有關更廣泛技術風險承擔的最新資料。

重大事件連同關鍵發現及緩解措施會上報風險委員會。相關的業務持續性及應變計劃會進行測試，並在執行委員會及董事會層面模擬進行。

法律風險

法律風險是因包括未能遵守法律義務（不論是合同、法定或其他方式）、執法慣例轉變、對我們提出法律挑戰或申索、我們無法執行合法權利或未能採取措施保護我們的權利等情況而導致的損失或造成損害、罰款、處罰或其他法律責任或任何其他重大不利影響的風險。

合規風險

合規風險指未能遵守適用法律、法規、規則或市場準則而導致法律或監管制裁或財務損失的風險。

監管風險

監管風險指法律、法規、規則或市場準則變動可能限制我們的活動及對我們的業務或執行策略措施的能力造成負面影響，或導致業務營運成本增加或令客戶在使用我們的產品及服務時需承擔更高昂價格。

操守風險

瑞信集團認為，操守風險是僱員的不當行為或判斷而可能導致對客戶、僱員或瑞信集團造成財務、非財務或聲譽的負面影響或對金融市場的健全（包括競爭）造成負面影響的風險。操守風險可能因為各種活動及各類行為而產生。集團層面對操守風險的定義讓我們的僱員對操守風險達致共識，貫徹管理及緩減我們的操守風險，並且提高僱員的負責任操守及道德標準。管理操守風險包括考量各項業務產生的風險及相關緩減風險監控的力度。操守風險亦會從瑞信集團及金融服務行業內其他公司的過往事件中檢討及學習而進行評估。

持續關注及為鞏固風險文化作出投資是管理操守風險的基本。瑞信集團的操守準則明確說明我們以文化價值為本的行為期望。

有關我們的操守準則詳情，請參閱風險管理監督的「文化」以及IV－企業管治－概覽的「企業管治框架」。

取替銀行同業拆息率（「IBOR」）

(L)IBOR於二零二一年年底邁向一個重要里程碑。由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起，大部分非美元（瑞士法郎、歐元、英鎊及日圓）以及部分美元LIBOR（一星期及兩個月）已停止發佈。這些利率已沿用數十年，而有關停止影響數以百萬宗交易及數千名市場參與者。若干英鎊及日圓LIBOR設定（一、三及六個月）仍以合成、臨時及非具代表性的方式發佈，主要是為促進無法及時處理的任何剩餘遺留合約的過渡。但是，合成的LIBOR不能作為新交易活動的參考，而由於發佈屬臨時性質，整改工作仍需繼續。

瑞信國際成功執行瑞信集團在這方面的過渡策略，在透過積極過渡至替代參考利率（「ARR」），或納

入穩健的後備方案條款來管理停止LIBOR後過渡至ARR的方式，超過99%的遺留非美元LIBOR投資組合已適當整改。在普遍遵守國際掉期及衍生工具協會(「ISDA」)二零二零年IBOR後備方案議定書下，遺留衍生工具合約的風險已大幅降低，而對現金工具所採取的主要策略在本質上更具雙邊性。至今年年底，瑞士法郎、日圓、英鎊及歐元的LIBOR衍生工具及現金市場，已順利過渡至按SARON、TONAR、SONIA及ESTR，而此等利率目前已成為本銀行的世界各地核心產品的基礎。當瑞信國際的大部分遺留投資組合於由二零二一年起重置的最後一個LIBOR到期後過渡之後，本銀行已作充分準備於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實施後備方案條款。於二零二一年年底，僅有少於0.1%的投資組合仍有待整改，並暫時採用合成LIBOR進行作未來利率重置。本銀行將繼續整改工作以盡早淘汰這些參考利率。

美元市場的過渡期延長了18個月，其餘的美美元LIBOR設定預計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底終止。ARRC建議採用的替代參考利率SOFR已成為市場大勢，而隨着為風險管理目的以外不得進行新的LIBOR交易，即使美元LIBOR尚未有正式停止日期，SOFR現逐漸成為主導的市場利率。

儘管瑞信國際擁有大量與美元LIBOR掛鈎的負債及資產，但由於納入了穩健的後備機制條款，使大部份遺留投資組合的過渡風險得以降低。瑞信國際的很多衍生工具交易對手(衍生工具佔瑞信國際大部分美元LIBOR投資組合)已遵守ISDA議定書，消除美元LIBOR終止帶來的合約不確定性。

在CSG執行委員會及整個瑞信集團的業務及職能領袖的領導下，IBOR過渡計劃將繼續全力推進，以便於二零二三年中前完成從美元LIBOR過渡。美元相關工作仍集中於二零一九年確認的五大關鍵範疇：

營運準備及韌性：於二零二一年底前，本銀行營運上已準備就緒在其活躍的大部分市場支援SOFR產品。由於預計期大量美元交易將依賴後備方案，瑞信國際亦開始為二零二三年美元過渡的實施作好準備。

法律合約評估及更改：儘管瑞信國際的法律團隊已初步審閱大部分餘下的遺留合約，但仍需努力採集、分析及重新編訂大量合約(主要與現金產品有關)中的關

鍵LIBOR條款。我們已劃撥適當資源當我們的客戶準備就緒時重新商議合約。

產品開發及行業參與：

Credit Suisse在其所有主要市場持續參與國家層面的工作小組，並積極支持該等論壇提出的倡議。在與行業及客戶交流中，Credit Suisse旨在與客戶、同業及國家監管機構建立共識，從過渡至替代參考利率以鞏固其核心市場的健全穩定。Credit Suisse將在已建立的美元特許經營權基礎上繼續在SOFR市場開拓創新的解決方案。

風險管理及緩減：為管理過渡風險，瑞信集團推行集團層面的政策，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前限制參考LIBOR的新業務數量，並控制逐步消除遺留風險承擔。因此，已制定部門計劃以確保適時符合相關政策及限制。若干關鍵環節(例如營運準備、通訊等)已展開並適當監察，以確保相關過渡及時有序進行。模型及風險管理系統已修改以配合過渡，並於二零二一年成功測試。我們已檢討大部分定價模型，並按需要更新。當大部分餘下遺留LIBOR投資組合的過渡風險經已減少，瑞信集團繼續其客戶外展工作，透過加入穩健的後備方案條款，務求積極過渡或降低餘下投資組合的風險。

策略過渡規劃及通訊：為配合過渡的監管指引，Credit Suisse的業務已制定及批准自身過渡計劃。儘管若干產品詳情及常規仍待不同市場協定，該等計劃可使Credit Suisse準備就緒並在未來18個月及過渡後為客戶提供最佳服務。瑞信集團逾四萬名僱員已接受培訓，在這段期間與客戶同行，我們亦繼續向客戶匯報過渡的進展情況。

下表包括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瑞信國際繼續參考主要利率基準並受利率基準改革影響的衍生工具及非衍生工具的披露資料。有關金額顯示瑞信國際集團就將被取替的IBOR基準所面對的風險承擔。有關金額為按照合約參考利率基準並會按計劃過渡至替代基準的金融工具的金額。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美元)	有待過渡至替代基準的金融工具(按主要基準呈列) ¹						總計
	美元LIBOR	英鎊LIBOR	日圓LIBOR	瑞士法郎 LIBOR	歐元LIBOR及 EONIA	新加坡元 SOR	
非衍生金融資產的名義價值	6	-	-	-	-	-	6
非衍生金融負債的名義價值	101	-	-	-	-	-	101
衍生工具名義合約金額	448,124	759	3	-	-	4,151	453,037

¹ 此表並不包括參考基準利率(須過渡至替代基準利率但將在該過渡日期前到期)的金融工具。此表亦不包括參考基準利率並設有有效的後備方案條款的金融工具。

Credit Suisse繼續聚焦於確定是次過渡可能對客戶造成的潛在影響，以及可能出現的新風險，以在整個過渡期內為其提供協助。

瑞信集團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第2階段的修訂本。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附註2－重大會計政策。

評估與管理非金融風險

瑞信集團旨在維持業務、營運及聲譽完整，作為管理及監督非金融風險的核心指導原則，確保日常運作可持續性及韌力、避免瑞信集團面對重大虧損風險及讓其僱員以符合公司價值觀及聲譽期望的方式作出決策及經營業務。

各個業務範疇及職能對各自的非金融風險負責，並提供足夠資源及程序控制此等風險。其由負責其所屬領域內獨立風險及合規監督、方法、工具及匯報的指定第二道防線職能部門所支持，以及就任何可能出現的非金融風險事宜與管理層緊密合作。該等業務與相關監控職能定期會晤，以討論風險事宜及識別減輕風險的所需行動。

非金融風險職能負責監督已建立的NFRF，提供貫徹統一的方法以評估及監察瑞信集團的非金融風險。非金融風險承受能力在集團層面的風險承受能力框架下建立及監控，與NFRF(訂下整個集團非金融風險及控制流程以及檢核及檢討活動的共同最低標準)保持一致。所有部門及職能部門都設有風險及監控評估，包括風險及監控自我評估以及合規風險評估。我們每年會識別關鍵的非金融風險，均為需要高級管理層關注的最重要風險，並在適當時訂立由高級管理層負責的整改計劃，並由瑞信集團或法律實體風險委員會持續監督。

非金融風險資本管理

瑞信國際管理非金融風險資本的工作包括下文詳述的情境分析及營運風險監管資本計量。此外，瑞信國際

在若干情況下會將若干非金融風險的潛在虧損風險轉移至第三方保險公司。

非金融情境分析

非金融風險情境分析具有前瞻性，用於識別及計量一系列潛在不利事件的風險承擔，例如未經授權交易、交易處理錯誤及合規問題等。該等情境有助各業務及職能部門根據現有風險，評估控制措施是否合適並估算假設但合理的風險承擔。作為瑞信國際集團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監管機構所訂監管要求的一部分，情境按定性估計方法設定，以支持進行受壓虧損預測及資本的計算(包括經濟及監管資本)。

非金融風險受壓虧損預測

在經濟壓力及／或市場波動期間，經營虧損的頻率及幅度可能會增加。瑞信集團透過壓力測試，量化以往觀察到各類營運虧損與經濟之間的關係及由專家考量對關鍵非金融風險的影響，估計在各種不利經濟條件下可能出現的潛在經營虧損。

非金融風險監管資本計量

瑞信集團採用一套經內部驗證及批准的模型計算整個瑞信集團及法律實體的非金融風險(亦稱為「營運風險資本」)的監管資本要求。就瑞信集團的監管資本要求，其採用按AMA的模型。該模型根據虧損分佈方法，使用相關的歷史內部及外部虧損數據估算不同類型的潛在非金融風險虧損的頻率及嚴重程度分佈，例如未經授權交易事件、交付執行錯誤、欺詐、訴訟事件或重大業務中斷事故。業務專家及高級管理層根據營商環境及內部監控因素的變化檢視及質疑模型參數，以確保資本預測合理兼具前瞻性。瑞信集團所持保單的緩解價值，會從非金融風險的監管資本要求中扣除。監管資本要求為瑞信集團在一年時間範圍內總

經營虧損估計分佈的第99.9個百分位。我們按風險敏感度方法將資金分配予不同業務。

非金融風險合規

有效的管治程序就管理非金融風險確立明確的職務及職責，以及就超出預期水平的結果制定合適的優化程序。瑞信集團採用一套全面的政策及程序，當中列明預期僱員開展活動的方式，包括為三道防線明確界定各個角色，以達到適當的職責分離。

非金融風險部門負責制定在瑞信集團層面管理非金融風險的最低標準，當中包括確保瑞信集團的整體政策及程序、工具及實務完備緊扣，尤其在識別、評估、緩解、監控及報告該等風險方面。其他第二道防線監督職能負責制訂適用的補充政策及程序。非金融風險部門亦監督全球交叉參照的框架，而瑞信集團在該框架下全面審視風險事件及／或新出現的風險，以確定根本原因及考慮其在其他部門、主要法律實體或企業職能部門的適用程度，務求透過加強流程及／或關鍵監控減低相關剩餘風險，達到以可持續方式盡量減低再次發生的目標。

非金融風險承擔、計量指標、事宜及整改措施會由整個組織的各個風險管理委員會討論，包括於每月的ExB RMC、部門營運風險及合規管理委員會以及相關公司職能委員會。在適當情況下，管治論壇會討論重大、重要及熱門的非金融風險主題，包括因重大的內部或外部事件可能出現的風險主題，以及為維持充分內部監控以應對該類事件而可能需要相應加強的措施或策略控制。

操守風險方面，指標會按嚴重程度釐定的門檻進行定期監察，經識別的重大趨勢會按情況上報高級管理層。

viii) 聲譽風險

瑞信國際高度重視其聲譽，並矢志透過審慎的風險承擔方法及對業務承擔的方法保障其聲譽。此透過使用專注於識別、評估、管理及匯報潛在聲譽風險的專門過程、資源及政策達致。此亦透過應用瑞信集團的《操守守則》及公司的操守及道德方法載列的最高標準的個人問責性及道德操守達致。

作為一間擁有廣泛業務及利益相關者的大型全球金融

機構，瑞信國際明白到其可能會不時受到普遍批評或負面評價，這可能對瑞信國際的聲譽帶來負面影響。

瑞信國際亦明白到，其將在知情的情況下從事特定活動，當中可能因各方的觀點及立場出現不同的意見，這可能令部分利益相關者持有負面看法。

在此兩種情況下，只有在瑞信集團作決定時能證明屬以下情況，瑞信國際方會接納聲譽風險：

- 該活動符合我們訂明的操守守則和操守及道德標準；
- 所作出的知情判斷與我們的內部部門政策及主題指引一致，當中包括針對區域性的關注或紓緩措施（倘適用）。

倘未能滿足該等條件，瑞信國際將無意參與任何對瑞信集團聲譽帶來風險的活動。

瑞信國際已採納全球聲譽風險政策，當中列明每名僱員均有責任評估彼等所從事的所有業務的潛在聲譽影響，並釐定是否須透過聲譽風險檢討程序（「RRRP」）正式提交任何行動或交易供審閱。

42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下表所載披露包括衍生工具、逆向回購及回購協議、證券借出及借入交易以及其他資產及負債：

- 於瑞信國際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抵銷；或
- 受可強制執行的總淨額結算協議或類似協議的規限，而不論其是否於瑞信國際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抵銷。

類似協議包括衍生工具結算協議、全球總回購協議、全球總證券借出協議及金融抵押品的任何相關權利。

金融工具（如貸款及應付銀行款項）並無於下列各表披露，且並無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抵銷。

衍生工具

瑞信國際集團主要根據國際掉期及衍生工具協會（「ISDA」）總協議買賣雙邊場外衍生工具（場外衍生工

具)。倘根據協議出現違約或終止，該等協議透過單一付款為協議下的所有交易提供淨額結算。

上述ISDA總協議並不符合財務狀況表的抵銷標準。此乃由於其增設僅於瑞信國際集團或交易對手違約、無力償債或破產後或於其他預定事件後可強制執行的已確認金額的抵銷權。此外，瑞信國際集團及其交易對手並不擬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清負債。

場外衍生工具的抵押品以現金及有價證券的形式收取及提供。有關抵押品須符合ISDA信用支持附件的標準行業條款。ISDA信用支持附件的條款規定，已收或提供作為抵押品的證券或會於交易年期內質押或出售，且須於交易到期時歸還。該等條款亦賦予每一名交易對手於其他交易對手未能提供抵押品時終止相關交易的權利。就場外衍生工具已收或質押的金融抵押品亦可能須受限制金融抵押品之使用的抵押品協議所規限。

就交易所買賣衍生工具及場外結算衍生工具而言，倘規管該等交易所及中央結算交易對手的規則及規例條款准許進行有關淨額結算及抵銷，正數及負數重置價值以及相關現金抵押品被抵銷，原因是瑞信國際集團：

- (a) 現有可抵銷已確認金額的法定可強制執行權；及
- (b) 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為符合(a)項標準，抵銷權利：

- 不得取決於未來事件；及
- 必須在下列所有情況下可依法強制執行：
 - (i) 一般業務過程；
 - (ii) 違約事件；及
 - (iii) 實體及所有交易對手的無力償債或破產事件。

倘一視乎結算機制－符合若干標準(如同一貨幣衍生工具)，可能僅符合(b)項標準。

倘不存在該等協議，公平值乃按總額基準入賬。

有足夠保證金且每日保證金付款構成清償未結清風險承擔的交易所買賣衍生工具或場外結算衍生工具並不納入抵銷披露，原因是基於每日結算而不作抵銷。直至下一個結算週期運行仍未結清的每日保證金付款於應收經紀款項或應付經紀款項呈列。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瑞信國際集團已決定將被視作與主合約並無緊密關聯的絕大部分附帶嵌入式衍生工具的金融工具按公平值入賬。倘該等混合式金融工具須受可強制執行的淨額結算總協議或類似協議規限，則該等工具於表內入賬。

逆向回購及回購協議以及證券借出及借入交易

逆向回購及回購協議一般包含在全球回購總協議內。在某些情況下，例如發生違約時，協議下的所有合約將被終止，並以一筆過付款進行淨額結算。全球回購總協議亦包括於一般業務過程中付款或淨額結算的條文，列明各方根據任何交易或全球回購總協議於同日應付另一方的全部同一計值貨幣款項應予以抵銷。

倘全球回購總協議准許進行淨額結算及抵銷，則雙邊逆向回購及回購交易會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作淨額結算，原因是瑞信國際集團：

- (a) 目前擁有可依法強制執行的權利抵銷已確認金額；及
- (b) 擬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倘瑞信國際集團可以一種方法結算款項，而其實質結果等同於淨額結算，則亦符合(b)項淨額結算標準。這情況將會在且僅會在總額結算機制擁有撇賬或導致產生不重大的信貸及流動資金風險的特色下方會發生，而其將於單一結算程序或週期處理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

抵銷款項按相關交易的相同基準計量(即按累計基準或公平值基準)。

證券借出及借入交易一般根據載有與ISDA總協議相似淨額結算條款的全球證券借出總協議簽立。在某些情況下，例如發生違約時，協議下的所有合約將被終止，並以一筆過付款進行淨額結算。該等類似協議下的交易並無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進行淨額結算，原因是，除進行淨額結算須滿足的其他條件外，大部分證券借出及借入交易不符合擁有交易開始時訂明的相同結算日標準，因此該等交易不符合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進行淨額結算的資格。

逆向回購及回購協議主要以政府證券、貨幣市場工具及公司債券作抵押，期限介乎隔夜至更長不等或無具

體期間。倘交易對手違約，逆向回購協議或證券借出協議規定瑞信國際集團有權變現所持抵押品。正如在瑞信國際集團一般業務過程中，瑞信國際積極管理抵押品，而可出售或再質押的相關已收抵押品已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出售或再質押。在若干情況下，所收取的金融抵押品於協議期限內可能受到限制（例如，三方安排）。

下表列示受可強制執行的淨額結算總協議規限的根據轉售協議及證券借入交易購買的證券總額、抵銷金額、毋須受可強制執行的淨額結算總協議規限，根據轉售協議及證券借入交易購買的證券金額，以及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呈報的淨額。

抵銷金融資產及負債以及並無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抵銷的金額

二零二一年(百萬美元)	受可強制執行的淨額結算總協議規限的金額 ¹			並無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抵銷的金額			不受可強制執行的淨額結算總協議規限的金額 ¹	總計
	總額	抵銷	淨額	金融工具 ²	已收取/ 已抵押的現金 抵押品 ²	風險淨額		
本集團								
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資產	125,856	(15,132)	110,724	(89,618)	(11,843)	9,263	2,467	113,191
其中錄入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交易金融資產	125,855	(15,132)	110,723	(89,618)	(11,843)	9,262	2,467	113,190
其中錄入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非交易金融資產	1	-	1	-	-	1	-	1
根據回購協議購買的證券	48,736	(7,142)	41,594	(41,272)	(321)	1	1,150	42,744
證券借入交易	1,832	-	1,832	(1,797)	-	35	53	1,885
貸款	1,157	(99)	1,058	-	-	1,058	-	1,058
其他資產 - 衍生工具的現金抵押品	29,570	(1,143)	28,427	-	(18,421)	10,006	623	29,050
融資衍生工具資產	7	-	7	(6)	-	1	211	218
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負債	126,069	(13,988)	112,081	(87,540)	(18,421)	6,120	1,108	113,189
其中錄入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交易金融負債	126,056	(13,988)	112,068	(87,540)	(18,421)	6,107	1,108	113,176
其中錄入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13	-	13	-	-	13	-	13
根據回購協議出售的證券	25,543	(6,287)	19,256	(19,117)	(139)	-	108	19,364
證券借出交易	3,297	-	3,297	(3,263)	-	34	-	3,297
短倉	9,861	(985)	8,876	-	-	8,876	-	8,876
其他負債 - 衍生工具的現金抵押品	18,847	(30)	18,817	-	(11,843)	6,974	295	19,112
融資衍生工具負債	843	(280)	563	(15)	-	548	2,663	3,226

¹ 指發生違約或並無根據協議終止時，獲法律意見支持可強制執行淨額結算的工具。

² 金融工具及現金抵押品所報總額受限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相關工具的淨額。

風險淨額透過一般應用CDS將風險承擔轉移予其他市場對手方而進一步緩和信貸。

本集團	受可強制執行的淨額結算總協議規限的金額			並無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抵銷的金額				總計 ³
	總額	抵銷	淨額	金融工具	已收取/ 已抵押的現金 抵押品	風險淨額	不受可強制執行 的淨額結算總 協議規限的金額	
二零二零年(百萬美元)								
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資產	175,763	(23,419)	152,344	(123,333)	(21,924)	7,087	5,626	157,970
其中錄入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交易金融資產	175,730	(23,419)	152,311	(123,333)	(21,924)	7,054	5,626 ¹	157,937
其中錄入其他資產	33	-	33	-	-	33	-	33
根據回購協議購買的證券	23,003	(73)	22,930	(22,930)	-	-	879	23,809
證券借出交易	1,632	-	1,632	(1,632)	-	-	-	1,632
其他資產－衍生工具的現金抵押品	39,737	(3,173)	36,564	-	-	36,564	1,740	38,304
融資衍生工具資產	216	-	216	(181)	-	35	114	330
金融負債			-					
衍生工具負債 ²	172,794	(20,317)	152,477	(120,947)	(27,060)	4,470	1,524 ¹	154,001
根據回購協議出售的證券	15,312	(73)	15,239	(15,229)	(9)	1	199	15,438
證券借出交易	4,271	-	4,271	(4,271)	-	-	-	4,271
其他負債－衍生工具的現金抵押品	28,440	(72)	28,368	-	-	28,368	483	28,851
融資衍生工具負債	1,310	(108)	1,202	(814)	-	388	1,378	2,580

¹ 指發生違約或並無根據協議終止時，獲法律意見支持可強制執行淨額結算的衍生工具。

² 衍生工具負債全部錄入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交易金融負債。

³ 上表載有持作出售資產及負債。詳情載於附註－28終止經營業務以及持作出售資產及負債。

以上抵銷表同時適用於瑞信國際集團及本銀行。本銀行表內的唯一例外情況為下列衍生工具資產及負債項目。

本銀行	受可強制執行的淨額結算總協議規限的金額			並無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抵銷的金額				總計
	總額	抵銷	淨額	金融工具	已收取/ 已抵押的現金 抵押品	風險淨額	不受可強制執行 的淨額結算總 協議規限的金額	
二零二一年(百萬美元)								
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資產	125,856	(15,132)	110,724	(89,618)	(11,843)	9,263	2,469	113,193
其中錄入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交易金融資產	125,855	(15,132)	110,723	(89,618)	(11,843)	9,262	2,469	113,192
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負債	126,069	(13,988)	112,081	(87,540)	(18,421)	6,120	1,109	113,190
其中錄入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交易金融負債	126,056	(13,988)	112,068	(87,540)	(18,421)	6,107	1,109	113,177
二零二零年(百萬美元)								
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資產	175,763	(23,419)	152,344	(123,333)	(21,924)	7,087	5,627	157,971
其中錄入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交易金融負債	175,730	(23,419)	152,311	-	-	-	5,627	157,938
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負債	172,794	(20,317)	152,477	(120,947)	(27,060)	4,470	1,525	154,002

43 資本充足率

本銀行的資本充足率乃根據巴塞爾銀行監管委員會(「BCBS」)所發展的實務方式進行管理及監察，並受審慎監管局(「PRA」)所制定的歐盟規例所管轄。該等規例載於資本要求監管(「CRR」)及資本要求指令(「CRD」)(統稱為CRDIV)內。

瑞信集團認為，首要任務為擁有強大及高效率的資本狀況。與此一致，本銀行按持續基準密切監察其資本狀況，以確保持續經營的穩定性及支持業務活動。此項監察考慮到現行監管機制的規定及資本框架或本銀行的業務模型任何日後的變動。瑞信集團持續確認將於可見未來確保本銀行可履行其債務責任及維持穩健的財務狀況。

瑞信國際負責編製多年度業務預測及資本計劃，當中會考慮其業務策略及已知監管變動所帶來的影響。該等計劃須接受各項壓力測試，反映宏觀經濟及特定風險情況，作為ICAAP的一部分。於該等壓力測試中，會確定潛在的管理層行動，而有關行動與壓力測試推定的市場情況及壓力測試結果一致。作為ICAAP的一部分，該等壓力測試結果及相關管理層行動會定期更新，有關結果將予記錄並由董事會審閱。ICAAP繼而構成PRA在評估一間機構的監管資本水平時所進行的任何SREP(「監督審查及評估程序」)的基礎。

自有資金

自有資金由若干「級」的資本組成。一級資本主要包括股東權益(普通股本第一級(「CET1」))；由二級資本所補充，其中主要包括後償債項工具。總資本相等於以上各項之和，並就監管扣除額及審慎篩選項目等作出調整。

本銀行的整體資本需要進行檢討，以確保其自有資金能適當支持其業務的預計需要。資本管理框架旨在確保自有資金足以應付業務活動的相關風險，以符合管理目標以及監管機構、評級機構及市場參與者的規定。

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內並無調回任何資本。

資本資源的整體變動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監管資本減扣除額(百萬美元)		
於一月一日的總監管資本減扣除額	20,537	20,307
二級資本變動淨額 ¹	(12)	3
股東權益變動淨額 ²	(5,378)	221
監管扣除額及審慎篩選項目變動淨額	(120)	6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總監管資本減扣除額 ³	15,027	20,537

¹ 二級資本變動淨額包括一般撥備。

² 股東權益變動淨額包括調回資金、注入年內股份溢價、保留盈利變動、其他儲備及出資儲備。

³ 一級工具變動已在第2點涵蓋並於當中披露。為得出上表中的最終資本，需要將其排除在外。

³ 監管資本減少主要是由於美國對沖基金Archegos Fund LP違約，導致產生虧損45.4億美元，審慎扣除額增加1.31億美元及次級債務攤銷1,200萬美元。

根據BCBS指引，金融機構的自有資金與RWA總額的比率必須至少為8%。此外，EBA規定CET1比率為4.5%及一級比率為6%。RWA反映銀行採用CRR設定的方法計算所得的信貸、市場、營運及其他風險。利用支柱2A及支柱2B緩衝(於二零二一年底分別為4.04%及6.46%)進一步擴大支柱1資本要求總額。

本銀行須於所有時間監察及證明符合CRR的相關自有資金規定。本銀行已制定程序及控制措施以監察及管理其自有資金，且於年內並無向PRA報告任何違規事宜。

下表載列瑞信國際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自有資金詳情。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監管資本減扣除額(百萬美元)		
股東權益總額－本銀行	17,629	23,007
股東權益	17,629	23,007
其他扣除額：		
監管扣除額(無形資產)	(495)	(485)
證券化持倉	(7)	(4)
非暫時差額的遞延稅項資產	(276)	(224)
預期虧損金額超出信貸風險調整的部分	(68)	(129)
界定福利退休金資產	(686)	(796)
免費交付	(22)	(29)
審慎篩選項目	(1,053)	(820)
一級資本總額	15,022	20,520
二級資本		
後償債項	3	3
標準化一般信貸風險調整	2	14
二級資本總額	5	17
一級加二級資本總額，減扣除額	15,027	20,537

44 結算日後事項

俄羅斯制裁風險

二零二二年二月下旬，俄羅斯政府對烏克蘭發動軍事襲擊。美國、歐盟、英國、瑞士以至世界其他國家對俄羅斯金融體系、俄羅斯政府官員及俄羅斯商界領袖實施非常嚴厲的制裁，以回應俄羅斯的軍事攻擊。制裁措施包括限制若干俄羅斯銀行使用SWIFT金融通信服務及限制與俄羅斯中央銀行進行交易。俄羅斯政府亦實行若干反制措施，包括限制外匯戶口及證券交易。這些措施是應對美國、歐盟及英國早前於二零二一年就俄羅斯涉嫌與敘利亞、網絡安全、干預選舉及其他事項有關的活動而實施的制裁。瑞信國際正評估已施行的制裁及潛在的未來升級行動對我們的風險承擔及客戶關係的影響。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瑞信國際對俄羅斯的信貸風險承擔淨額約為6,100萬美元。瑞信國際現正監察與俄羅斯交易對手的若干未平倉交易的結算風險，而市場關閉、實施外匯管制、制裁或其他行動可能會限制我們結算現有交易或變現抵押品的能力，這可能導致出現意料之外的風險承擔增加。瑞信國際認為這些近期局勢發展或會影響其財務表現，包括信貸虧損估計，由於局勢發展仍處於早期階段，暫未能估計任何合理潛在虧損的規模。

企業稅附加費

在英國於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七日公佈的預算案中，英國政府建議自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起將企業銀行附加費率由8%下調至3%。是項變更實質上已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日落實。下調企業銀行附加費率導致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遞延稅項資產淨值減少4,300萬美元。

訴訟

瑞信國際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就Stadtwerke München GmbH提出的遺留訴訟達成和解，雙方將於短期內向法院申請終止針對Credit Suisse的所有法律程序。因此，瑞信國際將其於公司中心的二零二一年訴訟撥備增加8,600萬美元。

按國家作出報告

致瑞士信貸國際董事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按國家資料的審核報告

意見

我們認為，瑞士信貸國際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集團按國家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已經按照二零一三年資本要求（按國家報告）規例的規定妥為編製。

我們已於二零二一年年報內審核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按國家資料。

意見的基礎

我們根據國際審核準則（英國）（「國際審核準則（英國）」），包括國際審核準則（英國）第800條及國際審核準則（英國）第805條及適用法律進行審核工作。我們根據國際審核準則（英國）的責任於本報告內核數師按國家資料進行審核的責任一節內詳述。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能充分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性

根據與我們於英國審核按國家資料的相關道德規定（包括應用於上市公眾利益實體的FRC道德標準），我們繼續獨立於公司，且我們亦已根據上述規定履行其他道德責任。

重點 – 編製基準

在我們對並無作出修訂的按國家資料達致意見時，我們注意到按國家資料中論述編製基準的相關章節。按國家資料乃為董事編製，旨在遵照二零一三年資本要求（按國家報告）規例的規定。因此，按國家資料乃根據一個特別目的框架而編製，導致按國家資料未必適合另一個目的。

有關持續經營的結論

對於董事對瑞信國際集團及公司繼續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準的能力作出的評估，我們的評估包括：

- 進行詳盡的風險評估，以識別可以影響會計持續經營基準的因素，包括策略報告內所述的美國對沖基金事項的影響；
- 了解及評估瑞信國際集團及公司的目前及預測表現，以及審閱在預測過程中作出的關鍵假設；
- 了解及審閱管理層對瑞信國際集團資本及流動資金狀況作出的評估，並鑑於瑞信國際集團對來自Credit Suisse AG資金的長期依賴，將瑞信集團提供支援的能力納入考慮中；
- 檢討管理層的持續經營評估，以及內部流動資金充足性評估流程（「ILAAP」）、資本規劃預測及壓力測試的結果；及
- 我們執行了實質程序以取得管理層結論的憑證，當中包括審閱監管信函、檢查與集團內部融資機制相關的合約及交易條款，以及財務規劃假設的回溯測試。

基於我們所進行的工作，我們並無識別出任何與可能對公司由按國家資料獲授權刊發日期起計持續經營最少十二個月期間的能力構成重大質疑的事件或情況（不論個別或集體）有關的重大不確定因素。

審核按國家資料時，我們認為董事按持續經營會計基準編製按國家資料乃屬合適。

然而，由於我們不能預測所有未來事件或情況，本結論並非有關公司將有能力持續經營的保證。

就持續經營而言，我們的責任及董事的責任列於本報告相關章節。

匯報其他資料

其他資料乃指按國家資料報告(上述意見章節第二段所指的描述)內按國家資料及核數師報告以外的所有資料。董事對其他資料負責。我們對按國家資料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因此我們並不對此發表審核意見或任何形式的保證。

就我們對按國家資料的審核而言，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並在此過程中考慮此等其他資料是否與按國家資料或我們的審核知識嚴重不一致，或在其他方面看似出現重大錯誤陳述。倘我們發現嚴重不一致或重大錯誤陳述，則我們須履行程序總結出按國家資料是否出現重大錯誤陳述或其他資料是否出現重大錯誤陳述。倘根據我們已履行的工作，我們總結出其他資料出現重大錯誤陳述，則我們須匯報此事實。我們根據此等責任並無任何事宜匯報。

按國家資料及審核的責任

董事對按國家資料的責任

董事負責根據編製基準內闡述的二零一三年資本要求(按國家報告)規例的規定編製按國家資料，並負責釐定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在有關情況下是否獲得接納。董事亦對為使按國家資料的編製不存在重大錯誤陳述(不論是由於欺詐或錯誤)而進行其認為必要的有關內部監控負責。

於編製按國家資料時，董事負責評估公司按持續經營基準繼續經營的能力、披露(如適用)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宜，以及採用持續經營基準的會計方法，除非董事有意將公司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替代方案則作別論。

核數師對按國家資料的審核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匯報按國家資料是否已根據二零一三年資本要求(按國家報告)規例的規定妥為編製。

我們的目標是對按國家資料整體是否不存在重大錯誤陳述(不論是由於欺詐或錯誤)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含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國際審核準則(英國)進行的審核將一定可以發現重大錯誤陳述的存在。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彼等個別或合計能影響使用者依據按國家資料所作的經濟決定，則有關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違規行為(包括欺詐)是不遵守法律及法規的例子。我們根據我們對上文所概述的職責設計程序，以偵測與違規行為有關的重大失實陳述。下文詳述我們的程序能夠偵測的違規行為(包括欺詐)。

基於我們對瑞士信貸國際集團及行業的了解，我們已識別出不遵守有關證券市場、交易及其他金融產品及服務(包括經營業務)的法律及法規(主要為審慎監管局及金融市場行為監管局所訂定者)的主要風險，並已考慮不遵守行為可能對按國家資料造成的重大影響。我們亦已考慮對按國家資料有直接影響的法律及法規，如二零零六年公司法及二零一三年資本要求(按國家報告)規例。我們已評估管理層欺詐操控按國家資料的動機及機率(包括濫用控制權的風險)，並確定主要風險與披露的失實陳述有關。瑞士信貸國際集團委聘小組及／或支援核數師執行的審核程序包括：

- 向管理層及(如適當)管治人員查詢；
- 獲知相關法律及法規，包括二零一三年資本要求(按國家報告)規例的相關要求；
- 獲取用以編製按國家披露以及同意所作審核工作及審核證據的客戶時間表及其他資料；及
- 測試已付稅款。

上述審核程序存在固有限制。我們不太可能發現與按國家資料所反映事件及交易並非密切相關的不遵守法律及法規的情況。此外，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以偽造或故意作出失實陳述或透過串謀等方式進行蓄意隱瞞，故未能偵測因欺詐而作出重大失實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偵測因錯誤而作出重大失實陳述的風險。

有關我們就審核按國家資料的責任的進一步說明，可瀏覽FRC網站：www.frc.org.uk/auditorsresponsibilities。本說明構成我們核數師報告的一部分。

本報告的用途

本報告（包括意見）乃根據二零一三年資本要求（按國家報告）規例的規定僅為公司董事編製，別無任何其他目的。除非獲得我們事先書面同意，否則我們在提出意見時，不會就任何其他目的或對獲展示本報告或可能接觸本報告的任何其他人士接受或承擔任何責任。

負責本次審核的合夥人為Duncan McNab。

[已簽署]

PricewaterhouseCoopers LLP

特許會計師及法定核數師

倫敦

二零二二年三月十日

按國家作出報告

資本要求指令IV第89條(歐盟2013/36/EU號指令)規定機構(信貸機構或投資公司、其分行及附屬公司)每年披露:其名稱、其活動性質及地理位置、僱員人數,以及就截至二零二一年止年度按國家基準披露其營業額、稅前溢利或虧損、已付稅項及已收公共補貼。

編製基準

- **國家**: 瑞信國際、其分行及附屬公司的地理位置考慮註冊成立或居住國家以及相關稅務司法權區。適用國家已列於下表。
- **實體詳情**: 實體名稱、實體類別及活動性質已於下表詳列。瑞信國際(包括其分行)是一間銀行。瑞信國際提供一系列與利率、貨幣、股票及信貸相關的場外衍生工具及若干證券化產品。瑞信國際的業務主要由客戶帶動,專注於為其環球客戶群解決有關融資、風險管理及投資的事宜。

瑞信國際於一般業務過程中就莊家、持倉及套戥等活動,以及迎合風險管理需要(包括減低利率、外幣及信貸的風險)而訂立衍生工具合約。

- **平均僱員人數**: 定義為由實體直接支付酬金的僱員人數(按等同全職基準計算)。
- **營業額**: 定義為收益淨額,並與瑞信國際的財務報表一致。收益淨額包括未計減值及經營開支前但計及淨利息、佣金/費用收入淨額以及投資及買賣收入後的收入總額。
- **稅前溢利/(虧損)**: 稅前溢利/(虧損)的定義與瑞信國際財務報表所界定者一致,包括收益淨額(減去經營開支總額)。
- **已付公司稅**: 定義為瑞信國際在各國支付的公司稅,但不包括就過往年度多繳稅款而退回予瑞信國際的稅款。其他已付稅項在策略報告及年報內詳述。
- **已收公共補貼**: 詮釋為政府直接支持,瑞信國際於二零二一年並無收到公共補貼(二零二零年:無)。

按國家作出報告 –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實體名稱	母公司、 附屬公司 或分行	活動性質	平均僱員 人數	營業額 (百萬美元) ¹	稅前溢利/ (虧損) (百萬美元) ¹	已付 公司稅 (百萬美元)	已收公共 補貼 (百萬美元)
英國							
瑞信信貸國際	母公司	銀行	2,425	(2,151)	(5,386)	16	-
西班牙							
瑞信信貸國際Sucursal en Espana	分行	銀行分行	-	-	-	-	-
意大利							
瑞信信貸國際意大利分行	分行	銀行分行	-	-	-	-	-
荷蘭							
瑞信信貸國際阿姆斯特丹分行	分行	銀行分行	-	-	-	-	-
瑞典							
瑞信信貸國際(UK)銀行 銀行瑞典分行(支行)	分行	銀行分行	-	-	-	-	-
瑞信信貸國際	綜合 ¹		2,425	(2,151)	(5,386)	16	-

¹ 可變權益實體已包括在上述報告。有關其他綜合實體的完整列表,請參閱附註37-於其他實體的權益。

瑞信國際產生銀行徵稅1,600萬美元、僱員社會保障9,400萬美元及不可撤回英國增值稅6,500萬美元。

按國家作出報告 –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實體名稱	母公司、 附屬公司 或分行	活動性質	平均僱員 人數	營業額 (百萬美元) ¹	稅前溢利/ (虧損) (百萬美元) ¹	已付 公司稅 (百萬美元)	已收公共 補貼 (百萬美元)
英國							
瑞士信貸國際	母公司	銀行	2,493	2,642	199	18	-
Credit Suisse First Boston Trustees Limited	子公司	Credit Suisse Group退休金及人 壽保險計劃的受託 人公司	-	-	-	-	-
西班牙							
瑞士信貸國際Sucursal en Espana	分行	銀行分行	-	-	-	-	-
意大利							
瑞士信貸國際意大利分行	分行	銀行分行	2	3	1	1	-
荷蘭							
瑞士信貸國際阿姆斯特丹分行	分行	銀行分行	1	1	1	-	-
瑞典							
瑞士信貸國際(UK) 銀行瑞典分行(支行)	分行	銀行分行	-	1	-	-	-
瑞士信貸國際	綜合		2,496	2,647	201	19	-

¹ 可變權益實體已包括在上述報告。有關其他綜合實體的完整列表，請參閱附註37—於其他實體的權益。

瑞信國際產生銀行徵稅3,700萬美元、僱員社會保障
1.05億美元及不可撤回英國增值稅5,400萬美元。



瑞士信貸國際

One Cabot Square

London E14 4QJ

credit-suisse.com

Credit Suisse致力提供專業兼具包容性的工作環境，尊重而有尊嚴地對待所有人。
Credit Suisse是平等機會僱主。© 2021 CREDIT SUISSE GROUP AG及／或其聯屬公司版權所有，不得翻印。

發行人的註冊辦事處

瑞士信貸國際
One Cabot Square
London E14 4QJ
United Kingdom

產品安排人的註冊辦事處

瑞士信貸(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遮打道18號
歷山大廈6樓

代理人及過戶登記處的指定辦事處

花旗銀行倫敦分行
Canada Square, Canary Wharf
London E14 5LB
United Kingdom

核數師

PricewaterhouseCoopers LLP

7 More London Riverside
London SE1 2RT
United Kingdom

法律顧問

發行人的香港法律顧問

金杜律師事務所
香港
中環
皇后大道中15號置地廣場
告羅士打大廈13樓